



## 安提阿元素——使徒行傳的隱密信息

作者：巴柝聲

責任編輯：袁玉麟

編輯：李慶餘

譯者：邵尹妙珍

封面設計：鍾穎思

內文設計及排版：小薇

出版兼發行：浸信會出版社（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青山道 485 號九龍廣場 18 樓

電話：(852) 2336-0161

傳真：(852) 2336-4186

電郵：info@bappress.org

網址：www.bappress.org

印刷：海洋印務有限公司

© 2003 浸信會出版社（國際）有限公司

2003 年 10 月初版

2008 年 8 月初版第二次印刷

編號：EV025

國際書號：978-962-933-273-0

版權所有

香港印刷

## *The Antioch Factor* — The Hidden Message of the Books of Acts

Author : Ross Paterson

Editor-in-Charge : Alan Yuen

Editor : Jonathan Lee

Translator : Annie Sao

Cover Designer : Banjomen Chung

Artist : Siu Mei

Published & Distributed by : Chinese Baptist Pr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F., Kowloon Plaza, 485 Castle Peak Road

Kowloon, Hong Kong

Tel: (852) 2336-0161

Fax: (852) 2336-4186

e-mail : info@bappress.org

http://www.bappress.org

Printer : Ocean Printing Co., Ltd.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under the title of

*The Antioch Factor-The Hidden Message of the Book of Acts*

© 2000 Ross Paterson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permission of Ross Paterson

© 2003 Chinese Baptist Pr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First Edition : October 2003

First Edition Second Printing : August 2008

Code No.: ED143

ISBN 978-962-933-273-0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Hong Kong

# 目 錄

獻 辭 .....	6
出版說明 .....	7
王 序 .....	9
游 序 .....	11
自 序 .....	13
前 言 .....	15
第一章 「年輕人，坐下來吧！」 .....	17
第二章 甚麼是「安提阿元素」？ .....	33
第三章 我們願意走多遠？ .....	49
第四章 主啊，為甚麼？ .....	69
第五章 盡得全地 .....	87
第六章 困難的抉擇 .....	109
第七章 安提阿秘訣之一：平凡的信徒 .....	131
第八章 安提阿秘訣之二：沒有巴拿巴，就沒有保羅 ...	147
第九章 安提阿秘訣之三：敢於冒險的信徒 .....	171
第十章 安提阿秘訣之四：敏銳的心 .....	187
第十一章 何去何從？ .....	201
第十二章 坐言起行 .....	225
第十三章 關懷被差者 .....	243
第十四章 給教會的信息？ .....	275
第十五章 結 語 .....	291
註 釋 .....	312
附 錄 .....	318

---

獻辭

謹將本書獻給  
內子、摯友  
及合著者柯慈恩 (Christine)  
以及我倆的「五朵金花」——  
Deborah, Hannah, Sharon,  
Joanna和 Esther。

---

# 出版說明

出版「宣教系列」的目的，是要為華人教會普世宣教大業作出文字上的支援。我們深信「對萬民作見證」(太 24：14)是這個世代的信徒責無旁貸的使命。

任何平凡的信徒——其實，作為全能的神的兒女，絕不「平凡」！——若肯與神同行宣教路，就能為眾多未得之民的生命帶來前所未有的改變。系列的第一本書籍《安提阿元素》，安排在第四屆全球華人浸信會宣教大會(4/2004，泰國清邁)召開前出版，就是要闡釋這個真理。

本社曾在四十年代末期出版《西北的呼聲》(姜建邦著)一書，介紹浸信會在大西北「河西四郡」之一的武威之宣教工作，及呼籲青年參與邊疆佈道事工。八十年代出版《宣教的聖經基礎》(鄭棣聲譯)等。

八年前，當第一屆全球華人浸信會宣教大會在香港舉行時，本社推出了《旭日初升——華人宣教新里程》(連達傑著)。雖然直至八年前仍未有「宣教系列」的構思，但這些書籍，特別是《旭日初升》的果效清楚顯示了它作為此系列之先行者的角色。本社對連牧師八年前在百忙中排除萬難、分秒必爭地為《旭日初升》適時完稿，再致謝忱。

謹將此系列呈獻給所有不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徒 26：19)、樂意參與／支持普世宣教事工的眾聖徒。

蕭恩松社長  
浸信會出版社

# 王序

使徒行傳記載了初代使徒如何付上代價，推動和實踐主所吩咐的大使命，然而，它也記載了初期教會在回應大使命時的猶疑、不情願和推搪的藉口等，並將教會實行宣教使命時的掙扎、突破和成長一一道出，成為歷代教會在廣傳福音、同擔使命上最重要的楷模和依據。

華人教會在差傳事工上起步不久，但已逐漸成為普世宣教的一股重要力量。雖然如此，仍有大部分教會對差傳工作不大熱衷，而只對興建大型教會有較濃厚的興趣，在推動宣教事工時，許多教會還在爭論應注重本國的宣教，抑或海外的差傳？我們當前的宣教任務是「耶路撒冷」（本地）還是「地極」（普世）？

本人相信「兩者皆要，缺一不可」，並且本國佈道和海外宣教應是「同步進行」。多年牧會及擔任海外及大馬境內培靈佈道會及宣教大會的講員，本人觀察到一奇怪的現象：越來越少教會舉辦培靈會了，而更少教會辦佈道會，辦差傳年會的教會就最少；反對佈道事工的說教會應注重培靈，反對開荒植堂的謂應先讓教會強大起來，反對海外宣教的卻說本地宣教還未完成……其實這幾方面的事工是相輔相成的，某方面做得好的，自然教會延伸到另一方面；某方面做得不好的，不見得其他方面就做得好。我深信培靈、佈道、開荒植堂、本地及海外宣教都是大使命的必要任務，都是命令，都必須委身全力以赴。在次序上，「耶路撒冷」是開始，「直到地極」為主作見證是結束。

本人鼓勵教會先從鄰舍佈道開始，學習實踐大使命，進而在本區本州植堂，再而到各區各州開荒，同時

開始培育海外宣教異象，以回應「直到地極」的命令，而這一切都應從造就信徒的靈命開始。但這並不意味著信徒需要「做完」本地的工作後才能關懷海外的事工，相反，信徒可從關懷本身堂會及週遭需要開始，準備自己，讓自己有能力和異象的參與普世差傳的大計！

本書從使徒行傳剖析正確大使命之途徑。作者藉「安提阿原素」來挑戰今日的華人教會，要求她們認真的委身於主的使命，並將初期教會對當時整個世界的影響帶到廿一世紀的教會中。

願今日華人教會學習作一個現代的安提阿教會，不再自滿、不再自私、也不再自卑，卻願負起使命，將主的救恩帶給這世代的每一個人。

王美鍾博士

全球華人浸信會宣教促進會總幹事

# 游序

廿一世紀是普世教會重新承擔福音使命的年代，華人教會也在這個洪流中，積極回應這個差傳運動。華人教會應回到聖經裡的宣教模式，向「安提阿教會」學習，因為「安提阿教會」是差傳教會的典範。回顧初期教會的發展，耶路撒冷教因內向，後來只向猶太人工作，結果，神就容讓苦難及迫逼臨到，她們教會的領袖和信徒便被迫逃到撒馬利亞和其他地區，他們是被動地出去。後來神興起了主動回應差傳召命，又願意順著聖靈的引導和企劃，有系統地推動差傳事工的教會。

安提阿教會不小看自己，注重靈命進深和順服神的引導，甘願將最好的兩位牧者投資在神的國度中，並支援他們，讓他們專心拓植新教會，因此產生了宣教循環和宣教運動，使福音遍傳地中海及歐洲。這個差傳模式就是日後注重差傳的教會所學效的典範；神大大賜福安提阿教會的宣教事工，於是，他們便能不斷擴展，地位和影響力更超越了耶路撒冷教會，他們沒有因發動及投身差傳使命而受虧損，反而因此將福音傳遍遍了當時的世界。

近年來，聖經學者開始提倡探究路加神學，加上靈恩運動和第三世界的宣教運動的興起，研究使徒行傳也是促進教會增長和發展的重要參考；其中安提阿教會之發展元素最為重要。本書作者經歷了三十多年的宣教事奉，熟悉亞洲及華人教會的發展情況，又以浸信會近代宣教之父克理威廉的經歷為實例，引導讀者明瞭使徒行傳的隱密信息，他更從使徒行傳的信息中，找到了安提阿教會得以發展的元素，又透過豐富的宣教經驗，為有關的原則提供了切實可行的方案。本書對發

展宣教工作的教會、差會領袖，或在前線的宣教工作者都甚具參考價值。

本書是浸信會出版社（國際）有限公司所出版的宣教系列中的首本作品，盼望從聖經宣教神學和經驗開始，裝備激勵眾華人教會，學效安提阿教會的榜樣邁步差傳，讓福音遍傳至未得之地和未得之民中，榮耀主名。

游偉業博士

香港浸信會聯會差傳中心主任



# 自序

在籌備本書的過程中，幸得各方友好仗義襄助，而當中最可貴的，當然是內子柯慈恩給我的幫助。她除了為我撰寫其中一章，以及參與編輯的工作外，還給了我許多寶貴的意見。本書之所以能夠順利出版，她實在功不可沒。我也深信，她所撰寫的內容，對耶穌基督的教會必然是意義重大的。

一如既往，Christine Hobson 今次也為本書承擔起大量的工作。書中每章在再三修改後，都得由她再作編審。在本人上一本的著作中，我曾給她以下的評語，到今天，這番話仍然是我的肺腑之言：「像過去一樣，她以謙遜的態度和極高的效率來完成了大量的工作。她是神賜給我和我們事工的一份厚禮」。

多謝 Craig Dahlberg 再一次願意與我們同工，也多謝 Lita, Ben, Bill, James, Jan 等人給我的鼓勵、忍耐和協助。當然，我也要感謝為本書打字和處理電郵的 Millie，為我搜集了不少重要資料的 Allen, Corinne 和 Paul，以及協作內子寫作的 Rod 和 Barry。

不可不提的，是「安提阿事奉團／教會支援使團」（Antioch Mission／CCSM）和葉光明事奉團（DPM）中的同工們。雖然我不能在此逐一點名多謝你們，但我必須讓你們知道，在我心中，你們永遠都是特別而重要的。在新加坡及其他地方的宣教生涯中，神給了我許多寶貴的同工，讓我們在此為你們每一位獻上感恩。在普世宣教的事工上，新加坡一直佔著一個很特別的位置，因此，我時刻都在懇求神，讓新加坡的教會真的能有一天成為安提阿的教會。

Alec 大概不知道自己對本書所作的貢獻，是何等的重大。這位弟兄給我們的幫助，可謂別具深意，我們實

在無以為報。Alec，衷心感謝你！

我還要感謝我的父母、岳母和五位女兒對我的忍耐。他們都在自己所屬的崗位上，全力以赴，讓我在此感謝你們為我所作的一切。

最後我要感謝的，便是古往今來，那些勇於遵從神的吩咐，把耶穌基督的福音帶到地極去的英雄。他們有些為主獻上了生命；有些歷盡困苦，並為主捨棄了一切；有些勞苦作工但卻看不見成果；而另一些則幸運地能在有生之年為主成就了大事。然而，不論他們的經歷如何，他們在主面前，都是赤露敞開的，他們在主裡的勞苦也不會是徒然的。我們要感激他們，因為他們憑著無比的勇氣，成為了「安提阿元素」的先鋒——他們不單敢於正視「隱藏」在聖經裡的信息，也敢於力排眾議，知不可為而為之。

「基於神藉著祂兒子所顯明，  
以及聖經中為我們所記述的一切，  
我深信，只有遵行宣教使命，  
才足以回應神對我們生命的旨意。  
除此以外，再沒有其他途徑，  
可使我們過合神心意的生活，  
也沒有其他途徑，可給我們面對苦難的勇氣。  
總言之，宣教乃是神人關係的基礎。」  
「……拯救的使命實在太重要了，  
我們絕不能置若罔聞，  
更不能把它視為可有可無的任命。  
若教會不以本地和普世宣教為最重要的事工，  
便是對天國事工的重要性一知半解，  
這真是可悲極了！  
忽視宣教正是漠視歷史軌跡的表現，  
小看宣教就是小看神；  
輕忽宣教就是侮慢神！」<sup>1</sup>

# 前言

本書的寫作過程至少用了二十年。我在1969年開始以宣教士身分在亞洲事奉，自那時起，我便一直參與宣教的工作——至今已超過三十年了。在這期間，我不斷往來於東、西方之間，又在各地分享「安提阿元素」的信息，於是，這信息便開始成形和發展。我相信現在便是把它整理成書的最佳時機了！

我雖然對本書的內容非常熟悉，但寫作的過程卻殊不容易。幸好在數星期前，當我差不多完成本書首稿，並決定採用早已選定了的書名時，神竟大大的感動我，否則，恐怕我是不能堅持著完成此書的。那時，一位同工忽然把李察遜（Don Richardson）的著作《心中的永恆》（*Eternity In Their Hearts*）拿給我看。當我翻閱該書時，竟發現它其中一章的標題是：「使徒行傳的隱藏信息」。我立時驚訝萬分——我經過懇切的禱告後，才為本書選定的副題，竟差不多與它一模一樣！在普世宣教的事工中，李察遜是一位德高望重的領袖，我竟不謀而合地與他找到同一個結論，這情況實在叫我驚喜。假若我是個期盼著別人鼓勵的人，那麼，這個巧合所給我的鼓勵，必然是超過我所求所想的。

李察遜在該書中有如下的感言：

「數以億計的基督徒一直以使徒行傳所記的，是十二位使徒如何樂意遵行大使命的記錄；但事實上，它所寫的，乃是十二位使徒如何勉強願遵行大使命的故事。」<sup>2</sup>

本書正是針對這負面信息而寫的。然而，為何李察遜會作出這樣的假設呢？相信你在讀畢本書時，便自然能找到答案！

然而，「安提阿元素」亦不乏正面的信息，神渴望我們作出改變——只要我們願意讓祂帶領我們，離開看不見「安提阿元素」的行列，並加入看見「安提阿元素」的「奧秘」，又願意接受它的引領，直奔天路的平凡人的行列，我們便能經歷神要我們經歷的改變。

願神藉著本書，使你生發信心，以至你與我能以教會和個人的身分，將祂的祝福帶給未得之民——他們仍未知道神的兒子已為他們的罪死了，又為他們從死裡復活了。

今天，許多人都尋找人生意義，也許，你將會在本書尋獲你的答案！

巴柝聲

2000年7月

寫於新加坡

## 第一章

### 「年輕人，坐下來吧！」

「年輕人，坐下來吧！神如果願意，祂隨時可以叫異教徒悔改，無需跟你或我商量。」時惟十八世紀八十年代，賴里德博士（Dr. John C. Ryland）——英國浸信會的一位資深牧者——狠狠地盯著面前的一位年輕人克理威廉（William Carey），說出了以上的一句話。克理這位讀書不多的信徒，為甚麼會氣得賴里德暴跳如雷？原來他對賴里德說，耶穌基督託付給門徒的大使命「要門徒到地極去，讓萬民都有機會得聞福音」不僅適用於使徒行傳的時代，也適用於歷世歷代，包括他們的世代。可是，這種看法卻為當時許多傳道人所不屑，賴里德博士就是其中一位。這些傳道人堅決持守當時更正教的信念，認為大使命只是委與初期使徒，與十八世紀的教會無關。

賴里德稱克理為一個「狂熱主義的可憐蟲」。他的評語傷透了克理的心，因為賴里德正是為他施浸的牧者。

從表面看來，賴里德是十分有理由對這位年青人潑冷水的。正如另一位作者指出，當時克理並沒有潛質成為「近代宣教之父」<sup>3</sup>。

「1761年8月可說是最沉悶的年代中最沉悶的日子，克理威廉就在這時，於一個早已被人遺忘了的村落普勒斯普利（Paulerspury，位於北安普敦郡）中出生。他家境清貧，讀書不多。他更患有皮膚病，以至不能適應戶外工作，因此，他

只得成為附近一名鞋匠的學徒。由於他的補鞋工作並不愜意，所以，他便開辦了一所學校來幫補家計，可是，學校的發展也不如理想。後來，他結了婚，可惜婚姻並不愉快。在初生女兒因病夭折後，他便開始過著潦倒的生活，後來應聘牧養一間小教會，但卻因講道沉悶，以至未能被按立為牧師。」<sup>4</sup>

我們很難想像，持有這份履歷的人最終會成為一位偉大的領袖。克理威廉正是例外的一個。當時，他想找份讓他多賺點錢的工作也力有未逮，更枉論要他尋找人生的目標了。可是，就在這時，他的一生被一件事徹底改變了。這件事甚至改變了更正教教會往後的視野和價值取向。這事就是：他看了一本把他生命的焦點和價值觀都改變過來的書。他借閱的這本書，名為《庫克船長航海紀錄》（*The Record of Captain Cook's Voyages*）。這本著名的船長日記不單深深地吸引著他，也使他開始思想海外宣教的可行性。他在補鞋店的牆上，掛了一幅自製的世界地圖，在地圖上寫上各國不同民族的資料和人口數目。慢慢地，他開始覺得自己要為基督得著這個世界，至少也要和地圖上所列的那些民族有初步的接觸。一件影響深遠的事就是如此簡單地發生：神讓他體會到世界各地失喪者的需要，而他又願意回應神的呼召。這樣看來，海外宣教豈不正是神呼召他，要他去完成的工作嗎？

賴里德的斥責，不僅沒有使克理威廉真的「坐下來」，反而促使他寫成了一本在1792年5月12日出版的書。他為它起了一個很長的書名：《基督徒責任的探索：運用各種方法使世界各國不同宗教背景的異教徒悔改信主，並反思昔日宣教事工的成功之道，以及未來宣教事工的具體實踐方案》（*An Enquiry into the Obli-*

*gations of Christians, to use means for the Conversion of the Heathens in which the Religious State of the Different Nations of the World, the Success of Former Undertakings, and the Practicability of Further Undertakings, are Considered*)。現代的讀者可能要費一番工夫才能把書名弄明白——單看這書名，恐怕它只會成為亞瑪遜網上書店內，讀者最不感興趣，或最不想買的書。然而，書名儘管冗長，「但這本有 87 頁的書，卻是基督教歷史中的宣教經典，它對教會的影響，甚至可與路德的九十五條相提並論」<sup>5</sup>。

克理除了完成了他的著作外，更不問成果地做了很多事。跟所有渴望為普世宣教作出貢獻的人一樣，克理也為了宣教的信念擺上了自己。他成立了一個宣教機構，並決意成為這機構的第一位宣教士。不久之後，他便踏上了宣教之路，隻身走到印度去事奉主。他的行動不單為一個影響深遠的宣教事工揭開了序幕，也打開了近代宣教之門。他不僅寫了一本宣教的書，也成為了書中的主角。

然而，在今天，克理威廉仍然像昔日一樣，是教會中的「鳳毛麟角」。因此，我們必須撫心自問，賴里德的那種思想，是否仍牢牢地束縛著我們。在克理威廉的時代，更正教認為普世宣教並不重要，而主動接觸這個逐步滅亡的世界，便是放肆、不屬靈，和有違神旨。我們今天是否仍然擁有相同的思想？縱使我們一直認為，我們的心態與他們是不同的；但事實上，我們對宣教的事情，卻常與他們一樣的無知，更有甚者，我們更可能是宣教事工的反對者。

雖然我們極少使用賴里德那種語氣去表達意見，但卻少有以實際行動來回應宣教的需要，只在口頭上認同向世上數以億計的未得之民傳福音的重要。我們對宣教

採取迴避的態度，原因並不在於不認同克理威廉或支持賴里德的立場，而是在於我們的教會是否有份於訓練、協助和差派新一代的克理威廉；以及我們的基督徒群體是否願意為宣教使命的實踐付上代價。雖然克理威廉為了實踐宣教使命付出了沉重代價，但他也使無數人得著生命和祝福。

我稱本書為《安提阿元素》，乃是基於一個理念：賴里德在今天的影響力，是遠遠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我們絕不該假定賴里德那一代的人，遠不及我們現在那麼熱心、那麼忠於神的話語，又或那麼渴慕遵從主的帶領。我們也不應假定，賴里德一定不是一個神所重用的人，因為我們根本無法證明這點。不過，我們手上的資料卻讓我們清楚知道，他儘管熱心事主，卻不知道在普世宣教的領域上，主要他作甚麼。他不單容讓自己無知，更極力阻止那些渴望遵從神的命令，為主耶穌的緣故把福音傳遍萬國的人。這正是賴里德對克理的那番話令人感到可怕的原因。我不是說，那些像他一樣的基督徒都是不聽從主話的人，相反，他們其實都真誠地持守著所信的道，並願意向主委身，只是他們忽略了神對他們那一代的一個重要課題而已。

本書要處理的，便正是這個課題。本書要指出，賴里德的思想，其實也曾在使徒行傳中，以不同的形式出現過。因此，透過本書，我們將從使徒行傳中看見新的亮光，而這亮光將會成為我們今天重大的提醒。我們不應以為教會的增長、「成功」的敬拜聚會、激勵人心的講壇、神蹟、網頁、影碟、廣播和電視節目，又或我們在社會中的影響力等，能足以使我們一生都遵從神的旨意。今天，我們必須重新檢視基督徒的價值觀，若我們真的像賴里德一樣，忽略了某些事情，我們就必須立時確認和更正。本書的第二章將從聖經的立場出發，詳



盡地說明「安提阿元素」的意思。在往後的幾章，我們將會指出祝福——特別是大能的祝福——不僅未必使我們瞭解神賜福予我們的真正用意，反之，卻可能令我們摸不著神的心意。若這情況曾在初期教會中出現過，那麼，它可能也會在今天的教會中再度出現。

此刻，我們必須面對一個現實：縱使信徒和教會在許多方面獲得了傑出的成就，但卻仍會忽略神對這世代的一個重大的心意——就是要把耶穌基督的救恩，帶到未得之民當中。

如前文所述，賴里德博士以及他同時代的更正教信徒，都堅信大使命只是主給初期使徒的託負，而與十八世紀的教會無關。我們可能認為他們的想法荒謬之極，但這卻是他們對聖經的理解。要知道，他們跟我們一樣，同樣相信聖經是神的默示、是神給世人的指令。只是今日沒有人會想到，在那個世代，一心按著正意分解真道的人，竟會有如此的思維和理解。如此看來，現今的信徒，也極可能像他們一樣犯錯，只是我們的犯錯方法和途徑與他們不同而已。主若繼續延遲祂再來的日期，將來的世代是否也會認為我們的觀念是錯誤的？甚或比十八世紀的信徒更糟？

1786年，北安普敦市舉行一個教牧會議，莫里斯（Morris of Clipstone）是當時的其中一位出席者，他這樣記下賴里德和克里威廉的對話：

「在教牧會議中，賴里德博士邀請在座的青年傳道人建議可供討論的課題。在眾人沉默良久後，克里才用難以掩飾的興奮情緒提問：『作為後世的傳道者，我們是否必須遵行主當日頒佈給眾使徒的命令，前往地極，使萬民作門徒？看來那與大使命相連的應許，是不受時間限制的，它不單適用於那個世代的

人。』……年邁的主席立時大聲斥責：『只有狂熱主義的可憐蟲才會提出這種議題。在另一個五旬節來臨之前，我們是甚麼也不能做的。因只有在五旬節時，神才會把特別的恩賜——包括方言的恩賜——賜下。這時，基督的大使命才能像第一個五旬節那樣的震撼人心。』克理從未公開地提出過這樣的議題，賴里德的斥責令他感到無比的屈辱。」

「在另一個五旬節來臨之前，我們是甚麼也不能做的。因只有在五旬節時，神才會把特別的恩賜——包括說方言的恩賜——賜下。這時，基督的大使命才能像第一個五旬節那樣的震撼人心。」我們不知道善良的賴博士是否期待著五旬節的神蹟再一次發生，可是，在二百多年後的今天，我們應如何回應這論點？另一個五旬節？在過去百多年間，聖靈曾多次為不同地方帶來了復興，如阿蘇撒街（Azusa Street）、威爾斯、韓國、多倫多、彭薩科拉等地的復興，都是明顯的例子，那麼，我們是否仍然期待著第二個五旬節？今天，著重五旬節及聖靈恩賜的宗派為數不少，即使傳統教會亦不時多方探討「靈恩」的議題。難道這些仍不足以令我們投身宣教大業嗎？我們還要等待坐在高天寶座上的神，給予我們更多的恩賜嗎？無疑，我們確實需要神大能的驅使——我們正急切地需要復興，但與此同時，我們其實也正在經歷另一個「五旬節」！今天的問題是：基督的大使命能像第一個五旬節那樣的震撼人心嗎？現代有這樣的理論說：除非我們有某些超然的、不為人所理解的屬靈經歷，否則，我們就只能仍然站在宣教的門檻之外。

然而，現實卻不是這樣。儘管我們可以慢慢地等，但這個世界卻不會停下來等候我們。我們的世界正在急速地朽壞，而朽壞的速度，更不是克理及他同時代的人

所能想像的。隨著人口爆炸，從未聽聞福音的人正與日俱增。不管善良的賴博士要等甚麼，克理卻已不能再等了。克理行動了，並以行動改變了這個世界。我們又能否像克里一樣坐言起行？

神喜歡使用最不顯眼的器皿。我們先前已提過，克理威廉是一名潦倒的鞋匠、失敗的校長、苦惱的牧師，但他卻為我們這一代人帶來了一個深刻的啟示：神樂意使用一個「別人不會多看一眼便擦身而過」的人。在遵行大使命的歷史上，這些例子可謂俯拾皆是。而這些例子也向我們說明了一個真理，就是每個願意順服和遵行神旨意、履行宣教使命的人，都會被神重用。在我寫此書期間，世界各地就有好些充滿勇氣、並願意順服神的人為主大發熱心。可是，他們的事蹟只有神和極少數的信徒知悉。我們不會在大教會的講壇，或某宗派的期刊中看到他們。他們雖遠赴重洋多年，但回到老家後，他們的母會可能只會給他們三分鐘時間，來讓他們在講壇上講述自己一生的工作。

然而，這些不會獲得榮譽或被人厚待的「小人物」，卻是現今教會的英雄。本書將會向各位展示，新約時代最大的教會——安提阿教會——是怎樣被一群藉藉無名的信徒建立起來的。我們雖然不知道那些藉著生命、事奉和見證，孕育出這大教會的信徒名字，但本書卻會告訴我們，對當時福音未及的世界造成衝擊，給無數人帶來生命與喜樂的，並不是眾星群集的耶路撒冷教會，而是安提阿教會。故此，我們若說安提阿教會的歷史為「小人物改變世界」的歷史，似乎也沒有言過其實。同樣，今天在福音未及的社群中，我們所看見的，仍然是一個又一個「小人物」的故事。

可悲的是，今天許多信徒因為沒有適合他們的事奉崗位，也因沒有人教導或鼓勵他們踏上宣教之路，以至

他們百無聊賴的留在自己的地方教會內。別人吩咐他們「坐下來」，而他們也真的坐了下來——只知努力修讀某個為期五年的課程，又或重覆地參與地方教會的種種活動。然而，他們若明白「安提阿元素」能為他們帶來甚麼，便能早日尋得安身立命之所。「安提阿元素」告訴我們，所有藉藉無名而又平凡的信徒，只要與那位滿有恩典和能力的神同行，就能為眾多未得之民的生命帶來前所未有的改變。

數年前，中國中部有一個小女孩在空虛絕望中生活，因為一場大火毀了她父母的家園，又使她終身極度傷殘。可能在「一孩政策」下，她的父母為了可以再生養一個健康的孩子，又或他們實在沒有能力在她那種極度傷殘的情況下照顧她的餘生，所以最終決定放棄她。無論基於甚麼原因，這位傷殘的小女孩後來被安置在公立的兒童院內，過著身心靈皆缺乏愛顧的生活。有一次，在本團隊前往該院訪問後<sup>6</sup>，一位已為人祖母的澳洲籍女士巴巴拉，按既定安排留院服務。於是，她便有機會與這小女孩建立情誼。後來，她更帶領這小女孩認識了主耶穌，並使她從其他人士及自己（巴巴拉）的身上經歷了真誠的愛。一天，當巴巴拉為小女孩梳理頭髮時，小女孩突然轉過頭來對她說：「您才是我的媽媽！」在巴巴拉為我們述說這段事蹟時，我們心裡的感動實在難以言宣。

這位祖母與許多像她一樣的人，都不是我們教會中的巨星。事實上，他們可能是一群在地方教會中不容易找到事奉崗位的人，又或是一群認為自己已不能為教會作出任何貢獻的人。然而，在宣教的工場中，他們卻找到極其重要的事奉崗位，以及改變別人生命的職事，而這職事，甚至也能改變他們自己的生命。

雖然克理威廉是個平凡人，但他卻為世界帶來了不

平凡的改變。成就卓越的英國慈善家威伯福士 (William Wilberforce) 更把克理威廉、馬什文 (Joshua Marshman) 和沃德 (William Ward) 三人所推動的印度宣教工作，形容為英國「一件最光榮的成就」。

在英國、美國，以及其他地方的宣教工場，克理威廉的影響都是深遠的。其他人若對他一生的工作有所認識，他們的生命也必然會有所改變。克理威廉的工作令無數人看見了基督。雖然宣教是讓未得之民得聞福音，並使這些民眾對這大喜的信息作出回應，可是克理威廉並不以此為滿足，他還把聖經譯成多種不同的語文，包括孟加拉文、奧里雅文、馬拉他文、印地語、阿薩姆文和梵文。此外，他還把部分經文譯成 29 種不同的語文和土語。因著他的工作，數以百萬計的人才得以明白神的話。

不消說，他對印度文藝界和教育界的影響也是無法估計的。他不單與馬什文合編了不丹語的語法書，也為其他六種不同的語言的語法書作好了編寫的準備。除了編寫孟加拉文、梵文和馬拉他文的字典外，克理和馬什文還翻譯了三卷古代印度梵語史詩《羅摩衍那》 (*Ramayana*)。

克理在社會民生方面亦貢獻良多。他在塞蘭港 (Serampore) 開設了一間出版社，並把園藝家羅克斯保 (William Roxburgh) 的兩本著作 (*Hortus Bengalenis*, 1814; *Flora Indica*, 1832) 編印完竣，並親自協助分發散文集，以供學校使用。在 1820 年時，他又促成了印度農業社 (Agricultural Society of India) 的成立。除了推動教育事業外，他又促使政府廢除殺嬰和寡婦殉夫 (寡婦在亡夫火葬堆上自焚，以表示自己對丈夫的忠貞) 的習俗。此外，他亦鼓勵印度人以宣教士的身分，去與其他民族接觸。

為了遵從大使命，克理威廉不惜違背賴里德博士的

吩咐，可是，他卻因此改變了無數人的生命。與他同期的霍爾（Robert Hall）對克理威廉所造成的影響，有如下的評述：

「這位非凡的人物雖來自最貧困的低下階層，但他卻能在毫無幫助的情況下，憑著赤手空拳和日以繼夜的拼搏精神，獲得了文學界的最高榮譽，並成為首批東方學者和宣教士團體的成員。此外，他也是宗教改革以來成就最高的人，因他在同時代的人中，成了神的器皿，專門負責把救恩的信息傳播出去。這是一位集佈道家的熱情、聖徒的敬虔與小孩的單純於一身的人。」

克理威廉雖然成就斐然，但說到底，他也只不過是一個普通人而已。他與安提阿教會的建立者一樣，並不是信徒中的超級巨星。就此，便有人寫道：

「在克理的舊信件中，我們發現了一段很有價值的話。克理曾對他外甥（為他作傳）的動機存疑，於是對他說：『尤斯塔斯，我現在給你一個準則，當我離世之後，若有人認為我的一生是值得記下來的，你便可按這個準則，來判斷這個人是否寫得正確。這準則就是：我唯一值得別人稱讚的地方，就是一股埋頭苦幹的蠻勁。除此以外，一切對我的稱讚，都是誇大而失實的。事實上，若我真的比別人優勝，也只不過是因我甘於埋頭苦幹，並敢於在認清目標後，一直堅持下去而已。』」<sup>7</sup>

克理威廉沒有甚麼過人之處，也沒有甚麼突出的恩賜，但他卻能埋頭苦幹，敢於實踐。克理威廉之所以不平凡，正是他的做人秘訣所使然：「敢於在認清目標後，一直堅持下去」！

這個平凡人怎可能有如此成就？秘訣就在於他明白和遵行神在聖經中所顯明的旨意。克理威廉雖然只是一個普通人，但他明白神的旨意就是要使萬民作門徒，於是，他便一心遵行神的旨意，那管這就等於要跟當時教會的主流思想作對。他把主耶穌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所說的話藏在心裡，結果，這句話便把他和許多人的生命都改變了！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太 28：18-20)

最近，我和幾位在中國偏遠地區的同工，有機會與國內的官員會面，商議在一些差不多與世隔絕的貧困山區內，推行一連串改善民生的工程的可行性。作為這群有心人士的代表，我告訴他們，我在一個富裕國家中的富裕家庭成長，自小便獲得良好的教育，以至能進入劍橋大學，並順利獲得碩士學位。可是，那些我們希望幫助的人，卻活在一個極其惡劣的環境中。我們曾經去到他們中間，親眼目睹他們如何在苦旱和貧困交迫的境況下生活。因此，基於憐憫的心腸和人道的立場，我們願意將自己所有的與他們分享，並幫助他們改善生活，這樣，我們的生命將更有意義。

他們的反應很有趣。他們對我說：「你很偉大」。我客套地推卻這讚譽。然後，他們便在我們面前大談毛主席的思想。他們說，毛主席說過，人的偉大不在於擁有過人或傑出的才能，而在於願意運用一己之長去服務別人。服務範圍愈廣，人就愈偉大。

我不是毛主席的擁護者，不過，官員所說的那番話，若經過剪裁、修改，也可與聖經真理，甚至本書信息有吻合之處。真正的偉大，就是遵從耶穌的吩咐，把福音傳到地極。這意味著，信徒要奉主的名，去到世界各地，並使全地的人都經歷生命的改變。後來，我們便開始招募別人加入我們的隊伍，我們所招募的，雖然都是只懂默默耕耘，以至藉藉無名的信徒，然而，他們卻能為世界帶來重大的改變。

後人之所以認識賴里德博士，乃是因他的錯誤。順服神的是克理威廉，而不是賴里德。因著克理威廉的順服，所以許多印度人的生命才得以改變，而基督教往後的神學思想和事工形態亦深受克理威廉的影響，全因克理當日面對賴里德博士的冷嘲熱諷置若罔聞。否則，人們便不能經歷神改變生命的大能！今天，你和我也面對著同樣的抉擇——縱使我們不知道這個抉擇會為我們的一生帶來怎樣的影響。我祈求神使你和我的生命都能有所改變——變得好像克理威廉一樣。我也盼望，你不要單單為著地方教會的活動和工作而奔波，也不要單單看到地方教會的需要，以至忘記了神對這世代的心意——把福音傳遍萬國。

我的一位親密同工，最近在信中與我分享他的一些感想：

「上週末，我在一個電視記錄片中看到一則訪問。訪問的對象是五位澳洲青年，他們用了兩個月時間，騎自行車穿越外蒙古共3,200公里的荒郊。文中坦誠地記述了他們的掙扎、痛苦、難處和衝突……最令我難忘的，就是這幾位青年在旅程完結後，回答記者提問時的話。記者問：『你們為何要進行這次旅程？』最後回答的那位年輕人，他的回答實在激勵了



便能被神大大使用！你為何不親自一試，為主耶穌去接觸這世代的每一個人，正如克理威廉的座右銘所說：

「向神求大事，為神做大事。」

神既然已在克理威廉身上應驗了這句話；祂也同樣會在我們身上應驗這句話。因我們所信的神，從過去到現在，都沒有改變。

## 第二章

### 甚麼是「安提阿元素」？

諒必你們曾聽見神賜恩給我，將關切你們的職分託付我，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我本來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然而他還賜我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弗 3：2，3，6，8）

本書的名稱暗示了在使徒行傳中，有好些事件都不單單是歷史記錄，它們往往能回應今天的情況，發出時代的信息。雖然，對許多信徒來說，這信息一直隱藏著，可是，神並沒有故意隱藏它；我們不明白這信息，只因我們還未發現它。若我們不想再看見像克理威廉與賴里德博士般的衝突場面，就必須明白這「隱藏」的信息。我們若要明白這信息，就必須進一步的參透神的話。本章的目的，是要總結使徒行傳，藉此突出「安提阿元素」的意思，因為我們必須以聖經的教導為基礎，才能明白「克理威廉經歷」。

本章在開始時所引用的經文，已開宗明義地說明了神給我們的挑戰。保羅首先向我們指出一個「奧秘」，然後再說明這奧秘是甚麼。據保羅說，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藉著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在新約中，「奧秘」的意思就是：神啟示出來，但大部分信徒卻都不明所以的

東西。至於保羅所講的「奧秘」，乃是一個「公開的秘密」，指的就是外邦人必須得聞福音。事實上，在新約中，保羅就曾多次的明確指出，神給他的呼召，就是要為外邦人打開福音之門。不過，他亦指出，這奧秘對其他人是隱藏的，甚至是不為當時教會所接受的。保羅又告訴我們，神願意使猶太人與外邦人（即全人類）都「在基督裡同蒙應許」，而這「奧秘」也是耶穌最後囑咐門徒時的要點所在（參太 28：18-20，可 16：15-18，徒 1：8）。然而，在初期教會，神的百姓卻未能完全明白神的心意——門徒只願向耶路撒冷的同胞分享福音，卻不願把福音帶給不同地域和不同種族的人。換言之，對大多數人來說，這「奧秘」仍然是隱藏的。本書的目的是要指出，神處理這個問題的方法，以及當我們不能領悟保羅在以弗所書所講的「奧秘」的意思時——神不單關心我們這些「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裡的人」，祂也同樣關心那些「外人和客旅」（參弗第二章，特別是 19-22 節）——神將會採取的行動。

在先前的「前言」部分，我已引用過李察遜的話，容許我在這裡把它再引述出來，因為它確實能一針見血地說明上述的真理：

「數以億計的基督徒一直以為使徒行傳所記的，是十二位使徒如何樂意遵行大使命的記錄；但事實上，它所寫的，乃是十二位使徒如何勉強遵行大使命的故事。」<sup>8</sup>

神如何在昔日和今日，令不願意順服的百姓順服祂，正是本書所要討論的問題，也是「安提阿元素」的中心要義。

「安提阿元素」最初出現時，它所展示給我們的是一個警告及一個應許。在使徒行傳中，這個警告和應許

不斷交互出現。當時，最成功的教會，無疑就是耶路撒冷教會，她確實有不少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可是，她卻始終未能完成神終極的心意。神原初確是揀選了耶路撒冷教會，但到了使徒行傳十一章時，她卻不再是當時最前線的教會，也不再是使徒行傳的焦點所在。到那時，使徒行傳的焦點已是朝氣勃勃的安提阿教會了。只是，在使徒行傳首十章中，安提阿教會還沒有被建立起來，但耶路撒冷教會在當時卻已如日方中，聲名顯赫！

這取代的過程，正是對今天信徒的當頭棒喝。耶路撒冷教會之所以被邊緣化，既不是機緣巧合，更不是一次意外，而是事出有因的。這個原因也同樣是我們今天的一個提醒：耶穌基督的教會的最終目標，是要將救恩的喜訊帶給步向滅亡的世界。耶路撒冷教會在本地的福音工作，的確做得很優秀和很成功，甚至直至今天，她仍然是我們引以為傲的典範，可是，她卻不願意把福音帶到其他地方去。她所關心的，只是耶路撒冷這個城市及當中的猶太人而已。最近，一位朋友（一位相信基督教的猶太女士）對我內子有感而發地說：「福音若只局限在耶路撒冷的眾使徒中間，跟從耶穌的人將永遠留在猶太教！」<sup>9</sup>這影響實在太大了！難怪神要興起另一個人（保羅）和另一間教會（安提阿教會），來取代耶路撒冷的教會了！使徒行傳的一個要旨，就是指出教會並不屬於我們，而是屬於主耶穌的。因此，我們務要遵行祂的旨意，不然，祂便可能會繞過我們，興起其他願意遵從祂旨意的教會來完成祂在地上的計劃。

另一方面，神其實也藉著安提阿教會，向我們展示了一個足以平衡以上警告的應許。這應許就是：神可以興起某些人或某個群體，在他們那個時代發揮震撼人心的影響力。因此，那些表面上毫不起眼的人——像克理威廉等——也能大大的影響這個世界。只有在神的帶領

下，藉藉無名之輩，才有可能被興起來去改變別人和不同的群體。因此，安提阿教會不單是我們的榜樣，也是神向我們發出的邀請，她邀請我們在神的亮光中尋找新的目標，並作神要我們作的工。

對使徒行傳，特別是耶路撒冷教會作出上述的分析，當然會引來別人的異議。事實上，透過歸納的手法，為聖經中的一卷書信找出一個簡單的結論，乃是一件危險的事，因歸納法只能為我們提供結論，而不能為我們提供得出這結論的證據或理由。關於使徒行傳這「隱藏信息」的證據，我將會在往後幾章中作出詳細的交代。現在，我們不妨藉一個簡單的練習，來找出這隱藏的信息。這練習就是：把使徒行傳上半部與下半部提及耶路撒冷教會的經文作一比較。這樣的比較將可助我們發現，作者對耶路撒冷教會的重視程度竟是前後不同的，這轉變實在令人驚訝。

相信許多讀者都知道耶路撒冷是教會的誕生之處，也是連串改變歷史的事件的發生地，而主耶穌也在那裡為我們受死、復活和升天。耶路撒冷正是歷史的舞台。使徒行傳開首數章也清楚地記載，耶路撒冷教會的增長非常顯著。她不單有好的開始，也有好的發展，並且這發展維持了一段頗長的時間。

但聽道之人有許多信的，男丁數目約到五千。（徒 4：4）

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徒 5：14）

五千位男士首先信了主，其後，信徒更是「連男帶女」的加入教會。這情況實在令人嘆為觀止，教會在此時的增長，是後世任何一個時候都無可比擬的。

一個戲劇性和影響極大的改變隨之出現了。在使徒行傳十一章的中間，我們看見安提阿教會誕生（徒 11：19 及以下）。由那刻開始，耶路撒冷教會的重要性突然降低了。她不再像十一章 19 節以前那樣，成為使徒行傳的焦點。自始以後，作者也沒有再就耶路撒冷教會本身而提及她。作者再次提及耶路撒冷教會，只因保羅或巴拿巴（安提阿教會的領袖）到訪她而已。在十一章 19 節以後，使徒行傳的作者便以保羅的眼睛和保羅在安提阿（保羅就是以安提阿為起點，把福音帶給地極的外邦人）所孕育的事奉觀來看耶路撒冷的教會。

在使徒行傳的餘下部分，耶路冷教會本身的情況已不足以引起作者的興趣，但就我們所知，她仍然經歷神許多的祝福。明顯地，我們只能在首十章清楚知道她的情況，但其後她的情況怎樣，作者卻沒有詳盡記述。然而，我們可以肯定，她仍然是處理教會事務的權威，仍然是信徒的大本營和正統信仰的發源地。

他們經過各城，把耶路撒冷使徒和長老所定的條規交給門徒遵守。（徒 16：4）

耶路撒冷教會儘管仍然保持原有的地位，但她卻不再是神在地上工作的先鋒。從前她是增長得最快和最具影響力的教會，但現在她卻與使徒開拓出來的「版圖」毫無關係。這件事——耶路撒冷教會是使徒行傳開始時的焦點，但她的影響力卻逐漸失去——是相當不尋常的。若不是作者的寫作技巧惡劣，便是因為當中藏有一則重要的信息：我們認為，這信息就是「安提阿元素」了！

試想想，若今天有一位作者要寫一本關於高爾夫球的書。他必然會由發明這玩意的蘇格蘭開始著筆。可是，一會兒後，他便會把焦點由蘇格蘭轉到英國，然後再轉到美國和其他國家。只有當世界各地的球員要回到

那古老而著名的球場打高爾夫球時，蘇格蘭的名字才會再次被提及，除此之外，便再沒有談及它的必要。這正是耶路撒冷教會的情況。她不再成為焦點，因為她不能滿足神要信徒往萬國讓未得之民得聞福音的心意。正如上述高爾夫球書的比喻一樣，只有當重要的球員們要回到耶路撒冷打球時，耶路撒冷教會才會再次被提及！若球員不在，這地方便不會再受到重視。

這論點可能難以令我們信服，因為耶路撒冷教會不是一間掙扎求存的教會，相反，她一直是一間非常成功的教會。正如上文所述，她是一間經歷過快速增長的教會。不單如此，她也經歷了我們渴望經歷的一切：使徒的教導（這些使徒都曾是耶穌的跟隨者）、神蹟醫治、死人復活、罪人悔改、使人免於肉體的死亡（這神蹟並非經常發生）等。此外，她所見證的教會生活，如信徒相交、彼此關顧、凡物公用等，在後世的教會歷史都是難得一見的。由此可知，神的大能常與她同在，故此，她並不是一間失敗或步向失敗的教會，相反，她是一間明白神的話，又能持守神話說的純正的教會，所以，她一直都是成功的。

可是，因她忽略了神終極的心意，以至後來被安提阿教會所取代。神透過安提阿教會，作祂要作的工。使徒行傳一開始便把啟動這過程的鑰匙交給了我們。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 1：8）

按經文所言，耶路撒冷教會誕生的目的，乃是令信徒的人數增長，好讓主的見證能達到「地極」。正因如此，耶穌才會在她誕生的那一刻，說出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那句話。然而，耶路撒冷教會卻沒有遵從耶穌的

命令。因此，祂便興起了安提阿教會，並讓她承擔起祂的使命。這就是「安提阿元素」了！

初期教會並沒有不承擔大使命的藉口，同樣，我們今天也沒有推搪承擔大使命的理由。其實，耶穌在世時，就已經清晰地向我們說明了祂的心意：

這天國的福立要傳遍天下，對萬民作見證，  
然後末期才來到。（太 24：14）

事實上，升天的時間愈接近，耶穌就愈強調教會要「去到地極」。主在使徒行傳一章 8 節和四福音中，都屢次重覆這主題：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末了。」（太 28：18-20）

「你們要去……」，可惜耶路撒冷教會並沒有「去」。她沒有聽從耶穌的吩咐。結果，她的影響力便逐漸減退。而安提阿教會則在此時興起，並且取代了她的地位。

神這樣做，絕不是因祂是個拿不定主意的神。從神的角度而言，減少耶路撒冷教會的影響力，並高舉安提阿教會的行動，是完全合理的，因耶路撒冷教會在宣教這項極其重要的事工上，一直都沒有按照神的心意而行，因此，安提阿教會便得以誕生和興起，而「安提阿元素」對今天每個信徒都是重要的。安提阿元素不是一件偶然發生的事，它是一件必然會發生的事——所以它今天也有再次發生的可能。



神的心意是讓每個未得之民都得聞福音，為此，祂就得尋找願意訓練和鼓勵信徒的教會，並使這教會為祂差派信徒出去，讓祂的心意得以完成。若沒有人願意出去，神的大使命便不可能完成。在我們的中國宣教隊中，有一位很特別的姊妹，她最近寫信給我，告訴我她正在中國一個福音從未觸及的群體中工作。那個群體共有數千人，但當中卻沒有教會，沒有牧者，甚至沒有基督徒。她的話正好說出為何從古至今，神都要得著一群願意為祂出去的安提阿信徒：

「我們非常需要宣教士來到福音未及的前線中，因為那正是『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的精義所在。神差我們來到這些未得之民中，好讓他們能透過我們接觸神、看見神、聽見神。神藉著創造，讓這些人知道冥冥中自有主宰，可是，他們卻從未具體地接觸神。我不禁要問，若沒有人親自把福音告訴他們，他們又怎能認識神呢？『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羅 10：15）。

在最近一次的探訪工作中<sup>10</sup>，我強烈地感覺到，我們的出現，正代表著神與他們同在。他們需要透過人的雙臂、人的笑容、人的接觸來感受神。當我們這群陌生人來到他們中間，以實際的行動來改善他們的生活時，我們便能給予他們神同在的感覺。從某個角度而言，當他們在艱苦的日子中，看到我們是如何的熱心幫助他們時，他們便會說：『神必然就是如此這般的……』」。

這不是宣教理論。神並非要藉「安提阿元素」來證明某些神學論點，而「安提阿元素」也不止是神學理論——對今天無數人而言，「安提阿元素」是關乎生與死的問題。神要祂的教會遍佈全地，讓地極的人也可以有機會認識祂。上述那位同工說：

「起初，我們並不知道，原來我們幫助的那兩個家庭的男主人，是村中的惡霸。他們經常酗酒，恐嚇別人和虐待自己的孩子。由於我們幫助這兩個家庭，村民起初都不願意跟我們合作。我們不禁疑惑：『為何沒有人願意幫忙？』後來，與村長商議過後，我們決定向村民宣佈，誰人願意幫助我們，我們便會幫助他們建造水箱。當他們明白自己也需要別人幫忙之後，便紛紛拿起大大小小的鏟子、篩子和鏟刀，與我們一起工作。故事的結局是，曾經是村中惡霸的那兩個男人，被我們的愛心感動了，當我們向他們道別時，他們竟然哭了！為甚麼？因為神的愛感動了他們，而他們所以能感受到神的愛，乃因神的愛和關懷，藉著我們向他們展示了，而神蹟也因此發生了：這兩個男人，竟主動協助其他八個家庭建造水箱，直至完工為止。村民之間的感情，也因這件事而大大增進了！」

以上雖然不是甚麼大事，但卻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它象徵著宣教隊在亞洲最貧困的社群中為主作的工。宣教隊來到一個福音未及的少數民族中，並告訴這民族知道：有一位神正在關心他們，這位神更曾差祂的獨生子，為他們打開了永遠與祂同在的大門。雖然類似的例子多不勝數，但這個小小的例子已足以展示「安提

阿元素」的意義。今天，神需要志願人士為祂到偏遠的地方去，向那些在生活上和屬靈上，都有急切需要的人傳達祂的愛。因此，若任何群體或信徒拒絕神的大使命，神便會把他們攔在一旁，那麼，他們在神的國度中，便不會再有任何的重要性了。

「宣教士必須趕到前線去」。無論是在使徒行傳的時代，還是在二千年後的今天，這都是「安提阿元素」向我們發出的挑戰。安提阿元素就是使徒行傳的中心信息，這信息是向每位信徒和每間教會發出的。可是，我們卻一直忽略這信息，因此，我把這個普世宣教的挑戰——即「安提阿元素」——形容為「使徒行傳的隱藏信息」。它一直在那裡，但我們卻一直忽視它。有人這樣說，教會是惟一一個為了非會員利益而誕生的組織。這句話實在包含不少的聖經真理。但現實中，大部分教會卻並非如此，因此，「安提阿元素」便更形重要。

我有一位朋友，她曾在中國和其他地方事奉，並常在自己的著作中，鼓勵別人到宣教工場去。以下，就是她寄給我的一個故事，這故事既令人氣憤，但又能發人深省。這不單令我想起耶路撒冷教會，也令我想起某些與她相似的教會：

「在一個經常發生沉船意外的海岸上，有一個簡陋的救生站，它只有一間小木屋和一艘小船。然而，幾位熱心的救生員卻經常注視大海的情況，無論日夜，只要有意外發生，他們便會奮不顧身、永不言倦地出海搜尋生還者。後來，一些被拯救過來的人，及附近地區的人士，都願意付出時間、金錢和能力來支持這工作。他們為救生站添置了新船和訓練更多救生員，小小的救生站逐漸擴大了。」

這時候，簡陋的小木屋及不齊全的裝備，令某些成員感到不滿。他們覺得救生站應更加舒適，讓救回來的生還者可以好好休息。於是，他們用舒適的床墊替代臨時摺床，又為擴建了的救生站添置較高級的傢具。

這樣，救生站成為各成員都喜愛的聚腳點，他們把它布置得像個俱樂部似的。可是，成員們那股跳進海中拯救別人的拼勁卻因此而消失了。於是，他們僱用救生員來負責救人的工作。救生的標誌仍留在這『俱樂部』之內，而每當入會儀式舉行時，他們還會象徵性地找來一艘救生船作裝飾。

就在這時候，一艘巨輪在海中沉沒，受僱的救生員運回了一批又一批的生還者，他們又濕又冷，有些甚至奄奄一息。這些人滿身泥污，嘔吐不已，其中有黑人，也有黃種人。他們的到來，令漂亮的『俱樂部』在霎時變得一片混亂。管理委員會臨時在會所外面搭建了一個淋浴間，要求生還者在清洗後才進到屋內。

在檢討會中，成員間出現了嚴重的分歧。大部分成員想終止拯救行動，因他們認為這是厭惡的工作，且妨礙他們正常的社交生活。但有些成員卻堅持拯救的工作，他們認為救人乃是他們的基本責任，因他們所建立的，乃是一個『救生站』。可是，他們的意見最終還是被否決了，當權者甚至要求他們，若他們要拯救在怒海中遇險的人，就必須在海岸的另一邊另行開設救生站。於是，另一個救生站便在這情況下誕生了。

隨著年日的過去，新的救生站也經歷了上一個救生站的一切，因此，它最終還是成了一個俱樂部，而另一個救生站又因同樣的原因而「分裂出來」。這樣的情況不斷地重覆著。如果，你今天到訪這海岸，你將會看見沿岸有很多專為會員服務的俱樂部。雖然許多船隻依然會在怒海中翻沉，但大多數的遇險者都只會葬身大海，而不獲拯救。」

我們何時才會站在神的一邊？何時才會呼求神，求祂使我們成為安提阿的信徒，好使我們能在關心「救生站」的環境外，也能懂得關心將會葬身大海的遇險者？若本書能幫助一位信徒或一間教會明白「安提阿元素」的重要，那麼，它的任務便可算完成了。

現在，讓我們繼續研讀神的話，好叫我們明白神的靈要對我們這世代——甚至每個世代——所發出的信息。我相信，聖靈的臨在，有祂的目的和心意；我也相信，這心意和目的，並不單單是要我們「經歷神」。因此，我們必須要明白神每次差派聖靈降臨的目的和心意。幸好，聖經（神的話）早已告訴我們神的目的和心意。在聖經中，耶穌就曾一針見血的指出：

耶穌回答說：「你們錯了；因為不明白聖經，也不曉得神的大能。」（太 22：29）

由此可見，聖靈臨在的目的，並不僅僅是要我們認識聖經或經歷神的大能，它也要我們行在神的大能中，遵行聖經的教導，並且要我們從聖經中得著啟示，知道自己要往哪裡去和要作怎樣的事。

在上一世紀初，五旬節派教會出現了一位極其重要的人物，他的名字是威格爾斯沃思（Smith Wigglesworth）。數十年前，他曾說過一個把神的話和神的靈連結起來的預

言。他預言說，大復興將會出現。但更受人注意的，是他說在大復興出現之前的數十年，神會先興起兩件事。按照他預言的時間，這兩件事如今也應已發生了（他說這話時，已是半世紀前的事了）。據他所說，第一件事的特徵就是：聖靈的浸和恩賜的恢復。而每間願意領受聖靈的教會都會被它大大的影響。而聖靈興起的第二件事，則會使人離開傳統教會，並建立許多新的教會。他預言說：「在這兩件事被興起時，被牽涉在其中的人都會說：『這真是一次大復興啊！』。但主卻說：『不，這兩次都不是大復興，它們只是大復興的前奏而已』」。主又說，第三件事將會緊隨在第二件事發生：

「當教會進入衰弱期，一些前所未有的事情便會隨之出現：看重神話語的人，會與看重聖靈的人聯合起來。這時，聖靈便會顯出祂大能的作為，而聖靈大能的作為，不僅是本國，甚至是全世界都不曾出現過的，而大復興也會在此時開始。這次的大復興將比過往所有的大復興都要厲害，在它面前，就是昔日約翰衛斯理和威爾斯的大復興，都會變得黯然無光。屆時，聖靈將會充滿整個英國，甚至歐洲大陸，而一個史無前例的宣教行動，亦會以歐洲為起點，且一直伸展至地極。」<sup>11</sup>

我們若撇除上述那番話中的英國的本土主義，我們便能留意到這番話所說明的，神的話與聖靈的關係。既然它要說明的，是神的話與聖靈的關係，那麼，這番話便可適用於地上所有的國家。它指出：若神的話沒有和聖靈緊緊的連在一起，我們所渴慕的大復興便不會出現。而最重要的還是，它指出了大復興的真正高潮所在，乃是去到地極的宣教行動的開展。

「安提阿元素」的中心論點是：若我們願意根據神話語的啟示，認真研究聖靈工作的目的，我們將會以地極為我們的焦點。安提阿信徒便正是立志去到地極的人，因為他們不單領受了「聖靈」，也領受了神的話。

反之，我們若拒絕把福音帶到地極，而堅持留在耶路撒冷，那麼，根據使徒行傳的亮光，我們就只會是一群與大使命無分無關的人。當然，我們可以因大復興而喜樂，又或從中領受神的恩惠，然而，我們卻始終是神終極旨意的局外人，因無論聖經還是威格爾斯沃思都不約而同的指出，神一切作為，無非是為了要讓那些身處地極的未得之民，有得聞福音的機會。

因此，我們必須依據聖經——神的話語——來釐定我們的目標和完成這目標的步驟。在以後的各章中，本書將會藉著探究使徒行傳，來完成這工作。我的禱告就是：願神繼續藉著祂的話，把隱藏在使徒行傳中的信息——安提阿元素——向每一位信徒開啟。

## 第三章

### 我們願意走多遠？

「有人只想走到教堂鐘聲飄到的地方，然後在  
哪裡安頓下來；我卻只想走到地獄的邊緣，然  
後在哪裡開辦一個搶救站。」

史達德 (C.T. Studd)<sup>12</sup>

在上一章，我們明白了，我們必須在神話語的亮光中來校正我們的目標，並努力學習祂為了我們的好處而教導我們的功課。若我們稍為留意教會的歷史（例如：第一章有關賴里德博士的例子，和第二章有關耶路撒冷教會歷史），便會發現，每個世代的教會都會在不知不覺間，甚至在大有理由的情況下，漠視了神的旨意。我們若不想重蹈覆轍，就必須努力地把神的話實行出來。

我們現在要思想的是，記載在使徒行傳一章8節至六章7節間的初期教會歷史。這段歷史涵蓋的時間大約有五至十年，就使徒行傳的隱藏信息而言，教會在這期間正好上了它的第一課。這課的道理很簡單：祝福並不是順服的記號，順服的惟一記號，就是遵行神在聖經中所啟示的話。

在使徒行傳一章8節之後，教會便進入了一個極之興旺、滿有能力和高速增長的時期。期間發生的連串事件可以用以下兩句話來概括：

- 每件事都因福音的緣故而發生，因此，差不多每件事都能叫人的靈魂得救。
- 可是，一切的事都只發生在耶路撒冷的範圍內。



讓我們首先看看第一句話，即「每件事都因福音的緣故而發生，因此，差不多每件事能叫人的靈魂得救」。這話可信嗎？若我們要知道這話是否可信，就必須對每件事的不同性質，以及它們相同的結果——教會增長，作出小心的檢視。

1. 福音的直接宣講：第一件發生的事，就是五旬節的祝福（徒 2：1-4），那時，聖靈帶著能力的降臨，而耶穌基督的教會亦在那一刻在地上誕生了。聖靈不單臨到使徒中間，它也帶來了一個特別的結果——許多靈魂的得救（徒 2：40-47）：

彼得還用許多話作見證，勸勉他們說：「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於是領受他話的人就受了浸。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徒 2：40-41）

聖靈降臨的目的，就是為了將福音帶給失喪的人，而事情也真的如此成就了。曾經因軟弱而三次不認主的彼得，如今被聖靈所充滿，向那些有分要求釘死耶穌的群眾，傳講基督的福音，結果有三千名男女歸信了基督（徒 2：41）。而且，在這批新信徒蒙恩得救後，他們所過的，乃是真正的相交和相愛的生活（徒 2：42-47），這種生活，正正就是教會的基礎所在。

2. 神蹟醫治：在第三至四章，我們看見群眾蜂擁而來的情況再度出現，不過，這次吸引他們的，卻是另一件事：他們因使徒醫好了一個癱腿的人而聚集（徒 3：1-11），而使徒也把握這傳福音的機會，令許多人信了主（徒 4：4）。明顯地，聖靈是要讓我們知道，神蹟帶來的，必然是作見證和領受救恩的機會。這次事件便是最好的說明。

3. **凌厲的逼迫**：然後，我們看見彼得和約翰被捉拿（徒 4：1 及以下）。門徒雖面對逼迫和反對，但因著神恩手的保護、神奇妙的帶領，以及神對禱告的回應，門徒反而變得更放膽無懼，和更熱切的傳揚福音。而最令人興奮的還是，初期教會的每個信徒，都在合一的生活中，領受了神的祝福（徒 4：32-33）。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徒 4：32）

- 後來，彼得和約翰再次被捉拿，但結果還是一樣——在威脅和危難當中，得救的人依然有增無減。（5：17 及以下）

他們離開公會，心裡歡喜，因被算是配為這名受辱。他們就每日在殿裡、在家裡不住的教訓人，傳耶穌是基督。（徒 5：41-42）

4. **教會紀律**：在神的帶領下，在教會執行紀律處分的同時，竟也能令福音傳開（徒 5：1-14）。亞拿尼亞和撒非喇在錢財一事上欺騙了神和教會——這是一件非常危險的事。神的嚴懲雖然令信徒和非信徒都畏懼萬分，可是，這事也令許多的男男女女得救（徒 5：14）。
5. **教會的內部紛爭**：在第六章中，我們看見，教會中的紛爭和分歧（與種族有關），只要在神的帶領下有適當的處理，福音仍然是可以傳開的——不單可使更多人信主（量的改變），也可令信徒對信仰更加認真（質的改變）：

「神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量的改變），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質的改變）。」（徒 6：7）

因此，使徒行傳一章 8 節至六章 7 節是教會歷史中最令人神往的片段。那時，教會正以幾何級數無止境地增長著。只要神的僕人尋求神的面、信靠遵從祂，那麼，不管發生甚麼事——姑勿論是聖靈的祝福，是神蹟、還是逼迫、反對、紛爭或紀律的執行——都能為教會帶來增長。聖經是不會欺騙我們的，因此，根據第二章第 41 節，可知得救的人數有 3,000；而根據第四章第 4 節，則可知單是得救的男丁便有 5,000，再加入第五章第 41 節和第六章第 7 節的信眾，我們可知，無數的人已經得救了。無論是神的賜福，抑或是反對和紛爭，它們都只會令更多的人蒙恩得救。

根據使徒行傳開頭這幾章，我們有理由相信：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一定是教會生活的完美典範。可是，這並不是事件的真相。使徒行傳的隱密信息告訴我們，事實可能剛好相反。耶路撒冷教會雖然經歷了復興，可是，世界上其餘 99.99%，生活在耶路撒冷以外的人的光景又是怎樣呢？使徒行傳六章 7 節的情況，應是耶穌升天五年後，甚或更久的事了。換言之，教會已經連續五年錄得驚人的增長和成功，可是，仍然沒有信徒願意離開耶路撒冷，把福音帶到其他地方去。

因此，在看過這幾章的聖經後，我們不禁要問：耶路撒冷教會要增長到甚麼程度，才会有信徒願意到猶太和撒馬利亞去傳福音呢？（要知道，這兩處地方比地極要近得多啊！）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人數要達致哪個數目，那裡的信徒才會把福音帶到撒馬利亞？

我們在此獲得一個非常重要的教訓和提醒！我們看到初期教會的成功、增長，也看到它經歷了神的大能和神的同在，可是，卻看不到門徒遵從主在一章 8 節中所頒佈的大使命。由是觀之，使徒行傳一至六章的教會，並不是克里威廉的教會，它只不過是賴里德的教會而已！

對今天某些非常成功的教會來說，這無疑是一個深刻的提醒——雖然很多本書的讀者，不都是來自成功的教會，而是來自一些正在掙扎求存的教會。可是，今天我們所見的成功教會，確實擁有前所未見的吸引力，因此，我們只得蜂擁地參與她們的聚會，學習她們的領會技巧、研習她們出版的書籍和錄影帶。這都是好的，因為他們確實有很多值得我們學習的地方。可是，使徒行傳一至六章卻指出另一個事實：雖然教會在許多方面都做得非常成功，可是，它始終沒有履行神的旨意。這實在是一個嚴厲的警告！神要找的，並不是一間成功的教會；神要找的，乃是一間甘心樂意順服祂的教會。

我們的最大危機，就是當我們經過一連串的掙扎而取得成功後，便失去了為主衝鋒陷陣的勇氣，甚至不會再認為順服主和尋求神的心意是一件逼切的事。這時，我們不單不會順服祂的旨意或倚靠祂的能力，相反，我們更會倚靠我們自己的智慧和能力。身為現代教會的一份子，我們是否真的能心安理得地走上這條錯誤的道路？我們的聚會、敬拜、和研經班的焦點，是否只在於令「耶路撒冷」保持增長和興旺？我們又有沒有想到，世界上的其他人會因不認識基督而滅亡？若我們真的沒有留意其他人的情況，我們就必須細心地讀一遍使徒行傳六章7節以後的經文，因為它們所記載的，乃是突然逆轉了的耶路撒冷教會的命運。

事情的關鍵乃在使徒行傳一章8節——勤讀聖經的基督徒對這節經文一定不會陌生，可是，我們卻往往不知道這節經文其實包含了兩個（而不是一個）的應許，而這兩個應許更有著相同的權威性和重要性。若我們能對這兩個應許同樣重視，我們便能避免犯上賴里德博士的錯誤，並能欣然踏上克里威廉的道路。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 1：8）

這兩句話都同樣出自主耶穌的口，它們之所以特別重要，乃因它們是主在完成了地上的工作後（勝過罪惡和死亡，並藉著復活彰顯了自己的得勝），準備升天前，對門徒的最後囑咐。

第一句話是一個能力的應許：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

近代教會——特別是某些宗派——對這應許尤為重視。她們根據好些的理由，特別強調聖靈賜下能力的應許，並環繞這個應許發展出他們的一套教義和價值觀。我們稱這些宗派為五旬節派和靈恩派。對於她們所倡導出來的大量事工、會議、教導等，我想我無須在此向讀者們多作介紹。近年來，聖靈的確在地上推動了復興的工作，在聖靈的大能下，好些教會迅即在世界的舞台上走紅。本書的目的，不是要爭論個別運動的對與錯，而是要指出，無數的人——包括筆者本人——都曾因著聖靈，以及聖靈的恩賜，而對耶穌有新的看見，而這樣的看見，又能使他們得著激勵和幫助。

耶穌在使徒行傳一章 8 節中，又作出了第二個應許：

……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第二個應許似乎只是一句論及傳福音和宣教的話，無甚特別。但事實上，它比我們第一眼看上去時更加重要。雖然這句話確是與傳福音和宣教有關，但除此以外，它還告訴我們，若聖靈的臨在和一切與聖靈有關的

經歷都是真實的，我們就必然願意出去為耶穌作見證，甚至會願意去到地極，把福音告訴那些未得之民。換言之，恩賜或經歷，都不能作為驗證聖靈是否在我們生命中工作的原則。若聖靈真的在我們生命中作工，我們就必會順從聖靈的帶領，把大使命實踐出來。

耶穌指出，留在地方教會的安樂窩內，並不是聖靈對我們的帶領。相反，神的心意是要領我們到四個不同的領域上，把福音傳開。第一個領域就是「耶路撒冷」，即我們所居住的社區。第二個領域就是「猶太全地」，我們可視它為自己的國家或民族。第三個領域就是「撒馬利亞」，即與我們類似但有別於我們的人。對英國的信徒而言，那可以是法國；對美國的基督徒而言，那可以是加拿大或南美洲某地區；對新加坡的信徒而言，那可以是馬來西亞。第四個範疇指的，乃是我們完全陌生的地方，亦即是「地極」——那裡的人不單語言和文化與我們的不同，並且他們所在之處，是偏遠和福音未曾到過的。

因此，耶穌便使徒行傳一章8節中說，若我們不願意衝破熟悉的環境和文化，去到「地極」——不是為了營商賺錢、不是為了獲得政治權力、不是為了建立個人的權力，也不是為了任何個人的理由，只是單單為了傳講耶穌的福音，使萬民作主的門徒——那麼，聖靈便沒有真正的我們身上動過工。

從這角度來看，使徒行傳一章8節正好為聖靈的恩賜與工作，提供了一個全新的定義。聖靈在我們身上的作為，原來並不是祂的目標所在，事實上，那只聖靈要達致目標的途徑而已。聖靈工作的目的，乃是要激勵教會，讓教會把福音帶給遠處的人。當然，聖靈並沒有意思要整間教會的會友都走到宣教工場去，但留下來的人卻必須支持出去的人，因宣教是需要整間教會都動員起

來的事業。若教會在此事上不能同心合意，便是未能實行聖靈透過聖經啟示出來的最終目標。總言之，除非住在地極的未得之民，知道救主耶穌已為他死了，否則，我們便不應自滿，以為自己在神面前已有足夠的經歷。

許多基督徒正利用聖靈的祝福（達致神終極目標的途徑）來完成使徒行傳一章8節以外的其他目標。就此，我們必須接受神的審問。我們只是神所賜的祝福的管家，而不是主人，這意思就是：帶著能力降臨的聖靈，能使我們無比的奮興，於是，我們便以為這就是聖靈的目的了，可是，這並非事實——永遠都不是。

因此，某些信徒和教會必須重新檢視他們對聖靈的認識。也許，他們需要作的，便是好好的思考下列例子，而不是追求另一次更深的屬靈經歷。威爾遜醫生（Doctor Walter Lewis Wilson）是一位美國基督徒，他的福音工作一直毫無果效，他常常為此深感苦惱。

「在1913年的某天，一位法國宣教士登門造訪，向他提出一個問題：『你認為聖靈是誰？』威爾遜回答說：『祂是三位一體的神的其中一個位格……也是教導我們和引導我們的那一位。』對方挑戰他說：『你根本就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威爾遜只得慚愧地答道：『事實上，對我來說，聖靈仿如不存在似的。我與祂從無接觸，我想，即使沒有了祂，我仍然可以平安地生活下去。』

翌年，即1914年的1月14日，威爾遜聽了一篇講道信息，講員是改革派聖公會的格雷牧師（James M. Gray），亦即是後來慕迪聖經學院的院長。

格雷正在傳講羅馬書十二章 1 至 2 節：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 12：1-2）

格雷傾身向前靠著講壇說：『你們有沒有留意，經文並沒有告訴我們，把身體獻上的對象？這對象不會是主耶穌，因祂已有自己的身體；這對象也不會是天父，因祂仍然坐高天的寶座上。我們奉獻的對象，乃是已來到地上，但卻沒有身體的聖靈。原來我們的身體，乃是聖靈在地上的居所，你想，神給我們的，是何等榮耀的職事啊！』

威爾遜回到家中，俯伏在地。在那個深夜的安靜時刻，他對主說：『主啊，我一直把你當作僕人，過去，我只會在有需要的時候，才呼喚你。如今，我把我的全人，由頭至腳，都交給你。我把我的雙手、四肢、眼睛、嘴巴、腦袋全獻給你。由這刻開始，你可以差這個身體到非洲去，又或使它患上癌症，讓它只懂臥在床上，因這已是你的身體了。』

次日早上，兩位女士來到他的辦公室推銷產品。他竟能立刻便把她們帶到基督面前。由這刻開始，他便開始為主過結果的生活了。其後，他在肯薩斯城創立了「中心聖經教會」（Central Bible Church），之後，又創辦了「旗桿印第安人宣道會」（Flagstaff Indian Mission）、「加略山聖經學院」（Calvary Bible College）。此外，他又寫了《一次看醫生的傳奇》（Romance



of a Doctor's Visit) 。此書出版後，隨即一紙風行。他曾說：『就我的經歷而言，我的生命在1914年1月14日的改變，遠遠比我在1896年12月21日得救那天的改變要大得多。』<sup>13</sup>

雖然，他最後的那句話並不是所有人都認同的，但他的經歷卻是任何人都不能否定的。聖靈的能力大大改變了他，而他也因此成為了一件順服神的器皿，以至神能藉著他來工作。威爾遜的例子證明了：任何因聖靈而來的經歷，都是一個雙向的過程，聖靈與領受聖靈的人，都要有所付出：聖靈給予我們恩膏和恩賜，而我們則要把身體全然的獻給祂。可是，我們往往只會強調前者，而忽略了後者。同時帶有兩個應許的使徒行傳一章8節，以及剛才引用的羅馬書十二章1至2節，都不容我們漠視把身體獻上的行動。與聖靈相交，指的不單是對聖靈能力的領受，也是指我們要把自己身體的主權交給祂。

教會的其中一個危機，就是常會由一個極端搖擺到另一個極端，而不能在極端與極端之間找到一個平衡點。誠然，某些倉促跑到外面宣教的人，如果能先等候「從上而來的能力」，他們的工作必然會更有果效。可悲的是，今天有些教會已發現了這個道理，並且得著了聖靈中的喜樂，但它們卻從不強調主的第二個應許：「……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

我在上文已經指出，這正是初期教會爭論的焦點所在。初期的耶路撒冷教會確曾嘗試過遵從使徒行傳一章8節後半句的吩咐，只是他們不久便停止了。他們只想在耶路撒冷的範圍內傳福音，而不願去到地極。

事實上，在耶穌升天之前，亦即是在主說出使徒行傳一章8節那句話之前，門徒便已面對這個掙扎。耶穌復活之後的多次顯現，已為門徒的生命帶多了深遠的影

響和鉅大的改變，可是，在使徒行傳一章6節，當門徒與耶穌一起時，他們卻又似乎仍然是一班完全不明白神心意的人：

他們聚集的時候，問耶穌說：「主啊，你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麼？」（徒1：6）

他們自小在舊約的薰陶下成長，所以未能完全明白神的旨意。因此，曾有學者作出以下的評論：

「『耶和華的日子』這盼望，是從舊約（摩5：18）萌生出來的。這末世的盼望包括了：外邦列國將承認：猶太人是神的選民，耶路撒冷是神揀選的聖城，非猶太人都要到耶路撒冷去，為的是要認識耶和華和祂的律法（亞8：7-23）。門徒之所以提出使徒行傳一章6節的問題，乃因他們受到上述觀念所影響。」<sup>14</sup>

然而，耶穌的回應卻一點也不含糊：

耶穌對他們說：「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日期，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1：7-8）

上述那位學者繼續指出：

「耶穌的回應，是要扭轉他們對未來的想法：他們要做的，就是從耶路撒冷出發，去到地極，傳講福音（徒1：7-8）。那麼，下列哪一項，會是我們的選擇？期望非信徒主動來到教會，聆聽神的信息，還是認真地聽從耶穌的吩咐，

### 把神的信息傳揚出去？」

初期教會雖然經歷了五旬節的衝擊，但他們的固有觀念仍未能即時被改變過來。他們以為，縱然他們在耶路撒冷安享屬靈的福氣，但列國的人還是會蜂擁地來到他們那裡。但耶穌卻有另一個想法：祂的僕人需要離開耶路撒冷，去到萬國中間；正如祂昔日離開天堂，來到我們中間一樣。以僕人身分「出去」的觀念，正是宣教使命的本質。

因此，初期教會務要在神的話語面前，放下固有的觀念。他們若說，他們並沒有向其他國家傳福音的責任，便是自欺。同樣，他們也不可能待未得之民主動來到他們面前時，才去關心他們。因此，我們今天若抱有相同（或近似）的錯誤觀念，以至沒有循正確的途徑去接觸世上的未得之民，我們便必須在神面前謙卑俯伏下來。事實上，這些錯誤觀念至今仍然存在，它們至少以三種方式出現在教會之中。

我稱第一種方式為「來找我」心態。我們可能不自覺地活在使徒行傳一章6節，而不是一章8節的思維中。換句話說，我們正期待世人魚貫地來到教會的門前，以至我們看不到出去的必要——至少，我們並沒有到遠方去的心理準備。我們有這種心態，很可能是因我們一直以為，別人必須向我們學習，才能像我們一般的成功。這意思就是，他們必須透過我們，才能學會崇拜的方法、佈道的技巧、細胞小組的實行方法、解經的技巧、以及獲得聖靈恩賜的秘訣等，因此，人們必會慕名而至。這種期待儘管是美好而合理的，可是，卻絕不能取代走向這個失喪的世界的行動，因世界上的人，根本就不知道教會正在舉行聚會，試問他們又怎會前來參加聚會呢？除非我們主動出去，否則，即使住在教會鄰近的未得之民，也不會有聽聞福音的機會。

在過去一段頗長的時間，我一直居住在新加坡，所以我有幸目睹，神在過去幾年，是如何的在新加坡興起叫人振奮的作為。我所參加的教會（因我經常要到外地工作或到其他教會講道，所以只能間中參與這教會的聚會）的人數，在十年間增長至 8,000。她們的華人牧者還未到 40 歲，而會友的平均年齡則是 22 歲。每個主日，都有人在這教會的崇拜中決志信主。那裡會友的委身程度也是令人振奮和鼓舞的。可是，在某個黃昏，當我來到美麗的東岸公園海旁散步、祈禱，跟在那裡擺賣水果、汽水或其他東西的小販閒聊時（用華語或英語），才知道他們從沒聽過那教會的名字，可是，教會離開他們工作的地方卻不足兩哩！此外，這些小販也從沒聽聞另外一間更大、會友人數多達 10,000 的教會，可是，這教會距離他們卻只有一哩！如果在教會鄰近幾哩生活的人，都沒有聽聞福音的機會，試問住在其他地方的人，又怎能聽聞福音呢？除非信徒願意出去，向他們宣講福音！

使徒行傳一章 6 節的第二個現代表達方式，我稱之為「聖靈會親自動工」的神學。有些人相信，我們若有某程度的聖潔，或有神同在的表現，世人就會主動來到我們中間。這想法認為，教會總有某些能吸引世人的東西，所以，世人總會蜂擁的來到教會接受救恩。這想法可能不乏真理的支持，可是，我們卻不能用一個真理來取代另一個真理，否則，我們所知的真理便不是整全的真理。若我們不遵從神的話，把福音帶到地極，神的旨意便不可能在我們這一代成就。我們不可因神給了我們祝福，便以為自己與這個呼召無關。理由很明顯——世上絕大部分的人，都不是活在我們的城市或社區中，若沒有人出去向他們說個清楚，他們又怎會知道救恩是甚麼東西呢？

以下的歌詞，出自一首著名的詩歌，我們不妨用上

述的亮光來思考它的意義：

「願祢的榮耀充滿這房間，  
願它由這房間一直去到萬國。  
當我們聚集，要見祢面時，  
願祢的香氣停留在這地方。」<sup>15</sup>

除非這首歌另有含意，否則，它的意思便是：願主的榮耀以我們敬拜的地方為起點，一直的去到萬國。而我們要作的，便是繼續享受主同在的溫暖！這首詩的問題在於：神並沒有吩咐祂的榮耀出去（從神學的角度而言，祂的榮耀已充滿全地）。祂乃是吩咐我們這些已成為了祂子民的人，要像耶穌離開溫暖的父家一樣，離開溫暖的教會，去到地極，並把福音到處傳揚。

使徒行傳一章6節的第三個現代詮釋，就是「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福音傳播四階段觀」。持這看法的人會反駁說，神呼召他們，是要他們專心發展耶路撒冷的事工。他們認為，他們要致力本土工作，直至大量的當地人得救，亦即人數「完全滿足」為止，他們才會出發去「猶太」。待猶太的人數滿足後，他們才會朝「撒馬利亞」進發。也許，在某個遙遙無期的日子，他們便會考慮把福音帶到地極去。

我們若有這樣的想法，恐怕在我們出發去到地極之前，那裡整個世代的人都已死去了。我在新加坡參與的那間教會，用了整整十年時間，會友人數才增長至8,000。我那位神所重用的牧師朋友曾對我說，他不可以讓信徒出去，因為他們要留在教會事奉——教會正迅速增長，需要大量的事奉人手。我們若接受這四階段觀，那麼，猶太和撒馬利亞要等多久才有機會聽聞福音呢？若我們先要把自己的地方教會建立起來，那麼，地上的未得之民便只得乾著等，而在我們去到他們中間之

先，他們就很可能都已死在罪中了。

因此，神呼召祂的子民，要在同一時間分別去到耶路撒冷、猶太、撒馬利亞和地極——我們要立即去到這四個地方。這個「向外推進」的觀念，正是神完成祂旨意的方法之一，故此，神是絕對不會接受「四階段神學」的！神直接的呼召保羅，要他去服事外邦人的教會。因此，保羅在蒙召時便清楚地指出，他要把建立耶路撒冷教會的責任留給其他人，好讓自己能夠立即回應主的呼召，把福音帶到萬國去。

反倒看見了主託我傳福音給那未受割禮的人，正如彼得傳福音給那受割禮的人。（那感動彼得，叫他為受割禮之人作使徒的，也感動我，叫我為外邦人作使徒；）又知道所賜給我的恩典，那稱為教會柱石的雅各、磯法、約翰，就向我和巴拿巴用右手行相交之禮，叫我們往外邦人那裡去，他們往受割禮的人那裡去。（加 2：7-9）

神改變了嗎？在獲得救恩那天便蒙召，要去遠方事奉的現代保羅，你現在正在作甚麼？教會若仍然持守錯誤的「四階段神學」論，現代的保羅又怎能聽從神的吩咐呢？至於現代保羅蒙召所事奉的「外邦人」，他們又應抱著怎樣的心情呢？這些準信徒，理應為自己將會獲得新生命而歡喜快樂，因為「保羅」已被差派，正要去到他們中間：

門徒滿心喜樂，又被聖靈充滿。（徒 13：52）

那些只要聽到神的話便會悔改的人，他們的情況又怎樣呢？我們有否想過，他們已時日無多了，根本沒有時間等候我們完成耶路撒冷的工作？

保羅的立場，與這個「四階段」的神學思想剛好相反。根據使徒行傳十三章 45 至 49 節記載，當猶太人看見全城的外邦人都要來聽道時，「就滿心嫉妒，硬駁保羅所說的話，並且毀謗」。保羅卻沒有花時間來與這群頑梗之輩糾纏。

保羅和巴拿巴放膽說：「神的道先講給你們原是應當的；只因你們棄絕這道，斷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們就轉向外邦人去。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極。』」外邦人聽見這話，就歡喜了，讚美神的道：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於是主的道傳遍了那一帶的地方。（徒 13：46-49）

保羅之所以迅速的去到外邦人中間，一方面，因為他蒙召，就是要向外邦人傳福音；另一方面，也因外邦人不單沒有拒絕福音，甚至非常樂意的接受福音。今天，現代的保羅不單需要我們的鼓勵，他也需要我們給他發揮的空間，這樣，他便能放膽的把福音傳開。

我們的確可以把這四個階段——耶路撒冷、猶太、撒馬利亞和地極——看為宣教旅程中的四個驛站。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便有理由反問，哪裡才是信徒或教會的終站？哪裡才是我們的目的地？我們要在哪裡下車？我們要這樣問，因旅程若是沒有終站（最終的目的地）的話，那麼，我們的事奉，便會是無目標的。

因此，「安提阿元素」給我們最重要的提醒，就是要我們完全順服在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命令之下。注意，它要求我們完全的順服，因此，我們不可有任何的保留。當然，我們也要明白，天父賜福給我們，並不是要我們自私地花掉這些祝福；祂賜福給我們，乃是要裝

備我們，讓我們有能力把祂的旨意實行出來。

舊約的以斯拉記有一個很精彩的比喻。神的百姓因悖逆神而落得被擄的下場，後來，他們終於能重回故土了。可是，這時的耶路撒冷城仍然是一片頹垣敗瓦，聖經說：

那時，先知哈該，和易多的孫子撒迦利亞，奉以色列神的名，向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猶大人說勸勉的話。於是撒拉鐵的兒子所羅巴伯，和約薩達的兒子耶書亞，都起來動手建造耶路撒冷神的殿，有神的先知在那裡幫助他們。（拉5：1-2）

先知發出了鼓勵性的預言，這些預言對百姓產生了極大的鼓舞。回歸的百姓曾目睹聖殿和城牆被毀，所以，他們都感到無比的挫敗和失落。而先知鼓勵的話，卻正好為百姓們帶來無比的溫暖和安慰。此外，先知的事奉也是大有果效的：

……所羅巴伯，和約薩達的兒子耶書亞，都起來動手建造耶路撒冷神的殿……

百姓和領袖們都起來建造耶和華的殿。他們不單受了安慰和鼓勵，還將受到激勵的心轉化為事奉的動力，同心起來建造神的殿。

在以斯拉記六章14節中，我們可看到一句能清楚說明先知角色的案語：

猶大長老因先知哈該，和易多的孫子撒迦利亞所說勸勉的話，就建造這殿，凡事亨通。他們遵著以色列神的命令和波斯王古列、大利烏、亞達薛西的旨意，建造完畢。（拉6：14）



百姓聽到先知的預言後，便都得著了鼓舞和激勵，於是，他們便同心合意的起來建造聖殿，直至完工為止。使徒行傳一章8節說的，也正是上述的原則。這正好解釋了，為何我們要把經文分為上下兩半——上半句是激勵的話，下半句則是把福音傳至地極的指示。使徒行傳一章8節必須應驗，而應驗的範圍更不可單單局限在耶路撒冷。明顯地，使徒行傳一章8節乃是一個預言，就如以斯拉記中，先知哈該和易多的孫子撒迦利亞所說的話一樣。耶穌說：「你們就必得著……作我的見證」。與其說這句話是應許，倒不如說它是預言來得合適。它若是預言，那麼，我們就必須身體力行，才能把「福音傳到地極」這事變為事實。

在近代眾多的屬靈偉人中，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的生平，正是對上述論點的一個最佳註腳。衛斯理的時代，教會普遍存在一種令他不能順從神的觀念，這觀念令他不能把整個英國贏取過來，歸給基督。於是，衛斯理便決定要與這觀念抗爭下去。其實，當衛斯理悔改的那刻，神便大大的賜福他，並要求他完完全全的順服祂，然而，要滿足神的要求，卻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衛斯理在年青時，已經被英國教會按立為牧師；但自從他『火熱地』為主傳福音後，他的熱誠便惹來許多牧師的排斥，而許多牧區也因此禁止他踏足講壇。於是，他面對一個挑戰：就是放棄在市集和田間講道。他在自己的傳記中寫道，在思考這個問題時，他內心的痛苦是無法用筆墨來形容的。由於他一向是個一絲不苟，並且敬畏神的人，所以他一直認為，戶外敬拜是一件鄙俗的事。這想法一直令他耿耿於懷，但他知道，這是他唯一可行的路。這時，他的一位朋友

對他的做法予以反對，並勸他不要在公眾地方講道，理由是他應該顧全自己的名聲，衛斯理卻回答說：『我已將一切，包括我的名聲，都奉獻了給神。』於是，他跑到戶外，說：『若神要我變成一個聲名狼藉的人，我也甘願順服！』<sup>16</sup>

對衛斯理來說，接受教會的要求，只留在教會內事奉，或是完全放棄事奉，都是輕易而舉的事。他過去一直相信，「正當的傳道人」是不會在戶外講道的，可是，這並不是神的旨意。因此，儘管面對痛苦和排斥，他還是願意為神擺上一切。衛斯理曾簡單地說明他為主而活和事奉主的心態：「當我引火自焚時，人們便會來看這個燃燒的我。」

神要藉著聖靈，把祂的百姓燃燒起來，可是，神並不是要我們舉行一場壯觀得足以娛樂眾聖徒的煙花匯演。祂的心意，乃是要我們把火的溫暖，與這個正步向滅亡的世界一起分享。

初期教會並沒有打算在耶路撒冷以外的地方燃燒自己。她們以為，神賜福給她們，乃因她們在各方面都有令神滿意的表現；其實，在神的眼中，他們不單未能順服祂，甚至是心胸狹窄、不冷不熱的，這絕對不是神所要的心態。由於在耶路撒冷「舒適地聚在一起的人」，將永遠不會把福音帶給這個世界，因此，神必須要激烈地干擾他們——這正是我要在下一章說明的內容。當然，若我們沒有按使徒行傳首幾章的「安提阿元素」而行，神也同樣會激烈地干擾我們。

## 第四章

### 主啊，為甚麼？

「當千百年後，坦拿人願意悔改，並歸向基督時，這青蔥的墓地將會勾起世人歷久常新的回憶，因這墓地不單是我為了得著那地，而在神面前流淚禱告的見證；也是我以信心和盼望，把妻兒長埋之處。」

新赫布里底群島的宣教士

培頓 (John Paton)

我在前一章已指出，由使徒行傳第一章開始，至第六章上半部為止，初期教會都是一間不斷增長的教會。在這期間，耶路撒冷教會無論在靈性上和人數上都有非常突出的增長。雖然他們曾受過猛烈的攻擊，甚至經歷過失敗與挫折，可是，他們卻能迅速地把挫折轉化為自己的益處和擴展的機會。無論是反對和逼迫（第4章），抑或是紀律上的問題（第5章），又或是內部的紛爭和分歧（第6章），凡此種種，在聖靈的帶領下，都成為了教會進一步增長的動力。也許，我們可以說，這些問題帶給他們的是助力而非阻力，因為它們最後都成為了初期教會進一步發展的新契機。

可是，由第六章9節開始，使徒行傳的故事便進入了一個新階段，這時，耶路撒冷的教會遇到了一個巨大的挫折。他們當中一位最有智慧和最優秀的年青執事司提反，被一群心存惡意和偏見的人，在不公義的情況下用

石頭打死。此刻，我們不僅要感性地歌頌司提反的殉道，更要以誠實和現實的態度來面對這悲劇，因它必然對初期教會造成嚴重的打擊。我想，信徒這時必然會問：「主啊，為甚麼？」。使徒行傳第八章正好記述了司提反的朋友們在收到他死訊時的反應：

有虔誠的人把司提反埋葬了，為他捶胸大哭。（徒8：2）

他們為他的死「捶胸大哭」。他們義憤填膺，只想弄明白究竟發生了甚麼事，以及神坐視不理的原因。也許，某些人更會求神使他復活，可是，他仍是一動也不動，於是，他們便無奈地把他埋葬了。然而，令人吃驚的是，下一節經文告訴我們（8：3），逆境和打擊並沒有停止。原來，司提反的死並不是一次獨立事件，更糟的事情還會接踵而來。在信徒們毫無準備的情況下，一連串的攻击和混亂竟相繼發生，這間年青的教會在轉眼間，便陷入了前所未有的逆境中。

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馬利亞各處。（徒8：1）

發生在司提反身上的連串事件，可說是始料不及。在使徒行傳第六章5節中，司提反與其他六位青年，被選為教會的執事（經文其實沒有給予任何職銜，因此，稱他們為「僕人」似乎更為適合）。自此，司提反便滿有「恩惠、能力」走進耶路撒冷城，傳講耶穌復活的信息。此外，他又藉著聖靈的能力廣行神蹟，即使有人起來攻擊他，但因他有從神而來的智慧，所以眾人都駁不倒他。

司提反滿得恩惠、能力，在民間行了大奇事和神蹟。當時有稱利百地拿會堂的幾個人，並有古利奈、亞歷山大、基利家、亞細亞各處會堂的幾個人，都起來和司提反辯論。司提反是以智慧和聖靈說話，眾人敵擋不住。（徒 6：8-10）

起初，情況彷彿與過往的一樣——即使教會受到攻擊，但這些攻擊都會成為傳福音和教會增長的良機。我們看見，雖然有人反對司提反，但卻駁不倒他，換言之，仇敵的攻擊並不能成為福音的難阻。可是，據使徒行傳第六章 11 節至第七章 60 節的記載，事態竟急轉直下，那些心存偏見和好用暴力的人，竟然利用宗教的外衣作為掩飾，捉拿了司提反，把他帶到猶太人的宗教議會面前受審：

就買出人來說：「我們聽見他說謗讟摩西和神的話。」他們又聳動了百姓、長老，並文士，就忽然來捉拿他，把他帶到公會去。（徒 6：11-12）

司提反以猶太人的歷史，來回應敵人對他的質詢。他回顧猶太人的歷史，似乎是要反控攻擊他的人，證明他們才是悖逆神旨意的人，而不是要替自己辯護。這篇信息對攻擊他的人造成了莫大的衝擊，並促使他們拿起石頭，把他活活的打死。司提反在臨死之前，看見天開了，又看見主耶穌與自己面對面（徒 7：56），之後，他便斷氣了。

司提反已經與神在一起的事實，雖能予人安慰，但他的死，始終會在初期教會中間產生極大的迴響。這位在使徒行傳第六章中獲選的青年才俊，肯定是教會的明日棟樑，若用這個世界的話來說，他必然是教會未來的

「行政總裁」(CEO)。而且，他在傳福音一事上所顯出的勇敢與熱誠，在初期教會中也是一時無兩的。失去了這樣的一位良材，在耶路撒冷廣傳福音的計劃勢必受到嚴重的延誤。

在司提反被奸人所害後，初期教會便得一方面面對痛失摯愛弟兄的傷痛，另一方面又得面對隨時被人攻擊的危險。好些信徒必然會因此陷入極大的恐慌之中。我們有時也太浪漫了，以至看不見初期教會中的信徒，其實並不是甚麼的「聖人」，他們內心有時也會像我們那樣的充滿掙扎。他們或會對這次慘劇充滿疑惑，不明白為何神會容許這悲劇的發生；又或會在掃羅和其他人士策動的逼迫的陰影下，擔心自己會有性命的危險：

掃羅卻殘害教會，進各人的家，拉著男女下  
在監裡。(徒8:3)

過往發生的一切，無論是好是壞，都會令教會有所增長，但此刻，這情況卻沒有再次發生。於是，司提反死了，教會也被逼分散了。由使徒行傳一章8節至六章7節的蜜月期，如今已經結束，這時，教會要面對的，就是人數銳減，甚至一蹶不振的局面。在這次事件中，教會不單得不到任何的益處，甚至損失慘重：耶路撒冷教會被瓦解，信徒與領袖間的聯繫被切斷，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必然很難明白和接受這事件的發生。

但同樣令人感到詫異和突然的，是八章4節所出現的轉變。它重拾了六章7節之前，那種福音和教會必定得勝和增長的語調。我們看到，腓力下到撒馬利亞，在那裡傳揚基督(8:5)，而那裡的人也被腓力所宣講的信息和所行的神蹟所吸引(8:6)。情況就與昔日的耶路撒冷一樣！城裡的人聽聞福音，又看見神的愛藉著神蹟醫治彰顯出來，「就大有歡喜」(8:8)。

腓利下撒馬利亞城去，宣講基督。眾人聽見了，又看見腓利所行的神蹟，就同心合意的聽從他的話。因為有許多人被污鬼附著，那些鬼大聲呼叫，從他們身上出來；還有許多癱瘓的，瘸腿的，都得了醫治。（徒 8：5-7）

縱使有行邪術的人製造混亂，但神帶著權柄的大能還是把撒旦一切蒙騙和假冒的技倆揭穿了。於是，一間新的教會便在那兒誕生了。

之後，我們便看見，得勝的事例一個接著一個的發生。先是腓力去到曠野，把福音傳給埃提阿伯的內閣要員（8：26 及以下）。到第九章時，我們又看見，保羅悔改歸主，教會歷史中一個全新的英雄故事亦由此開始了！教會又回到了昔日蒙福的日子。

神為何要在連串增長的事件中，為教會加插一段悽慘的片段呢？在一章 1 節至六章 7 節，以及第八章以後，聖經所記的，都是教會擴展和增長的歷史，可是，為何中間卻要有司提反殉道，和教會遭逢逼迫的逆境呢？

這個問題的答案，實在是新約聖經中的一個重要信息，亦即是「安提阿元素」的核心所在。在我說出這答案之先，我得告訴你們，不要單純地以為使徒行傳只是一部歷史書而已，其實，它除了把歷史事件記述下來外，也向我們啟示了神的旨意，並教導我們認識它，而最特別的還是，它也是神盡一切努力來成就自己旨意的證據。若我們要明白「安提阿元素」是怎樣的一回事，就必須先明白這個事實。

在使徒行傳六章 7 節中，我們發現了與上述問題的答案有關的幾個關鍵字：「在耶路撒冷」

神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徒 6：7）

經文告訴我們，儘管教會在最初的階段，在數量上和質量都有急速的增長，可是，這一切都只在耶路撒冷的範圍內發生，因此，耶路撒冷教會實際上是對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大使命——「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馬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作出了反抗。由於門徒漠視大使命，所以一切都只「在耶路撒冷」發生，並且門徒所關心的，也只是耶路撒冷內部的發展而已。

使徒行傳第八章第1節記載了司提反殉道後的教會情況，這與之前的情況有著令人難以置信的分別。八章1節告訴我們，隨著司提反殉道，逼迫即時「在耶路撒冷」爆發，而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馬利亞各處」。

從這日起，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門徒都分散在猶太和撒馬利亞各處（徒8：1）

這句話的重要性實在不容低估。在突如其來的逼迫下，教會才會順服神的心意，信徒才會去到猶太和撒馬利亞——使徒行傳一章8節所提及的第二和第三個目的地。

聖靈刻意用了使徒行傳第八章的餘下部分，來記述新約的一位傳道人——腓力——履行大使命的經過。腓力要往哪裡去？他去了撒馬利亞，即使徒行傳一章8節提及的第三個地區。然後，他藉著埃提阿伯的太監，將福音傳到地極（第四個地區）。雖然那名太監可能是一位猶太教信徒，他來到耶路撒冷，只不過是為了要守猶太人的節期，之後，他還是要回到他工作的地方——埃提阿伯——去。埃提阿伯乃是一個外邦國家，從此，福音便一直影響埃提阿伯，直到如今。<sup>17</sup>

聖靈藉著使徒行傳第八章傳遞了一個強而有力的信



息，這信息大致可分為兩方面：首先，它指出神必然有令自己旨意成就的方法。無論地上發生任何事，福音也必然會傳遍萬國，大使命也必然會得到成就。神固然可以藉著順服的教會來達成祂的旨意，但除此以外，祂還可有其他的方法來令自己的旨意成就。可是，若神定意要教會在順服祂的話，祂還是有祂的方法的，這些方法甚至可以是殉道和逼迫。

其次，由於神所用的方法是激進的，因此，我們也許會像初期教會一樣，因眼前所發生的一切「捶胸大哭」（徒 8：1）。只是，我們在此刻很可能仍不能明白，為何神會容讓年輕有為的「司提反」被人活活打死呢？

現在，相信你已發現，原來自己的想法竟跟賴里德博士的想法是如此的接近，即使神給予我們一個糾正錯誤的機會，但我們只會認為有問題的是神，而不是我們。看！我們是愚頑得多麼的可怕。以下兩節出自以賽亞書的經文，正好用來說明神的道路：

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 55：8-9）

但令人詫異的是，我們若把司提反殉道所觸發的情緒暫且放下，客觀地看清事實，就會發現耶穌復活之後所發生的每一件事，都比不上這件事更能令門徒遵從大使命。這件事與先前發生的每一件事，都有相同的目的，這目的就是要把福音傳至地極。可是，這事件比以往的都更嚴峻和更具戲劇性，因為只有這樣，門徒才會離開耶路撒冷，因此，這事的影響是極其深遠的。司提反的殉道，以及隨後門徒因嚴峻的逼迫而分散，至少導致了三件改變世界的事件。

第一，正如先前提過，大部分信徒都趕忙逃離耶路撒冷，以至他們分散在猶太和撒馬利亞各處。他們一面走，一面將福音傳開。這次逼迫和因之而來的逃散，已經使門徒去到使徒行傳一章8節所提及的一半目的地。明顯地，這次逼迫對福音的廣傳有著不可替代的作用。

其次，司提反的殉道，正是促使保羅成為歷史中最重要的一位宣教師的一個原因。使徒行傳的作者記述司提反殉道的時候，曾兩次提到掃羅（即其後的使徒保羅）。七章58節告訴我們，有人用石頭打死司提反的人，把衣服放在掃羅的腳前。七章60節的末了告訴我們，掃羅也認同司提反的死。這位自小接受法利賽人教養，將來亦打算成為法利賽人的青年，乃是整件事的目擊者。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這件事對他乃是一個極大的衝擊。掃羅一直認為司提反是異端，因為按他對舊約的認識，神是不可能生兒子的。但與此同時，他所目睹的景象，亦必然使他十分困擾。他可能預期司提反會像其他人一樣，在死亡面前只會感到無比的痛苦，並且會瘋狂的反擊或咒詛謀害他的人。可是，掃羅卻看見司提反從容就義，在神的同在中混然忘我。當無情的石頭落在他身上的時候，掃羅聽到他求神赦免打死他的人（徒7：60）。在他瀕死的一刻，他的面容更告訴掃羅，他已與主同在了！

掃羅不可能忘記這一幕，它必定經常在他的腦際浮現。當耶穌向掃羅顯現的時候，祂說：「你用腳踢刺是難的！」（徒26：14）按我的看法，這句話多少也反映了掃羅當時的神學思想，實在不能解釋為何司提反能慷慨赴義；為何司提反能在神同在，以及在充滿愛和恩典的情況下死去。

因此，司提反在不公義的情況下被置死，造成的第二個結果，就是掃羅的得救。若不是司提反的死，這個

一直在冷眼旁觀，任由司提反在未經審訊下被打死的年青人，便不會奇蹟地變為外邦人的使徒。更重要的是，他比任何一個人更謹守遵行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大使命，他終日所想的，就是如何把福音傳到地極！事實上，他就是司提反的繼承人，因此，他熱切地將福音傳給失喪的人。他與司提及的分別，乃是他傳福音的範圍——他不僅在耶路撒冷傳，更把福音帶到地極去。

司提反的死帶來的第三個結果，見於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節：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但內中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主耶穌。（徒 11：19-20）

因司提反殉道而觸發的逼迫，驅使信徒逃亡至腓尼基、居比路和安提阿。他們在安提阿城傳講耶穌，對象不僅是猶太人，還包括外邦人。這些只帶著幾件衣物逃亡的普通信徒，來到城中，便告訴城中的人自己之所以受苦，乃是因基督十字架的緣故。結果，一個新的教會便在安提阿誕生了。待會兒我們將會看見，這間教會在迅速增長的同時，它的聲望和影響力亦與日俱增。而最重要的，便是安提阿教會將會在使徒行傳第十三章中，差派保羅成為宣教士，讓他去到地極的外邦人中，把教會建立起來。

司提反的死雖然令人痛心，但它卻是門徒去到猶太和撒馬利亞的直接原因；同時，他的死亦間接造成了保羅這位外邦使徒的得救，以及安提阿教會的誕生。這三件事為初期教會的工作帶來革命性的改變和無法估計的影響。司提反的殉道，直接扭轉了初期教會的歷史，它

令不願出去的信徒不得不離開耶路撒冷，而主的使命亦因此得以在地上實踐出來。

這些事件的背後，其實隱藏著令人又敬又畏的信息。它就是：為了把福音帶給未得之民，神會容讓任何事的發生。它告訴我們，耶穌若願意道成肉身，把福音傳給從未聽聞的人；那麼，我們亦必須有一顆願意為主出去的心，將福音帶給未得之民。然而，不要以為這樣作，就是為主大大的犧牲了，因我們為主所付的代價，怎樣也不會超過主耶穌基督在十架上為我們所付的代價。

這信息還告訴我們：神關心的，不是事奉的成功與否（像司提反的事奉，便是失敗的），也不是教會的增長與否（若這增長不是發生在神心目中的地方），更不是教會是否大型、華麗。祂關心的，就是祂的使命能否完成。因此，祂會盡一切方法，來達成這個目標——包括讓最有智慧和最優秀的司提反殉道。

神當然知道地獄的存在。正因為祂知道，所以祂才會差派自己的兒子，從安舒的天堂降卑來到墮落的人間，「尋找和拯救失喪的人」；又因為祂知道地獄的可怕，所以祂才會讓自己的獨生子，釘死在十字架上一——不論就肉身或是屬靈的層面而言，這都是最可怕的受死方式。正因為祂知道地獄的可怕，所以祂才會要求我們學效耶穌捨己的精神和生活的方式。

若我們不願意去，並只願留在「耶路撒冷」的安樂窩，神便只好以兩種特別的方法來處理我們。第一，逼迫：迫我們出去。第二，取代：神在別處另找一位合祂心意的人來完成祂的旨意。這就是「安提阿元素」可怕的一面了——沒有一個處境是安穩的，沒有一樣東西是永存的，沒有人或教會是神必然喜悅的，即使神親自建造和膏立的教會也不一定能永遠在神面前站立得住。若要得到神的喜悅，惟一的方法就是切實遵行神的命令。

新約聖經詳盡地記錄了保羅的生平，他的詳細程度，只是僅次於主耶穌。為何聖經要這樣做呢？因為保羅不單明白「安提阿元素」的重要，他也把它活了出來。聖經要我們學效保羅的榜樣，特別是他的價值觀和人生的優先次序。在保羅的思想中，大使命是至為重要的，因此，我們也應以踐行大使命為我們人生的目標。

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稱過的地方傳福音，免得建造在別人的根基上。（羅 15：20）

若我們翻看歷史，便會發現，凡是效法保羅的信徒，都是神所祝福的，培頓（John Paton）便是一個好例子。培頓與父母及十兄弟姊妹，在蘇格蘭的一間小木屋中成長。他們的木屋只有三個房間；前面那個用作臥室、廚房和客廳；後面那個是父親製造襪子的工場，而中間的那個則是一個密室，他的父親在每天休息的時候，都會在那裡禱告和讀經。父親從房間傳出來的禱告聲，自少便在培頓的心中留下不可磨滅的印象。後來，培頓應蘇格蘭改革教會的呼籲，到南太平洋的海島宣教。當他詢問父母的意見時，他們告訴他，在他還未出生之前，他們已將他奉獻給神作海外宣教士了。父母的價值觀對這位蘇格蘭青年造成了深遠的影響。在蘇格蘭這間小木屋裡，使徒行傳一章 8 節是又真又活的。

培頓在 1858 年 4 月 16 日由蘇格蘭乘船出發，在同年的 11 月到達南太平洋新赫布里底群島（South Pacific New Hebrides islands）。由於他需要在食人族中間工作，因此，他常身陷險境。

「他們包圍著我們，要置我們於死地。他們互相催促著，看看誰會發動第一輪的攻擊。這時，我的心仰望主，我看見祂正觀看著我們。從神而來的平安，如同波浪洪濤漫過我身。這時，我

便知道，在我的工作還沒完成之前，我是不會死的。」

後來，培頓為了讓當地人可以飲用新鮮水，便決定為他們挖一口井。而他的事奉亦因此事而出現新的轉機。培頓首先告訴島民，說他能為他們帶來「地下雨水」，島民們便惶恐起來。這時，他們都不安地在旁觀看。培頓愈挖愈深，在挖到三十呎的時候，水便從地下湧出來了。此後，他的宣教工作便不單不再遭到對抗，相反，目瞪口呆的島民還對他敬重有加。後來，島民的領袖馬慕基（Mamokei）終於願意接受基督為救主，接著，島民便一個又一個的相信了主。1869年，即培頓到達該島的十一年後，他主領了第一次的聖餐。這次聖餐，共有十二位悔改信主的食人族島民參加。

「在我面前的手，都是曾經染滿人血的，但如今，它們卻要領受、分享象徵救主大愛的餅和酒；當我把餅和酒放到他們手中的那刻，我嚐到的，是令我心碎的榮耀大喜樂。」<sup>18</sup>

表面上，這是使徒行傳一章8節至六章7節的完美典範。在這故事中，我們看見了敬虔禱告的父母，和願意回應的兒子。這兒子勇敢、自信、堅毅、忍耐，正因為他，地極的人才有了出黑暗、入光明的機會，而宣教事工也因此得以在神的榮光中有所突破。因著一個敢於出去，也敢於為福音擺上一切的人，神的國度便得以在救恩的榮光中擴展開去。

然而，培頓亦曾經歷過類似司提反的不幸遭遇。在新赫布里底群島內，有一個名叫「坦拿」（Tanna）的偏遠地區，培頓的妻子就是在那兒難產而死，十七天後，初生的男嬰也在同一個地方夭折了。培頓在房子的不遠處，親手為他們挖掘墓穴。雖然他當時傷心欲絕，

但仍細心地以珊瑚來覆蓋墓地，希望妻兒能在一座精美的墳墓下安息。在這情況下，我們也許不禁要問，神是否真的會施恩給在荒蕪之地寄居的培頓呢？試看培頓的話：

「我從沒有被丟棄。施恩的主一直看顧著我，使我得以在房子後的空地，為同睡在一個墓穴裡的兩位摯愛，蓋上珍貴的塵土。當千百年後，坦拿人願意悔改，並歸向基督時，這青蔥的墓地將會勾起世人歷久常新的回憶，因這墓地不單是我為了得著那地，而在神面前流淚禱告的見證；也是我以信心和盼望，把妻兒長埋之處。」

一切未經深思的答案都不足以回應培頓的傷痛和苦難，同樣，一切人云亦云的成功之道也不足以為培頓的經歷提供圓滿的答案。我曾與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的一位同工分享事奉主的經歷，我深深記得，當他提及他的兒子時，雙眼是如何的被痛苦的淚水所充滿。他告訴我，他的兒子在二十年前死在中國——因為在他事奉的那個地方，並沒有足夠的醫療設施可以救活他。他相信，他若在美國，情況便會完全不同，至少，他的兒子絕不會就此死去。

我們會遇上苦難——不管我們是因順服的緣故而去到宣教工場，還是因我們沒有順服神的命令，以至神要藉著像司提反的事件來激勵我們出去。雖然這兩種不同的情況都可能是苦難的原因，但它們卻有一個共通點：凡願意出去，和堅持走過死蔭幽谷的人，都已蒙神賜下得勝的應許。培頓在危險和悲痛中仍能顯出莫大的信心，對今天的我們來說，他的信心實在是寶貴的：

「我便知道，在我的工作還沒完成之前，我是不會死的……當千百年後，坦拿人願意悔改，並歸向基督時，這青蔥的墓地將會勾起世人歷久

常新的回憶，因這墓地不單是我為了得著那地，而在神面前流淚禱告的見證；也是我以信心和盼望，把妻兒長埋之處。」

當我們明白主最終的心意，就是要叫那些島民回轉歸向祂時，培頓的苦難才會有意義。同樣，在今天，若我們明白神的旨意，就是叫未得之民得聞基督的福音，好讓他們能出死入生時，那麼，一切的痛苦便都是有意義的。只有擁有這種屬靈的眼光，我們才會明白一切經歷背後的意義。神顧念的，乃是永恆的事，我們若真是基督的門徒，就必須學習這種永恆的視野。

類似司提反的經歷，會否在我們這一代發生？極有可能！它可能會以下列的形式出現：一間影響力極大的教會，因拒絕運用本身在經濟上、人材上和禱告上的優勢把福音傳開；又或因看不見神永恆的心意，於是便一直的衰弱下去。又或者，神會藉另一些國家（如南美洲、亞洲、非洲等地）的教會，來取代現今某些教會在世界上的領導地位。又或者，神會突然接去某位祂所重用、無人能夠替代的僕人。又或者，神會讓教會在某段期間，遭受嚴峻而無理的逼迫和殘害。以上的一切都是有可能發生的。縱然我們不知道神會用甚麼手法來對待不順服的教會，但我們卻可以肯定，啟示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神，必定會親自成就祂的旨意，就如祂在初期教會時代所做的一樣。因此，我們不能假定說，司提反的殉道事件只會在初期教會發生，而不會或不應在今天發生。

中國教會的情況，便正是說明上述原則的一個最佳例子。在七十年代初期，亞洲的一份報章指出，鑑於六十至七十年代文化大革命的大肆破壞，中國很可能沒有教會存在了。可是，在往後的數年間，中國的教會卻出現空前的增長，數以百萬計的人紛紛歸向基督。嚴峻的



逼迫顯然與往後的驚人增長有關。原來，黑暗的日子把教會和人民都淨化了，他們的心也都因此而預備好了。於是，在連串的苦難後，中國人要尋找的，是那位真實的、慈愛的耶和華。中國的教會若真的是世界上增長最快的教會，那麼，我們就得承認，是文化大革命的黑暗歲月造就了她。沒有人會喜歡苦難的，可是，當我們明白苦難的目的時，我們便會有忍受它的能力，而神也為了這目的，不惜差祂的獨生子降世為人。今天，我們仍舊不可忽視這目的，因它正是神之所以干預人類歷史的關鍵所在。

人子來，為要拯救失喪的人。（太 18：11）

不論神給我們的經歷是好還是壞，是愉快的還是痛苦的，祂的目的也只有一個，就是要達成自己的旨意，而這旨意就是：把惟一能拯救這個世界的信息傳開去。這樣的認識將大大改變我們對歷史和時事的看法，就正如我們對司提反的死和教會被分散的看法，已因明白神的心意而有所改變一樣。

那麼，教會如何才能把使徒行傳第六章的情況，改變為第八章的情況？又如何才能把「只看到耶路撒冷」的短淺目光，改變為把猶太、撒馬利亞和地極的需要都承擔過來的廣闊胸襟？我相信，改變的關鍵乃在我們本身。「安提阿元素」告訴我們，「留在耶路撒冷」是痛苦的，因此，我們必須認真看待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命令，並就是否走出耶路撒冷，自行作出信心的決擇。

神是歷史的主，因此，祂必會使萬國得聞福音，就正如神可以不著痕跡地在使徒行傳六章 7 節的情況下，安排司提反的遇害和殉道，然後又安排腓力和其他人的出現，令教會回到增長的軌道上。今天，神也有能力作同樣的事。祂可以在這個世代中，不著痕跡地創造一段

使祂的旨意得以成就的歷史。問題只是：我們（信徒和教會）究竟是自願的參與這個歷史時刻，還是要藉著類似司提反殉道的事件，才在不情願的情況下參與這歷史時刻呢？

## 第五章

### 盡得全地

到那日，耶西的根立作萬民的大旗；外邦人必尋求祂，祂安息之所大有榮耀。（賽 11：10）

在上一章，我們看見神為了成就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大使命，便不得已地對耶路撒冷教會作出了激烈的干預。司提反的死和因逼迫而四散的信徒，不單沒有令神的計劃受到阻撓，反而成就了祂要把福音傳到耶路撒冷以外的旨意。在這一章，我們將檢視神對初期教會所預備的第二項考驗，它雖然跟第一項考驗在性質上截然不同，但它所產生的影響卻很可能比第一項更大。在這項考驗中，神藉兩項的新安排，來促使教會履行宣教和使命。首先，耶路撒冷教會既然不願意作宣教的先鋒，神便興起「使徒中最小的」保羅來承擔這項工作。其次，由於耶路撒冷教會不願去到外邦人中間，神便把它的領導地位遞奪過來，轉交給另一間教會——安提阿教會。

其實，耶路撒冷教會並沒有拒絕把福音帶到地極的大使命，它只是把注意力都集中在本土的工作上（我們不妨把它看為是遵從大使命的第一步），以至忽略了對外傳揚福音的工作。遺憾的是，他們這樣作，與拒絕大使命是沒有分別的。雖然，他們也曾遵照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吩咐，嘗試將福音傳到「地極」，但這樣的事情只屬偶然。如在使徒行傳第八章中，我們便看到腓利主動接觸埃提阿伯的內閣要員。可是，這只不過是一件偶然發生的事，使徒們並沒有周詳的計劃和策略，要把福

音傳開。在教會議程中，外邦人的得救可能只是一項不必要的提案，至少，它並不具任何的迫切性（在使徒行傳第十和十一章中，當我們看見使徒們對哥尼流信主的反應，竟是尷尬而不是喜樂時，就可知道，使徒對大使命究竟有多重視）。事實上，就遵行大使命一事，使徒們並沒有任何清晰的目標或計劃。可歎的是，時至今日，仍然有許多教會的思維方式與他們是同出一徹！我們並非反對宣教，也並非反對要將福音傳遍地極，要是教會中有某位信徒對宣教有負擔，我們甚至會給他提供好些的幫助。但整體而言，教會的長老或領袖卻從沒為宣教事工定下詳細的計劃，即使宣教事工列入執事會的議程中，也只不過是碰巧而已！當然，我不會否認有例外的情況，但例外的情況少之又少，並不具代表性。

歷世歷代為不同國家帶來影響的人，都不會在幹著與宣教性質截然不同的工作時，突然有投身宣教的心志的。事實上，這些人之所以投身宣教，乃因他們聽見了神的呼召，並因此立志以完成宣教的使命為人生的首要任務。蘇格蘭的馬禮遜（Robert Morrison）便正是當中的一個表表者。神之所以留下這樣的一個榜樣給我們，目的就是要我們知道，要完成神的旨意，就必須先看到屬天的異象，以及擁有無比的勇氣和決心。

馬禮遜在 1782 年出生。他像克理威廉一樣，是個埋頭苦幹的人。

「……雖然做校長的叔父認為他是個無甚特別的學生，但也同時指出，他是個有決心的人。他在十五歲那年成為基督徒，此後，在每個星期一的晚上，他都會參加在父親工作間舉行的祈禱會。馬禮遜除了會利用週末的時間來研讀聖經外，他也決心要成為一個成熟的基督徒。此外，他也加倍努力的鞭策自己，務求在學業上

有好的表現。因此，他便將自己的床移到父親工作間的一個角落，以便自己可以獨自溫書到夜深。他後來寫道：『把父親的工作間作為寢室的那段日子（那房子早已被拆卸），可說是我一生中最愜意的時間。每逢週六晚上，我都會親自把它打掃乾淨，到週日，我便可以專心禱告和默想。那裡是我的睡房，也是我的書房。』

到 1801 年，馬禮遜發現，只有在事奉神的時  
候，他才會感到快樂；於是，他便開始學習拉丁  
文來裝備自己。結果，他發現自己甚有語言天  
分，而他亦開始考慮參與宣教工作。當他的母親  
知道他的抱負時，便憂心忡忡，因為她的身體不  
好，因此，兒子必須要留在自己身邊。為了讓母  
親釋疑，馬禮遜便答應她，只要她一日在生，他  
也不會離開她。

可是，他的母親卻在翌年被主接去，於是，馬禮  
遜便在 1802 年 11 月 24 日，申請入讀英國的一間  
神學院。兩年後，他在「倫敦傳道會」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覓得一份工作。  
可是，父親的反對令他傷透了心，只是，他的決  
心並沒有因此而動搖。他還是繼續的接受裝備，  
並在 1807 年 2 月 28 日乘船由英國出發，啟程前  
往中國，成為首位踏足中國的基督教宣教士。

在中國，他那種埋頭苦幹的毅力和堅定不移的決  
心，再次幫助他勝過重重的困難。他在中國傳了  
七年的福音，但卻毫無果效。幸好，他後來還是  
能為第一個因他信主的人施浸。此後，他還是繼  
續堅持了十八年，在這十八年間，他還是碰上了

各種各樣，令他不知所措的困難，但因他信主的，卻不足十二位。直至他離世的那天，整個中國也只有極少人願意信主。可是，他的工作卻是打開中國福音之門的關鍵。若不是他，便沒有今天數以百萬計的中國基督徒。」<sup>19</sup>

馬禮遜的一生，都沒有偏離神為他所定的旨意，可是，主的道路卻不是容易走。馬禮遜面對了不少的困難，包括家人的強烈反對、工作多年但卻毫無成果的挫敗感，以及來自中國政府的各種阻撓。而他之所以能在宣教史上留下佳美的腳蹤，乃因他在明白了神對他的旨意後，便決心遵從它。他不單以行動來回應主的呼召，他也有一顆絕不向困難妥協的決心，於是，他便為這個世界帶來了改變——他成功進入了中國這個幅員廣大的國家，並締造了往後的歷史。像克理威廉一樣，馬禮遜也同樣在挑戰我們，他要求我們在聽到神的呼召時，就要順服到底，並且要「變賣一切所有的」來跟從祂。馬禮遜已為我們留下了美好的榜樣，那麼，今天的教會和信徒又豈能有所保留呢？

當馬禮遜以宣教士的身分乘船到中國時，船長對他的異象充滿懷疑。在快要下船時，船長問他說：「你真的認為你可以影響中國？」馬禮遜回答說：「不，先生，我不可以，但我的神卻可以！」<sup>20</sup> 正因他擁有遵行神旨意的心志和熱情，所以中國最終還是被他改變過來了。可是，在宣教歷史中，像馬禮遜這樣的人實在是鳳毛麟角，因此，神一定非常渴望我們學效這些人的榜樣和勇氣。而神最希望看到的，便是我們能夠秉承他們的志向，為了把福音傳遍萬國而甘願放下一切。先賢們在看到異象後，便隨即訂下一連串的計劃，並把這些計劃都實行出來，耶穌豈不是說過下列的話嗎？

天國又好像買賣人尋找好珠子，遇見一顆重價的珠子，就去變賣他一切所有的，買了這顆珠子。（太 13：45-46）

耶穌為了尋找和拯救失喪的人——那重價的珠子——甘願放下一切，今天，我們豈不是也應為數以億計從未聽聞福音的人放下一切嗎？可是，福音是不會意外地傳到未得之民當中，因此，信徒必須像馬禮遜一樣，明白神對未得之民的心意和使命後，福音才會被傳開。

初期教會在宣教這事上推搪失責的情況，真的比我們不遑多讓。我們在上一章已指出，神已在使徒行傳第八章中，說明了祂的旨意，此外，祂又藉這章聖經第3和第4節的對比，進一步顯明了祂的心意。在第3節中，作者回顧了神的選民所面對的困難和痛苦：

掃羅卻殘害教會，進各人的家，拉著男女下在監裡。（徒 8：3）

那時，教會在敵人咄咄進逼之下，節節敗退，信徒們亦因此被迫分散在不同的地方。然而，在第4節時，敘述的調子卻完全改變了，它對剛剛發生的事竟隻字不提：

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徒 8：4）

四散的信徒並沒有藏匿在山洞之中，反而「往各處去傳道」。我們在上一章便看到了傳道人腓利是如何的把福音傳開。他的工作不單深具代表性，也能顯明神的心意。當教會的元首——基督——向路加啟示這幾節經文的時候，彷彿正不停的說著：「我怎樣才能讓讀者明白，我最看重的事，就是將福音傳給這個步向滅亡的世代呢？」神的心總在想念著萬國，也總在想念著從未聽聞福音的人，亦即是那些住在地極的人。

撒馬利亞在不久後，便建立了本土的教會。某天，

兩位耶路撒冷教會最資深的領袖——彼得和約翰——來到了撒馬利亞，為的就是要視察腓利在當地所開展的工作（徒 8：14-25）。他們除了對有關工作作出跟進外，還憑著使徒獨有的洞察力，發現行邪術的西門並非真心跟隨耶穌。他們亦代表耶路撒冷教會，對剛在撒馬利亞人中間所開展的一切重要事工，表達了認同和支持。

但問題卻再次出現。撒旦竟再次試探耶路撒冷教會，誘騙她們以司提反殉道前的思維方式，來面對現時的新形勢。正如我們在上一章所說，在第六章 7 節之前，使徒們一直抱著「在耶路撒冷」的心態，於是，神便藉司提反的死，以及信徒四散到猶大和撒馬利亞二事，來粉碎耶路撒冷教會那種故步自封的心態。無疑，在信徒四散後，教會的範圍是擴大了，但他們卻隨即陷入另一危機中，這危機就是，他們希望在這個比以往寬廣的範圍內安頓下來，換言之，他們仍然不願到地極去！縱使他們已完成了神四份之三的旨意，但神卻不會就此滿足。正因這個緣故，在使徒行傳第九和十一章中，我們便看到，神把耶路撒冷教會的領導角色取回來，並將它交給一間在當時還未誕生的教會。我認為，神這樣做只有一個原因，就是因為耶路撒冷教會仍然不肯去到地極傳福音。「去到地極」乃是神最看重的使命，可是，耶路撒冷教會卻一直沒有重視它。

在這連串事件中，我們必須認清神的焦點。那第四個範疇——外邦的國家、地極的人民——其實乃是地球上絕大部分人口的代表。直至使徒行傳第十一章為止，神的心意都是明顯的：要讓世界上絕大部分未聽聞福音的人，有機會得聞福音。因此，我們可在第九至十一章中，看到一個強而有力的對比：耶路撒冷教會因沒有切實遵從神的吩咐，因此，神便在沒有徵詢耶路撒冷教會的情況下，另行制定了一個宣教計劃。



司提反的死觸發了一連串事件的發生，這些事件都不約而同的指出，神有按祂自己的旨意來管理教會的權柄。事實告訴我們，耶路撒冷教會本是神所揀選的教會，也曾是當時基督教的中心，而神之所以賦予她如此地位和職權，無非是要她履行大使命。可是，她卻沒有積極回應神的呼召，於是，神便只得把她的領導地位取回來。事實上，無論是教會整體或信徒個人的領導地位，都是神所賜予的管家職分，目的就是為了使神的旨意得以成就。因此，無論是教會或個人，若拒絕或忽略神的旨意，那麼，他原先的領導地位便很可能會被神取回過來。神不會離棄我們，因為祂愛屬祂的人，可是，我們的重要性卻會有被削減的可能，就正如耶路撒冷教會的情況一樣。

因此，為了將福音傳給外邦人，神便引進了兩件「武器」。第一件武器是一個人——一個矢志不渝地履行大使命，且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的僕人。他就是保羅。

第二，就是一個願意支持保羅履行異象的群體——安提阿教會。使徒行傳第九章細述了第一個元素；到了第十一章，則細述了第二個元素。而在九章 31 節一直至到第十章的中間，我們看見了一個強烈的對比：耶路撒冷教會對按照神的心意，將福音傳遍萬國一事，一直都是充滿掙扎的。當耶路撒冷教會仍然掙扎著是否依從神的旨意之際，神便在耶路撒冷以外，建立了另一個人和另一間教會來成就祂的旨意。這對比並非偶然，而是神刻意安排的。

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對差傳事工的委身及開放程度，遠遠不足以滿足當時的需要。也許，他們也從沒想過要滿足這需要。雖然我不能肯定他們是否真的有這想法，但我可以肯定，神為了成就祂的旨意，只得再次運

用祂大能的手，把耶路撒冷教會的主權取回來。我們可用一個最簡單的方法來證明上述說話的真確性。這方法就是把使徒行傳九至十一章的記述分為四組，當我們對經文作出這樣的區分，便會發現，其中兩組所說的，乃是神願意萬人得救的心意；而另外兩組所說的，乃是與耶路撒冷教會有關的事。我相信，這樣編排的目的，是要刻意營造對比的效果。這四組文字，都是隱藏在使徒行傳中的重要信息，亦即是「安提阿元素」中的重要成分。若我們對使徒行傳有所了解，便會發現它是一部很奇妙的經卷，因它能透過互相對比著的歷史事件和極具代表性的歷史人物，來顯明神的心意，總言之，它是一部真真正正，完全屬於神的歷史。

這四組紀錄分別是：

1. 徒 9：1－30 交代「安提阿元素」中的一個重要人物——保羅——的誕生，以及保羅踏上「安提阿」之路的經過。
2. 徒 9：31－43 藉一連串的故事，反映了耶路撒冷教會甘於留在耶路撒冷、猶太和撒馬利亞的心態。
3. 徒 10：1－11：18 神嘗試推動耶路撒冷教會去關心地極的人。
4. 徒 11：19 及以下 神決定放棄原先的計劃，並把完成祂使命的責任交給安提阿教會。

我們現在要詳細檢視這四個階段。

1. 徒 9：1－30 交代「安提阿元素」中的一個重要人物——保羅——的誕生，以及保羅踏上「安提阿」之路的經過。

在使徒行傳第九章，我們看見神突然以奇妙的方式，進入那位逼迫教會的元兇——掃羅，即後來被稱為保羅的使徒——的生命中，並拯救了他。保羅是那種在

認清目標後，便全力以赴的人（縱使他所認定的目標可能是錯的）。如今，由天上來的異象重新校正了他的目標，使他得以接受從神而來，而不是從地獄而來的救恩和啟示。從前，他是一心要摧毀教會，現在，他卻要一心把福音帶到地極的外邦人中。我相信，大部分讀者對第九章所記述的連串奇妙事件，都是耳熟能詳的。因此，我只想在這裡指出，神在保羅生命中所作的幾項工作。

首先，保羅問：「你是誰」？而神也給了他答案。保羅在信主之前，他一直認為基督教是個異端，相信耶穌乃完全違背了舊約的信仰。因此，神首要保羅知道，耶穌不單是天地的主，也是祂的獨生子。保羅在第5節曾問：「主啊，你是誰？」，跟著，他便聽到一個清晰而絕對的答案：「我就是……耶穌」。保羅知道耶穌是誰後，便一直堅守著這個信念。對保羅來說，他活著就是基督，死了便有益處——因為死後比活著更能親近耶穌。

得到「你是誰」這個問題的答案後，保羅便問神：他可為祂作「甚麼」。原來，神對保羅有一個呼召，而保羅也是為這個呼召而被造的。當保羅發問後，神便即時在塵土飛揚的大馬色路上，回答他的問題：

我說：「主啊！我當作甚麼？」主說：「起來，進大馬色去，在那裡，要將所派你作的一切事告訴你。」（徒22：10）

使徒行傳第九章第15節清楚地說明了神對保羅的心意。

主對亞拿尼亞說：「你只管去！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徒9：15）

這不是說，神要保羅放棄他的猶太同胞，它只表示，神要明確呼召他向外邦人傳福音。新約一再提及這個呼召。根據使徒行傳的記載，保羅曾經在兩個不同的場合講述他的見證，而在這兩次講述中，他都重申了神對他的呼召：

主向我說：「你去吧！我要差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裡去。」（徒 22：21）

二十六章 17 節也出現類似的話：

我也要救你脫離百姓和外邦人的手。（徒 26：17）

「我差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裡去」。明顯地，神對保羅的呼召，就是要到地極的外邦人中間傳福音。保羅也一直緊守這召命：

亞基帕王啊，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徒 26：19）

神除了回答保羅所問，「你是誰」和「我當作甚麼」外，更在使徒行傳九章 16 節還給予保羅第三個指示，就是「如何」去作工。主耶穌清楚的告訴保羅，他要為主的緣故，以及為外邦人的緣故，受很多的苦。保羅也曾明確的說，受苦乃是他呼召中一個不可或缺的部分。

我也要指示他，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徒 9：16）

如此，保羅所領受的呼召才可算是完整的。此後，把耶穌基督的福音傳到地極的使命，便一直在保羅的心中燃燒著。當然，除了傳福音外，他還作了許多不同的

事工。保羅又在羅馬書和加拉太書中，站在神學的立場，宣告外邦人可在無需成為猶太人的情況下，直接進到神的面前。保羅也在羅馬書十五章中，清楚地剖白了他的心志：

所以論到神的事，我在基督耶穌裡有可誇的。除了基督藉我作的那些事，我甚麼都不敢提，只提他藉我言語作為，用神蹟奇事的能力，並聖靈的能力，使外邦人順服；甚至我從耶路撒冷，直轉到以利哩古，到處傳了基督的福音。我立了志向，不在基督的名被稱過的地方傳福音，免得建造在別人的根基上。就如經上所記。（羅 15：17-21）

## 2. 徒 9：31 - 43 藉一連串的故事，反映了耶路撒冷教會甘於留在耶路撒冷、猶太和撒馬利亞的心態。

在使徒行傳第九章中，主藉著保羅的探訪，將福音要傳遍萬國的使命，清楚地告訴了耶路撒冷教會的眾信徒：

掃羅到了耶路撒冷，想與門徒結交，他們卻都怕他，不信他是門徒。惟有巴拿巴接待他，領去見使徒，把他在路上怎麼看見主，主怎麼向他說話，他在大馬色怎樣奉耶穌的名放膽傳道，都述說出來。於是掃羅在耶路撒冷和門徒出入來往。（徒 9：26-28）

然而，耶路撒冷教會不單沒有接受這個使命，還作出了兩個與之背道而馳的行動。他們沒有認真看待保羅異象，反而把他打發走。與此同時，他們則依然故我，只如常地作他們以往所作的工。接著的那段經文是神刻意放進使徒行傳這個隱密信息內的，為的是要說明，信徒都不願接受救恩要臨到外邦人的事實。正因信徒拒絕

大使命，所以神才不得不興起安提阿教會。這件事告訴我們，原來教會也曾有不願遵行大使命的時候，那麼，我們今天又會否同樣把大使命拒諸門外？

保羅被打發後，便只得回到自己的出生地——一個偏遠而安全的地方！

奉主的名放膽傳道，並與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講論辯駁；他們卻想法子要殺他。弟兄們知道了就送他下凱撒利亞，打發他往大數去。（徒 9：29-30）

耶路撒冷教會不單沒有接待保羅，反而把他列入「觀察名單」中。使徒們可能私下記錄著：「他是個會擾亂教會秩序的狂熱主義者，他的到來，將會破壞我們難得的安寧。因此，最好還是把他打發回家去！」。他們既不願見到保羅，也不願再想及這個人。畢竟，我們始終找不到耶路撒冷教會想把保羅從大數接回來的證據。

此外，第九章 31 節及這一章的其餘部分都告訴我們，彼得和耶路撒冷教會的大多數信徒，都喜歡到撒馬利亞、猶太和加利利，並幫助在那裡新成立的教會。可是，耶穌在地上工作時，便已到過這三個地方，並打開了那裡的福音之門。彼得帶著神的恩賜和能力，在這些地區間工作，他不單醫治了以尼雅，又使大比大從死裡復活，而許多人也因彼得所行的神蹟而接受了救恩（9：35、42）。此外，許多人也因彼得和門徒的信心而得著安慰和鼓勵。總言之，他們在猶太人和撒馬利亞人中間，建立了許多美好，而又能建立教會的工作。

這些工作本身當然沒有錯，只是範圍不夠闊。至少，在使徒行傳中，我們看不到他們會有任何超越這個事奉範圍的行動和計劃。

### 3. 徒 10：1－11：18 神嘗試推動耶路撒冷教會去關心地極的人。

使徒行傳第十章與第九章的結尾，乃是一個強烈的對比。這個突然出現的變化，顯示了神已採取一個新的行動方案。神藉著兩個異象——一個給彼得，一個給外邦人——來打破耶路撒冷教會慣常的生活方式，以及他們熟悉的事奉模式。神突如其來的給彼得一個異象，為的是要向耶路撒冷教會的領導層顯明，神是不偏待人的（10：34）。雖然彼得在看過這異象後，便跟隨那個到訪的外邦僕人回家，並向那裡的外邦人傳了福音，可是，彼得卻不願把異象的所有含意都接收過來。雖然彼得終究向外邦人講明了福音，但第十章全章的調子，都可以顯出他是在「不情願」的情況下完成這工作的。我並非認為彼得不願意遵從神的指示，我只是認為他與同行的人（第 45 節明確提到他們是奉割禮的人），在看不見有關異象會為他們帶來甚麼好處的情況下，內心一直都是充滿掙扎的。這是一種被動的順服，而不是一種在使命感推動下的順服。

彼得的話，充分流露了他不情願的心態。他的第一句話（見第 28 節），簡直是在侮辱對方：

就對他們說：「你們知道，猶太人和別國的人親近來往，本是不合例的。但神已經指示我，無論甚麼人，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潔淨的。」（徒 10：28）

彼得和同行的人，正是帶著這種不情願的心態，來處理這件為他們的種族和神學帶來張力的事。有些人甚至認為，彼得根本就不願意為他的講道作出結論，於是，聖靈便只得帶著愛與能力，直接的降臨在聽道的人身上，藉此證明神對外邦人的愛。這才促使彼得有感而

發地說：「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可是，骨子裡他仍是不願意看到外邦人得救。有些時候，我們認為自己已經表現得很大方得體了（就接納不同文化的外邦人而言），但其實我們顯露在別人面前的，只不過是一種傲慢而自大的優越心態。然而，神所賜的異象能使這種心態消除淨盡；不止消除淨盡，更會被從神而來的熱誠和愛心所取代。可是，這異象只在保羅的心中燃起，而沒有在彼得和同行的人心中燃起。彼得在第十章第47節又說：「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浸呢？」這句話正好能把整件事說明：彼得和同行的人的確遵從了神的帶領，可是，他們的遵從，卻像走過地雷陣般，步步為營。他們踏出的每一步，都是經過深思熟慮的，但當他們這樣作時，整個宣講福音的過程，也就被拖慢了。因此，這絕不是實踐使命應有的心態。由是觀之，彼得是在充滿掙扎和極度不滿的情況下順服下來的。

接著發生的事就更糟了。對彼得來說，親眼看見神的愛澆灌在外邦人身上，是一件他從未想過的事。在第十一章中，我們看到他回到耶路撒冷，並將神在他們眾人身上所作的事，都向信徒報告出來。他不單沒有對有關事件作出任何的渲染，還公開地對耶路撒冷教會的領袖說，原來外邦人也有領受神話語的權利：

使徒和在猶太的眾弟兄聽說外邦人也領受了神的道。（徒 11：1）

耶路撒冷的信徒當中，至少有一部分對此非常反感，於是，他們便馬上與彼得爭辯起來，這是我們在下一節（第2節）看到的情況。

及至彼得上了耶路撒冷，那些奉割禮的門徒和他爭辯說：「你進入未受割禮之人的家和他們一同吃飯了。」（徒 11：2-3）



幸好，他們最終的結論始終是正面的（第 18 節）。他們的結論是，「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

眾人聽見這話，就不言語了，只歸榮耀與神，說：「這樣看來，神也賜恩給外邦人，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徒 11：18）

他們雖然接受神也要在外邦人中間作工的事實，可是，使徒行傳的餘下部分卻告訴我們，部分信徒仍然非常抗拒此事，因此，耶路撒冷的教會始終沒有接受將福音傳給外邦人的挑戰。

若我們從一個嚴謹的法律角度來問耶路撒冷教會，他們有沒有向第四個範疇的人——住在地極的人——傳福音時，他們必然會答「有」。然而，若我們問他們是否有真誠、是否有迫切感和使命感，以及是否有甘願放棄生命的決心來向第四個範疇的人傳福音時，他們若是誠實的，便必然會回答說：「沒有」。他們沒有計劃，也沒有策略要在這方面遵行神的旨意。

4. 徒 11：19 及以下 神決定放棄祂原先的計劃，並把完成祂使命的責任交給安提阿教會。

到了這一刻，神必須要為眼前深具逼切性的任務另作安排，而這個新的安排也隨即顯露在使徒眼前：神興起保羅，使他成為外邦人的使徒，並藉著他把福音傳到地極。此外，神也興起安提阿教會，讓它來實踐自己所頒佈的使命，這樣，耶路撒冷教會的地位便被取代了。我們在使徒行傳第十一章中，最先看到的，乃是一刻意安排的對比，之後，經文便直截了當地指出，因耶路撒冷教會不願把福音傳給外邦人，於是，神便另選其他教會來代替耶路撒冷的教會。而這教會所安排的，便是耶

路撒冷教會一直在力嘗試，但卻始終未能作成的工。然而，取代的過程並不是一蹴而就的，它得先通過兩個心理關口：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徒 11：19）

經文告訴我們，那些被逼分散、去到當時一些著名城市的信徒，他們竟持守著一些我們難以理解的神學觀念。他們來到安提阿，卻「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安提阿是一個外邦人的城市，因此，看重少數的猶太人，而對其他大部分人視若無睹，並假定神只想拯救一小撮被揀選的人的做法，實在令人費解。可是，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不單深受這思想的束縛，他們甚至不斷嘗試感染其他的信徒，以至不少人都誤以為，只有猶太人才能夠或應該得救。他們的行為，反映了他們對哥尼流事件所顯明，神願意賜福外邦人一事是視若無睹、置若罔聞的（除非他們因逼迫逃離耶路撒冷，以至沒有聽聞此事）。

幸好，當中還有些信徒，是願意向希利尼人傳福音的（20 節）。

但內中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主耶穌。（徒 11：20）

這裡指的，乃是外邦的希臘人，而不是講希臘話的猶太人。當信徒願意向外邦人傳福音，讓他們明白神的心意和大愛時，外邦人便都紛紛悔改接受耶穌。

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  
（徒 11：21）

教會在這刻出現了一個轉捩點，它就是安提阿教會的誕生，有關詳情我們將在稍後再作討論。根據使徒行傳第十三章的記載，安提阿教會就是差派保羅和巴拿巴出去，讓他們展開第一次宣教旅程的教會。第十四章所記的，乃是他們的回來；而第十五章所記的，則是保羅再次的從安提阿出發，只是這次並沒有巴拿巴的同行。在保羅致力把福音帶給未得之民的過程中，安提阿教會一直都在背後支持著他，可以說，在推動差傳事工一事上，她乃是一間模範的教會。

只是，我們必須強調一點。19和20節所記，那些敢於打破教會傳統，向猶太人以外的人傳講福音的信徒，原來並不是耶路撒冷教會的人。「但內中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主耶穌」。

他們是來自居比路和古利奈。神興起了一批新人，這批新人的特點，乃是他們敢於破除一切令人不順服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命令的障礙。他們如此勇敢，因他們知道，不順服這命令，就是不順服元首基督的主權。

同樣，神呼召和差派保羅出去傳福音時，祂所透過的，乃是安提阿的教會，而不是耶路撒冷的教會。第十一章給我們看見，是巴拿巴親自往大數，把保羅從耶路撒冷教會的「刑罰」中領出來的故事。在第九章之後，耶路撒冷教會可能很欣賞保羅，可是，卻從沒想過要與他合作，或藉著他的恩賜來令自己的事奉更有果效。保羅所得的異象，並不是耶路撒冷教會所領受的異象，因此，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認為，他們應把保羅打發掉，並且越遠越好。這樣，保羅便會離開她們，而且不會妨礙他們的工作。有證據顯示，耶路撒冷教會的某部分信徒，在往後的日子中，仍不斷的反對保羅；保羅在加拉太書第一和二章便清楚地指出，教會的人總是不斷的攻擊他。

事實上，若神要使祂的旨意成就，祂所使用的，就必須是安提阿教會，而不是耶路撒冷教會。在這教會歷史的重要時刻，基督教在全球的焦點已不再是耶路撒冷教會，而是一間新興的安提阿教會。此時的安提阿教會，乃是新約時代中，一所以教導為主要事工的教會。此外，從使徒行傳第十二章，保羅和巴拿巴帶同安提阿的捐獻到耶路撒冷一事，可見安提阿教會擁有比耶路撒冷教會還要強的經濟實力，而保羅最終也在安提阿教會中，找到一個屬於他的家，以及一可供他學習的地方（徒 11：25-26）。

其他有關安提阿教會的事情，將會在後面的章節中繼續討論。但此刻，我們已清楚知道，即使「耶路撒冷教會」獲得了神的揀選、被神大大的祝福、滿有教導的恩賜，經歷了不同的神蹟奇事、享受著叫人大得激勵的敬拜，但仍得要面對未可知的將來。而這情況，在今天也是屢見不鮮的。耶路撒冷若要在將來得榮耀，她就必須遵從大使命，並與神一起勇往直前。安提阿教會的誕生，顯示神可以另選其他人和其他教會，來代替現有的信徒或教會。而我們若要得著神的喜悅，就必須遵行神的旨意。神並不是要用工作來衡量人的價值，神要的，乃是一批願意遵行祂旨意的人，好讓祂的工得以完成。

這對我們又有甚麼意義呢？明顯地，神作事的原則告訴了我們，顯赫的地位、非凡的增長和成就、大有果效的事奉模式、使人復興的敬拜等，雖然都是神賜福的明證，但都不能確保神會永遠悅納我們。若我們要永遠蒙神的悅納，我們就必須帶著堅定不移的決心和使命感，完成神最終的旨意——遵行大使命。若我們以遵守教會的會章為信仰生活的全部，又或以維護教會的地位、聲望為異象，那麼，我們的異象便很難留給下一代。第一代信徒因著渴慕神的緣故，所以都願意付出代

價來跟隨主。他們看著教會的成立，看著教會聲望日隆，也看著教會作出純正的教導和訓練，於是，他們便驕傲起來，認為別人也應來向他們學習。第二代信徒一般會有「我們已得著了神一切的賜福」的傲慢心態，而最容易突顯這種傲慢心態的，並非他們的領袖，而是在領袖耳濡目染下成長的第二和第三代信徒。因這些信徒只看到自己所站之處，而看不到更遠的地方，所以，他們都欠缺前進的力量，他們惟一可作的，就是往後退步而已。

可是，懷著大使命的人卻截然不同。他們會一代接一代的向著目標邁進。這樣的信徒縱使完成了某個目標，但他們的表現，卻似在告訴人，他們彷彿從未完成任何目標似的。因為只要有人還沒有聽聞福音，只要還有初生的教會呼求他們，他們便得繼續前行。

今天，我們若停滯不前，我們將會有甚麼後果呢？我們將會活在困境中！除非神在我們裡面找到願意去到地極的安提阿心態，而不是原地踏步的耶路撒冷心態，否則，我們將永遠留在困境之中。今天的教會在開展植堂的工作時，往往會像使徒行傳第九章的彼得那樣，只想去到熟悉的地方，為我們的「大耶路撒冷教會」拓展小分堂。這是好事，但卻並不足夠。

請再反思使徒行傳第十一章 19 節的話：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徒 11：19）

他們都是優秀的信徒，也都願意為信仰犧牲自己；他們的付出，也往往比我們所知的還要多。這些新約信徒，很可能親耳聽過彼得和約翰講道，親眼見過他們醫治病人，甚至見過他們使死人復活。然而，他們卻因誤

信對主耶穌大使命偏差和不合理的詮釋，以至犯下極嚴重的錯誤。這錯誤就是，他們只向猶太人傳福音，而沒有向其他神所愛的人傳福音。

我們是否有點像他們呢？這心態既然可以在新約時代的信徒中出現，那麼，它也同樣可以今天的教會中出現。現在正是我們把這心態改變的時候！雖然把心態改變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但作出這樣的一個決定，卻是一件輕易而舉的事。我們不妨撫心自問：究竟我們要成為「耶路撒冷教會」的兒女，還是要成為「安提阿教會」的兒女？

## 第六章

### 困難的抉擇

在上一章，我們看到耶路撒冷教會因沒有在耶路撒冷以外的地區傳福音，和沒有向同胞以外的外邦人傳福音，所以被神取去了它的領導地位。神興起了另一間教會——安提阿教會，和另一個人——保羅，取代了耶路撒冷教會。神這樣做，能否為這個世界帶來改變呢？神這種處理方法，能否為活在二十一世紀，持有不同世界觀的新一代，帶來一些新的啓示？

我們可以在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至 26 節中，找到上述問題的答案，因這段經文比任何經文都更能點出「安提阿元素」的重心所在。我們將會在本章的稍後時間，詳細地探討這段甚具啟發性的經文。而在探討這段經文的同時，我們也會對兩項與大使命有關的原則作出討論，因這兩項原則都是由這段經文引伸出來的。第一項原則是：神可以使用任何人或教會，只要那人或教會定意遵行祂的大使命，願意將福音傳到地極。第二項原則是：只有根據神的話，大膽的破除傳統的束縛，我們才能在神面前順服下來，並且得著能力，為這個世界帶來屬靈上和物質上的改變。當我們（教會或個別信徒）願意像少數敢於力排眾議的人那樣，切實遵行神給教會的吩咐，這樣的改變便會出現。

為了說明這兩項重要的原則，我們將對兩位人物作出省思：一位是獨腳的蘇格蘭人，一位是激進的英國人。

## 第一項原則：神願意使用任何矢志實行大使命的人

一位獨腳蘇格蘭人的經歷，正是第一個安提阿原則的最佳例子。神使用這個毫不吸引的獨腳蘇格蘭人，因為他立志要將福音傳給中國的失喪者。這人名叫史托特（George Stott），是中國內地會的一位宣教士。他在1868年去到中國東南沿岸的一個港口——溫州。當時溫州的拜偶像之風極盛，並且很可能是一個沒有基督徒的地區。此外，當時的政治氣氛對史托特的宣教工作也造成了極大的難阻。儘管史托特面對種種不利的因素，但他仍然努力工作，如：他把一些簡單的房舍出租，並開辦了一間細小的學校等。後來，因著當地政治氣氛的逐漸緩和，所以他的福音工作也得到了開展。幾年後，因著愈來愈多溫州的居民接受了基督，於是史托特便在那裡便建立了一間細小的教會。這時，一位行動不便的半癱中國同工加入了他的團隊，這人就是日後溫州的第一位本地傳道人。我們很難用「吉利」這兩個字來形容這事的開始，因兩位主角都是有缺憾的——一個是獨腳的蘇格蘭人，另一個則是半癱的中國人。但神不是看人的外貌，而是看人的內心。林拔（Tony Lambert）在他的著作中如此描述史托特往後的工作：<sup>21</sup>

「福音最終還是傳開了，十年後，中國內地會更在溫州的中心，建立了一間足以容納數百人的大教會……我在1997年（一百多年後）時，曾到訪溫州……前內地會所建立的教會，仍在舊城區的中央，俯視著繁忙的大街小巷。在這些大街小巷中，都是售賣各式各樣鮮肉、鮮魚和菜蔬的農民。刻在牆上的經文（約3：16），與豎立在中國傳統屋頂上的大型紅色十字架，正一同向川流不息的途人述說耶穌的



故事。我走進一個相當破舊的庭園中，準備參加主日清晨的崇拜，赫然發現大堂已擠滿了超過一千個中國人……年青的牧者在邀請我共晉午膳之餘，也告訴我，這間教會是在1979年，文化大革命後才重開。現在整個溫州市的六百萬居民中，就有超過六十萬基督徒——十份一的人口都是信徒啊！三十年前，溫州仍是一個『無神論的地區』，如今卻在中國的基督徒中間，成為了『中國的耶路撒冷』。

今天的溫州，已有超過一千間被官方認可的教會和超過1100個已登記的『聚會點』，雖然這些『聚會點』通常都位於農村，而且地方較為簡陋，但每個主日，它都能吸引百多人前來參加崇拜。另外，溫州還有很多沒有登記的家庭教會，他們的聚會都是較為祕密的。想不到在不足二十年間，福音便橫掃了整個地區，並且不斷的擴展……

在農村地區的復興最為明顯……在附屬於溫州市的永嘉縣中……就有一座宏偉的大教堂，這教堂遠高於當地其他新興建的樓房、商業大廈和商店。在教堂的大門上，寫著「救恩之門」幾個大字——那正是教會的名稱……大堂和樓座足以容納一千人。教堂用華美的大理石建造……在接著四小時的車程中，我在區內看到不少於十二間的教會，在我們經過的村落和小村莊中，當然還有許許多多教會是我們沒有看見的。我們所見的教會，看上去幾乎全都是十年或以上歷史的。另一樣吸引我的，就是很多居民都把金句貼在門外，公開的為主作見證。有些較現代的樓房

則在華麗的門外刻上了「以馬內利」四個大字……永嘉縣的人口共有七十三萬，已登記的福音派教會的成年會友人數有十三萬，這個數字還未包括十八歲下的兒童，以及許多沒有登記的家庭教會信徒。這情況實在令人震驚——在這個位於南中國沿岸的現代繁榮港口城市，竟有 18% 人口是相信聖經的基督徒！」

林拔描述完溫州的復興之後，便總結說：

「誰能異想天開地想到，原初由一位獨腳蘇格蘭人和一個行動不便的中國人所播下的種子，在一百年後，竟結出如此豐碩的果實？」

真的，有誰會料到這樣的結果？然而，事實卻告訴我們，就算是「被世界所鄙棄的人」，只要他們願意為神把福音傳遍萬國，他們便能把世界改變過來。神藉著祂忠心僕人所造成改變，正是「安提阿元素」的重心所在。如此看來，教會今天所面對的挑戰，若簡單地說，就是：她們必須要接受他們身邊的「獨腳蘇格蘭人」，給他們所需的訓練，然後差他們出去，讓他們回應神在他們心中的呼召。神呼召他們，目的就是要他們服事那些陌生和與自己完全不同的人。「獨腳的蘇格蘭人」往往有一些特別的習慣和行為，是令人難以接受的（事實上，宣教士常是與眾不同，甚或是頑固得出奇的人！）。當然，要運用教會的資源，來支持這樣的人，到一群我們從未聽聞，並所知之甚少的群眾中工作，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然而，他們帶來的結果，卻可以令人震驚不已。試想想，藉著支持宣教士，地方教會的信眾便可以令一群在偏遠地方的人接受主，並令這些人經歷生命的改變——正如溫州的信徒一樣——這是一件多麼令人興奮的事啊！

保羅在使徒行傳中，也經歷了一個相同的過程。這過程雖然艱辛，但卻榮耀無比。使徒行傳十七章給我們簡單地描繪了神是如何的使用保羅：神命令保羅走到各城各鄉，並藉著祂改變人心的大能，將耶穌的光與愛帶進人的生命中：

弟兄們隨即在夜間打發保羅和西拉往庇哩亞去。二人到了，就進入猶太人的會堂。這地方的人賢於帖撒羅尼迦的人，甘心領受這道，天天考查聖經，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所以他們中間多有相信的，又有希利尼尊貴的婦女，男子也不少。（徒 17：10-12）

當然，保羅在路上受了很多苦，但是，在庇哩亞和好幾處地方，神的道都是通達無阻的，很多人都因著神的話而得蒙拯救，教會亦隨之而誕生。從前的黑暗，如今變成了光明。差保羅出去的安提阿教會，當然為此而歡喜快樂。據使徒行傳第十四章的記述，當保羅和巴拿巴完成了第一次的宣教旅程，回到安提阿時，保羅和安提阿教會都認為這個旅程是蒙恩和令人鼓舞的。保羅又表示，因著他們的差派和代禱，他與外邦人的第一次接觸才得以取得驕人的成果，而安提阿的信眾也因此大大的被激勵過來。

從那裡坐船，往安提阿去。當初，他們被眾人所託，蒙神之恩，要辦現在所作之工，就是在這地方。到了那裡，聚集了會眾，就述說神藉他們所行的一切事，並神怎樣為外邦人開了信道的門。二人就在那裡同門徒住了多日。（徒 14：26-28）

無論教會是否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今天，她們

也同樣需要作出抉擇：究竟我們要效法安提阿教會，還是耶路撒冷的教會？教會要作出抉擇，因有潛質把世界改變過來的「獨腳蘇格蘭人」正在等候著教會的差派！安提阿教會接納了保羅（他雖然有兩條腿，但許多人卻不認為他是「正常」的），並差他夥同他的導師巴拿巴結伴出去，將福音傳遍萬國，這正是「安提阿元素」的中心所在。耶路撒冷教會雖然不接納保羅，但安提阿的教會卻接納了他。當耶路撒冷教會不願差他出去時（她們竟胡里胡塗的把他打發回大數的老家去），安提阿教會卻把他差了出去。安提阿教會對保羅把福音帶給地極的異象十分認同，於是，他們便同心合意的把這異象化為行動。

我們是否願意，或是否有能力去接納那些我們曾經不接受的人，並差派他們出去，讓福音得以傳遍萬國？然而，姑勿論我們是否願意，或是否有能力，這都是神呼召我們這一代信徒的目的。新一代的史托特正等待我們的差派；另一個溫州正也等候我們。你認為我們應如何回應這呼召？

## 第二項原則：改變雖是困難，但有志者事竟成

若然宣教能為這個世界帶來翻天覆地的改變，並對世界各國造成深遠的影響，為甚麼人們對宣教總是冷淡的？為甚麼教會都不願參與宣教的事工？

隱藏在使徒行傳第十一章內的第二項原則，正是這兩個問題的答案。事實上，只有破除傳統的束縛，徹底順服神的話，我們才能得著能力，為世界帶來屬靈上和物質上的改變，並叫世界得著好處。我們可以從一位激進的英國人身上，發現這論點的真確性。這人名叫戴德生（Hudson Taylor），若有人問他上述的問題，他必會回答說：我們若決心影響世界，就必須敢於力排眾

議，敢於在教會的運作和事工的形式上作出改變。反之，我們若隨波逐流，奉行教會的一貫做法，便不可能為世界帶來任何的影響。改變是不會自動出現，因此，我們必須徹底地，並毫無保留地遵從神的話，才有可能把這世界改變過來。

上述那位獨腳蘇格蘭人所事奉的中國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正是由這位激進的英國人所創立。戴德生為了創立內地會，不單背離了教會的一貫做法，也得在一片反對聲中，持守眾人皆醉我獨醒的心態。

「某年，戴德生從中國的工場回國休假，他去到英國南部沿岸一個名為『布賴頓』（Brighton）的小鎮中，並參加了當地一間教會的崇拜。在戴德生回英國之前，他第的一位中國全職同工倪弟兄曾經問他，英國既然在數百年前已經認識福音，怎麼一直沒有把這個天下間最重要的真理傳給中國人呢！為甚麼自己的父親在中國花了二十多年來尋覓真理，但在死時仍無法尋獲呢？為甚麼沒有人來到中國，把耶穌基督的福音告訴他的父親呢？倪弟兄提出的問題，以及中國數以億計的失喪靈魂，都是戴德生的沉重負擔。然而，在主日的早晨，坐在布賴頓教堂中崇拜的絕大部分信徒，都明顯地沒有這樣的負擔。他們對世上的失喪者，都仿似無動於衷。戴德生在崇拜結束之前便離座走了。他走，並非因為他要反對他們，也不是因他在惱恨他們，而是因為他對中國人的負擔實在太重了。他走到布賴頓的海灘上漫步，但他這樣作，並不是為了享受陽光（不要忘記他身在英國），而是要為每個失喪的靈魂懇切地向主祈禱。他向神呼求，求祂賜他二十四位願意回應

神的呼召，又有能力的同工，與他一同回到中國去。當日，當神呼召他時，他便立時作出了明確的回應，這時，當他向神呼求時，神也同樣給了他一個明確的回應：神為他興起了一班信眾，而這班信眾也真的成為了中國內地會（歷史上其中一個最具規模的宣教組織）的核心同工。此後，內地會的成員便一直努力不懈地把基督的福音，帶到中國許許多多不同的地方去。」<sup>22</sup>

戴德生所走的，乃是一條「曲高和寡」的孤單路，同樣，我們今天也必須踏上這樣的路。我們要知道，由神所策動，把福音傳遍萬國的每一步，都是因人敢於憑著信心，踏上這條孤單路而開展的。這路的每一步，都彷彿是逆流而上的，令人望而生畏。今天，我們已進入了新一個的千禧年，在這樣的一個新時代中，我們又可有甚麼新的策略，來推動差傳的事工呢？其實，神要求我們的，並不是甚麼新的方法，祂要求的，乃是一顆順服的心——像戴德生那樣徹底的遵從，並不惜一切的作出改變和敢於脫離傳統的框框。

若我們要知道世人對某件事的看法是否有所改變，最方便的方法，便是把不同年代的人所發表，具代表性的言論互相比較。今天，我們亦可透過這方法，來看看信徒或教會對大使命的看法是否有所改變。我們不妨看看司布真（Charles Hadden Spurgeon）對宣教的論述。司布真很可能是英國歷史上最偉大的佈道家。他的言論深具代表性，能真確地反映當時基督教的價值觀。他曾發表過下列與宣教有關的言論：

「若有一個目標，是教會應保持熱忱的，那就必然是對宣教的關注。若有一件事，是不容我們不

冷不熱的，那就必然是把福音傳給這個快將滅亡的世界。」

我們怎樣才能對宣教保持熱忱？又怎樣才不會以不冷不熱的心態來看待宣教？我的一位朋友曾在數年前寫給我一段話，我想，這段話正好用來與司布真的話作一比較，因我相信這段話，正好能把現代某部分信徒的心態準確地描述出來：

「當中最令人吃驚的，是祂已默默地將我們自己，我們的心態，和我們對『典型宣教士』的看法，都向我們顯明了出來。我們認為宣教士是奇怪的，是渴望回到初期教會時代的人（我們雖然接受他們是基督徒），而且，他們也應比其他人更為『屬靈』（我們確是如此認為）。宣教士是宗教的『神風突擊隊』，他們總是要向著某些偏遠和已被神所棄絕的叢林地帶直衝過去，好像誓要與那兒的黑暗勢力同歸於盡似的。雖然我們非常欣賞他們對神國度的無私奉獻，但卻質疑他們的神志是否清醒！

畢竟，神志正常的人，又怎會願意離開自己所屬的文化圈子（自己早已習慣了的安樂窩），並甘願冒上失去健康、金錢、甚至是生命的危險，來服侍陌生和危險的異教徒？正如其他許多蒙召作全職事奉的人一樣，我們極力避開神要差派我們到遠方去的想法。如此看來，我們必須要面對的敵人，便是恐懼了！」

若上述的話所反映的，真的是大部分信徒的立場——就我的經驗而言，我相信這是事實——我們就必須作出

徹底的改變。在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至 26 節這段記述安提阿教會誕生的經文中，我們看到，有三方面是我們必須要改變的，而這些改變都與我們的觀念有關。第一，是對世人看法的改變；第二，是對自我看法的改變（就教會內所扮演的角色而言）；第三，是對大使命看法的改變。

### 1. 對世人看法的改變

當門徒展開他們在安提阿的工作時，他們便經歷了第一個的改變。這改變記載在使徒行傳第十一章 19 至 26 節，這改變的意義非常重大，因它正標誌著信徒對世界和對人類看法的革命性改變，而這也是我們今天需要有的改變。

要明白這改變是何等的鉅大，必須再次翻看十一章 19 節：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徒 11：19）

我們在上一章已討論過這節經文。然而，我必須指出，這節平鋪直敘的經文，不管我讀它多少遍，我都會感到無比的驚訝。這節經文距離使徒行傳一章 8 節已有十年或以上的時間，換言之，門徒接受了耶穌要他們向猶太人、撒馬利亞人和外邦人傳福音的使命，已有十年之久。可是，那些從耶路撒冷教會出來的人，卻仍然只向自己的同胞傳福音。他們「只向猶太人講」；但當地的猶太人只佔人口的極少數！安提阿城是在公元前 300 年由西流基一世（Seleucus Nicator）建立的，最初，城裡的居民全都是希臘人。後來，因著它成為了敘利亞的首都，於是，敘利亞人便成了安提阿城的主要居



民了。之後，猶太人也來到了這裡，並定居下來。這些猶太人不少是巴比倫殖民的後代，他們由巴比倫移居至安提阿，並在那裡享受著與希臘人同等的權利，如：他們可以保留自己的會堂，以作崇拜之用。可以說，猶太人是後期才在當地定居的居民，人數也最少。試問只向一個地區中居住年期最短、人數也最少的族群傳福音，是不是一件正常的事？

門徒的這種做法，充分顯出了他們的排外思想。他們當然不會知道，他們的做法是何等的荒謬。然而，我們今天所作的，卻往往與他們不相伯仲。葛培理（Billy Graham）雖然是當今一位極具名望的佈道家，但他在探訪英國時，竟表明他只會向威爾斯人傳福音，至於蘇格蘭人、愛爾蘭人、英格蘭人等，則一概不在他的服侍之列！某位亞洲佈道家亦曾在新加坡公開地說，他只會向佔人口十份一的印度裔居民傳講福音，至於華人和其他種族的居民，雖然佔了整體人口的絕大部分，但卻不是他要關心的對象。

幸好，在這個建立安提阿教會的關鍵時刻，有另一些人（明顯地，他們都不是來自耶路冷教會的）採取了與耶路撒冷教會完全不同的做法——向非猶太人見證福音：

但內中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主耶穌。（徒 11：20）

由於他們向城中的希臘人（即希尼尼人）和猶太人傳講耶穌，所以，他們便為教會帶來了無比深遠的影響。其實，神一直都在等待著祂的百姓，一旦祂的百姓願意遵從祂的命令，外邦人便有得聽聞福音的機會：

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  
（徒 11：21）

正是這些抱著開放心態的人，把安提阿教會建立起來，而安提阿教會亦成了一間開放而不排外的教會。他們沒有因為別人不是猶太人，或其他種族和社會因素，而剝奪了別人聽聞耶穌大愛的權利。保羅在加拉太書三章 28 節所講的那句話，便正是這個意思的反映。

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加 3：28）

在教會內，信徒間並沒有種族和階級之分；在教會外，信徒以一視同仁的態度來對待別人，以至所有人都有得聞神恩的機會。安提阿這初生教會，在一開始的時候，就以極大的勇氣來處理外邦人是否也可得聞福音的問題，難怪幾節之後，我們便看到：

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徒 11：26）

普羅大眾此刻才明白，這個有關耶穌的新道理，原來並不是只可由猶太人傳給猶太人的新興猶太教，而是可以傳給所有人，包括猶太人和外邦人的福音。於是，他們便稱它為基督教，因它乃是因耶穌基督而來的宗教，而不是猶太教。正因一班無名的基督徒敢於將福音傳給非猶太人，世人對教會的看法才有所改變。如今，聽聞福音的權利已不再局限於某一特定的社群了，相反，任何社群都有聽聞福音的機會，而教會也明白，它們對所有社群都是有責任的。於是，福音便滲進世界的每個角落了！

大衛希布尼（David Shibley）在他一本名為《一生一次》（*Once In A Lifetime*）的宣教著作中，說了一個與上文有關的例子，例子的主角是一位險些錯過了傳

福音機會的牧者。他之所以險些錯過這機會，因為神所給的機會，不單不以他心目中的形式出現，甚至以一種令他反感的形式出現。話說在六十年代，一位美國的年青牧者主動與一些嬉皮士青年交往，並向他們傳福音。某夜，三十多位嬉皮士便因著這位牧者的緣故，來到他的教會，坐在最前的一排，要參加主日的晚堂崇拜。「男嬉皮士披著長髮，拖著涼鞋，他們的手搭在女的嬉皮士身上，而女嬉皮士則坦胸露臂、穿著剪短了的牛仔褲。當他們滑過禮堂的通道時，這間保守派教會的會眾，無不目瞪口呆地報以吃驚和不屑的眼神」。即將講道的牧師，對此亦十分反感。他後來說：「我差點兒便想吩咐司事員，請這群藐視神殿的嬉皮士離開。」然而，就在那刻，神用他當日所預備的講題——「基督是惟一的答案」——來挑戰他。神只向他問了一個簡單的問題：「基督是否嬉皮士的惟一答案？」在神的亮光下，牧者立即為自己的反應向神悔改，並滿懷體諒地傳遞了福音的喜訊。這事之後，這教會還繼續的為這群嬉皮士的得救而努力，結果，1,500位少年人便透過這教會找到了基督。

多少時候，類似的屬靈爭戰曾大規模地發生在我們面前？多少時候，神會把這些包裝得毫不吸引、令人困擾和影響著「教會重要工作」的傳福音機會帶到我們面前？當神真的給我們這樣的機會時，我們才會發現我們以貌取人的卑劣本質。神若然問那位牧者：「你願意我把1,500位年青人帶到你的教會去嗎？」他必然會欣然同意，但神給他的機會，卻沒有按他心目中的形式出現，以至他險些錯過了這樣的一個機會。同樣，當神給我們機會時，這機會的外表很可能就像嬉皮士一樣，既無吸引力，又難於處理，叫人厭煩不已。

因此，我們必須反問自己一個基本的問題：我們是

否歡迎任何人——不論背景、膚色、種族或社會地位——加入我們的教會？我們的教會是否已作好準備，願意按照神的帶領，差遣信徒去到地極，將福音傳給他們？若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我們要問的是：神是否有權要求我們把福音傳給祂所記念的群體？好些安於現況的教會，都不能有所增長，皆因他們所懷的，都是排外而不是包容的心態。

除了上述的問題外，使徒行傳十一章 20 節也在我的腦海中留下了另一個問題。正如我們所見，那些來到城中的基督徒，突破了傳統的束縛，向猶太人以外的希尼尼人，即希臘人傳講福音。這個行動雖令人振奮，而神的作為亦帶來了重大成果，可是，經文卻沒有提到，他們有沒有將福音傳給當時佔人口比例最多的敘利亞人。

這是否表示，他們始終沒有向城中數目最龐大的社群——敘利亞人——傳福音呢？我不知道。但最低限度，它向我們提出了一個警告：若教會有任何傳統，是認為福音不應平等地給予地上所有的人，那麼，它就是違背了神的心意，我們必須予以摒除。總言之，我們若要把這世界改變過來，就必須要有過人的勇氣。

## 2. 對自我潛能，以及對自我角色看法的改變（就教會內所扮演的角色而言）

安提阿教會的第二個重大改變，就是信徒對本身角色，以及對基督徒事奉看法的轉變。要說明安提阿這種改變的模式，最簡單的方法就是看看巴拿巴，因他早已為我們樹立了獨一無二的榜樣。

這風聲傳到耶路撒冷教會人的耳中，他們就打發巴拿巴出去，走到安提阿為止。（徒 11：22）

當眾多安提阿居民得著救恩的消息，傳到耶路撒冷教會時，他們便決定差派巴拿巴下去察看。這是一個重大的突破，因當時門徒只會把福音傳給猶太人（徒 11：19），就算外邦人接受了主，按照規定，他們也得要在成為基督徒之前，先成為猶太人。

因此，當巴拿巴來到安提阿的時候，大家都可能屏息靜待，看看他會怎樣處理這些初信者。而他的答案也真的令人振奮：

他到了那裡，看見神所賜的恩就歡喜，勸勉眾人，立定心志，恆久靠主。（徒 11：23）

令人詫異的是，巴拿巴完全沒有理會彼得向哥尼流傳福音後（見第十章），教會所出現的激烈爭論。當時，教會內確實有強烈的聲音，要求哥尼流全家要先成為猶太人，才可成為基督徒。巴拿巴不單相信，也承認希臘人的得救，完全是因著十字架的恩典；他又相信，神的恩典是足夠這些外邦人用的。因此，巴拿巴對外邦人是完全接納的。我們實在不可低估踏出這一步所需要的勇氣，以及這一步對教會的影響。巴拿巴完全站在初信者的一邊，他渴望的，就是他們能在基督耶穌裡好好的成長，並全心全意的跟隨主。作為信徒領袖，他的責任便是幫助初信者，讓他們擁有成熟的屬靈生命，就像那些帶領他們歸主的信徒般。當他們的屬靈生命成熟後，他們便能到城中傳講福音和建立教會。巴拿巴怎樣履行上述的責任呢？答案只有兩個字：勸勉。此外，他也為教會帶來了一個影響深遠的改變，這改變的重要性，甚至可與把福音傳給外邦人這事媲美。巴拿巴宣告說，耶穌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工，已為救恩奠下了惟一的根基。因此，相信基督的人，根本無須成為猶太人，便可擁有基督徒的身分。與此同時，巴拿巴也樹立了一

個僕人的領袖模式：他不是以領袖身分，而是以僕人的身分，來到需要被服侍的人中間，幫助他們對耶穌有更深的認識。

巴拿巴讓我們看見，一個勇於遵從神話語的人，必然能為當時的教會和未來的教會帶來深遠的影響。

巴拿巴的工作的結果，是令人振奮的：

這巴拿巴原是個好人，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徒 11：24）

有許多人歸服了主。領導的其中一個測試就是：領導者能否憑著「勸勉」，而不憑著批判或專權，來使更多人歸向耶穌？

這位甘願作僕人的領袖巴拿巴，他所做的還不只於此。他因看見這間新建立的安提阿教會，是訓練和差派其他年青領袖的理想地方，於是，他便下到大數，將那位被耶路撒冷教會「雪藏」<sup>23</sup>的保羅解救出來：

他又往大數去找掃羅，找著了，就帶他到安提阿去。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教訓了許多人。（徒 11：25-26）

巴拿巴在大數找到保羅後，便帶保羅到一個地方，讓他接受訓練和牧養。巴拿巴並沒有高舉自己領袖的地位，相反，他看這身分為幫助別人實踐神的旨意，以及釋放潛能的工具。這就是「安提阿領袖」的典範所在。一位領袖是否稱職，判斷的準則並不在領導範圍的大小，而在於他能否幫助別人回應神的呼召。因此，一位領導要學效的，乃是耶穌的榜樣，而不是世界的榜樣（參太 20：25-28）。教會若不把她的成員和年青領袖看成是建功立業（甚或是建立宏偉的建築物）的工具，就得把他們看為是神託負給教會，要教會牧養的寶

貴群體，因他們將來都會有「出去」回應神旨意的機會。耶路撒冷教會冷落保羅，是因為他的做事手法與他們的作風不同，所以他們便把他打發走。可是，當巴拿巴給了安提阿教會新的使命和身分後，便立刻把保羅找回來，並把他帶到安提阿教會中，讓他親眼目睹神的作為。這位從前是法利賽人的使徒，便因此有足足一年的時間去體會神的恩典，而這一年也讓保羅作好了回應神呼召的準備。

我們的周圍，其實有不少運作得很好的教會，可是，他們往往在成功之後，便安頓下來，不再迎接神另一個的呼召，也不敢再冒著風險到外面去。可是，當保羅來到安提阿教會時，她們卻願意毫無保留地接待他。他們不單接待他，也接受神要藉著他們，差派保羅和巴拿巴出去，為萬國帶來翻天覆地的改變的呼召。他們也明白，他們這樣作，雖然能換來榮耀的結果，但代價卻是沉重的。可是，安提阿教會仍然樂於遵行。

安提阿教會的信徒不單有遵從大使命的能力，也有一顆順服的心，因此，他們都樂於接受保羅這個人，並盡力助他踏上宣教之路。驟眼看來，差派保羅出去並不是一件難事，而保羅最後也令安提阿教會聲名大噪。因此，這情況不禁令人懷疑，安提阿教會會不會是為了提高自己的聲望而參與宣教？然而，這只是「事後孔明」的問難。當他們決定要接納保羅時，他們明顯是作一件危險的事，他們甚至沒有想過會因此而得益（一切的益處都是他們事後才發現的）。當初，他們決定接受一個懷著宣教負擔和使命的人時，他們想的，就只是損失和付出，因宣教的負擔，並不能配合和滿足地區性的發展計劃。同樣道理，當神呼召我們投身宣教時，我們的第一個反應，通常都是避之則吉。然而，宣教事工與所有意義深遠的事工一樣，必須憑著信心，而不是憑著眼見

的來參與。可是，這也正正是宣教事工的困難之處。今天有許許多多的教會，也因信心不足，以至錯失了羅致保羅的機會。正因這緣故，所以巴拿巴為我們樹立的榜樣——以僕人的心態作領袖——是困難的，也是激進的。事實上，大部分的教會也未能培養出像巴拿巴這樣的一位領袖來。

### 3. 對大使命看法的改變

安提阿教會還帶來了第三個重要的改變，那就是改變了基督徒對大使命的看法。安提阿教會並不以大使命為次要的事，相反，它們把大使命看為是最重要的事工。我們可從另一段有關安提阿教會的核心經文——使徒行傳第十三章——看到這點：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徒 13：1-2）

當教會領袖一起禱告，尋求神的面時，聖靈便對他們說話。聖靈的意思是：「將你們當中最優秀的兩個人材給我使用，讓我帶領他們去到地極，宣揚福音。但我不能保證你們與他倆可以有重聚的一天。差派他們出去，對你們是毫無益處的，而你們這樣作，只會使你們損失兩個最寶貴的人材。」這是個多麼令人難以接受的提議！

然而，安提安教會卻接受了這呼召。為甚麼？因為他們也同時接受了一個真理，就是他們的教會——整個安提阿的「王國」——並非屬於他們，而是屬於耶穌這



位教會之主的。因此，他們便願意完全遵照祂的話而行：

於是禁食禱告，接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他們既被聖靈差遣，就下到西流基，從那裡坐船往居比路去。（徒 13：3-4）

這節經文實在令人肅然起敬。它告訴我們，安提阿教會的信徒都接受了下列的事實：為了完成把福音帶到地極的目標，耶穌有絕對的權力來徵用他們一切的資源，包括人力、禱告、財力或任何東西。此外，他們亦接受了主為他們所定的優先次序。根據這次序，教會絕不可把宣教放在次要的位置，相反，教會必須把它視為最重要的工作。因著安提阿教會深明宣教的重要，因此，她們便為宣教獻上他們一切最好的。

當耶路撒冷教會眷戀在城牆內的安逸時，安提阿教會卻接受了以整個世界為牧區，和以全地為傳福音領域的挑戰。為此，他們不惜動用一切的人力和物力來支持宣教的工作。安提阿教會的路是一條崎嶇的路，她們的工作吃力而不討好，這就難怪我們當中許多人寧願留在耶路撒冷，也不願去到安提阿了。

因著安提阿的信徒敢於面對世界、對教會的角色和對大使命的看法作出徹底的改變，所以，神便大大的賜福給他們——這正是獨腳蘇格蘭人的原則！因他們敢於作出改變，所以祝福便臨到他們。這原則在今天依然適用，只是我們必須知道：這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有些教會根本不想改變。他們只想留在耶路撒冷傳福音，並安於不去遵行使徒行傳一章 8 節餘下的四份之三的命令。另一些教會則會在剛成立時，嘗試走安提阿教會的路，他們不斷的努力，也取得了一些成果，並逐漸邁向成熟。可是，他們卻偏偏滿足於這小小的成果，並因此而安頓下來，不願再作任何的改變。安提阿教會

卻絕不會是這樣子！我們不妨撫心自問，我們教會的情況又是怎樣呢？我們能否接受改變，抑或我們已經太「成熟」，以至無法作出真正的改變呢？曾幾何時，教會因著本身的成熟和增長，產生了一種「我們已獲得神一切祝福」的心態，並因此而不願再繼續前行，因為信徒們都以為別人會主動來到他們那裡，聽他們的教導。可是，他們卻忘了自己已是一班不願再聽神教誨的人啊！而安提阿教會的特別之處，便是她在日漸成熟後，仍然願意遵從和領受神的旨意。

安提阿教會是一間願意順服神，並願意接受神帶領的教會。她不僅在誕生時願意為神作出徹底的改變，她也願意在每一個成長的階段中，聽從神的指引，並按這些指引來改變自己。惟有如此，安提阿教會才能履行神給他的呼召——成為一間差傳的教會，將福音傳遍萬國。

在差傳一事上，聖經只給我們看到兩個模式，即耶路撒冷模式和安提阿模式。我們不是做這個，就是做那個。但願我們都能作出明智的抉擇！

## 第七章

### 安提阿秘訣之一：平凡的信徒

單單接受前幾章所說明的真理——神興起一個人（保羅）和一間教會（安提阿教會），藉此將福音遍傳萬國——並不足以讓我們把這個世界改變過來。同樣，即使我們掌握了上一章所提出的兩項原則，並通過有關的考驗，我們仍未有足夠的能力，來把這世界改變過來。因此，我們必須進一步了解，究竟還有甚麼因素，是我們今天建立安提阿教會時不可或缺的；究竟還有甚麼條件，是我們參與普世宣教這偉大的呼召時必須具備的。在往後的四章中，我們將會逐一揭示建立「安提阿教會」必備的條件。

聖經是我們日常生活的指引，因此，對安提阿教會的核心經文作出探討，必然能給我們不少的啟發。這段核心經文便是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至 26 節，它向我們揭示了安提阿教會賴以建立的基礎：「平衡」。安提阿教會正是說明「平衡」在聖經中的意思的最佳例子，因安提阿教會既是平凡人的教會，也是保羅這位重要人物的屬靈之家（在新約中，保羅的重要性僅次於耶穌基督）。聖經充滿了許多「平衡」的例子，而這樣的平衡，必須透過啟示和實踐才能達到。換言之，我們自己根本沒有能力建立平衡的教會，因此，我們若要像安提阿教會那樣蒙福，就必須倚靠神的大能，而不是自己的能力。

本章所要探討的，就是構成這間改變世界的教會的第一項元素。這元素就是：一班沒有甚麼特別的平信徒。

那些因司提反的事遭患難四散的門徒，直走到腓尼基和居比路，並安提阿；他們不向別人講道，只向猶太人講。但內中有居比路和古利奈人，他們到了安提阿，也向希利尼人傳講主耶穌。主與他們同在，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徒 11：19-21）

經文揭示了一個令人難以置信的事實：這時期的一間最重要教會，竟是由一群藉藉無聞的信徒建立起來的。在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至 20 節中，我們看見了一批信徒，可是，我們卻連當中一個的名字也不知道。我們知道的，就只是他們進到了包括安提阿在內的三個城，然後在那裡傳講耶穌。此外，我們也知道，這些信徒有來自古利奈，也有來自居比路。但除此之外，我們便一無所知了。而我最為訝異的，就是經文竟沒有提及他們當中任何一個人的名字。

聖靈在此向我們說明了一件重要的事：安提阿教會並非因某幾位有名的使徒或佈道家而被建立起來。她也並不是一座記念某人豐功偉蹟的建築物。她的大門上，也沒有刻上任何人的名字。安提阿教會得以建成的最基本原因，就是一班平凡人的努力。在這教會中，沒有人可領所有功勞，可是，每一個人在神裡面都有他們的特別位置。安提阿教會乃是由一群無名之輩所建立，這群無名之輩並沒有甚麼過人的特點——除了他們愛耶穌，也希望別人愛耶穌外。

此外，這群信徒也相信神會使用他們——縱使他們是平凡的人。因著他們的信心，奇妙的事便發生了：這些無名之輩，在一個敵視的環境中，竟建立了一間足以改變世界的教會。

由此可見，建立安提阿教會的第一個秘訣，就是要認識平信徒的能力，為他們尋找一個合適的崗位，並給

予他們為教會帶來改變的機會，這樣，他們便能在本土和海外為耶穌闖一番事業。安提阿教會不單為罪人宣講十字架的信息，她也為信徒宣講接受差遣到遠方為主作鹽作光的信息。

我發現，很多成功的教會都是因著一個人的工作而被建立起來的，那人通常是神所重用、很有講道恩賜的領袖。這種個人化的事奉，往往會發展成一個團隊的事奉，而團隊中的成員也不乏聖靈的恩賜。在我定居的新加坡，這樣的例子可謂多不勝數。神大大使用這些團隊，讓許多人因著它們得以認識基督，而教會亦隨之被建立起來。但正如上文所言，根據聖經記載，成功的教會都是「平衡」的。「平衡」在這裡的意思是：個別領袖的能力無論有多強，他們的事奉無論多麼的蒙福，但他們仍得為「平信徒」尋合適的事奉崗位。

休斯（Selwyn Hughes）憑著非一般的直覺和聖靈的啟迪，提出了以下的真知灼見：

「作為這一代的信徒，我們應該默然感謝神，因為我們能夠親眼見證教會在過去二千年來最大的一個的變革——平信徒終於找到他們的崗位了。我知道某些教會或宗派，在這方面仍是有待改進的；但那些抗拒這轉變的人，我恐怕他們最終只會被主遠遠的丟在一旁。教會的未來是屬於平信徒（合而為一的神的百姓）的……我不禁想，主若延遲回來，將來的史家在回望這世代時，必定會指出，這樣的變革就是教會歷史中的一個轉捩點。」<sup>24</sup>

「教會的未來是屬於平信徒的」，這不單是句鏗鏘有力的話，也是教會領袖必須好好思考的一句話。因我們常常只把「一般信眾」——平信徒——視為推行活動

的工具。在我們眼中，平信徒往往只是一群替我們出征打仗的士兵而已。雖然，這看法多少有些聖經真理在背後支持著，但它卻是危險的。沒錯，路加福音十六章 10 至 13 節曾清楚地指出，忠心事奉乃是信徒最要緊的功課，但我們卻不可忘記，真理是還是有另外一邊的。平信徒的確須要服從領袖的帶領，忠心事奉；但與此同時，領袖亦要服事平信徒，讓他們有回應神呼召的空間。

在世人眼中，甘堡（Edward Kimball）只是一個平凡人，可是，他卻有一個不平凡的志向——他立志引領他所教的主日學學生歸向基督。他的學生中，有一位經常在上課時打瞌睡，但甘堡卻毫不氣餒，並且主動到他工作的地方向他傳福音。當他進到商店，去找那位年輕的學生時，他緊張得心都快要跳出來了。他後來寫道：「我靠近他，一隻手搭著他的肩膀，由於我需要俯身向前，所以便得把一隻腳踏在鞋盒上，這時，我告訴他，他必須接受基督成為他的救主。」甘堡離開的時候，還以為自己把事情弄糟了，所以感到很失落。但事實卻剛好相反。那位名叫慕迪（Dwight L. Moody）的年輕人，就在甘堡與他分享後不久，便在基督裡成為一個新造的人了。後來，這位名叫慕迪的年青人，竟成為了美國其中一位最偉大的佈道家。

在 1873 年 6 月 17 日，慕迪來到英國的利物浦，負責一連串的佈道會。起初的時候，聚會的進行並不順利；但後來，會眾都被他的信息激勵起來，而聖靈的祝福亦大大的充滿了整個會場。慕迪曾到訪一間浸信會的小禮拜堂，禮拜堂牧師是一位名叫邁爾（F. B. Meyer）的學者；他最初認為美國人的講道沒有文化，不屑一聽。但後來，他卻被慕迪的信息所吸引和改變。在慕迪的邀請下，邁爾到訪美國，在「諾夫特研經大會」（Northfield Bible Conference）中，他向會眾發出挑

戰：「你如果不願意為基督放下一切，那麼，你可否由不願意變成願意呢？」這句說話，深深的打動了一位正在信仰上掙扎著的年青傳道人查普門（J. Wilber Chapman），而他的一生也真的因這話句而改變了。在1900年代初，查普門更成為了一位滿有能力的巡迴佈道家，他招募了一個原是棒球員的基督徒來協助他，這人的名字是信恩德（Billy Sunday）。在查普門的栽培下，信恩德後來也成了美國歷史上其中一位最出色的佈道家。其後，信恩德在北卡羅納州的夏洛特舉行了一場佈道會，他在佈道會中的信息，感動了一批人回轉歸向神。而這批初生的信徒，更按著心中的感動，組織了一個禱告網絡。這網絡所求的，乃是聖靈另一次的降臨。在1934年時，他們更邀得佈道家漢恩（Mordecai Ham）舉行一次全城佈道會。同年8月8日，佈道會強差人意的表現令漢恩感到很泄氣，他用夏洛特酒店的信紙寫信給神，說：「主啊，求你賜下五旬節的復興……求你就在明天，差派聖靈臨到我們中間……」。他禱告所得到的回應，遠超他的所想所求，因為一位就讀於「中央高中學校」，名叫葛培理的學生，正是因他的信息而決定將他的心獻給耶穌。

可是，甘堡最初還以為自己把事情弄糟了啊！<sup>25</sup>其實，他不單沒有弄糟，反而是連串復興和屬靈領袖一個接一個出現的關鍵。由慕迪至信恩德，再到葛培理，數以百萬計的人都因他的緣故而進入了神的國。而這一切，全都因一位平凡的人願意順服神，並關心一位在主日學中打瞌睡的年輕人所致。這正是「平凡人」的力量。

這事件給我們帶來的啟示是何等的大啊！這啟示能讓教會的領袖們看見，原來每個平凡的信徒，都是神所要呼召的人，因此，領袖們的主要工作，就是要激發這些「藉藉無名」的平信徒，讓他們回應基督的呼召，

成為神所重用的人。反過來說，這啟示亦讓信徒們看見，縱使他們是「藉藉無名」的平凡人，但神仍然樂意使用他們。

最近有位老朋友致電給我。我的這位朋友多年在教會內負責長者事工，如今已五十多歲，竟突然感到自己的人生應該有所轉變，並且要有新的事奉方向。可是，他卻不知道該怎樣踏出改變的第一步。他感到，現在正是離開自己多年來惟一的一個事奉崗位的時候（不單他有這個想法，其他人也有同感），可是，他卻不知道自己還可以作甚麼來事奉神。他半帶幽默地問：「我是否要在五十多歲便結束自己的事奉生涯？」此外，他還提及我們都認識的一位好友約翰。約翰過往曾協助教會在自己所屬的社區內植堂，但他現在已搬到另一個社區。約翰雖然仍舊熱心事主，但他亦有同樣的懊惱感覺，不知道五十來歲的自己應怎樣才能好好地事奉神。

這種情況之所以出現，往往是因教會的領袖只顧推動事工，而忘記了幫助信徒尋找神的呼召所致。當然，這問題與個人對外在環境的適應能力也不無關係，但我相信，這種發自內心的呼聲，正好顯示了成功的教會也有她要面對的問題：這些教會已習慣了只關注事工的發展，而忽略了信徒本身的方向和使命。安提阿教會卻不是這樣。她明白本身之所以存在，完全是因為一群平凡的信徒，因此，她不單認可這些平凡信徒的力量，也願意支持他們去回應神給他們的託負。

建立安提阿教會的群眾，雖是藉藉無名，但卻是主的精兵和聖徒，他們的角色，也實在值得我們好好思考。如：領袖們應怎樣作，才能培養出這些神所重用的平信徒？平信徒又該如何尋求神在他們生命中的旨意，好讓自己能得著去到各城各鄉，建立教會的能力？安提阿的聖徒至少有五項特徵，是值得我們深思的，因這些



特徵，正是安提阿教會得以立穩的根基。<sup>26</sup>

### (1) 他們沒有被逼迫所嚇怕

這些促成安提阿教會誕生的平信徒，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他們都是因著逼迫而逃難到安提阿的。他們不是乘坐名貴汽車，手持信用卡，帶著顯示自己是達官貴人的名片，得意洋洋地進到該城。相反，他們進入安提阿時，身上可能只有幾件替換的衣物，和幾件輕便的行李，可是，他們卻毫不畏縮。他們沒有因為自己的遭遇，或安提阿城的不友善而沉默下來。

他們雖然身無長物，但卻帶來了非比尋常的信息。簡單地說，他的信息只是：「我們因為跟隨耶穌而付上了一切——包括我們的家園、工作和安穩的環境。然而，祂給予我們的愛和恩典，卻令我們甘心付上這一切，甚至更多的東西。我們因此邀請你們，與我們一起來跟從耶穌。」這信息的結果就是：「……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了」（徒 11：21）。

在壓迫之下，仍能無所畏懼的人，他們的見證是最有能力的。我和內子有一位認識多年的中國朋友，她是在英國信主的。在她信主的頭幾年，她非常害怕在其他中國人面前公開見證自己的信仰。有一次，她參與了「耶穌傳」這套電影的播放工作，可是，當有非基督徒來觀賞時，她卻逃之夭夭。她害怕告訴別人自己是基督徒。但後來，神親自的向她說話，並藉著祂話語和聖靈的大能，把她釋放出來，如今，她成了我所見過的基督徒中，最懂得在同胞中間作見證的人。她經常告訴我，她如何在超級市場中向中國人作見證，又如何藉著自己的見證，把別人引到神的面前。

教會的領袖們若想建立安提阿教會，他們就得花時間幫助信眾尋獲神的能力——不單在沒有壓力的聚會中

得著神的能力，更要在充滿敵意的環境中經歷神的大能。只有在逼迫下仍毫不畏縮的人，才能把安提阿教會建立起來。

中國著名的家庭教會領袖王明道先生，曾因信仰的緣故而被監視多年，後來，他更被判入獄二十多年。他曾對我說，在眾多不同的恐懼中，最普遍的，便是對人的恐懼了。他自己的經歷，正好見證神是一位有能力助人克服恐懼的神。在下監的初期，他曾否認主，但後來，他悔改並再次持定信仰的立場，結果，他因此而被判更多年的監禁。

### (2) 他們出淤泥而不染

布魯士（F.F. Bruce）指出，安提阿是一個出名淫亂的地方，某位羅馬詩人更提到，安提阿曾將它的污穢帶到羅馬。然而，這些無名的基督徒不單沒有被黑暗所沾污，相反，他們更把主的明光帶進這個黑暗的地方。

安提阿教會擁有建立信徒，讓他們改變黑暗環境的能力。這些平信徒也下了決心，絕不容黑暗把他們包圍。也許，彼得和約翰在使徒行傳第四章的表現，正是他們的榜樣：

他們見彼得、約翰的膽量，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就希奇，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徒4：13）

### (3) 他們絕不向其他宗教妥協

我在前面已經提及過，安提阿城有不少其他的宗教，而這些宗教更早已在當地人的心中，形成了根深蒂固的觀念。猶太人只是當地的少數族群。安提阿絕大多數的居民，都是希臘或敘利亞宗教的信奉者。可是，這一群無名的信徒，卻敢於在他們中間，勇敢地宣講福

音。當我們看到愈來愈多人歸向耶穌時，我們也許不禁要問，這些平信徒究竟有甚麼方法來吸引別人？他們的方法就是：他們從不宣講普救論，也沒有表示所有宗教都是殊途同歸的。他們宣講的乃是主的福音，並且他們也絕不以福音為恥。

此外，他們確實聽從了主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6 節的話：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 14：6）

他們沒有說，耶穌是眾多通往天堂的道路中的其中一條。耶穌說甚麼，他們便說甚麼，換言之，他們會向別人宣告，耶穌乃是他們惟一可以靠著得救的道路。這正是初期教會不容妥協的立場：

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 4：12）

今天，我們所宣講的福音，若與他們所宣講的不同，我們便是偏離了神的道。兼收並蓄的妥協態度，並不表示我們比他們更加聰明，相反，這只顯出我們的軟弱。昔日，信徒因著相信主耶穌就是得救的惟一方法，結果便改變了安提阿；今天，我們若不相信耶穌就是通往神那裡的惟一道路，我們將無法改變我們的社會。這正是聖經的重心所在，也是安提阿信息的中心要義。

#### (4) 他們沒有礙於自己的身分而不敢行動

他們不是執事，也不是使徒，而只是普通人。可是，他們卻相信神會使用他們。他們按著本身的信念而行動，結果便帶來了極其深遠的影響。

有趣的是，他們在進城之前，並沒有等候耶路冷教

會的批准，也沒有透過電話或電郵來預先申請。他們只是往前走，走到城中，便把福音宣講出來。我相信信徒應向領袖交代自己的工作，以及適當地順服領袖；但同時，我亦相信安提阿信徒要有去到不同地方的自由，因為信徒要到甚麼地方去，並不是由別人的身分或地位所決定，而是由耶穌的帶領所決定。今天，有不少人正在講台之下輪候著，希望有朝一日，能在講台上宣講福音。他們認為，如果自己能夠獲得某個名銜和身分，就能為教會帶來改變。可是，名銜不單不能使人變好，甚至可能使人變得更壞。使人真正改變的，乃是相信神會使用平凡人的信念，而不是這個人的身分或名銜。

#### (5) 他們沒有被傳統所束縛

我們在討論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節時，已經指出了耶路撒冷教會的一個奇怪傳統：只向猶太人傳講耶穌。因此，那裡的信徒便對外邦人的死活置之不理。但好些藉藉無名的信徒，卻知道這傳統是錯誤的，也是有違神的吩咐的。因此，他們一方面揚棄耶路撒冷教會的傳統，另一方面則高舉神的命令，結果，他們把安提阿改變了。今天，我們有多少人是在服事教會的傳統和守則呢？！我們又可有想過，這些傳統和守則是與神的話相違的？安提阿的信徒絕不會服事錯誤的傳統和守則！

有一位作者曾寫道：

「居比路和古利奈信徒來到安提阿，他們不像其信徒那樣只向猶太人傳講耶穌，更向外邦人傳講。路加此處的記述，是要突顯這轉折期間的一個不同流俗的傳道方式。」

現在，正是我們尋找平凡的信徒的時候啊！這些信徒都有堅守神的命令，並因此而勇於不按傳統行事的特質！

除了上述的五項特徵外，當然還有其他的特徵，令安提阿教會得以站立得住。但歸根究底，這些平凡的信徒所有的，乃是一顆愛主的心。正是這顆愛主的心，推動他們進到安提阿城，並把它改變過來。

親愛的牧者和領袖們，當你們讀到這裡時，腦海中是否出現了每個主日都在座位上望著你們，數以百計，甚至千計的信徒呢？神有否告訴你們，這些坐在你們面前的平凡信徒，其實都擁有非凡的潛能，可以把家庭、社區、城鎮和國家改變過來？

自認是「平凡信徒」的讀者啊，讓我在這裡向你們發出挑戰吧！最近，我在加拿大的溫哥華向一群對我充滿期望的信徒講道。在當天早上，我已在另一個場合用華語向一群背景較一致的信徒講道。但是，這第二群信眾卻要求我用英文講道，由他們傳譯為廣東話，原因是他們來自不同的地方，都有不同的背景。當晚，神大大的感動我，要我挑戰和激勵他們。耶穌能為祂所到之處帶來改變，我相信，這批會眾也同樣能夠為他們所居之處帶來改變，因這正是他們本分！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祂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為神與祂同在。（徒 10：38）

我們若跟從耶穌，與祂同行，我們便會為我們的世界帶來改變。因我們得力的秘訣，與我們是否「平凡」並沒有關係，只要我們能緊緊的靠著祂，我們便能得著能力，為這世界帶來改變。你曾否想過，在你裡面的耶穌會助你把這個世界改變過來？你又曾否想過，神要大大的使用你？

本書第一章所提到的克理威廉，正好為上述原則提供了一個叫人無法反駁的例子——他是一個失敗的校

長、平庸的教師、吃力卻不討好的傳道人，然而，他卻是個有信心的人。當他願意回應神的呼召時，神便帶他離開平庸和失敗，並且為他的國家和後世許許多多效法他的人帶來了深遠的影響。

我在本章開始時，曾提及慕迪這個人。某本古老的大英百科全書指出，慕迪曾帶領一百萬以上的人相信耶穌。要知道，他那時並沒有我們今天的視聽器材和音響設備，所以，他的斐然成就實在令人詫異！慕迪之所以有如此成就，與他年青時的遭遇不無關係。事實上，一件發生在他年青時的事，一直深深的影響著他。那件事令慕迪深信，神願意使用平凡人。

在慕迪開始事奉的時候，他曾申請當主日學教師，但卻遭到拒絕，理由是現有的教師人手充裕。可是，慕迪沒有因為被拒而不快，他信靠神，因此，他走到芝加哥的街上，招聚了一些兒童，然後在五大湖（Great Lakes）邊，把神的話語教導他們，他又帶他們回到教會去，並對執事們說：「我帶了我的學生來教會，我現在可以做主日學教師了！」這正是安提阿信徒的表現——相信神會使用平凡人。當教會不用他們時，他們就自己用自己！

同樣，十七世紀的英國，也因有一位「平凡的婦女」蘇撒娜（Susanna），獲得神大大的祝福：

「她的一生多麼困苦！她是一個新教徒家庭中的第二十五個孩子。她雖然天資聰穎，但所受的教育卻很少。她雖然意志堅強，卻活在一個由男性掌權的家庭中。她嫁了給一個比她年長很多的男子，並生了十九個兒女，可是，其中九個卻夭折了。她的房子曾被燒毀、穀倉曾經倒塌、經常臥病在床，又常為生活而憂慮。蘇撒娜在 1689 年與撒母耳（Samuel）結婚，而在

1697年開始，他們便在愛華村（Epworth）這個小鎮牧會。他們在那裡事奉了四十年，所經歷的困難包括：

- 撒母耳的入息非常微薄（並非他的能力所能控制），他曾因欠債而下監，以至蘇撒娜得獨力把整個家庭承擔過來。
- 他倆都是固執和好辯之人。有一次，撒母耳為國王祈禱，他滿心以為妻子會說「阿們」的，但誰知她意怎樣也不肯說，並大聲地回答道：「我不相信奧蘭治親王（prince of Orange）會成為國王」。撒母耳說：那麼，我們便分手吧！國王若有兩個，床便要有兩張。他們竟真的為此事而分手，直至國王去世，他們才復合過來。
- 對於蘇撒娜的事奉，他倆亦有不同的意見，因為她的主日學比他的講道更能吸引人。
- 在1705年的大選期間，蘇撒娜產下一個女嬰。接生的護士因在前一個晚上狂歡達旦，結果在早上倦極而睡。而她竟在睡眠中壓著女嬰，當她被人發現時，女嬰已被焗死。
- 由於蘇撒娜經常臥病在床，所以子女們便得常常為她分擔家務。可是，她的幾個孩子卻很不聽話，她稱他們為「眼中釘」。
- 她的兄弟曾經承諾送她一份大禮，但後來卻神秘失蹤，此後更是音訊全無。
- 最後，在1731年7月21日，蘇撒娜和撒母耳外出時，他們的馬因受驚而亂衝，並把撒母

耳拋下馬車。此後，他便一病不起。

多麼困苦的一生！然而……這個在愛華村的牧師家庭，卻在神的帶領下，成為英國歷史上一個最值得慶賀的家庭。蘇撒娜的全名是蘇撒娜·衛斯理，她的家正是歷史上兩位最偉大的佈道家——約翰衛斯理和查理士衛斯理的出生地。這位把他們撫育成材的母親，也藉著他倆搖動了整個世界。」<sup>27</sup>

蘇撒娜的一生是困苦的，但也是蒙福的！神樂意使用困苦的人、以及活在憂患中的人——只要他們願意順服祂和遵從祂的話！因此，當日使安提阿教會誕生的，不是耶路撒冷教會的使徒，也不是耶路撒冷教會的執事，而是一批名不見經傳的平信徒。

「教會的未來是屬於平信徒的」。今天，平凡的信徒也將會像使徒行傳十一章的信徒那樣，建立新的安提阿教會。在希伯來書十一章的信心英雄名單後面，將會加上他們的名字，而這些英雄，也將會是我們這一代的代表。他們將會去到萬國，在那裡行各樣的神蹟奇事，並使人悔改歸主。我們若希望我們的教會成為安提阿教會，而不是耶路撒冷的教會，我們就必須給予這些藉藉無名的信徒更多的自由和更充裕的發展空間。



## 第八章

### 安提阿秘訣之二：

### 沒有巴拿巴，就沒有保羅

聖經給我們看見，甚麼才是「平衡」的教會，而安提阿教會便正是當中的表表者。在上一章，我們看到一群藉藉無聞的信徒，如何建立了安提阿教會。如今我們要看的，就是這間教會中的領袖。我們在上一章指出了，「無名之輩」也可以成為神所大用的人；而在本章，我們將檢視這真理的另一邊——領袖的重要性。領袖與平信徒的不同角色，正是安提阿教會得以「平衡」的原因。本章的主角，便是安提阿教會其中一位的領袖巴拿巴；他的恩賜與貢獻，正是安提阿教會得以建立的第二個原因。

「安提阿元素」的其中一個顯著特徵，就是它的生命力——充滿爆炸性的生命力，平凡的信徒便是憑著這股生命力，建立了一間生機蓬勃的教會。然而，教會不可以單憑一股生命力來令她的工作持續下去，她必須有其他的恩賜來與之配合。第一個運用恩賜來與這生命力配合的人，就是巴拿巴，他擁有關顧的恩賜，也有牧養的恩賜。其實，神一直透過祂所揀選的信徒，亦即是那些體會神愛的信眾，來向其他信徒傳達基督對他們的關愛，而巴拿巴便正是神所揀選的人，他愛心的事奉，正是把安提阿教會的信徒緊緊地凝聚起來的關鍵。

大衛的經歷，正好為我們說明上述的原則。有一次，掃羅王因嫉妒和仇恨而追殺大衛，那時，大衛與他的家人和追隨者逃到了洗革拉，碰巧亞瑪力人也在此時進侵那城，因此，大衛便陷入了一次極大的危機中。

第三日，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到了洗革拉。亞瑪力人已經侵奪南地，攻破洗革拉，用火焚燒，擄了城內的婦女和其中的大小人口，卻沒有殺一個，都帶著走了。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到了那城，不料，城已燒燬，他們的妻子兒女、都被擄去了。（撒上 30:1-3）

跟隨大衛的人也因此對他非常不滿，這時，大衛的生命可謂危在旦夕。

大衛甚是焦急，因眾人為自己的兒女苦惱，說：「要用石頭打死他。」（撒上 30：6 上）

大衛既要面對被殺的危險，又要面對妻兒被擄的焦慮，可是，他的反應卻發人深省。

大衛卻倚靠耶和華他的神，心裡堅固。（撒上 30：6 下）

大衛懂得怎樣抓緊神，聆聽神和尋求神的拯救。這就是聖經所說的「信心」，只有一個對神有真切認識的人，才能有這種信心的表現。

但有時，大衛也需要別人為他提供實際的幫助。在大衛另一次逃避掃羅追殺的過程中，他便得到了別人的安慰和幫助：

掃羅的兒子約拿單起身，往那樹林裡去見大衛，使他倚靠神得以堅固，對他說：「不要懼怕！我父掃羅的手必不加害於你；你必作以色列的王，我也作你的宰相。這事我父掃羅知道了。」於是二人在耶和華面前立約。大衛仍住在樹林裡，約拿單回家去了。（撒上 23：16-18）

我們在此看見了一個無私地鼓勵別人的例子。約拿單是掃羅的兒子，因此，他應是未來的君王，可是，他卻勉勵大衛，說他必作以色列王，由此可見，他取了一個退位讓賢的立場——大衛若作王，約拿單便要讓位。這就是勸勉的事奉了！同樣，當神的僕人要使弟兄姊妹知道，神的恩手要為他們帶來好處時，他便會勉勵他們。而為了讓所有人都能明白神的應許是永不落空，以及神是一位美善的神，神的僕人將會毫不猶疑地付出任何代價。

可是，若對這兩種互相「平衡」的鼓勵——即直接從神那裡得著力量，以及透過別人的勉勵而獲得力量——作出分析，將超出本書的範圍。但我卻可告訴你們，這兩種鼓勵都可達致相同的結果，就是引領我們回到神的平安裡去。事實上，我們若要在屬靈的路上前行，就必須有別人的勉勵。我們需要別人對我們說：「做得好！」這是神兒子也需要的讚賞。根據福音書的記載，耶穌一生中有三個重要時刻，是直接獲得父神肯定（太 3：17，17：5；約 12：28）。今天，神仍然願意給予我們同樣的鼓勵，因神知道，在我們一生中，總有些時刻，是需要聽到一些類似約拿單鼓勵大衛的話的。

巴拿巴帶給安提阿教會，正是第二種的鼓勵。若缺乏這種鼓勵，我們將不能建立安提阿教會。在現實生活中，宣教士的生活往往都是「在最前線」的，因此，他們比一般信徒承受更大的壓力。他們常會感到孤單、被誤解，被忽略和被排斥。他們需要有人像巴拿巴一樣的鼓勵他們。因此，我們將會在本章探討有效地鼓勵別人的方法。

巴拿巴最先出現在使徒行傳第四章。那裡的描述雖然簡單，但卻能有力地說明耶路撒冷教會的初期生活：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使徒大有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因為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有一個利未人，生在居比路，名叫約瑟，使徒稱他為巴拿巴（巴拿巴翻出來，就是勸慰子）。他有田地，也賣了，把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徒4：32-37）

巴拿巴就是在這個時候加入了耶路撒冷教會。值得留意的是，當時雖已有不少高質素的信徒，但聖經卻仍然認為巴拿巴值得一提。也許，聖靈要在此特別指出，巴拿巴乃是眾人心目中的巨人。可是，聖經中提及巴拿巴的事情卻並不多，這很可能是巴拿巴沒有刻意標榜自己所致。這種對比（有重要的地位，但卻沒有自吹自擂）正是巴拿巴事奉的特色所在。具有這種事奉特色的人，才能成為別人心目中的巨人，因他們努力建立的，並不是自己，而是別人；換言之，他們事奉的成果，只會在別人的身上彰顯出來。我們又可知道，今天的宣教士，有多少是因著巴拿巴的關心才能站立得住呢？又有多少是因為缺乏別人的關心，以至站立不住呢？總言之，衡量現代巴拿巴「成就」的方法，並不是看他建立了多少功業，而是看他能否令別人站立得住。

幾年前，曾有一位被差來星加坡的宣教士找我傾談，他曾找過我好幾次，但我因為工作實在太忙，以及不知道他曾找過我，所以大家一直沒有聯絡上。最後，在某個星期六早上，我終於有機會與他會面。他與我分享他內心的掙扎，他說他擔心自己和妻子無法繼續宣教的工作，因他們的工作實在太艱難了，而好些事件也令

他們感到難以負荷。我們話別之後，他的話便一直困擾著我，因為差他來到這裡的那間西方教會，是我所認識的，而我也曾到過那間教會講道。我還記得，那時他們告訴我，他們正在經歷極大的復興。這時，我不禁反問，他們所經歷的是怎樣的復興？何解被差派到前線來的同工，會感到被忽略、疲累、甚至一直要找人傾談？在他最需要的時候，那間教會的巴拿巴又在哪裡呢？

巴拿巴是新約其中一位形象最鮮明的人物，透過聖經的記述，我們可清楚地看到他所作的工，以及其工作所產生的果效。

首先，巴拿巴對神的美善有絕對的信心，因此，他把他的家產變賣，把所得的價銀放在使徒的腳前（徒4：36-37）。他在事奉之前，已經與耶穌建立了個人的關係，承認祂是救主和主，願意將自己的一切奉獻給祂。

有一個利未人，生在居比路，名叫約瑟，使徒稱他為巴拿巴（巴拿巴翻出來、就是勸慰子）。他有田地，也賣了，把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徒4：36-37）

其次，就事奉和呼召這兩方面而言，我們看到，即使在一間人材濟濟的教會中，巴拿巴也被公認為最有勸勉恩賜的人，因此，他又有「勸慰子」的稱號。由於他是利未人，所以，他自小便接受了與舊約有關的教導，並且學習遵從神的道。他不單對神的道有所認識，更在律法的基礎上，培育了勸慰人的特殊恩賜和能力。

還有另一點是令人詫異的，當時的教會雖然如日方中，可是，它們卻仍然需要像巴拿巴這樣的人：

使徒大有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徒4：33）

由此可見，無論教會對內和對外的事工是如何的興旺、蒙福，信徒之間仍然需要互相勸慰；教會仍需要特別選立某些像巴拿巴的信徒，來對其他信徒作出勸慰。這事實是在我們一個莫大的提醒。若然教會在興旺時，也需要勸慰的事奉，那麼，當教會經歷困苦時，勸慰的事奉就更加重要了。

希伯來書三章 12 至 13 節有力地說出信徒要彼此相勸的理由：

弟兄們，你們要謹慎，免得你們中間或有人存著不信的惡心，把永生神離棄了。總要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勸，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裡就剛硬了。（來 3：12-13）

「相勸」這詞較準確的翻譯，乃是「勉勵」，因此，這節經文較正確的翻譯是：「總要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勉勵，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裡就剛硬了。」

這節經文提出了一個嚴正的真理，就是我們要天天彼此勉勵。它如同維他命丸一樣，可以增強我們的能量，讓我們獲得新的盼望，但這維他命藥丸只夠維持一天的所需。次日，我們便得吃另一顆維他命丸了。經文告訴我們，我們若得不到勉勵，就可能會「被罪迷惑」、「心裡剛硬」。惡意的批評，可以影響一生（我相信，許多人都清楚記得別人如何用說話傷害我們——縱使那已是童年的事），但勉勵的說話，卻只能維持一天。因此，經文便要求我們每天都要彼此勉勵。從這個角度來看，我們其實都是逼切地需要別人勉勵的人！

有許多曾經努力事奉耶穌的人，如今卻遠離神。其中一個理由，是否因為他們缺乏別人的鼓勵呢？

著名畫家梵高（Vincent van Gogh）的父親，是一

名德國牧師，而梵高亦曾經是一位非常有前途的年輕傳道人。起初，梵高在倫敦的貧民區工作；之後，他又去到比利時的礦工中間傳福音。他對貧民的處境十分同情，所以，他除了向他們傳福音外，也渴望能在實際的生活中幫助他們。然而，當他開始出現一些精神不穩的徵狀後，無論是他的教會，還是他所屬的差會，都撤回了她們給他的支持。於是，梵高便得藉著繪畫來支持自己，好讓自己能繼續幫助窮人。在被教會和差會拒絕後，梵高雖然沒有放棄他的信仰，可是，他卻因此變得非常抑鬱，並逐漸感到絕望，最後，他甚至走上了自尋短見的道路。他所繪畫的畫，雖然要到他死後才被人欣賞，可是，任何懂得欣賞其畫作——尤其是在他的自畫像——的人，都能夠看出他在當中所流露的痛苦。我不禁在想，若他在年輕時能遇上一位像巴拿巴那樣的弟兄，而不是那些只懂得批評他，又不給他支持的人，他的一生必然會因此而改寫。想到這裡，我實在不能不黯然神傷！

別人的鼓勵，乃是健康人生不可缺少的要素。除了耶穌和聖靈外，巴拿巴便是聖經中最懂得鼓勵人的人了！根據使徒行傳的記述，我認為巴拿巴的事奉，對安提阿教會的建立，以及對保羅的成長，都是極其重要的，我們可以說，沒有巴拿巴，便沒有我們所認識的保羅和安提阿教會。總言之，巴拿巴乃是「安提阿元素」中的關鍵人物。

之後，巴拿巴又在使徒行傳第九章中出現。在那裡，我們看到保羅因著放膽見證耶穌是神的獨生子，以至那些不信福音的人要密謀殺害他，眾門徒知道後，便用筐子把他從大馬色的城牆縋下，要他逃命。

過了好些日子，猶太人商議要殺掃羅，但他們的計謀被掃羅知道了。他們又晝夜在城門

守候，要殺他。他的門徒就在夜間用筐子把他從城牆上縋下去。（徒9：23-25）

猶太人顯然因著這位曾全主力逼迫教會的保羅，如今竟大力宣揚耶穌的復活而無比震怒。於是，正如我們經常看到的情況一樣，人若然沒有辦法制止信息的傳播，就惟有禁制傳播信息的人，這便是他們要殺死保羅的原因。

於是，保羅便來到耶路撒冷。可是，門徒們卻半信半疑的接待他，因在不久前，耶路撒冷的信徒才看過保羅是如何的支持處死司提反，他們也知道，他原是個捉拿基督徒的狂熱份子。於是，保羅便成了新約這期間最具爭議性的初信者。門徒們為甚麼要信他呢？他們也許在懷疑，保羅會不會假裝悔改，並藉此接近教會的領導層，好把他們一網成擒？那些熟悉前東歐共產主義國家情況的人，都知道執政者控制教會的慣常伎倆，就是將服務黨而不是服侍主的人，放置在教會的領導層。這些人的主要任務，就是部署捉拿信徒領袖的計劃、反對任何能為教會帶來增長的決議、以及除去一切能令神的百姓得以建立的機會。直至今天，還有不少信徒因為被其他信徒出賣而被收監多年，那些陷害信徒的人，實在是「披著羊皮的狼」。<sup>28</sup>

即使掃羅是真心的信主，但對耶路撒冷教會來說，他仍是個危險人物，因他所作的見證，很可能會惹來猶太人更強烈的敵視，並因此為教會帶來更多的禍患。而事實上，猶太教的當權者對保羅這位叛徒，也真是怒不可遏的。總的來說，使徒行傳第九章給我們看見，就是初期教會在接納保羅一事上所顯出的猶疑態度。

然而，巴拿巴卻沒有這種疑慮。這位「勸慰子」願意做中間人，站在保羅的身邊，將他介紹給耶路撒冷教會的眾領袖：



掃羅到了耶路撒冷，想與門徒結交，他們卻都怕他，不信他是門徒。惟有巴拿巴接待他，領去見使徒，把他在路上怎麼看見主，主怎麼向他說話，他在大馬色怎麼奉耶穌的名放膽傳道，都述說出來。於是掃羅在耶路撒冷和門徒出入來往。（徒9：26-28）

這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蒙神呼召，作外邦人使徒的保羅，確實需要獲得耶路撒冷教會眾使徒的接納，因耶路撒冷教會乃是當時基督教的中心。加拉太書的首兩章便清楚地指出，保羅若要向外邦人傳福音，就必須先獲得只向猶太人傳福音的使徒的肯定。

在保羅這刻的生命中，巴拿巴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可是，對巴拿巴來說，把保羅介紹給使徒們，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這事會對他的自由，甚至他的性命造成莫大的打擊，但為了幫助保羅進入耶路撒冷的基督徒群體，巴拿巴甘願冒上失去一切的危險。假如保羅真是想滲入內部、出賣信徒，巴拿巴便很可能成為第一個被捉拿的人，至少，巴拿巴也會因向教會推薦保羅，至令其他信徒對他失去信心。然而，他卻甘願冒這個險，好讓保羅有機會與耶路撒冷的信徒相交。

在使徒行傳第九章中，我們也可以看到保羅因巴拿巴的勉勵而作出的貢獻。保羅獲得耶路撒冷信徒接納，與他們出入往來後，便奉耶穌的名放膽傳道，那些奉行強硬路線的猶太教教徒便因此計劃殺害他。與在大馬色的猶太人一樣，他們之所以有這種反應，乃因他們痛恨這位昔日全力逼迫教會的人，如今竟然在他們的勢力範圍——耶路撒冷——內大力傳講福音。他們當然不會明白，為甚麼保羅會有如此重大的改變。

奉主的名放膽傳道，並與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講論辯駁；他們卻想法子要殺他。弟兄們知道了就送他下該撒利亞，打發他往大數去。（徒 9：29-30）

耶路撒冷教會領袖的即時反應，便是打發保羅回到他的出生地和故鄉——大數城。無疑，這行動本身是合理的，因他們確實害怕司提反殉道的悲劇會再次發生。使徒行傳九章 29 節指出，這位曾經贊同處死司提反的保羅，如今卻站在司提反昔日講道的會堂中傳講耶穌。在猶太人眼中，保羅已由他們的伙伴變為了他們的死敵，為了把形勢扭轉過來，他們不得不把保羅視為報復的對象。有見及此，教會決定打發保羅回大數去。教會這樣作，一方面固然是為了保護保羅，避免他遭到司提反同樣的命運；另一方面，也可使教會免於另一次的逼迫。但最有可能的原因，還是保羅多一天在耶路撒冷，他們就會多一天的不安，所以，打發保羅回大數去，乃是使徒們的「權宜之計」！

然而，這決定顯出了使徒們的目光是何等的短淺，因打發保羅回去，對教會的未來極可能構成不可彌補的損失。他們要求保羅從當時屬靈的中心耶路撒冷撤離，退到大數這個較為封閉的地方，結果他們便為保羅製造了一個兩難的局面。保羅聽從教會領導層的指示，留在大數，一方面是因他自小便知道順服的重要；另一方面，是因他也明白領袖們的看法和顧慮。不少現代的讀者可能會認為，神既然直接向保羅說話（這點是我們可以肯定的），那麼，在屬靈的事情上，他便只須遵照神的吩咐，而無須向任何人交代。然而，在保羅的思想中，神對個人的帶領，與屬靈領袖的指引，乃是兩件互不衝突的事情。今天，確實有不少人對保羅的順服大惑不解，但我們必須要知道，保羅是個恪守聖經原則，尤

其是當中道德標準的人，所以，順服的道路乃是他的必然選擇。但儘管如此，保羅仍避不了這事件所引起的兩難局面：保羅蒙召要去到外邦人中間傳講福音，因此他絕不可能留在大數！但使徒們卻偏偏希望他留在大數，那麼，他應該聽從人的指示，留在大數；抑或遵從神的呼召，去到地極？

在使徒行傳十一章，巴拿巴便為保羅化解了這個兩難的局面。正如上文所述，巴拿巴專程由安提阿去到大數尋找保羅：

他又往大數去找掃羅，找著了，就帶他到安提阿去。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教訓了許多人。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徒 11：25-26）

找到保羅以後，巴拿巴便帶他去到安提阿，與他一起在那裡事奉了一年，甚或更長的時間。正如先前指出，他們的事奉產生很大的果效，以至當地信徒最先被稱為「基督徒」（徒 11：26）。

巴拿巴帶保羅離開大數，直接產生了兩個結果。第一，保羅可以因此坦然的離開大數，回應神對他的呼召。這事在使徒行傳十三章中，有清楚的說明。巴拿巴是耶路撒冷的使徒，因此，他絕對是帶保羅離開大數，並讓保羅回應神呼召的適當人選。

其次，與巴拿巴一起事奉一年多，對保羅的一生也帶來了深遠的影響。慕迪（D. L. Moody）就曾指出：「一切偉大的事奉，都是在神恩典的土壤中生出和成長的。」「勸慰子」在那裡，那裡就有恩典。保羅也許就是在巴拿巴的影響下，發展出他獨有的領導和事奉潛能。曾有聖經學者指出，當掃羅（意即「要求」）變成了保羅（意即「微小」）時，他便成為了一位滿有

恩典的使徒。休斯（Selwyn Hughes）也曾指出，在悔改歸主後，保羅這位法利賽人中的法利賽人，仍然是一位極端嚴格和自律的苦行者。他豈不是在曠野住了三年嗎？而這三年只會使他更加自我中心，因此，巴拿巴必定要帶保羅到安提阿教會去，讓他在那裡親身感受神的恩典，並經歷因倚靠神而來的甜美。

在使徒行傳十一章中，巴拿巴帶保羅離開大數，並導引他去實踐召命，這一切對保羅而言，都是意味深長的。這些事也一再證明，這位「勸慰子」乃是直接幫助保羅履行神的使命的關鍵人物。沒有巴拿巴，就不會有保羅。沒有保羅，就不會有我們今天所認識的基督教。因此，在神的國度裡，「勸慰」的事奉是無比重要的。

在我們繼續細看巴拿巴如何藉「勸慰」來進一步幫助保羅之前，我們必須要緊記，「勸慰」的事奉不僅對個人的生命和呼召有深遠的影響，它也可以把整間教會重塑。在上一章，我們已看過了巴拿巴對安提阿教會的影響：

這風聲傳到耶路撒冷教會人的耳中，他們就打發巴拿巴出去，走到安提阿為止。他到了那裡，看見神所賜的恩就歡喜，勸勉眾人，立定心志，恆久靠主。這巴拿巴原是個好人，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徒 11：22-24）

「巴拿巴原是個好人」，這句話是何等的震撼！它意味著「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的人，仍然有可能不是好人。一個「好人」必然會是個懂得鼓勵別人跟隨耶穌，甚至願意為此而捨棄生命的人。我們不妨細想，我們這一代之所以如此強調「個人的事奉」，是

否因為今天缺少了「好人」——真正願意幫助我們跟隨耶穌的人。巴拿巴重視的，乃是神在其他人身上的呼召，而不是神在自己生命中的呼召。為了幫助別人實踐他們的召命，他願意冒上極大的危險——他不要求別人成為猶太人，他要求的，只是別人一心跟隨主、走十字架的道路而已。這確是個冒險的決定，因為他可能會因此而激怒耶路撒冷的教會，然而，這決定亦帶來巨大的震撼力，它不單令信徒得著新的異象，也令「許多人歸服了主」（徒 11：24）。巴拿巴藉事奉所產生的影響力實在是很大的！它不單建立了保羅，也建立了安提阿教會！

在使徒行傳十三章中，巴拿巴又再一次的支持保羅。在這裡，我們看到，神呼召安提阿教會，要她們差派她們當中兩位最重要的僕人作宣教的工作。於是，保羅便有了實踐宣教使命的機會，只是我們不可忽視巴拿巴在此事上對保羅的鼓勵。保羅要離開安提阿，「出去」作宣教的工作（相對於留在本地，支持出外宣教的人而言），但巴拿巴並沒有保羅所得的呼召，可是，他卻因保羅的緣故而甘心接受這事奉，並願意與保羅一同踏出宣教的第一步。他仿如陪隨著火箭升空的航天探測儀般，當他把保羅送上履行神召命的軌道後，自己才回航。這就是「勸慰」的事奉了！

於是，巴拿巴和保羅的伙伴關係便於使徒行傳十三章 2 節開始了。而在之後的幾章經文中，我們所看到的，乃是一個奇妙而滿有恩典的過程。正是這過程，使他倆的關係，由「巴拿巴和保羅」，變為「保羅和巴拿巴」，再變為「保羅」。巴拿巴的責任，是鼓勵、支持和幫助他的弟兄出去，履行他的使命。完成這項責任以後，他便參與了另一項的拯救工作，下文將對此有所交代。

然而，在保羅逐漸脫穎而出的當兒，我們卻在使徒行傳十五章看到了一次宣教路上的波折：一群來自耶路撒冷的人起來攻擊保羅，他們宣稱外邦人必須先變為猶太人，接受割禮和摩西的律法，才可以成為基督徒。換言之，促使安提阿教會誕生的原則（見第十一章），便再一次的受到挑戰。保羅、巴拿巴和安提阿教會的領導層，都明白這爭論具有無比尋常的神學意義，於是，他們便決定派出一個代表團到耶路撒冷去，與耶路撒冷教會的領袖會面，為這個重要的疑問尋求裁決。若我們知道，基督教的未來發展，實有賴此次會議的正確裁決，我們便不會小看這次事件的重要性了。

有幾個人從猶太下來，教訓弟兄們說：「你們若不按摩西的規條受割禮，不能得救。」保羅、巴拿巴與他們大大的分爭辯論；眾門徒就定規，叫保羅、巴拿巴和本會中幾個人，為所辯論的，上耶路撒冷去見使徒和長老。於是教會送他們起行。他們經過腓尼基、撒馬利亞，隨處傳說外邦人歸主的事，叫眾弟兄都甚歡喜。到了耶路撒冷，教會和使徒並長老都接待他們，他們就述說神同他們所行的一切事。惟有幾個信徒，是法利賽教門的人，起來說：「必須給外邦人行割禮，吩咐他們遵守摩西的律法。」（徒 15：1-5）

上述經文的第 2 節，兩次提到保羅和巴拿巴二人，兩次都是以保羅的名字先行。可是，到了第 12 節，兩個名字出現的次序便被倒轉過來，變為「巴拿巴和保羅」：

「我們得救，乃是因主耶穌的恩，和他們一樣，這是我們所信的。」眾人都默默無聲，聽巴拿巴和保羅述說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蹟奇事。（徒 15：11-12）

巴拿巴在耶路撒冷教會事奉期間，已建立了好名聲，而別人也對他十分欣賞。可是，保羅卻從未在耶路撒冷教會參與事奉。此刻，巴拿巴不單再次以他的信譽支持保羅，更站在保羅與那些破壞他的使命、阻撓他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人中間，誓保保羅的清白。我們在新約中看到，不少人因保羅的召命而對他的言論和教導作出各種的扭曲。如果沒有巴拿巴的出面支持，誰敢說不會有人在這個會議中提出反對他的議案？保羅幸得巴拿巴的支持，他才能取得使徒們的信任。在商議過後，初期教會決定通過保羅和巴拿巴的議案，而這議案，便正是我們今天所接受的新約真理。

緊接這次事件之後，另一件特殊事件又發生了，而這特發事件又再一次的肯定了巴拿巴所得的呼召，就是要成為別人的勉勵。在使徒行傳十五章 35 節，保羅和巴拿巴由耶路撒冷回到安提阿，繼續在那裡建立教會。但突然間，保羅和巴拿巴兩人竟出現意見不合和爭論。

過了些日子，保羅對巴拿巴說：「我們可以回到從前宣傳主道的各城，看望弟兄們景況如何。」巴拿巴有意要帶稱呼馬可的約翰同去；但保羅因為馬可從前在旁非利亞離開他們，不和他們同去作工，就以為不可帶他去。」於是二人起了爭論，甚至彼此分開。巴拿巴帶著馬可，坐船往居比路去；保羅揀選了西拉，也出去，蒙弟兄們把他交於主的恩中。他就走遍敘利亞、基利家，堅固眾教會。（徒 15：36-41）

保羅提議他們一起回到宣教工場，再次探望他們在外邦人中間所建立的教會，同時亦可趁機建立新堂。巴拿巴欣然接受這建議，並希望帶同馬可與他們同行（徒

15：37），但保羅卻反對馬可的參與，他的理由是：首先，馬可是巴拿巴的表弟（西4：10），巴拿巴要帶同他去，可能是基於某些關係上的原因。第二，也是最重要的原因，就是在第一次的宣教教程中，馬可亦有隨同出發（徒13：4-5），可是，到了半路中途，他卻因為行程艱苦而自行離去：

保羅和他的同人從帕弗開船，來到旁非利亞的別加，約翰就離開他們，回耶路撒冷去。  
（徒13：13）

保羅的呼召，乃是要成為植堂事工的先鋒。前線的士兵當然不想與一個可能臨陣退縮的人同行。可是，作為「勸慰子」的巴拿巴，卻另有呼召。他好比一個隨軍的醫護人員，他的任務就是醫治那些受傷的士兵。保羅與巴拿巴的嚴重分歧，令二人分道揚鑣，保羅帶西拉上路，巴拿巴則與馬可同行。

我們無須把這事件看成是教會的分裂，因保羅和巴拿巴只不過是在實踐神給他們各自不同的呼召而已。保羅的呼召，是將福音傳給外邦人，而巴拿巴的呼召，則是作「勸慰子」。如今，巴拿巴的任務是要鼓勵馬可，正如他過往曾鼓勵保羅一樣。

巴拿巴和馬可回到居比路，那兒是巴拿巴的故鄉（徒4：36），而他的表弟馬可，也一定有親屬在那兒居住。或許，正因這個緣故，當保羅在第一次的宣教旅程中，離開居比路之後，馬可便離隊了。（也許，宣教工場要求之嚴格是他始料不及的！）無論如何，居比路乃是馬可與保羅最後一起工作的地方。巴拿巴帶馬可回到他失敗的地方，而這地方，也正是挽回的開始。

經文沒有告訴我們，巴拿巴接著所發生的事，因聖經的焦點已停在保羅的身上，以及他把福音帶給外邦人



的工作上。不過，對於「勸慰子」在馬可生命中所帶來的影響，聖經卻並非隻字不提。保羅在他的書信中，曾兩次非常正面地提到馬可，明言他對自己的傳道工作「有益處」——這兩句稱讚的話明顯是在使徒行傳十五章的爭議之後才說的。馬可終於再次成為保羅的同工：

獨有路加在我這裡。你來的時候，要把馬可帶來，因為他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處。  
(提後 4 :11)

與我同工的馬可、亞里達古、底馬、路加也都問你安。(門 24 節)

由此可見，巴拿巴工作的成果，在初期教會中是具有無比的影響力的。他在耶路撒冷和安提阿如何支持保羅，他在使徒行傳十五章中，也同樣支持馬可——否則，這位年輕人在別人，甚或在聖經的眼中，將永遠是一位失敗者，而保羅也不會稱讚他為一位「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的同工。把馬可挽回過來，是一項非常艱巨的工作（巴拿巴得冒著失去保羅這位朋友的代價，來挽回馬可），然而，被挽回過來的生命，便是巴拿巴工作成果的最佳見證。

今天，耶穌基督的教會愈來愈需要巴拿巴那樣的事奉。每次當我分享這個信息的時候，我都會獲得極大的共鳴。其實，基督徒在排滿活動和以成果為主導的教會生活中，最渴望得到的，也許就是別人真摯的關懷啊！

在八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初，我有幸與一位無論對我或其他人而言，都堪稱為現代巴拿巴的同工一起事奉。這位同工名叫休茲（Harry Hughes），每次與他接觸，我都有如沐春風，彷彿神正在鼓勵著我似的感覺。正因他有鼓勵別人的恩賜，所以，他樂於藉自己的生命和事奉來激勵別人，並幫助別人完成他們的使命和目

標。與休茲的相處，使我深信天父是愛我的，即使我所面對的處境與這個信念看似互相矛盾。

在休茲的生命完結前，他得做一次大型的心臟手術。他寫信訴我，他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夠順利完成此次手術，但不管如何，他希望我知道，神曾經藉著我的事奉來使他重新得力，繼續事奉主。我回信給他說，他最需要的，是動一次腦部手術而不是心臟手術！我告訴他，是他的生命和他像巴拿巴一樣的事奉，才真的是使我重新得力，繼續事奉主的原因。是我領了他的恩，而不是他領了我的恩。也許，正因我們能夠互相欣賞，所以我們都忘記了自己的付出，並能充分感受對方給自己的幫助。直至今天，休茲都是讓我對巴拿巴的事奉有深刻體會的一位弟兄。自從休茲在幾年前離世後，我的心中一直感到有所缺欠，而這個缺欠，是只有休茲這樣的人才能填補的。我也知道，並非只有我才有這種感覺，許多人也同樣有這種感覺。遺憾的是，我們的身邊並不常有休茲這樣的人在！

為了進一步說明這種「勸慰」的事奉，讓我們繼續思想巴拿巴生命中的幾項特點。

第一，沒有一種事奉是毋需付代價或可以輕易完成的。每個人都要為他所做的付出代價。正如前面所說，在使徒行傳第四章，巴拿巴把變賣了產業放在主的面前，這表示他是個完全降服於耶穌主權的人。在第九章，他再次冒上損失一切的危險，接受保羅進入耶路撒冷教會。在第十一章，他冒上失去耶路撒冷教會職分的危險，去到安提阿，接受一個不可知的未來。而甘願離開耶路撒冷，正好表示他有捨棄自己的安樂窩，並到一個陌生地方事奉的勇氣。此外，在第十一章中，我們看到他帶領保羅到安提阿，讓保羅使徒的身分被認可，可是，他這樣做，卻會動搖自己在安提阿教會中的地位。

在第十三章，他冒著失去安提阿教會的危險，甘願幫助保羅實踐他的使命——他為了一件對自己毫無益處的事，付出了沉重的代價。在第十五章，雖然別人的矛頭向著保羅而不是他，但他卻與保羅站在同一陣線上。同樣在第十五章，巴拿巴為了挽回跌倒和被排斥的馬可，竟甘願冒上破壞自己與保羅情誼的代價。

雖然巴拿巴為了以上的一切付上了沉重的代價，但卻得不著任何的益處。他付出代價，無非是要讓別人得益處。換言之，巴拿巴的付出，並不是要令自己得益，而是要令別人得釋放。是不是這原因，以至「勸慰」的事奉顯得特別困難？是不是這原因，令我們在基督的身體內，很少看見這種事奉？是不是這原因，令休茲這樣的人在今天變得愈來愈少？

第二，雖然勸慰可視為是牧養的一種方式，可是，當中卻涉及一件罕有和重要的事情，是我們必須留意：巴拿巴的恩賜基本上是牧養的恩賜，但他亦是一個胸懷大使命的人。他對萬國中的未得之民，以及地方教會的信徒都同樣關心。在他的思想中，這兩種人是可以同時關心，而不構成任何衝突的，因為對地方教會的關懷，至終必會驅使她們將福音傳遍萬國。此外，他也沒有對普世宣教的事工置諸不理，反而積極地鼓勵別人投身宣教的行列。今天，我們雖然有許多很好的牧者，可是他們卻都不大關心大使命。他們關心的，只是他們的羊；他們要確保他們的羊有足夠的靈糧，可是，對於羊圈以外的人，他們卻毫不關心。

巴拿巴正在挑戰我們。他的生命告訴我們，只牧養自己的羊，令他們飽足是不足夠的。我們若以此為目標，就是背叛了耶穌基督這位教會之主。巴拿巴不單愛護信徒，他更與神同工，幫助信徒在將福音傳遍萬國一事上，找到自己的位置。這樣看來，巴拿巴的生命正是

牧者們的挑戰。在傳福音一事上——且讓我們先不要把目標放在萬民的身上，而先把目標放在本地的鄰舍中間——我們的牧養工作究竟是給予助力還是阻力呢？究竟我們是在鼓勵信徒出去，抑或是使他們安坐在教會之內，不想有任何行動呢？信徒們是否已經忘記許多人因為從未聽聞救主的愛，以至過著沒有盼望的生活呢？

第三，世上最需要「勸慰子」的人，莫如那些遵從耶穌基督的呼召，去到前線工場的宣教士了。這些宣教士除了要面對地方教會所面對的問題外，他們也要面對因陌生的文化、陌生的氣候、陌生的語言和陌生的人所帶來的壓力。而最糟的還是，他們往往要面對一個足以令他們崩潰的壓力——就是沒有人關心他們，沒有人用書信、電話、電郵來問候他們，也更沒有人探望他們的壓力。宣教士天天等候別人的「勸慰」，但等候的結果，就只是空空如也的信箱、寂靜無聲的電話、標示著「沒有信件」的電郵信箱。這時，他們會感到自己正在孤軍作戰，因世上已沒有人會對他們說：「我們很掛念你，會常為你禱告。你為主的緣故，離開了教會、朋友和家人的安樂窩，我們真的很牽掛你。」

第四，普世宣教能為每個信徒帶來事奉的機會。宣教並不是一小撮人的事奉，而是所有人都應參與的事奉。也許，有些人會說，他們深明遵行大使命的重要，但卻不知道如何才能參與其中。有些人則會說，神給了他們另外的呼召，又或是因為家庭或健康等理由，以至不能離開家園。我相信，這些人當中，有不少都是蒙召作巴拿巴的，他們的責任，就是支持工場上的宣教士，這正是他們參與大使命的方式。他們要成為巴拿巴，藉著電話、信件、電郵，甚至是不定期的探訪，為宣教士們提供希伯來書第三章所說的勸勉和關心。他們的關懷，可使宣教士感受到耶穌對他們的關心，並因此而再

次剛強起來。若信徒只能透過「現代保羅」的生命來明白巴拿巴事奉的重要，那麼，你認為巴拿巴式的事奉，可以在今天產生怎樣的 effects 呢？

後面有一章是由內子負責執筆的，她會在當中向我們指出，如何才能具體地以巴拿巴的事奉模式，來支持在工場中的宣教士。我在這裡只想指出一點——如果昔日沒有巴拿巴，就沒有我們今天所認識的保羅，也沒有在外邦人中間的教會，可見巴拿巴的事奉是具有策略性的地位的。若他的事奉在初期教會是重要的，那麼，他的事奉在今天也會是同樣重要的。你若說，你不能在宣教的領域上找到自己的崗位，我要告訴你，這是錯誤的，因你至少能對宣教士說幾句鼓勵的話，而你的鼓勵，正是把這世界改變過來的動力之一！沒有你的鼓勵和支持，安提阿教會就不可能被建立，福音也就不可能傳遍萬國。

讓我引用一封信的內容來結束本章，它摘錄自一份我剛收到的通訊，這通訊是一位與我們一起在中國大陸事奉的同工寄來的。這封信的收信人是一位美國信徒；而寫信的人，則是一位自稱為這位信徒的「新加坡女兒」（Singapore Daughter）的姊妹。當她寫這封信時，他剛剛離世。我相信讀者可從字裡行間了解當中的含意：

「當我執筆寫這信時，我的心雖然傷痛，但卻滿有喜樂，因為克林特（Clint）已經在2000年5月17日回到天家，與主同在了。我一直期待他來到中國，與我們一起生活兩個月。克林特原定在七月來到中國，照顧一名脊柱斷裂的男童，我們的機構正計劃資助這孩子進行一項矯

形的手術，而克林特的主要工作，便是訓練他用柺杖行路。他為了做好這份工作，便先在美國學習物理治療的技巧，希望來到這裡時，能好好的幫助這位男童。如今他走了，我們要延遲手術，直至找到合適的義工為止。由此可見，克林特實在是我們工作的一根重要支柱。

更重要的，是他對我們的愛——特別是他對我們這群新加坡女兒的愛，實在非言語所能表達。他用航空公司贈送的累積飛行哩數來換取機票，飛來新加坡探望我們——不是為了觀光，完全是為了探望我們！克林特會用盡每一個機會來關心我們、愛護我們、幫助我們和表達對我們的尊重。正因如此，我們都稱他為「肯德基爸爸」（Kentucky Dad）。克林特的一生，正是聖經中好撒馬利亞人的代表，因他願意為他的鄰舍多走幾哩路。在我們的團隊中，他總是經常的給我協助。他又常在大清早時，替我們買早餐回來。他在孤兒院工作時，總是自願清潔洗手間，而那處是我們多留一秒也不願的！

很多人都被他這種恆久和不息的愛所吸引，並因此而來到神的面前。由於他不諳華語，所以不能透過言語來對說華語的本地人表達神的愛，可是，他的生命已充分表明了這份愛。本地的中文報章曾多次訪問和報導他美好的工作。他實在是把基督活出來了！

親愛的克林特，我將永遠懷念你，我也會繼續學效你優秀的榜樣，作一個好撒馬利亞人。」

## 第九章

### 安提阿秘訣之三：敢於冒險的信徒

我們已在前兩章對安提阿教會的首兩塊基石所作出了詳細的描述，相信各位讀者已對安提阿教會的興起有相當的理解。在前兩章中，我們看到的，乃是一位被聖靈充滿的好牧人，對一群甚具創意的植堂工作者的關懷和鼓勵。在這位好牧人的激勵下，這群植堂工作者正不斷為教會提供屬靈的幫助，特別是那些正在掙扎求存的教會，目的就是要滿足教會的需要，甚至超過她的所想所求。但這卻是件危險的事，因教會若以為這就是她們工作的全部，那麼，她將永遠不能成為安提阿教會。我們必須再向前踏出一步，才能超越阻隔，踏上成為安提阿教會的路。本章所要說明的，便正是這關鍵的一步。那麼，這一步指的究竟是甚麼呢？這一步指的，就是甘願冒險，容讓「保羅」來到我們中間，並讓他按照神的呼召，在教會之內和之外，履行神的使命。

也許，我在幾年前所經歷的一件事，最能概括這一步的內容。一次，我應邀參加一間教會的新堂啟用禮。那是一間很好的教會，他們有很好的領袖，很好的聚會和不斷增長的信徒群體。在獻堂禮的崇拜中，主突然藉著講員的信息對我說話。我已不能完整地記起那句話，但它的大意是：「很多人將會經過你的門，你要訓練和建立他們，可是，你卻不能留住他們。雖然你的前門是寬闊的，但你的後門也同樣是寬闊的。你的責任便是在他們由前門走到後門的過程中，好好的服侍他們。」這番說話，顯然不是我們在獻堂禮這種場合希望聽到。我

們喜歡聽見神對我們說：「我要建立你，使你在這個城中成為最成功的教會，有勝人一籌的增長……」。然而，我相信我在崇拜中所聽見的那句話，正是神對安提阿教會所懷的心意——雖然這句話實在令人難以接受。幾年之後，我有機會詢問那間教會的牧者，他們的領導層如何回應那句話，但想不到他竟對我說，他們完全沒有把它放在心上。我且不去評論這做法是對還是錯，我要指出的是：除非我們願意讓人進來，把我們所有的給他，然後再打發他到萬國去，否則我們的教會便將無法成為安提阿教會。我們這一代的保羅將要去到別處——到其他已領受了安提阿異象的教會中去。

我們是否能夠及願意讓神打開教會的大門，並在不曾得到任何益處的情況下，盡我們一切的力量去裝備信徒，讓他們回應神的呼召？

當時使徒不願意接納保羅，乃因當他來到安提阿時，實在沒有一點吸引人的地方（還記得第六章所提及的嬉皮士嗎？）。信徒只能憑著信心，而不是憑著眼見來接納他。因此，當保羅去到安提阿時，根本沒有人想過他會為教會帶來任何益處，反之，安提阿教會更可能會因他而蒙受極大的損失。事實上，安提阿教會是在接納了保羅一段長時間後，才看到因他而來的益處，這就難怪當日安提阿教會會有所掙扎了。我們不妨撫心自問，當日安提阿教會的掙扎，會不會也是我們今天這些準安提阿教會的掙扎？

我在前面已提過，在使徒行傳十一章 25 至 26 節中，我們看到巴拿巴親自去到大數尋找保羅：

他又往大數去找掃羅，找著了，就帶他到安提阿去。他們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教訓了許多人。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徒 11：25-26）



表面看來，這是一個美好並對教會有利的行動。但其實，巴拿巴當時是冒著極大的危險來作此事。因這乃是一件吃力而不討好的事。

首先，保羅過去所作的一切，恐怕只會令任何一位明智的牧者把他拒諸門外。他在大馬色首次事奉神的時候（見使徒行傳第九章），便遇上了極大的麻煩——因他放膽傳講福音，結果開罪了許多人，甚至引來猶太人的追殺。教會當時的反應，是非正式地把他打發走。

過了好些日子，猶太人商議要殺掃羅。但他們的計謀被掃羅知道了。他們又晝夜在城門守候，要殺他。他的門徒就在夜間、用筐子把他從城牆上縋下去。（徒 9：23-25）

我們不知道保羅以這種丟臉的方式被打發離開後，大馬色教會的情況會如何。不過，教會的聲望顯然不會急升，尤其是社區之中還有許多反對他們的人。我想，在保羅狼狽逃生之後，教會很可能還要面對某些嚴重的後果。

之後，保羅到了耶路撒冷，並在那裡開展了他第二次的事奉。可是，歷史竟又再重演，因他放膽傳講福音，結果便引來了說希臘話的猶太人或希臘人的不滿。他們要下手殺他，於是，保羅又得面對另一次的逼迫。

奉主的名放膽傳道，並與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講論辯駁；他們卻想法子要殺他。（徒 9：29）

耶路撒冷信徒的處理方式，跟大馬色的信徒一樣，惟一不同的是，保羅這次應該是從城門走出去，而不是被人用筐子從城牆縋下去。若我們因此而認為門徒對保羅的態度已有所改善，這充其量也只是一個微不足道的改善而已。門徒不希望保羅連累他們，所以便再次請保羅離開。保羅獲得的對待，與他在大馬色所獲的對待一樣。

弟兄們知道了就送他下凱撒利亞，打發他往大數去。（徒9：30）

保羅離開耶路撒冷之後，當地的教會可能也同樣要繼續承擔某些嚴重的後果。不過，我們知道在保羅離開後，那裡的教會便經歷了一段被神大大的賜福的日子：

那時，猶太、加利利、撒馬利亞，各處的教會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聖靈的安慰，人數就增多了。（徒9：31）

保羅早期的經歷，是眾所週知的——當時正身在耶路撒冷，並對大馬色情況瞭如指掌的巴拿巴更不會不知了。保羅給人的印象是「麻煩製造者」，所以，門徒們都會盡量避開他。當然，門徒們更不會招惹他進到教會來，因為他只會像花蜜吸引蜜蜂般，把一連串的禍患帶進教會。教會若有片刻的安寧，那是因為他已經出了城，並且離開了教會！

保羅接著去到的第三個地方，就是大數，雖然保羅並沒有為大數帶來災禍，可是，當巴拿巴考慮去到那裡，邀請保羅前往安提阿的時候，他必然會想到前兩次的事例。

我在前幾章已經指出，安提阿是一間迅速發展的教會。在巴拿巴來到之前及之後，使徒行傳都明確指出，在安提阿「信而歸主的人就很多」（11：21），其後，又「有許多人歸服了主」（11：24）。換句話說，安提阿教會並不需要保羅。這時的安提阿教會，不單有可觀的人數，而且她的增長速度，也是其他教會無法跟上的，因此，巴拿巴邀請保羅加入安提阿教會，實在是一個極大的冒險。根據聖經的記載，安提阿教會在建立的初期，並沒有任何內部的紛爭，也沒有受到任何外在的逼迫和壓力，而跟從耶穌的人被稱為「基督

後，會眾原本心安理得地關注本土活動的心態將會被打亂；而會眾對牧者的注意力亦可能會因這個人而轉移。舉例說，在地方教會內，牧者通常都會受到會友的尊重，但當他邀請某個擁有普世視野的人進入教會時，他的地位便可能會受到威脅，而他的弱點也可能會因此而顯露出來。然而，這個決定卻可使人知道，他究竟是一個講求隊工，把自己看為是教會一份子的人，還是一個自我中心，要求別人惟命是從的人。

第三，地方教會的牧者應該知道，無論「保羅」的異象能為教會帶來怎樣的益處，這些益處也都是暫時的。使徒行傳十一章 26 節告訴我們，保羅和巴拿巴「足有一年……和教會一同聚集」。驟耳聽來，我們或許認為一整年是相當長的時間；可是，對很多地方教會的牧者來說，這卻並非好消息，因保羅在一年之後便要離開，而更糟的是，「保羅」的離去會令信徒的注意力分散，因某些認同他使命的信徒，必然會希望與他一同離開；也有一些信徒會在他離開之後，仍然以他和他的呼召為焦點。對地方教會的牧者來說，這實在是個極大的難處啊！試想想，一位對差傳事工不大關心的牧者，卻每週都要面對教會內那些胸懷普世，且放眼世界的信徒，而這些信徒又總是因他致力推動本土事工而諸多不滿，試問這牧者又可從保羅身上得到甚麼好處呢？

第四，現代的巴拿巴也必然知道，即使宣教士「保羅」留在會眾中間，但他必然不會全情投入其中。他在聚會時，必然是心不在焉。這情況就如某台電腦因為正在執行另一套程式，所以對鍵盤的指示毫無反應一樣。同樣，在地方教會的宣教士，雖然身在教會，但他的心卻早就走到教會的外面去了。在使徒行傳第九章中，我們看到巴拿巴在耶路撒冷認識了保羅，之後，他便常常與保羅一起，聽他講述神如何呼召他去到萬國傳福音的

見證。在新約中，我們看見保羅是個樂於向人分享見證的人（徒 22 和 26 章），由此可知，他必然向他的好友巴拿巴分享過無數次他的見證。

因此，當巴拿巴去大數找保羅的時候，對於自己將要付出的代價，必定了然於胸。縱然保羅曾與他一起在教會工作了一年，並為當地教會帶來了不少益處，但巴拿巴必定清楚知道，保羅是不會以本土工作為念的。他知道，保羅一定在等待主對他進一步的指示；而這指示，終於在使徒行傳第十三章中出現了。神吩咐教會要把保羅打發出去，好讓保羅能回應祂的呼召。其實，神呼召巴拿巴去大數尋找保羅，很可能就是要藉著他來成全祂對保羅的呼召，換言之，神並沒有意思要藉保羅來成全巴拿巴，而事實亦證明了這推論是正確的！

那麼，巴拿巴為何要去找保羅呢？他又為何要把保羅帶進教會呢？答案可在使徒行傳十一章 24 節找到：

這巴拿巴原是個好人，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徒 11：24）

保羅必須由一個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的好人帶進教會。這人不單要被聖靈充滿，還要大有信心，因他要憑著信心之眼，才能看見這位表面毫不吸引的使徒所蘊藏的潛能——事奉教會和神國度的潛能。此外，這人不僅要大有信心，還要是個「好人」。這點聽起來似乎有點奇怪，而且「好人」在這裡的意思究竟是指甚麼？也是令我們費解，因在我們心目中，所有基督徒都是奉公守法的「好人」啊！然而，「好人」在這裡的含意並不是如此簡單，它所指的「好」，乃是神差祂兒子為罪人死在十字架上的「好」；也是神把祂最寶貴的財產——祂的獨生子——賜給我們的「好」；更是我們把自己獻給神的「國度」（為了榮耀主耶穌），而

不是自己「王國」（只加增自己所屬教會的本錢，而不是讓神的國度擴展）的「好」。巴拿巴就是這種「好人」，所以他願意帶保羅進入教會。

這個「好人」在考慮是否要接納保羅時，他的內心會有怎樣的掙扎呢？他又得冒上怎樣的風險呢？一般而言，妨礙我們把「保羅」帶進教會內，以及讓我們不想領受安提阿異象的因素，大致有三：分別是人材、禱告和財政上的考慮。這三個因素都足以帶來種種的鬥爭和危險。我們多麼容易會這樣想：「我若然帶保羅進來，他很有可能會把我的人材、金錢和禱告吸走。」我們會認為，把保羅帶進教會後，祈禱會中的信徒便會把注意力放在地極的未得之民上，並以他們為禱告的焦點；會眾會將原本奉獻給本土工作的金錢，改為奉獻給宣教士和宣教工作；而年青和年長的信徒，則會利用暑假來參與海外的短宣工作，更有甚者，好些在教會訓練計劃中表現優秀的青信或婦女，將會突然宣佈他們不再獻身於本地的事奉，因為他們如今都蒙神的呼召，要獻身給海外的宣教工作！

當我們像上述那樣，白紙黑字地把問題指出來時，我們大多數人都會戰戰兢兢地舉起雙手，表示自己絕對不會因此而有把宣教士拒諸門外的心態。然而，這種心態卻不單在我們當中出現了，並且一而再、再而三地出現。許多教會從未舉辦過宣教週，也從未讓過宣教士在講壇上分享他們的異象和經驗。這是我周遊列國期間，所見到的真實情況。教會內差傳部的部長都清楚知道，他們無論對信徒作出甚麼呼籲，都不會得到牧者的全力支持，因此，無論他們說甚麼，都不能引起信徒的關注。在教會內負責推廣差傳事工的同工，雖然都是殷勤作工和願意付上禱告的信徒，但他們大多數都只是「二線」的事奉人員，正因他們不能直接參與教會的領導

層，所以他們的決定，通常都不能對地方教會的權力核心造成任何的影響。雖然不少牧者都願意容讓出色、成功的宣教士進到他們的教會中，但卻從來不會給他們分享的機會，也不會容讓他們向會眾發出宣教的挑戰，因為他們擔心這會對教會財政的來源、禱告的焦點和信徒的方向構成影響。這是可以理解，但同時亦是徹底錯誤。

我曾經進入過這兩大「陣營」的中心：我曾是英國一間地方教會的牧師，在任職牧師期間，就試過因容讓某些福音機構來到教會中間，以至「我的」資源被奪去。我也曾以宣教領袖的身分到訪教會，並飽嘗教會對我的懷疑。

有些時候，即使牧者願意接受挑戰，願意看看普世宣教的使命對教會帶來影響，但信徒也未必願意接受。曾有一位澳洲牧師邀請我在一個聚會中分享，但因與會者太少而向我道歉。他坦言，過去亦曾有宣教士前來分享，但亦同樣未能引起信眾的興趣。他繼而指出，幾個星期前曾有一位講預言的先知到訪，他雖然沒有特別宣傳那個在週六晚上舉行的聚會，可是，教會卻被擠得水洩不通。當那位先知進場時，信徒都秩序井然地排著隊，因他們都渴望從那位先知口中，聽到一、兩句祝福的說話。那位牧者也同時承認，不單年長的信徒對宣教聚會提不起興趣，他們也禁止兒女們參加這類的聚會，因他們都恐怕少年人會被呼召去作宣教士！我認識一個重要會議的負責人，當有人向他提議邀請我作講員時，他反問道：「他？他不是中國的宣教士嗎？」言下之意，就是世界上的四份一的人口都是與他所負責的會議無關。

幸好，凡事總是有例外的。不少大教會正把他們的禱告、人材和金錢，投到她們本土以外的事工上，目的

就是要拓展神的國。但我必須要指出：若我們要實踐大使命，要承受差傳的風險，我們就得先成為巴拿巴那樣的人——不單要被聖靈充滿，還大有信心；不單大有信心，更要成為神眼中的「好人」。

我們的付出，當然是有回報的。因著接納保羅，安提阿教會便成為一間傑出的教會。安提阿教會之所以聲望日隆，完全是因保羅的緣故。可是，當他最初加入安提阿教會時，教會是不知道保羅會為她們帶來好處的，她們是在接納了保羅一斷時間後，才發現保羅竟能為它們帶來各種的益處。試想想，當一位孤單和不受歡迎的宣教士來敲你教會的門，並建議在你的教會中事奉一段日子時，你會有甚麼感受？我想，這樣的請求，對任何人來說，都是毫不吸引的。這人的到來，只會為教會帶來傷害，而不是益處。此外，他也可能只會吸走教會的資源，而不能為教會提供任何具有長遠價值的事奉。

可是，歷史卻告訴我們，安提阿教會就是因著接納了保羅，才會由一間地方教會，變為一間舉世知名的教會。因著保羅的加入，安提阿教會才得以在教會歷史上佔據著一個重要的位置。在之前的章節中，我們已討論過不少其他安提阿的元素，它們都各有不同的的重要性，但我們現在所思考的元素（接受保羅進到教會中間），很可能比其他的元素都來得重要，它仿如一個巨大的黑影，把其他的元素都統統遮蓋起來。

首先，由於保羅這位名重一時的信徒在她們中間，所以她們的名聲便大了起來。保羅這位謹守律法的猶太人，曾一度是基督教的公敵，但後來卻變成了教會發展史上的名人，他的改變，除了贏得安提阿教會的注意外，也大大的激勵了安提阿教會的信徒（徒9：31）。若有任何牧者或領袖不認為這樣的人能令會眾振奮起來，他必定是在說著違背良心的話。試想想，當我們在

某個場合中，不經意的與人談及某位在信主後，便有了脫胎換骨的改變的信徒時，若我們能說：「啊，他正在我的教會中聚會，我們其實是很要好的朋友」，我們必然會感到無比的榮耀！

其次，從神學的角度而言，保羅確實具有無可比擬的地位，而他也把同樣崇高的地位給了安提阿教會。此外，在讓基督教超越猶太教的局限，並發展成普世宗教的事情上，保羅的角色也是舉足輕重。一位作者曾經作出這樣的結論：「普世的基督教教會便是保羅永久的紀念碑。他雖然不是首位向外邦人傳福音的信徒，但他堅決反對猶太人狹隘宗教觀的立場，正是基督教往後發展的關鍵所在。平心而論，基督教沒有變成猶太教內的一個小教派，卻反而成為一個普世性的宗教，保羅實在是箇中的功臣。」

第三，從保羅對聖經正典的影響，以及他為初期教會確立了正統信仰的角度而言，保羅的地位亦是超然的。而安提阿教會亦因他的地位而得到不少的益處。現存的保羅書信，便正是早期的基督教文獻，而當中的神學立論和牧養教導，對基督徒的生活和思想，都有著恆久的重要性。現存的這些書信，昔日都曾被廣泛的傳閱，並迅速成為基督徒教導別人的標準。後來，保羅的書信更因著聖奧古斯丁（St. Augustine）的著作而變得家傳戶曉，並因此對西方過半數的基督教國家（拉丁語系）的教會歷史造成持久和深遠的影響。如伯拉糾（Pelagian）對羅馬書的非一般詮釋，便帶來了恩典和自由意志的爭論。此外，十六世紀的改教家，也因從保羅的書信中得到了亮光，所以才能堅持到底。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便是以因信稱義的真理，以及信心與行為的關係，來作為他反對中世紀末的教會的理據。此外，約翰加爾文（John Calvin）也從保羅的書信中，發



現了教會是蒙揀選的群體。由此可見，保羅的教導，透過奧古斯丁的影響，成為了宗教改革及其衍生的遺產——路德宗和改革宗（即加爾文派）的現代更正教教會的基要思想。

總言之，保羅大大提升了安提阿教會的重要性，使它成為新約期間，一間以教導為主的教會，而她的重要性，更一直的延續了多個世紀。

第四，也是最重要的一點：保羅的宣教異象使安提阿教會的影響力超越了地域的限制。作為差派保羅出外宣教的教會，安提阿教會的影響力也因保羅的緣故而變得國際化和全球化。不單如此，她的影響力也超越了時間的限制。這位在耶穌死後幾年便悔改信主的保羅，轉眼間便成為了一個新興運動（宣教）的倡導者。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全世界約有三份一人口宣稱自己是基督徒（雖然有部分只是名義上的基督徒），因此，我們可以誇口說，基督徒是世界上最大的宗教群體。基督教不單擁有眾多的分支，基督教的教會更遍佈世界各地，無遠弗屆。今天，基督徒的集中地和基督教的中心，已由西方轉移到拉丁美洲、非洲、亞洲和太平洋地區，而這些地區的基督徒人數，已佔去了全球基督徒人數的大半。這情況正好告訴我們，甚麼才是真正的普世教會。普世教會乃是宗教發展過程中的一個新現象，而這現象便正是宣教的成果；同時，這現象也是保羅藉著他的神學、書信，以及他的宣教旅程所成就的人生和遠象。畢竟，使徒保羅藉宣教旅程所獲得的成就，遠比當時任何已知的羅馬將軍、官員或商賈更斐然璀璨！

基督教的宣教和擴展，乃是歷史上一件最不尋常的事件。其他的世界宗教，例如佛教和回教，亦曾聲稱自己是一個普世的宗教，可是，除了基督教之外，世上並沒有任何宗教能藉著宣教的運動而擴展至全世界，而這牽動全世界的運動的發起人，便是保羅和安提阿教會了。

讓我們以居比路為例，來說明這事吧。居比路是保羅在第一次宣教旅程期間到訪的其中第一個地方。歷史學家指出，在羅馬時期，發生在居比路最重要的事件，毫無疑問，就是基督教的傳入。使徒保羅與在居比路猶太人社群中土生土長的巴拿巴，大約在主後 45 年到那裡傳道，他們帶領當地的總督塞爾吉烏斯（Sergius Paulus）信主。到了君士坦丁大帝（Constantine the Great）執政期間，島上大部分的人都已成為了基督徒。這完全是保羅在第一次宣教旅程所造成的結果，因居比路就是保羅宣教旅程的第一站。不僅居比路是如此，在主後 313 年，當新的羅馬皇帝君士坦丁宣佈他不再逼迫基督徒時，羅馬帝國已有十份一的人口歸入了基督的名下。

這影響更持續了多個世紀。麻薩諸塞州（Massachusetts）的首個印章，上面的圖案是一個正在招手的印第安人，印章上還刻有「來幫助我們」這幾個字——這正是使徒保羅在異象中，所聽到的馬其頓人對他說的話（徒 16：9）。

一位作者曾經作出如下的描述：「宣教的信念，孕育自猶太人的土壤，並迅速的從巴勒斯坦冒起，而它的影響力則遍及整個地中海流域。後來，宣教事工便進入了一個新的階段。當保羅成了向外邦世界傳福音的使徒後，巴拿巴和其他當地的同工便全力協助他……這樣，保羅便將福音傳遍了小亞細亞，希臘南部，以及最後的羅馬。當羅馬在主後 70 年摧毀耶路撒冷的時候，安提阿便成了羅馬帝國東面的基督教中心，而宣教的模式也由這時開始，轉為由外邦人向外邦人傳福音。這時，宣教的工作便又進入了另一個新階段。」

若要全面了解保羅的教導和他的宣教工作所帶來的影響力，可嘗試思考以下這段分析使徒行傳的話：「使

徒行傳可粗略分為兩部份：在彼得的帶領下，宣教工作環繞耶路撒冷而開展（一至十二章）；在保羅的領導下，宣教工作由外邦人開始，直至羅馬（十三至二十八章）。」從某方面來看，我們可以說，保羅在神的帶領下，獨力扭轉了使徒原本的焦點和工作範圍。使徒行傳在第十三章以後，所講的都是保羅和他的宣教工作。因此，在使徒行傳十一章接納了保羅的安提阿教會，便躍升為一所具領導地位的教會。

請再留意使徒行傳的結尾。在那裡，我們看見保羅被囚和被押送到羅馬，之後，我們便看見他在這個羅馬帝國的首都不受限制地公開作見證。使徒行傳就是這樣的結束了。它彷彿在說：保羅到哪裡，哪裡就有神的福音。

當然，沒有一個人能在我們教會中間，帶來同樣的影響——縱使他是現代的保羅。然而，每當保羅的「病毒」進入人的內心時，就必然會有重大的事情要發生！那麼，為何我們總是不能接納像保羅那樣的人呢？答案是：我們雖然知道，若要獲得安提阿教會的這第三個元素，就必須踏出信心的一步，可是我們也知道，這步也是一個極大的危險。而保羅所帶來的益處，卻是遙遙無期的。

我現在居住的新加坡，被某些人稱為「亞洲的安提阿」。我認為這稱呼是危險和草率的，因我們還未曾從使徒行傳的經文中，仔細思考過安提阿教會的真正意思。表面上，安提阿教會似乎代表了利益和地位；但在現實中，她只不過是損失的代名詞而已。安提阿教會要求我們為著普世宣教的事工付上禱告、人材和金錢。若要滿足她的要求，我們在地區上的工作便必然會受到阻礙。因此，我們必須要在三思過後，才決定是否運用這稱號。

溫約翰（John Wimber）曾經用「教會葬禮」（Church-burial）一詞來總括以上的一切。曾幾何時，

中美洲有一間大教會決定參與植堂的工作，她為了追隨保羅的異象，不惜傾盡自己所有的力量。結果，她在外地建立了五十間教會，但與此同時，她們的牧者卻因工作過勞而死，最後，這教會也因缺乏資源而不能繼續運作。因此，所謂「教會葬禮」，指的就是由五十多間新堂一起「埋葬」或關閉她們母會的行動。神在那母堂中實在是得著了極大的榮耀！這就是新約的基督教，也就是真正的安提阿元素了！我並非認為每個人都要工作過勞至心臟病發，又或要慷慨到不負責任的地步，才算是在神面前盡忠。可是，我們若要成為安提阿教會，就要冒上這樣的危險。我們若以為成為安提阿教會是一件無須付出代價，便能揚名四海的事，我們就大錯特錯了。成為安提阿教會的真正意思是：作巴拿巴所作的工，並為了普世宣教的使命而敢於面對任何的危險。

當一個毫不吸引的機會來到教會的門前時，沒有人會預知它會帶來怎樣的結果。因此，我們只得憑著信心接納它，而在接納它的時候，我們並不知道它能否為教會揚名立萬。但是在我們作出決定的那刻，便決定了我們將會成為安提阿教會的信徒，還是耶路撒冷教會的信徒。我得一再強調，我們決定所帶來的影響，以及因我們甘於冒險而帶來的結果，都是我們不能預知的，因神的道路只有神才能知道。

然而，整件事情的「結果」卻是清楚不過的——沒有保羅，就沒有安提安的第三個元素，沒有這第三個元素，就不會有安提阿教會。

## 第十章

### 安提阿秘訣之四：敏銳的心

使安提阿教會成為一間獨特教會的第四項秘訣——亦即最後一項秘訣——將會是本章的重點所在。我把這項秘訣稱為「敏銳的心」，意即教會要經常聆聽神的話，回應神的話，並根據神的話回轉過來。

當然，除了我所列出的四項秘訣外，還有其他的素質是令安提阿教會得以成功，而我又未曾例出的，例如，她懂得藉著禱告、頌讚和宣講來彰顯主耶穌超越萬有的特性。此外，甘願為主犧牲和完全順服的心態，也是她賴以成功的基本元素。不過，這些元素並非安提阿教會所獨有，至少，耶路撒冷教會亦同樣具備這些元素。我之所以在本章和之前的三章中，特別提出安提阿教會賴以成功的四項秘訣，無非是因它們都是安提阿教會所獨有的元素。我深信，這幾項真理對我們今天的意義是非常重大。由於這些元素在今天並不常見，因此，我必須對它們多加強調。我更要指出，它們只會在「沒有人願意到的窄路」上出現。

在前幾章，我們已從安提阿教會的創立初期，看見一個不尋常的現象：她不僅願意聆聽和領受神的話語，還願意按神的話回轉過來。我說這是「不尋常」，並非因為這種聆聽和遵從的能力在教會中並不常見；而是因為經驗告訴我們，要獲得這種能力，實在是件不容易的事。不過，由於它對安提阿教會的成長起了極大的作用，所以，為了獲得這種能力，不論挑戰有多大，我們也是會接受的。安提阿教會之所以成為安提阿教會，正

是因為她願意付出時間和勇氣，來聆聽神的話語；正因她能聽到神的話，所以她便能從神那裡找到新的目標和遠象。

格仕能（Lou Gerstner）是把「萬國商業機器」（IBM）從1994年後出現的經濟大倒退中挽回過來的功臣。在他接手管理的那段期間，這間著名大機構的評級竟是「負面」的。誰能想到數年前，它就是佔據全球電腦業七成利潤的國際機構？格仕能用以下一段話，來總結他成功地挽救這公司背後的理念：

「你要保持成功，就得居安思危。這意思就是：我們不可只懂懷緬昔日的成功，相反，我們要放眼前望，看看有哪些障礙是會令我們裹足不前的。這樣，你的目光便只會集中在那些使你保持謙虛、進取和敏銳的挑戰上。」<sup>29</sup>

安提阿教會之所以成功，在使徒行傳所記述的那段期間，她都能保持著「謙虛、進取和敏銳」的特質。安提阿教會一直仰賴主，並經常聆聽主的話。在我所認識的教會和機構中，極少能在取得成功後，仍能繼續保持一顆渴慕的心——渴望不要錯失神的下一個帶領（這帶領也許與先前的不同），以及渴望為這個世界帶來改變。就我的觀察所得，大部分的教會在獲得成功之後的五或十年，都會放鬆下來，坐享其成。可是，安提阿教會卻能經常保持一顆敏銳的心。

這正是耶穌的榜樣：祂曾經直言，祂看見和聽見父作甚麼，祂就作甚麼。事實上，耶穌經常重覆的說，祂只會跟從父神給祂的指示和帶領而行，而不會依靠自己的聰明和智慧來行事。

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子憑著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約 5：19）

那差我來的是與我同在；祂沒有撇下我獨自在這裡，因為我常作他所喜悅的事。（約 8：29）

我在父裡面，父在我裡面，你不信麼？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乃是住在我裡面的父作他自己的事。（約 14：10）

在倚靠神一事上，安提阿教會確實能夠緊緊的跟隨主的腳步。她之所以成為一間改變世界的教會，箇中的主要關鍵，正是她能夠一直等候神，直至神向她顯明祂的心意。安提阿教會知道，她自己的計劃與神對她的計劃，必然是有所差距的，因此，她願意付上高昂的代價來「聆聽」神的話。這正是安提阿教會得以成功的關鍵。我們必須趕快踏上安提阿教會的道路，因為我們能否完成神對教會及種種事工的心意，就得看我們是否願意聆聽並遵從神的吩咐。

我相信，每當神要在地上開展重要的事工時，祂都會向個人或群體發出明確的指示。1984年，我在禱告的時候，神給我一個簡單的吩咐：「你要把卞思（Derek Prince）帶到中國來」。那時，我已在中國人中間工作了好幾年，亦很有負擔為他們提供一些基本的教材。我知道，神並非要我將卞思這個人帶進中國，而是要我把卞思教導神話語的多年成果帶進中國。因著神的幫助，也因著祂保守祂向我說的話，當我寫這話時，我們已在中國印行了三百萬本卞思的著作，以供中國教會之用。過去的十六年，我們亦透過普通話及其他中國方言的廣播，將福音帶進了中國。透過這些途徑，數以

百萬計的中國人便都有得聞福音，並在基督裡被建立的機會。而這一切，全部源自神給我的一個吩咐。可是，當神吩咐我的時候，我根本就不認識卞思這個人，在事奉上也未嘗與他合作過。然而，當我聽從神的吩咐時，神便為中國教會帶來了豐厚無比的祝福，這是我從沒想過的，當然，我也從沒想過除我以外，神還會興起另一隊人來完成祂的工。

安提阿教會在這件事上的基本態度，可用以賽亞書五十五章 8 至 9 節的話來概括：

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

安提阿教會的門徒知道，他們若要讓神在他們身上，又或透過他們來完成祂的使命和目標，他們就得等候和聽從祂的吩咐。

由於我們已經就此事作過一些探討，因此，我在這裡只會作簡單的概述。使徒行傳十一章 19 至 20 節的信徒，放下了教會的傳統，遵從耶穌的吩咐，向外邦人傳講耶穌。我們很容易便會忽略，這些信徒在向外邦人傳福音時，是須要付出極大的勇氣，因為他們的做法，不單有違耶路撒冷教會的一貫做法，也顯明了自己是彼得因「哥尼流事件」而闡揚的傳福音模式（徒 10：1-48）的跟隨者。信徒若要實行這模式，就必須要有獨排眾議的勇氣，以及聽從神話語而不聽從當時基督教主流思想的膽量。事實上，當時耶路撒冷教會——或當中的部分信徒——並沒有完全接受彼得的見證，也沒有接受神對外邦人的心意（徒 11：1-18；加 1 至 2 章）。這些無名的信徒一定曾經深入思考過彼得的話，以及耶穌



在使徒行傳一章 8 節的吩咐，然後才確信神對外邦人的心意。這還意味著他們將會堅守神的話，並抵抗耶路撒冷教會所奉行的另一套做法。

惟有敢於獨排眾議，惟有願意遵從神的吩咐和聖靈的見證，才能使安提阿教會誕生。正如我們所見，在這刻，神便伸出祂大能的手來施行拯救（徒 11：19-21）。

門徒若然沒有遵從神的吩咐，作出與眾不同的行動，那麼，安提阿的外邦人便不可能得聞福音，也不可能得蒙拯救。整件事的發展實在發人深省——安提阿教會的誕生，並非因一位領袖聽從了神的吩咐，招募其他人來參與這個使命，而是因為一群平凡的信徒聽從了神的話，以至敢於力排眾議的結果。

這真是一個當頭棒喝！現今的世代，任何「反文化」的行動（不管它有甚麼道德倫理的價值），都會獲得許多人——尤其是年青人——的正面評價。可是，經文卻告訴我們，門徒之所以「反文化」，並不是要突出自己的與眾不同，而是要持守神的話。神的話乃是反文化的唯一動力。反文化需要極大的勇氣，因此，極少人願意挺身而出，反對既定的文化規範。可是，反文化卻可以為這個世界帶來改變。雖然反文化會令我們失去安全感，甚至需要我們付出沉重的代價，可是，它卻能在神的大能下，為人帶來新的生命和新的看見。

我們能否反文化，就得看我們是否一心討神的喜悅，而不是討人的喜悅。聽從神的吩咐，將福音傳給萬國，可能會使我們得不到人的喜悅，因為很多領袖都是不相信大使命的。他們若是真的相信，他們早就建立起一間與現在完全不一樣的教會了。

耶穌曾一語道破這些領袖們虛謊的外表！

你們互相受榮耀，卻不求從獨一之神來的榮耀，怎能信我呢？（約 5：44）

答案就是我們不能夠！我們不能又尋求人（或信徒）的喜悅，又尋求神的喜悅。

我的祖國蘇格蘭，曾因幾個聽從神話語的人而得著復興。他們那種超乎尋常的勇氣，不單感動了我這位蘇格蘭的基督徒，也成為了我人生的一大挑戰。他們寧願為神的話語而死，也不願意在失去神話語的情況下而活。

漢美頓（Hamilton）、魏沙特（Wishart）和諾克斯（Knox）這幾個緊扣在一起的名字，正是改變整個蘇格蘭的動力所在。漢美頓在1504年生長在格拉斯哥附近的一個富裕家庭。他的母親自小便向他講述聖經故事，而她的教導也一直留在他心裡，甚至他死的時候，也沒有忘記母親的教導。他的父親期望他能在教會內好好的發展，於是，當漢美頓十三歲的時候，他便運用影響力和金錢，安排兒子在教會中任職。時為1517年，亦即是路德（Luther）作出抗爭的時期。

可是，漢美頓卻完全不想在教會內工作。他後來更因此逃到巴黎大學的索邦神學院，在那裡，他聽到路德提出抗議的消息，就花一年埋首研究路德的著作，甚至因此而忘了正式的學業。漢美頓在1520年畢業後，便回到蘇格蘭，在當地的聖安德魯斯大學繼續研究，他亦同時成為有關學院的職員。在這期間，蘇格蘭議會譴責路德的神學學說，宣佈任何人若擁有宗教改革的著作，又或持有類似的觀念，都是不容於議會的。

漢美頓卻正好是接受宗教改革思想的人。當時的樞機大主教比頓（David Beaton），正瘋狂地反對更正教，他甚至準備立即取去漢美頓的性命。這時，漢美頓慌忙地逃到德國，在那裡，他

與路德和其他宗教改革的領袖為伍，而他的信心和勇氣亦與日俱增。其後，漢美頓不顧危險，毅然回到蘇格蘭，宣講人只能靠著恩典、憑著信心獲得救恩的信息。

群眾蜂擁而至，要聽他的道理，許多人因而歸信基督。比頓很快使用計捉拿和審訊了他，並判他死刑。1528年2月29日的中午12時正，漢美頓用迅速和堅定的腳步踏上火柱刑的刑場。他將他抄寫的福音書交給他的朋友，再將他的帽子、長外衣和上衣交給他的僕人。行刑的人將他綁在柱上，然後點火。豈料火燒得並不昌旺，漢美頓因此要忍受長達六小時的痛苦才能回到主的懷抱。到他快要被燒死時，他不禁問道：「神啊，還有多久，這個國家便會被黑暗所完全遮蔽？」他的話喚醒了一些人。

漢美頓的話，不斷在喬治·魏沙特（George Wishart）的腦海內打轉（他是蘇格蘭的一位名人雅各·魏沙特（James Wishart）的獨生子）……終於，在1544年，魏沙特開始在鄧迪（Dundee）宣講羅馬書。會眾中，有一位名叫諾克斯（John Knox）的年青人……他後來激勵了很多蘇格蘭人，而宗教改革最終也在蘇格蘭的土地上實現了。<sup>30</sup>

他們三人中，有兩人因為聽從神的話而死，而最後一人，則飽嘗牢獄之苦和長年累月的折磨。然而，因著他們拒絕接受違背真道的宗教，並決心遵從神永活的真道，他們的國家才得以被改變過來。這三人乃是真正的安提阿信徒。

安提阿教會因為遵從神的心意而敢於獨排眾議的第

二個例子，可在使徒行傳第十一章較後的篇幅中找到。在使徒行傳十一章 23 節中，我們看到巴拿巴破除傳統，容許外邦人無須先守猶太人的宗教禮儀，便可直接成為基督徒。使徒行傳十一章 25 至 26 節則緊接著出現了第三個例子。巴拿巴此時已受了耶路撒冷的委派，在這間迅速增長的安提阿教會擔任領袖。若以今天的術語來說，巴拿巴乃是「教會界」中，一位地位極崇高的領袖。如今，他更成為了一間全世界增長速度最快的教會的牧者／使徒，這教會在教導的事工上、在地區的角色上、以及在經濟的實力上，都將會被公認為馬首是瞻的巨擘。巴拿巴理應對這情況深感滿足，他大可以安心做一個備受尊重的領袖，很有體面地出席專為會眾人數超過一千的大教會而舉行的聯席會議。簡言之，他大可以享受這地位所帶來的方便與排場。若是在今天，他顯然會成為一位受歡迎的講員，經常應邀到世界各地主領有關「教會增長」的研討會。

但巴拿巴卻沒有這樣做，他反而暫時的離開了安提阿，為的就是要親身找保羅回來，並讓他留在安提阿。我們在之前已提及，他倆曾一起在安提阿事奉達一年之久（徒 11：25-26）。巴拿巴其實跟我們一樣的軟弱，他之所以能夠這樣做，絕不是出於「自然」的天性，而是出於一顆願意順從的心。由於他一心順服，所以才能不顧自己的益處，毅然把保羅帶到安提阿教會去。他真是名副其實的「勸慰子」啊！對巴拿巴來說，要以自己的恩賜來配合神的心意，其實是一件代價不菲的工作，但因為神如此引領巴拿巴，巴拿巴便如此行了。

接著，我們便看到一個說明安提阿教會是如何的在神話語前，保持「敏銳的心」的最佳例子。有人指出，當時安提阿教會的會眾人數已多達 25,000 人。而且，它除了人數眾多外，它在其他各方面也都有很優秀

的表現。巴拿巴和保羅一起在那裡事奉了至少一年（徒 11：26）。差不多可以肯定的是，隨著這間教會的影響力和地位的提升，其他人亦會樂意加入。在使徒行傳十三章，我們看見他們當中的領袖（經文稱為「先知和教師」），包括巴拿巴和保羅，為了尋求神的面而聚集在一起。聖經說，他們都一起事奉主，並且禁食。

在安提阿的教會中，有幾位先知和教師，就是巴拿巴和稱呼尼結的西面、古利奈人路求，與分封之王希律同養的馬念，並掃羅。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徒 13：1-2 上）

他們為何要禁食禱告呢？是甚麼危機令他們要專心在神面前，聆聽祂的教導呢？沒有證據顯示他們的教會正出現分裂或紛爭，而教會也沒有財政問題，因為使徒行傳第十四章告訴我們，她們還有能力為耶路撒冷教會籌募經費。她們也不是因增長不足而禱告，因為她們正在迅速增長之中。她們似乎也不是為了缺乏事奉人員而尋求神的帶領，因為他們已經有保羅、巴拿巴及其他人在他們中間事奉。

那麼，他們為甚麼要禱告、禁食、敬拜和尋求神的面呢？我的答案是：他們有感神在安提阿教會所成就的工作，是極其重要的，因而恐怕自己會忽略神在當中的深意。他們意識到，他們所經歷的增長和祝福，實在非比尋常，神在當中一定有更重要的心意，是他們未曾明白的。他們為了明白神的心意，於是便一起尋求神的面。

在二十世紀初，威爾斯（Welsh）大復興期間，當聖靈復興的大能降臨在威爾斯的山谷，拯救了許多人和充滿了教會時，其中一個村落的信徒發現了神正在他們周圍的村落和城鎮中巡行。於是，他們便為所屬的村落禁食禱告。他們的禱告內容十分簡單，就是：「神啊，

當你帶著大能在四週巡行時，求你不要遺漏我們，求你來到我們的中間，不要越過我們。」他們發現，有些村落仍然未被聖靈所感動，而他們也不希望自己會被神所遺漏，於是，他們便懇切的祈求，結果，聖靈便真的來到他們中間，並大大的賜下恩典、能力和救恩。可見同心合意的禱告，神是不會不理會的。

安提阿教會也經歷了類似上述的情況。憑著巴拿巴慈父的心腸和保羅對宣教的熱忱，安提阿教會的信眾明白神要賜給他們的，不僅是他們如今已領受的祝福和增長。而他們亦真心的期望神會把祂的心意，更多的向他們啟示出來。

於是，神便斬釘截鐵的告訴他們：

他們事奉主、禁食的時候，聖靈說：「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去作我召他們所作的工。」（徒 13：2）

神的答案其實是說，直至目前為止，他們已經做得很好，不過，她們還未能完全配合神對安提阿教會的所定的整套計劃。神對安提阿教會的最大期望，是要她成為一間差傳的教會，因此，他們要差派保羅去到鄰近的外邦城市和國家中，履行神的大使命。在他們向神敬拜和禁食的時候，神的話臨到他們中間，對他們說：「把你們教會中最優秀的兩位人材給我使用，我要差派他們到那些對我的兒子毫無認識的地方中工作。」這便是神呼召他們去作的事，也就是安提阿教會當前的要務。

原則上，他們早已知道神的心意。正如我們在使徒行傳第九章所見，保羅在他得救和蒙召的時候，便知道神的使命是甚麼；又因保羅與巴拿巴的交情非淺，所以巴拿巴也必然早已知道此事。但他們需要在神所定的時間內，讓神親自打發他們出去。同時，他們亦需要神

親自向安提阿教會說話，好公開證明這是神對保羅的呼召。這就是使徒行傳十三章 1 至 3 節所發生的事了。

今天，不少教會都經歷了神的賜福，它們蒙福的程度也許比不上安提阿教會，但從得救的人數和牧者的質素（特別是教導與帶領的質素）而言，神的賜福都是明顯可見的。然而，教會這時卻會開始留戀名聲和地位，因而忽略了像使徒行傳十三章所記的，個別和集體地尋求神心意的重要性，某些教會甚至會不再聆聽神的話。我相信，以安提阿的方式為教會尋求神的心意——特別是與宣教有關的心意，也許正是我們這一代最需要做的一件事。今天，我們不乏好的教會，但像使徒行傳十三章那樣，願意真正聆聽神吩咐的教會，在今天實在是愈來愈少了。

安提阿教會作出了怎樣的回應？我們在第 3 節看見，她們對這挑戰作出了積極的回應，願意將她們當中最好的兩位領袖打發出去：

於是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就打發他們去了。（徒 13：3）

他們禁食、禱告、按手在他們頭上，然後便打發他們出去。使徒行傳十四章 26 至 28 節更清晰地說明了這行動的含意。當保羅和巴拿巴回來的時候，全教會都興高采烈地齊集在一起，要聽神藉他們所作的一切事。安提阿教會當日既然接納了他們，並打發他們出去，因此，當他們回來時，整間教會便像常歡迎自己人一樣的歡迎他們。

有多少教會願意為著把福音傳到地極，而付上禱告和努力呢？安提阿教會正是這樣的教會——縱使他們知道自己不會因此而得益。事實上，保羅和巴拿巴的離開，已為他們帶來了極大的損失。他們（領袖和信徒）願意

為到這個失落的世代，將他們最好的人材奉獻出去，這樣的行動，正好為我們留下一個美好的榜樣。他們為何願意作這麼大的犧牲？因為他們等候神，而神也向他們說明了祂的心意，於是，他們便照著祂的吩咐而行。

不過，在這連串事件中，還有另一個核心元素——這很可能是最重要的元素。在使徒行傳十一章所列出的例子中，我們發現，安提阿教會在當時乃是一間非常年青的教會。對他們來說，一切的經驗都是新的。他們一無所有，所以亦不怕失去甚麼。然而，到了第十三章，她們已成了一間龐大和著名的教會。她們終於成功了，她們在講道、領導和教導各方面，都有美好的見證。因此，他們此刻的損失便可以很沉重。

若我們來到使徒行傳第十三章，我們就很難作出改變。我們一無所有的時候要改變是一回事；我們成功的時候要改變又是另一回事。但安提阿的信徒之所以能建立一間成功的教會，完全是因他們在獲得成功的時候，仍然願意作出改變。若以這個角度來看，歷史將會對某些看似成功的教會——特別是在成功之後，便完全安頓下來的教會——作出另一個裁決。有些教會可能因為最初聆聽神的吩咐，過著「開荒者」的艱苦生活而感到疲累，因此，當她們取得成功以後，便選擇安頓下來。只是，當這些教會這樣作時，她們的將來便是沒有保證的。

然而，這正是「萬國商業機器」的格什能進場的時候：

「你要保持成功，就……不可只懂懷緬昔日的成功，相反，我們要放眼前望，……這樣，你的目光便只會集中在那些使你保持謙虛、進取和敏銳的挑戰上。」

正因安提阿教會能夠保持「謙虛、進取和敏



銳」，因此，雖然她獲得了空前的成功，但當她聽見神在使徒行傳十三章的吩咐時，她仍能立即作出回應。對教會來說——尤其是成功的教會，這肯定是一項困難而富挑戰性的功課。

我們在使徒行傳十一章中看見，因著平信徒的順服，安提阿教會才得以誕生。在同一章，因著巴拿巴的順服，保羅才得以參與事奉。在使徒行傳十三章，因著整間教會的順服，宣教運動才得以開展，數以萬計的人才因此得以進入神的國，而無數的教會亦因此得以在世界各地建立起來！順服改變了世界，若然沒有順服，一切便都不會發生。

在使徒行傳第十一章（第一階段），我們看到的，是一間奇妙而榮耀神的教會的誕生；但是，到了使徒行傳第十三章（第二階段），我們看到的，卻是一間改變世界的教會的誕生。第十三章的教會，已不再是第十一章的教會了。我們若然不肯改變，或只在第十一章的日子才願意改變，那麼，神的使命便不可能有完成的一天。

「主啊，求祢使我們成為安提阿的信徒和教會，隨時願意遵從祢的吩咐去作出改變。父啊，求祢使我們不再只懂懷緬過去，讓我們在這世代中，常存謙虛、進取和敏銳的心。」

## 第十一章

### 何去何從？

「主啊，祢可以差我到任何地方——只要祢願與我同行。

祢可以把任何擔子放在我身上——只要祢願意支持我。

祢可以切斷我與世界的任何連繫——只要將我與祢連在一起。」

大衛·李文斯敦 (*David Livingstone*)

此刻，我們必須探討一個最重要的問題：時至今天，跨文化的宣教事工是否仍然有它存在的價值呢？畢竟，跨文化宣教的逼切性曾被賴里德醫生所斷然否定。我們已從使徒行傳中，明白了甚麼是「安提阿元素」，可是，這個元素又能為二十一世紀的信徒帶來怎樣的改變呢？本書所說明的，又是否只是一些有趣的歷史教訓呢？若然真的有某個地方需要我們去，這又會是個怎樣的地方呢？

當然，本書早已從不同角度探討過這個問題，可是，除非我們能夠直接和明確地面對這個問題的核心，否則，討論便不可算是完整的。處理這個問題的最佳途徑，就是反問自己以下三個的基本問題。

**問題 1：我們是否認為，那些從未聽聞耶穌的人，也應有權知道耶穌就是通往天堂的惟一路徑？**

我們最好把這問題縮窄，並以一個小小的例子來說明這問題的答案。某個宣教機構（我也有參與這機構的事奉）在一個有數十萬人口的社群中間工作，而這個社群既沒有教會，也沒有牧者，事實上，他們連一個重生得救的信徒也沒有。換言之，在整個接近五十萬人口的社群中，沒有一人是基督徒。

請細心想想這個社群的情況，然後反問自己：「我如果是他們當中的一份子，我是否希望自己有聽聞福音的機會？又是否希望有人能以我明白的方式，告訴我耶穌為我的罪受死的事實？我又是否渴望知道，如何才能與天父（真神）永遠同在？」你如果已經認識耶穌，你就知道上述的問題只有一個答案。這答案就是「是」！我們渴望聽聞福音，就如一個遇溺的人，渴望有人拯救他一樣。

**問題 2：上述社群怎能得聞福音呢？**

就上述的例子而言，這個問題的答案真是簡單不過：只要有人願意去到他們中間，向他們講述福音便行了。這行動本身便正是跨文化的宣教工作，因為願意去到他們中間的人，無論在語言、習慣和宗教背景等各方面，都與當地的人（他的福音對象）截然不同。這些人是不會主動來到我們中間的，因為他們沒有這個能力——他們太貧乏了，他們甚至不知道有這個需要。可是，若神願意在他們中間作工，他們中間便會有些人得救，而這些人又將會接受訓練，然後起來肩負他們本土的事工。但在此之前，必須先有人去到他們中間，向他們宣講福音。若沒有人願意去，他們就沒有機會聽聞福音了。

這個推論會給人相當大的壓力。對於第一個問題（他們是否有聽聞福音的權利？），我若回答「是」，那麼，根據邏輯推論，當別人再問我，是否有人要出去向他們傳福音時，我也必然會回答「是」。這是一個危險的推論，因為那個出去的人，很可能就是我自己！

在第二章中，我引用了一位朋友的見證，這見證正好與本章所說的未得之民有關：

「在最近一次的探訪工作中，我強烈地感覺到，我們的出現，正代表著神與他們同在。他們需要透過人的雙臂、人的笑容、人的接觸來感受神。當我們這群陌生人來到他們中間，以實際的行動來改善他們的生活時，我們便能給予他們神同在的感覺。從某個角度而言，當他們在艱苦的日子中，看到我們是如何的熱心幫助他們時，他們便會說：『神必然就是如此這般的……』」。

我們要成為基督的使者，並代表祂去到未得之民的中間。雖然現代的通訊設備可以助我們一臂之力，但是，科技卻不可以取代一個與他們一起生活，有血有肉的人，因此，我們必須要去！

**問題 3：當真的有人願意去的時候，他們的目標是甚麼呢？他們的工作又是甚麼呢？**

依我的看法，他們的工作將包括兩方面：用當地人的本土語言來講述福音，以及建立本土語言和本土文化的教會。

如果你是基督徒，請你回想最初向你傳福音的那個人，你還記得他是用甚麼語言來向你傳福音的嗎？本書

的原初讀者，大都是以英語為母語的人，否則，他們便讀不了英文的原著，並且要選擇其他的譯本了（例如現在的中文譯本）。事實上，我們大多數人都是聽別人用我們的母語講述福音的。對方若是用法語、泰米爾語向你傳福音，對你有何益處呢？你即使明白它的意思，也可能因為文化的差異而拒絕接受。

因此，其他人也有權以他們的母語來聽聞福音。基督徒不僅要去到外地，更要學習當地的語言，用它來向當地人傳講福音。

在上一個主日，你上教會時，你是用哪種語言來敬拜神呢？傳道人又是用哪種語言來傳講神的話語呢？我想，一定是你的母語了！我們既然有權用母語來敬拜神和認識神的話語，那麼，其他人當然也有這樣的權利！

除非世上每一個人——無論男女老幼——都有機會聽到別人用自己的母語來宣講福音，並且對福音作出回應，否則，普世宣教的工作便仍未完成。從另一個角度看，若這些未得之民願意悔改信主，但卻未能用他們的母語去敬拜神，那麼，宣教的工作也未能看作是完成的。

我不得不高興地承認，這是一個本土教會的時代。宣教工作的目標，是將佈道工作和領導教會的責任交給本土的基督徒，讓他們用自己的語言繼續工作。可惜現實中，世界上還有許多的人沒有自己的本土教會或教會領袖。因此，在他們接過福音的棒前，宣教士仍然要去到他們中間，幫助他們把教會建立起來。今天，仍有數以億計的人，從未聽聞耶穌的名；亦有數以億計的人，即使聽過耶穌的名，也未曾聽過一遍整全的福音。再加上世界人口正在急速的增長中，所以，宣教在今天的逼切性，實在比使徒行傳的寫作年代有過之而無不及！

## 全球的圖畫

我們要面對的問題是：上述例子中的社群，在世界上可謂俯拾皆是，換言之，上述的事例只是蒼海一粟。因此，我們要注意的，乃是整個大海。世界上若只有少數社群還未得聞福音，宣教工作便無逼切性；宣教工作之所以迫在眉睫，乃因世界各地都遍滿了未曾聽聞福音的社群。可惜，在現實生活中，我們不單聽不見他們的呼聲，也看不見他們有任何需要我們的地方，因此，我們便難以在這事上保持逼切感。幸好，統計數字可以把它們的聲音——清晰而有力的聲音——傳到我們的耳中，若我們願意聆聽，我們就能聽見：

### 人口：

- 據估計，全世界人口現時約有六十二億五千萬。
- 11%人口宣稱自己是福音派的基督徒；換言之，大約有 89% 的人口仍有待別人向他們傳福音。
- 全球有 15% 的人口是從未聽聞福音的，他們仍等待第一次聽聞福音的機會。

### 語言：

- 全世界有超過 6,800 種不同的語言。
- 當中只有不及三份一的語言，擁有聖經部分書卷的譯本。
- 擁有舊約和新約全書譯本的語言群體，不足 300 個。
- 超過 4,000 種語言，並未有聖經任何書卷的譯本。
- 在上述 4,000 種語言中，有 1,000 種是急需聖經譯本的，但至今仍在等候當中。
- 在上述急需聖經譯本的 1,000 種語言之外，還有 2,500 種語言也是需要把聖經翻譯過來的。

## 宣教士與非信徒的比例

- 平均來說，每 1,000,000 名非基督徒便有 24 位宣教士。換言之，每位宣教士要負責向 40,000 名非基督徒傳福音。
- 然而，以上的比例並不是平均分配的。不少宣教士都集中在一些已經有很多基督徒的地區。換言之，最需要福音的地區，宣教士卻是最缺乏的。
- 因此，在亞洲某些地區，每 9 位宣教士便需要向 1,000,000 名非基督徒傳福音；而在中東，比例更是 7 比 1,000,000。

## 誰是未得之民？

- 全世界人口中大約有 85% 是未得之民，他們主要住在我們稱為 10/40 之窗的地區。這地區在赤道以北 10 度至 40 度中間，指由西非至中東和亞洲的地區。
- 估計有十一億回教徒，十億印度教徒和六億佛教徒，生活在 10/40 之窗之內。
- 全世界的宣教士中，目前只有 8% 在 10/40 之窗內工作。

蘇博比（Bob Sjogren）在談及這個問題時寫道：

「在我們這地球上，誰是未得之民？是在印度北部名為差巴人（Chang-pa）的游牧民族的 1500 位成員嗎？是二千萬名印尼的巽他人（Sundanese）、尼日爾的恩傑尼人（Engenni）、中國的溫其人（Wenki）、俄羅斯的吉爾雅人（Gilyak）、巴西的富尼奧人（Fulnio）嗎？——還是其餘 11,994 個不同的族群呢？……例如，印度便有約 3,000 個不同的族群，印尼的伊里安查亞省（Irian Jaya）內約有 250 個族群，獨聯體（前蘇聯）內有 500 個以上的族群，巴基斯坦內則有 13 個族群……」<sup>31</sup>

今天，普世宣教的事工是否還有存在的價值？事實擺在眼前，我們還需要問嗎？除非我們繼續將自己牢牢的關在「耶路撒冷」內，否則，我們便不會認為傳福音是一件沒有迫切性的事，也不會對基督徒事工的嚴重失衡視若無睹。勞百克（Frank Laubach）曾經慨歎地說：

「主啊，求你赦免我們，因為我們總是漠視這個世界的需要！」<sup>32</sup>

然而，我們事奉的動力不應單單來自需要本身——即使這需要是非常明顯的，而應來自神的話語。因此，在普世宣教一事上，我們必須再提出兩點。第一，我們要參與普世宣教的工作，因為神由聖經的開始到末了，都不停地吩咐我們要投身其中。第二，我們若遵行祂的話，便可得到祂的祝福。一個愛神的人，必然願意聽從神的話；而一個聽從神話語的人，必然會常常經歷神同在的寶貴。

**第一點：神在聖經中，不斷吩咐人去參與普世宣教的工作。神不單在使徒行傳中作出這樣的吩咐，祂其實在聖經的開始到末了，都作出同樣的吩咐。**

有些人相信，大使命只是局限於新約的幾段經文。但事實卻不然。對於這個主題，蘇博比曾發表了一些發人深省的研究資料<sup>33</sup>。當他論及創世記第十二章——聖經的第一卷書——時，他寫道：

「大部分的信徒都以為，耶穌是第一個頒佈大使命的人，但其實，耶穌只是重提大使命。早在幾千年前的創世記第十二章，神便已經將大使命交付亞伯拉罕，祂吩咐亞伯拉罕去到地上的萬國……大使命正是聖經故事的基礎。」



換言之，耶穌並沒有發明使徒行傳一章8節或福音書中把福音帶到地極的使命，早在聖經的開始時，這項吩咐便已經存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的大使命，並不是耶穌加給聖經的原則，耶穌只是重述聖經其中一個最古老的原則，而這原則在聖經開始時，便已經存在：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與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 12:1-3）

他繼續說：

「……亞伯蘭（後來改名為亞伯拉罕），將要得福和成為各國、各民、各族和各個獨特群體的祝福……神給亞伯蘭的信息可分為『表層』和『底層』兩部份。『表層』指的是神對以色列的祝福，神一直都渴望把祂的祝福帶給百姓們。『底層』指的，是神不單希望祂的百姓能夠得福，也希望他們能夠成為地上各族的祝福，這樣，祂便能得著更大的榮耀。」

蘇博比的論點是要指出，神不僅告訴亞伯拉罕，祂要大大的賜福給他（「表層」）；祂還吩咐他要將祝福帶到列國之中，與其他人一同分享（「底層」）。因此，亞伯拉罕便得為周遭的國家，承擔起一個特別的責任：

「你如果數算創世記第十章所列出的族群數目，你將會發現，在巴別塔變亂口音之後，地上大約有七十個族群。神原初的旨意並沒有改變，祂還是要透過各國各族來得著榮耀和頌讚。」

若然其他七十個國家沒有得著祝福的話，亞伯拉罕所得的福便不完全。神從來沒有舉辦一個只有祂和亞伯拉罕兩人參加的「私人派對」的意思，相反，神的派對是公開的，周遭的七十個族群也同樣獲得了邀請，因此，它們也應有得蒙祝福的機會。

耶穌在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話，也可分為「表層」（「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和「底層」（「要在……直至地極，作我的見證」）兩部分。有趣的是，創世記十二章3節與使徒行傳一章8節的「底層」都是應許，正如兩者的「表層」也同樣是以應許的形式出現一樣：

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 12:3）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 1:8）

要是兩個「底層」都不僅是命令，而是應許（「要因你得福」；「得著能力……去作見證」），那麼，便證明了神要沛然降在我們身上的福，正如祂降在亞伯拉罕身上的福一樣，必須要在我們完成了「底層」的責任後，才能完全賜給我們。如此看來，只有「表層」的祝福是不足夠的。試想想——我們若不藉著把福音帶到地極而成為萬國的祝福，我們便會失去天父要賜給我們的部分祝福。教會若不參與普世宣教的工作，也同樣會失去神要賜給他們的部分祝福。總言之，若我們不參與普世宣教的行動，我們就不能完全領受神為我們預備的祝福。

為了進一步證明全本聖經都充滿了大使命的觀念，蘇博比便對耶穌在福音書中的事奉，作了一個有趣的檢視。他寫道：<sup>34</sup>

「你認為耶穌要說多少個主題，才能涵蓋整本聖經的要義？我如果要你指出一個重要主題，是耶穌必須談論的，你認為這會是甚麼？恩典？憐憫？愛？他必須涵蓋的主題又究竟有多少個？十個？三十個？

有趣的是，路加告訴我們，耶穌把全本聖經歸納為兩個核心主題。現在，就讓我們真誠地面對以下的事實吧：耶穌若然可以把全本聖經歸納為兩個核心主題，那麼，你和我就得對這兩個主題非常熟悉，並且要把它教導給身邊的人。

耶穌在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46 節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這就是第一個主題：受苦和在第三日從死裡復活。它所指的，就是我們的罪可以得蒙赦免，以及我們可以與神建立關係的真理。接著，路加又在 47 和 48 節說：『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第二個主題，就是要將祂的名傳遍地上的萬國。

這聽起來有點兒耳熟，是嗎？

祂要受害，並在第三日從死裡復活，為人類帶來救恩這件事，似乎是指到新約的『表層』。至於奉祂的名，將悔改、赦罪的道傳到萬邦這件事，當然是指到新約的『底層』。因此，我們可以說，耶穌把全本聖經歸納為表層和底層的兩個核心主題。」

大使命由始至終都是聖經的核心主題，它絕不是次要的，也絕不是耶穌在升天前才突然想起的主題。自舊約的開始，至新約的完結，它都是神的旨意。

**第二點：若這個世代的平信徒和教會都願意參與普世宣教的工作，這個世界便可以被改變過來。**

如果「底層」是要給我們帶來祝福，那麼，我們只要遵行大使命，就一定能夠得著真正的滿足，並更深地經歷神。由於神的應許是真實的，所以，今天許多人都可以經歷到神的祝福。

宣教工場實在需要擁有不同恩賜，和不同類型的人來參與事奉。令人驚訝的是，神真的可以使用任何人。不管我們認為自己是如何的軟弱和不足，祂都能夠使用我們。我們即使真的認為自己不可能學會另一種外語，祂仍能使用我們。無論我們是廚師、教師、醫生、護士、機械工程師、秘書、司機或建築工人，祂都能夠使用我們。任何人都可以有他的崗位，因為神在造我們時，已為我們設計了不同的人生目標。

白蓮和麗莎是在海外成長的華人。她們對國內的某些未得之民很有負擔。於是，主便領她們到中國一個有幾個回教族群聚居的地區中。在那裡，白蓮和麗莎雖然不能站在街頭向人傳講福音，但她們卻能用另一些較實際的方式來向人見證主的愛。

她們把一班海外的基督徒帶到那裡，在當地的孤兒院作義工。每年暑假，她們都為那些備受忽略的兒童舉辦夏令營。她們又安排海外的基督徒參與助養計劃，以滿足孤兒們的基本需要。其中一個地區因沒有食水供應，以至村民每天都要走幾哩路買水擔回家。於是，白蓮和麗莎便安排義工替村民建造一個儲水庫。如今，她們又在幫助村民興建一間小規模的學校，讓村內的兒童

有讀書的機會。每當村民問她們為何要做這一切工作時，她們便會利用這機會，與他們分享神的愛，因神的愛正是推動她們作這一切的動力。她們的工作，正慢慢的把福音的障礙打破，她們相信，當神的時間來到時，她們便會看見村民主動的悔改、相信神。

約翰和瑪莉的負擔，是一個從未聽聞福音的佛教社群。在這社群中間，只有少數的基督徒，而當地政府也禁止任何人向這社群公開傳福音。然而，約翰是一位電腦專家。那裡的人民為了改善他們的經濟狀況，正迫切需要像他那樣的專才的幫忙。當約翰進入當地的一間公司後，便積極地與其他僱員交朋友。隨著友誼的加深，約翰和瑪莉便有向他們講述福音的機會。他們後來亦有機會認識當地少數的基督徒，並給予他們鼓勵。

貝昕蒙召到一個偏遠的部落事奉神。他與妻子撒萊一起去到這個部落，並居住了好幾年。期間，貝昕更學習了他們的語言和文化。在他們完全獲得村民接納後的某天，貝昕邀請全村的村民參加一個聚會，然後，他便在聚會當中向他們講述神創造世界的故事。在其後幾天的聚會中，他繼續向他們講述聖經的故事。部落的人被他的話所吸引，逐漸明白罪已根深蒂固地在他們生命中扎根，因此，他們必須別人的拯救，才能脫離罪。然後，他們便聽到罪得赦免的方法：神已差派祂的兒子耶穌來到世上，為要拯救他們脫離罪的網綁。全村人一下子高興得大跳起來。他們終於有機會得聞福音，在他們相信主耶穌的那一刻，他們的生命也同時被更新過來。

史提芬和艾蓮住在一個北非國家的首都，他們都是宣教士，但對比於其他數百位在當地工作的宣教士，他們的事奉可說是截然不同的。他們開設了一間旅館，讓那些在農村地區工作的宣教士，可以到來稍作休息，並藉此消除壓力。此外，他們也常以朋友的身分，鼓勵和

輔導那些經歷各種困難的宣教士。

珍兒生活在一個亞洲國家，是一位具備專業資格的小學教師。她運用她的專業技能，教導當地的宣教士子女，讓他們的父母可以放心服侍當地的居民。

神要用來自不同地方的不同信徒，最近便有一份報告講述一班作跨文化事奉的伊朗宣教士，如何把福音傳給他們國內一個從未聽聞福音的社群。

「在 1990 年代中期，甲社群被視為最難接觸的福音對象，因為他們處於伊朗西南面一個遍遠的山區，而他們對福音也非常抗拒。

可是，神卻吩咐兩名在伊朗首都德黑蘭的地下教會聚會的基督徒，將新約聖經的其中一部份翻譯成甲社群的語言。他們聽從主的吩咐，完成了工作，並親自驅車前往甲社群所在的山區，準備將神的話語送給當地的村民。但村民接過聖經後，便一手將聖經撕破，說：『不管你們是誰，請你立即離開這裡，否則，我們便要把你們殺死。我們是屬於「阿拉」真主的。』這兩名弟兄便被逼驅車離開。

星期五的晚上，甲社群的村民在清真寺舉行聚會。率領教徒作禮拜的以姆目（imam），讀出可蘭經的一個故事，當中提及耶穌（Isa）的次數，比提起穆罕默德的次數還要多。『耶穌在可蘭經中各處都有提及，』以姆目說，『但我對他毫不認識。』聚會中的其他伊斯蘭教徒也不認識耶穌。『《可蘭經》中若然經常提到耶穌，那麼，阿拉一定希望我們認識這個耶穌。』於是，會眾便一同祈求，說：『真主，讓我們更多認識耶穌。』

當晚，耶穌在其中一位伊斯蘭教徒的夢中顯現，對他說：『在凌晨三時，到城中的那座橋，將會有兩個人將有關我的資料交給你。』

與此同時，兩位基督徒弟兄正在回家的路上，心中不斷反問，他們既然聽從了神的吩咐去做，怎麼會徒勞無功。他們在凌晨三時左右，要渡橋到某個城時，他們的吉普車竟然發生故障。他們下車檢查之際，忽然聽到一陣急速的腳步聲，他們回頭一看，原來是甲社群的一個村民正從橋的那邊向他們跑過來，他對他們說：『我想要有關耶穌的資料！』他們便把所有譯好的聖經交給那位村民，這位村民在接過聖經後，便跑回家去。

在這之前，從沒有人將福音傳給甲社群的村民。他們是最難接觸的社群，對福音也非常抗拒。然而，因著兩位僕人的順服，福音的大門終被推開。

自此以後，海外的基督徒便不斷以短宣的方式，到訪該區。他們努力地灌溉福音的種子。如今，那裡已經有一個細小但持續增長的地下教會……」<sup>35</sup>

除了個別的基督徒以外，教會也可為這世界帶來改變。我的一位親密同工並好友，曾經與我分享一個令人振奮的例子，這例子所述的，是某些信徒因著接受神的呼召，決意把福音帶給失喪者，以至整間教會都被神所大用的經歷。

「我的教會位於澳洲的珀斯（Perth），我們一直希望開展宣教的工作，在主的激勵下，我們計劃接觸一個從未聽聞福音的社群。由於我們曾在印度的安得拉邦（Andhra Pradesh）事奉

過，因此，我們都認為應在這地區中選擇一個社群作為宣教的對象。經過一些研究，以及在當地一位印度牧者的鼓勵和協助下，我們便決定選擇乙社群為傳福音的對象。淺膚色的乙社群屬於印度的吉卜賽部族，他們原是一個游牧民族，近年卻因客觀環境的改變而被迫在村落中定居。他們的人口約有一百三十萬。他們為著保存整個部族的特色，所以絕少與外界接觸，也因此，外界是很難接觸他們的。他們大部分的人都是農民，建築工人和搬運木材的工人。在經濟中，這個社群貧富懸殊的情況非常嚴重，有些人非常富裕，但有些人卻是整個印度中最貧困的。這社群的教育程度也相當低，所以，大多數人都是文盲。在宗教上，村民都是泛神論者，所以經常會藉奉獻祭牲來取悅他們所敬拜的不同神祇。

在過去的下鄉佈道中，我們已見過了乙社群的村民（他們都戴上搶眼的紅頭巾，所以很容易識別），同時又聽過印度的牧師講述向乙社群傳福音的難處，因此，我們明白，我們必須為他們獻上更多的禱告，才能軟化他們的心。教會的長執會更一致地認為，除非我們認真地為他們禱告，否則，會眾便會視此次行動為另一次的熱潮或另一項的事工，並很快對它失去興趣。於是，我們便舉辦各種各樣的活動，例如製作祈禱書籤，讓會眾把它們夾附在聖經裡面；又如在晚上定期舉行特別的祈禱會——我們甚至在禮堂內掛起一幅巨型橫額，讓每個進入教會的人都記得要為乙社群禱告。雖然大部分的禱告聚會都是平平無奇的，不過，不少會眾都開始對這個失喪的部



族愈來愈有負擔。

經過大約十個月的禱告，一支人數約二十人的佈道隊，便起程前往印度南部作下鄉佈道，同時，我們也計劃為大約一百名的鄉村牧師和領袖舉行一個研討會。由於其中一晚的佈道會會在一個偏僻的村落中舉行，因此，我們便得由維查雅瓦達（Vijawada）乘四小時的車，去個這地點，而在到達後，我們還得四出尋找那位懂得土語，應承為我們的聚會作傳譯的牧者。佈道會在一個臨時搭建的帳幕中進行，有一百至二百人坐在地上參與，此外，還有數百人站在黑暗的遠處觀看。在讚美與敬拜進行了約一小時後，我們才在一間木屋的後面找到那位應承替我們傳譯的牧師，他竟然在獨自流淚。他向我們解釋說：『我望向聚會的那邊，竟然發現有十幾個乙社群的村民。我們沒有特別向他們發出邀請，他們卻自己來了。』令他更加興奮的，是講完救恩信息之後，竟有五至六位乙社群的村民決志，將他們的生命交給主。

當佈道隊回到珀斯的教會，向會眾報告神如何應允他們的禱告時，你可以想像他們是多麼的興奮。在接著的一年，會眾更加熱切地為他們祈禱，而我們亦急不及待地盼望回到那裡，看看神的工作有甚麼的新進展。隨著我們信心禱告的加增，我們便決定再差派一支佈道隊回到上次到過的村落，期望獲得加倍的收穫；而神也沒有讓我們失望。這一次，在沒有任何宣傳單張或大型宣傳的情況下，竟有一百名以上的乙社群村民主動出席聚會……是神的靈直接吸引了他們。那一年，他們有四十至五十位村民將生命交給基督。

數年後，有消息傳來，說在乙社群中間，出現對基督徒的大規模逼迫，但儘管如此，前來認識神的人仍然有增無減。

回顧整件事，最令我振奮的，是親身體驗到禱告的力量，足以使一個原本心裡剛硬的社群軟化下來，並對福音作出回應。我們過去看為不可能的事，如今卻變得非常容易——神早已把得救的人數給了我們。這刻，我們才真正的明白，『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這話的真正意思。」

神的恩手以令人振奮的方式臨到教會和信徒的例子，可謂比比皆是。因著神奇妙的工作，以至許多人的生命都得著了改變。過去多年來，我有幸與這些經歷神恩的教會及基督徒一起同工。英國東岸一間教會的牧師最近對我說：「這位弟兄在我們的教會表現一般，可是，當他接受神的呼召，到海外作短期宣教後，他便立時脫胎換骨，成了另一個人。」宣教不單讓他有為別人帶來祝福的機會，也為他本人開啟了蒙福的大門。

我在本章提出的第二點是非常真實的：我們這一代的平凡信徒和教會，若都願意參與普世宣教的工作，這個世界便會被改變過來，而我們亦會在這過程中大大蒙福。

那麼，為何絕大部分的信徒還沒有加入宣教的行列呢？今天，許多基督徒對於要把福音傳到地極這項責任，都表現得無動於衷，箇中原因實在不易理解。既然神已吩咐我們出去，又應許會給我們祝福，那麼，為何願意出去的人總是那麼少呢？

因此，我不能不總結說，我們在某程度上是受到了魔鬼的蒙騙。魔鬼不希望信徒得福，亦不希望非信徒得救，故此，他會想盡辦法，阻止我們走上這條蒙福的道路。魔鬼深知教會的增長之道，亦清楚知道在南韓所發

生的一切。在一百年前，南韓幾乎沒有一間教會，但如今，當地的教會增長，已儕身全球之冠——這全是過去多年宣教工作的成果。魔鬼也看見這些新興的教會，是何等的積極參與海外宣教的工作。由於南韓教會差出許許多多的宣教士，所以，他們早已引起了魔鬼的嫉妒。在一百年間，一個幾乎從未聽聞福音的國家，竟變成一個最重要的宣教士基地。魔鬼看見了，也知道自己時日無多了。如果像南韓那樣的例子重覆出現，那麼，目前還未聽聞福音的社群，不久便會被福音和聖靈所佔據。因此，魔鬼必須迅速作出行動。他必須使部分仍然打盹的教會，繼續保持酣睡；同時，又得令那些清醒和活躍的教會沉睡過來。

因此，黑暗的國度正展開一個極具攻擊性和針對性的戰略，目標是要妨止基督徒遵從主耶穌的命令，將福音傳到地極。這戰略至少包含四個方案，而這些方案的最終目的，就是將數以百萬計的人，送入原本只為魔鬼而設的地獄裡。

撒旦戰略的第一個方案，是要蒙騙我們，讓我們以為宣教只是小部分教會的責任，而不是整個身體的責任。

「宣教是整個身體的責任」，正是魔鬼第一個要攻擊的真理。他不會叫人懷疑宣教的價值，他只會貶低它的價值，令我們覺得它只是一項次要的事工。他要說服我們，讓我們相信宣教雖然是正確的，但卻只是一小部分專職信徒的責任。於是，教會的領袖便會以為宣教並不是神要交給他們的責任，因而把這責任交給宣教學工委員會。可是，很多時候，這個委員會都是沒有能力在教會推動大量的工作的。這樣，魔鬼便能輕易地把宣教放到一個不顯眼的位置，而與此同時，教會也會把禱告、金錢和精力轉移到其他次要的地方去。

教會若把宣教的責任交給一個委員會，她便不能完全遵從神的吩咐，把福音傳到地極。教會的牧者和長老必須以身作則地參與宣教的工作。教會的領袖必須親自參與宣教的旅程，因只有這樣，他們才能親身體驗宣教的苦與樂。之後，教會的長老便能以領導角色，帶領宣教委員會的方向。這樣，教會的宣教工作便能在出色的領導下運作。事實上，會眾對領袖們的真正信念非常好奇，因此，教會的領導層若不落實參與宣教的旅程和宣教的計劃，會眾也就不會熱心參與宣教的事工。

**第二，當魔鬼成功地把宣教壓抑到一個不顯眼的位置後，他就會進一步把宣教士形容為「古怪的一群」**

好些現代的信徒，很容易便會被魔鬼說服，相信宣教士是與「現實」的教會格格不入的、與時代脫節的人。宣教士為了服從主的吩咐，將福音傳到地極，於是便得長期離開自己居住的地方，以至失去了接觸本地潮流文化的機會。於是，他們回來時，便會被視為是只懂戴著過時的帽子、穿著不合時宜的服飾、出身卑微的人。他們除了對最流行的敬拜詩歌一無所知外，更會終日說著大部分基督徒都沒有認識的古怪地方和群體。因此，大部分基督徒都認為宣教士雖然是好人，但卻與時代脫節，並且對潮流資訊一知半解。用現代的術語來說，他們不夠「酷」(Cool)。

我們必須認清一個事實：神的獨生子正是一名宣教士；而除了基督以外，新約最重要的人物使徒保羅，也是一名宣教士。宣教士既是新約時代的中心人物，因此，他們也應繼續成為教會今天的焦點。

**第三，魔鬼正努力說服信徒，不要順服聖經的權威**

魔鬼非常恨惡聖經，因此，即使不能夠使信徒恨惡

聖經，他也要使他們忽略聖經或誤解聖經的話。神的話能燃起信徒宣教的熱情，因為它向我們顯明了神的心意。正因聖靈藉著神的大能向我們解明神的話，所以我們才會帶著神的愛，去到失喪的人中間。因此，無論代價有多大，仇敵都要阻止耶穌的門徒研讀、相信和遵從聖經上的話。

舉例說，撒旦其中的一項主要工作，就是說服基督徒相信耶穌並非惟一的得救之途。他會盡一切辦法使人相信，即使相信其他宗教，只要是真心的，也可以得救。誤信這謊言的基督徒，將不再相信耶穌基督的福音乃是惟一能為人類的現在和未來帶來盼望的信息。若信徒真的有這種想法，他們便不會再願意為耶穌付出代價，也不會再願意把福音傳到地極。

生活在今天的信徒，實在需要堅守神的話語——無論代價有多大。我們要重新立志，無論在宣教工作或任何事情上，都要順服神的話。基督徒必須再次在聖經的真理下順服，認定耶穌乃是惟一得救的途徑；並願意付出代價，跟隨耶穌的腳蹤，將福音傳給世人（約十四6；徒四12）。

有些基督徒對福音失了信心，因為現今的時代已沒有了是非黑白可言，對他們來說，「真理」只不過是一些對自己有利，或對自己有助的東西而已。換言之，「真理」只是純粹主觀的願望或個人的經驗，因此，認為世上有終極真理根本就是「政治上不正確」的。在這種情況下，這些信徒便會認為，任何宗教都是可以相信的，只要人們的相信不是被迫的就可以了。按他們的看法，要堅持只有一條道路通往神那裡、只有靠耶穌的名才可得救，和只有一個終極的真理，實在是件非常困難的事。於是，這些基督徒便乾脆否定或不去理會非信徒要下地獄接受永刑的事實。可是，事實卻擺在

眼前，最清楚論及地獄的人，正是耶穌本人。而且，耶穌也曾親自宣稱祂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和「只有藉著我，才能到父那裡去」——這話若是虛假的，就實在是太荒謬了！

相對而言，接受類似新紀元的思想，認為所有宗教都是美善，和我們不該干涉別人信仰的觀念，實在是件容易的事。然而，若我們親自走到宣教工場，看看人們是如何在壓迫和黑暗中生活時，這種虛謊的思想將不攻自破。更何況，就算我們不去「多管閒事」，這些人的生活也不見得會好過來。他們之所以繼續留在黑暗之中，往往是因為沒有人將光明帶給他們。當我們對今天世人的苦況充耳不聞，並只顧留在「耶路撒冷」，過著安穩的生活時，這種思想就能找到最佳的繁殖溫床了！

#### 第四，魔鬼要說服我們相信，我們應該首先關心自己的需要

今天的人愈來愈關注自己的欠缺和痛苦，而魔鬼也源源不絕地將新的缺欠和痛苦加給我們。在這種情況下，我們便開始享受基督教信仰中，能令我們快樂的主觀經歷，而當中又以那些能給我們甜美感覺，以及那些好像能令我們大大蒙福的事奉為甚。我們被說服相信，事奉是應該令我們身心暢快的，至於那些要求我們踏上十架道路的事奉，我們則只會敬而遠之。

我們的腦海中，有時會出現一個這樣的模型：「我」乃是創造的中心，「我的需要」乃是一切視線的焦點，而「我的事奉」則是最重要的。當基督徒只關注自己時，就會把宣教工作和宣教士拋諸腦後。由於他們不會再為宣教士祈禱，所以神的保護便不能繼續在前線戰鬥的宣教士身上顯明出來。安坐家中的基督徒，只會對心宣教士的家人，或宣教士本人的需要置若罔

聞。戰場上的宣教士，因為得不到母會的來信鼓勵，以及母會的實質關懷，於是，便漸漸的心灰意冷起來。

我們的生命必須能夠見證甚麼才是「施比受更有福」。基督徒若只懂得祈求神祝福和醫治自己，他們便不能對別人的生命帶來任何的影響。今天，我們的信心若不足以使我們奉基督之名差派別人或自己去到地極；又或未能使我們全力抵擋撒旦的攻擊，那麼，我們的信心仍是有所缺欠的。

自我中心的信仰的其中一種現代表達形式，就是追逐物質方面的成就。不少基督徒都誤信一個神話，以為生活就是一個不斷「向上爬」的過程，因此，他們都以豐厚的薪金、理想的居室、豪華的轎車，以及每年一、兩次到海外渡假為生活目標。他們也真的開始用這個尺度來衡量神是否祝福他們。然而，問題的徵結是：神是否掌管我們的薪金、前途和收入？有一位在倫敦市中心工作的年青信徒，他雖然有十分豐厚的收入，但他卻選擇過儉樸的生活，並將省下的金錢奉獻出來，用來支持本地和海外的宣教工作。他為了支持海外的宣教士和他們的工作，於是便選擇住在倫敦一幢破舊的樓房裡，因只有這樣，他才能全力支持跨文化的宣教工作。同樣，我們也可以藉著自己的事業，來參與把福音傳到「耶路撒冷」和「地極」的事工，這位弟兄便正是我們的榜樣。

今天，我們是否仍然需要推動宣教的工作？「安提阿元素」是否仍切合時代的需要？從神的話語和今天世界的實況來看，答案是肯定的。然而，魔鬼的答案卻是否定的，因為他害怕我們聽從神的說話所帶來的後果。神說「是」，魔鬼卻說「不」；你會站在誰的一邊？你的生命又會向哪一位降服呢？

## 第十二章

### 坐言起行

「愛神的最佳證據，就是順服——不多，也不少，就是這樣而已。」

司蘊道 (Chuck Swindoll)<sup>36</sup>

「安提阿元素」乃是對我們每個人的挑戰。它挑戰教會及信徒要把傳揚福音的責任放在生命中的合理位置。我熱切盼望世界各地的基督徒，在留在他們的耶路撒冷，享受神的眷愛之餘，也會切切的擁抱安提阿的異象。主期待每間教會都能透過各種不同的方式，將福音傳到耶路撒冷以外的猶大、撒馬利亞和地極。我渴望每位基督徒都可以享受到與主同工的喜樂和特權（與神同工正是我們的特權），為著祂國度的緣故，把這個世界改變過來。

透過本書的分享，相信你已得著激勵，並且樂於接受挑戰，要在傳福音的事上盡上自己的本分。我們現在要作的，就是具體地檢視宣教事工的實踐方法。我們要緊記，宣教的呼召並不是給予少數蒙神揀選的人，相反，它是神給所有屬祂的人的命令。我們若沒有盡上自己的本分，就是悖逆主的命令了。若有人因我們不遵從神的命令，以至聽不到福音，並因此無法與基督同享永恆的福樂，那麼，我們便得負起令別人靈魂失喪的責任啊！



我們很容易便能提出種種的藉口，甚至是振振有辭的理由，來解釋自己為何不能到海外去宣教。我們也許會說，我們有家庭負擔，所以不能「不負責任」地跑到海外去傳道。畢竟，不是所有人都能像克理威廉或戴德生那樣啊！另一些人則會說，他們的健康欠佳，差會是不會接納他們申請的。我們必須戳破這些混淆視聽和逃避責任的煙幕。宣教使命是神給予每位基督徒的命令，因此，神必然會為我們預備一個合適的崗位。神雖然未必會呼召你遠赴非洲某個部落，或前往尼泊爾的某個山區！可是，祂卻會呼召你遵從「那從天上來的異象」（徒 26:19）。若我建議一些途徑，是足以讓我們每個人都能參與把福音傳到地極這大使命的，你是否便會向主敞開你的心靈？你又是否會讓祂親自向你說話，使你得知祂對你的心意？

### 第一步：「沉浸」在宣教工作之中！

每當某項體壇大賽舉行之前，例如在世界杯足球賽揭幕前，各大報章和媒體都會爭相報導與之有關的消息。各大傳媒除了會追訪各球隊的經理人或教練外，也會把著名球員的私生活會一一揭露。當然，它們也會把每隊球隊的實力逐一評估。當比賽開始時，有關的報導更會鋪天蓋地的湧過來。這時，即使對該項運動無甚興趣的人，也會知道比賽的最新形勢。每份報章、每個電視台或電台，都會不斷發放有關的資訊，而我們也會發現，這比賽原來還與眾多不同的廣告扯上關係。這使得對該比賽不感興趣的人不得不發出投訴：他們雖已試過不同的方法，但最終還是無法避開那些他們不想接收的資訊！

教會在實踐大使命這事情上，務要向「世界之子」學習。基督徒若在教會裡不斷接收與宣教有關的資訊，

又或經常獲得某幾個宣教工場的信息，他們就會愈來愈投入宣教的工作。基督徒往往是在教會的薰陶下，建立本身的價值觀和優先次序的。因此，獲得教會重視的東西，也往往會獲得信徒的重視。上述的標題：「沉浸在宣教工作之中」，指的就是要讓信徒沉浸在宣教工作的資訊中。宣教的資訊並非像灑水般，點點滴滴的落在信徒身上，相反，它們要像大江般把信徒淹沒，而信徒也必須要完完全全的沉浸在其中！總言之，無論是藉著聖經的教導，宣教工作的匯報，還是代禱信的分享，教會都必須令信徒經常「沉浸」在海外宣教的工作之中。

實行這原則的方法有很多，以下是其中三項：

#### 1. 教會要經常教導與宣教有關的題目，以及每年至少舉辦一次宣教週

明顯地，地方教會的牧師和領袖要經常在主日學或夜間的神學課程中，教導信徒認識海外宣教的工作，牧者也必須在私底下或在公開的情況下，表明自己對安提阿價值觀的認同，並將這些價值觀與信徒分享。領袖們若不能以行動來證明自己對差傳事工的委身，會眾便會以為他們只是象徵式的支持有關的工作，而不是認真地參與其中。此外，教會也必須讓前線工作的宣教士有分享的機會，好讓宣教的工作能一直的薪火相傳下去，因宣教士在那裡分享他們的異象和負擔，那裡就會有人領受神的呼召。

與此同時，教會每年應至少舉辦一次「宣教週」。在這一週內，教會得把聖經中有關宣教的託負和挑戰，清楚的告訴信徒，並要把教會所支持的海外宣教事工具體地分享出來。這類聚會的目的，是讓教會內的每位信徒都得著激勵，並讓他們知道可以怎樣投身於有關的事奉中。

地方教會的信徒若得到這樣的「浸淫」，更多的宣教士便必然會因此而興起來。

## 2. 在崇拜中突出回國述職的宣教士的傑出成就

當宣教士休假回國，教會必須讓他們有與會眾分享的機會。有些宣教士口才了得，令人聽得舒服；但有些卻沒有這方面的恩賜，因此，教會得因應不同的情況，為宣教士提供不同類型的分享機會。教會可以安排某些宣教士講道，某些宣教士只作簡短的股份。姑勿論用甚麼方式，最重要的，還是讓教會上下都認識宣教士的工作，並挑起他們宣教的心志。我們要記得，有些弟兄姊妹是在宣教士到海外宣教之後，才開始參與教會聚會的，所以，他們對這些宣教士可能毫不認識。

在這事情上，安提阿教會對保羅和巴拿巴的態度，正是我們效法的榜樣。

從那裡坐船，往安提阿去。當初，他們被眾人所託、蒙神之恩，要辦現在所作之工，就是在這地力。到了那裡，聚集了會眾，就述說神藉他們所行的一切事，並神怎樣為外邦人開了信道的門。二人就在那裡同門徒住了多日。（徒 14：26-28）

教會全體信徒都齊集一起，聆聽這兩位宣教士的工作匯報。在聽過他們的工作後，他們便被大大的激勵過來，並同心的讚美神。他們也決定，要繼續支持他們的工作和為他們禱告。這見證是多麼的美好！可是，我們也不可忘記，好些去到異地的宣教士，雖然他們甘心為那兒的未得之民獻上自己的生命，但當他們回國述職時，他們的母會只會給他們三分鐘時間，來與會眾分享他們的經歷和異象。事實上，教會也會給青年人三分鐘，甚或更多的時間來報告球賽的結果，這種對待宣教

士的手法，實在荒謬得可笑！

當然，有些宣教士的確不擅分享。但正如上面所說，教會可安排一些有口才的人幫助他們，讓他們能以更具感染力的表達方式，把自己的經歷說出來。

試想想，若你是下列例子的主角，你將會是何等的失望：設若你在一間大公司工作，公司為了建立一條全新的生產線，便把你獨個兒差往海外工作三年。但當你回來時，你的上司卻告訴你，他只有兩分鐘的時間來聽你的匯報。他所傳達的信息實在清楚不過——他只是循例地聽取你的報告，他根本對你的工作不感興趣。這正是許多宣教士的遭遇。

### 3. 教會應鼓勵信徒閱讀宣教刊物——包括宣教士的代禱信、雜誌、書籍等等

這點已在上文交代過。當然，教會通常會有一個部門／小組——例如是禱告小組、事工小組等——專職負責推動宣教的工作。但與此同時，教會也必須盡力鼓勵會眾閱讀宣教士的代禱信。這些代禱信可隨教會的通訊／週刊等，分發給全體信徒。有關人仕可先把信件內容撮要或修飾過來，讓信件更清晰達意，當然，最重要的，還是讓每個會友都有閱讀此信的機會。我們會在第十三章詳述這點。

### 第二步：禱告

義人祈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雅 5：16）

我們這些藉主耶穌基督寶血得稱為義的人，是否真的相信雅各的話，認為禱告真的可以帶來重大的改變——不管這改變是發生在宣教工場，還是在其他地方。我們又是否真心相信，當我們藉著禱告來到主的面前時，我們便可以把神的能力釋放出來，使別人的生

命得著改變——即使我們並不認識對方。我們既然可藉著禱告來把世界改變，那麼，為何我們總不願多花點時間來禱告，卻只顧把時間花在沒有價值的東西上？

保羅也許是歷史中最著名的宣教士，但是，若沒有其他基督徒在禱告上的支持，他也許是無法完成任務的。

弟兄們，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又藉著聖靈的愛，勸你們與我一同竭力，為我祈求神。（羅 15：30）

請弟兄們為我們禱告。（帖前 5：25）

也為我祈求，使我得著口才，能以放膽開口講明福音的奧秘，（我為這福音的奧秘作了帶鎖鍊的使者，）並使我照著當盡的本分，放膽講論。（弗 6：19-20）

如果連保羅也不能獨力承擔這使命，我們又怎能期望今天的宣教士，可以在沒有代禱的情況下，獨自堅持和承擔起這項工作呢？

我在一本名為《為中國不住呼求》（*The Continuing Heartcry for China*）的著作中，曾記述了管約翰和他的妻子伊蘇貝爾的一個特別經歷，由於這經歷能有力地說明禱告的大能，所以我想在此把它複述一遍。管氏夫婦在上一世紀初，去到中國西南部的傜族中間工作。他們兩人在一個名為「三氏村」（Three Clans）的村落裡傳講神的話。雖然他們不斷向村民講解福音，但工作卻一直沒有任何的突破。可是，在他們工作期滿，即將離開前的一天，情況卻出現了一百八十度的改變。那個晚上，他們再次勸村民接受福音時，村民竟真的逐一前來，決志將生命交給基督。那完全是神的奇妙作為。

兩個月後，他們收到一位代禱戰士的來信，這位勇士是一位住在北美一個小鎮上的姊妹。她在信中寫道：

「我一定要把今天發生的事告訴你們。整個早上，我都有強烈的負擔，要為『三氏村』的福音需要切切的求告神，這感覺強烈得令我不能專心做家務，於是，我便致電給甲太太，她竟然表示也有同樣的負擔，她更提議致電乙太太，一起為此祈禱。結果，我們三位女仕，便各自在自己的廚房，透過電話一起為那裡的村民禱告。我們覺得神應允了我們的祈禱。我相信，你們很快便會知道答案。」

管氏夫婦當然知道。信上的日期，正正是村民出現奇妙改變的那一天，神確實應允了她們的禱告。

幾年前，一批海外信徒決定把一批屬靈書籍帶到中國去。他們把內地信徒急需的書籍，塞滿了多個布袋後，便乘坐火車到中國南部的某個地區。與他們聯絡的那位中國信徒，約定在火車站的出口等他們。可是，當他們來到出口，卻發現附近有很多公安，他們的一舉一動都會引起公安的注意。他們若與那位中國信徒接觸，肯定會為他帶來危險。他們可以怎樣做呢？就在那刻，問題突然迎刃而解。他們看見那位中國聯絡人正坐在一輛計程車上，於是，他們立即把一袋袋的書，放到計程車上，車子迅即開走，並沒有引起公安的注意。

負責帶隊的弟兄回到澳洲後，有一位承諾用禱告支持他們的女士致電給他。她對他說，某天的某個時間，她突然有一個負擔，覺得主吩咐她要為他們禱告，她立即聽從了主的吩咐，為他們祈禱。當然，那時間便正正是他們看見很多公安，不知所措的時間。這是神應允禱告的另一個明證。

神對禱告立時的、即時的回應，許多時都是我們無法知道的，但為了我們信心的緣故，神也有破例容讓我們知道的時候。其實，神早已應許我們，祂會垂聽我們的祈禱；當我們禱告的時候，我們可以放心相信，祂必會為我們把事情改變過來。

我們何時才會開始代禱？我們對某項事情認識得愈多，就愈能有效地為它禱告。當我們透過閱讀和聆聽，對世界各地的需要有更多認識時，主就會觸動我們的心，加重我們的負擔，叫我們為那個地方禱告。可是，對於某些我們毫無認識的人，我們又應怎樣為他們代禱呢？

其實，數以百計的差會都樂意把代禱的資料寄到我們手中。這些代禱書信和資料，將會使你知悉某個地區的近況。你如果不知道該怎樣開始，宋約翰（Patrick Johnstone）所著的《營救世界》（*Operation World*）必能在這方面給你幫助。這本書內包含了許多世界各地的資料，讓你知道應怎樣為世界各國來禱告，你也可以根據它提供的地址，向有關當局索取各別國家的詳細資料<sup>37</sup>。至於有關中國的代禱資料，則參看附錄三內的資料。

你不單要為到你的耶路撒冷祈禱，更要為到地極的需要來禱告。即使你正在享受「耶路撒冷」所給你的安舒，你也可以為到地極來禱告。當然，主也很可能會在不久後便挑戰你，要你到某個宣教工場去看一看！許多為到某個地方禱告的人，當親身去到那裡，接觸過當地居民後，他們的禱告便會更有負擔。我們可以在家庭聚會時，在特別為到宣教工作代禱的祈禱會中，又或在私下的禱告中，為到地極的需要來禱告神。換言之，無論何時何地，我們都可為到宣教的工作來向神禱告。

弗雷澤（J.O.Fraser）是「中國內地會」（CIM）的一位傑出宣教士，也是剛才提及的管氏夫婦的好友。他經常用兩個很有感染力的例子，來說明禱告的力量。

第一個例子是：一隻要開往小河下游的小船，在途中被一塊隱藏在河床中的石頭卡住，以至不能繼續前行。這時，船主得面對一個兩難的情況：石頭太重，搬不動；船兒又太重，托不起。於是，小船便只得一直被卡住。在這情況下，只有令水位上升，小船才能浮起來，亦只有這樣，小船才可以克服石頭的障礙，自由自在地在河中行走。這個比喻的含意十分明顯——禱告能夠使水位上升，讓我們在為主作工時，克服各樣的障礙。

第二個例子是：宣教工作猶如一個手持火炬（如奧運的火炬）的人，要點燃一片草地和灌木叢。弗雷澤的意思是，如果有人願意獻上禱告的話，那片土地就會變得乾旱，容易點燃，甚至當宣教士離開後，火還會繼續的燃燒。反之，若沒有禱告，或沒有足夠的禱告和代求，草地便變得濕潤，不易點燃。這個比喻是要指出，在這兩種不同環境中工作的人，一個會成功，另一個卻會失敗，但成敗的關鍵卻不在他們本身，而在於草地和其他的因素，特別是草地是乾旱還是濕潤。費雷澤認為，宣教工作的成敗關鍵，正在於有沒有人願意為宣教士代禱。

這是何等大的責任；又是何等大的特權！<sup>38</sup>

### 第三步：奉獻

到海外宣教的人非常需要我們經濟上的支持，可是，我們卻總是期望宣教士的生活水平要遠低於我們，甚至認為他們應該活在僅可糊口的邊緣。我不得不問，為何有些信徒（當然絕非全部）每年都會到海外渡假，又或每年都要更換最新款的汽車，而宣教士卻要靠微薄的收入掙扎求存？我並非表示我們必須為宣教士提供豪華的生活享受，我只是要指出，我們也許要重新檢討我們生活的優先次序。如果省下的金錢，可以幫助一個



蒙古人認識主，用一個較為節儉的方式去渡假，是否真的難以接受呢？如果把更換新車的計劃押後一年，將金錢奉獻給一位在巴布亞新幾內亞事奉的宣教士，讓他購置一輛在當地工作必須使用的汽車，是否真的不行呢？

宣教機構的總部也需要經濟的支持。奉獻給總部，可能及不上把金錢直接奉獻給宣教士那樣管用，而且，這樣做的結果也可能不甚明顯，可是，差會卻是不能沒有錢的。你收到的代禱信，是需要複印或印刷的；致電或寫信到宣教工場，是需要繳付費用的。那些付出時間負責行政工作的同工，也是需要領取薪金的。那些只懂批評差會同工做事缺乏效率，或批評差會同工沒有回覆自己查詢的人，根本就沒有考慮過要支持差會在行政上的需要！然而，若沒有行政同工在背後支持，前線的宣教士又怎能完成他們的工作呢？我們必須要從一個現實的角度，來思考宣教工作的需要。

讓我再次的指出，我們真的無須離開安舒的耶路撒冷，便能把福音帶到地極。即使入息微薄的信徒，也可以同樣參與宣教的工作。例如，我們可收集用過的郵票，然後把它們寄到你最喜歡的宣教機構中，讓他們出售。我認識新加坡教會的一些信徒，他們會在每個週六的下午，到附近的屋邨收集可循環再造的廢物，而這些廢物所買得的金錢，都一概用來奉獻給差會。

某間英國教會為了支持他們當中一對要到海外宣教的年青夫婦，於是便決定為這對夫婦購置全部的廚房用具。教會每一成員都可為他們購置一件用具，例如湯匙、碗碟等。由於教會的每位成員都有份參與此事，於是，這對夫婦便得到了許多合用的器具，並深深地感受到神對他們的愛。在聖誕節即將來臨的時候，教會又邀請每位信徒購買一份湯包或醬料之類，然後用包裹寄給那對夫婦——對於生活在第三世界國家而言，這些禮物

已經是「奢侈品」了。在往後的幾個月，這些湯包便可以為他們的膳食加添無數的色彩。同樣，只要運用一些想像力，我們每個人便都可以在經濟上支持宣教的工作，而且，我們的餽贈不單具有經濟上的意義，它也能表達我們每個人對前線的宣教士的關懷和支持，讓他們知道教會確實記掛著他們。

#### 第四步：服侍

這裡所講的「服侍」的意思，是指透過實際的方式來支持宣教士，好使福音能傳到地極。這正是「巴拿巴事奉」的現代版本。在下一章，內子將會就著這個題目作出詳細而具體的分享。這是一個經常備受忽略的重要環節，所以值得用一章來詳述。

#### 第五步：出去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太 28：19）

主吩咐我們每個人都要去傳福音。這不是一項選擇，而是每個信徒都要遵守的大使命。我們必須認真地聽從神的話。我們要從神聖的教會走出來，將福音傳給步向滅亡的人。

無論是宣教士，抑或經常參與短宣的信徒，都不是「超級聖人」。他們只是平常人，各有本身的缺點和軟弱。他們與我們不同的地方，只不過是他們願意遵從神的呼召，為神的計劃獻上自己而已。

筆者作為「安提阿事奉團／中國教會支援使團」（Antioch Missions /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的國際總監，自然接觸過許多參與我們中國短宣隊的信徒。雖然這些信徒都是普通人，但他們卻願意聽從神的呼召，利用數週的假期，來到中國服侍主<sup>39</sup>。不同的宣

教組織會有不同的宣教隊伍。以下所列的，是我們組織中的一些宣教隊。信徒可以透過這些例子，明白自己可透過不同的方法來參與事奉。

我的機構經常差派出外的短宣隊有：送書團、代禱團、慈惠團和教授英語團。

### 1. 送書團

中國的基督徒正逼切地需要大量栽培的資料。由於國內極少印刷這類書籍，所以許多基督徒在信仰上都得不到適切的教導，以至不少信徒被異端所迷惑。我們的送書團由平信徒組成，目標就是將聖經和栽培的書籍運送給國內的弟兄姊妹。他們每次都會攜帶幾大袋的書籍，分發到國內的不同城市。一位曾經參與送書工作的信徒分享說：

「總的來說，送書團是十分刺激和愉快的事奉，它使我親身了解到國內信徒對屬靈書籍的殷切需求，因此，我將來還會繼續參與這項事奉。在乘坐火車時，我飽覽了國內的風光；而在途中，我對中國文化的認識亦加增了不少。」

### 2. 代禱團

代禱團是特別為在禱告上有負擔，或願意在這方面成長的基督徒而設。他們會前往某個地區，親睹那片土地和接觸當地的居民。神要藉此開他們的心眼，讓他們明白這些居民和當地的需要，這樣，當團員回到自己的國家時，禱告的負擔便會更為強烈。一位團員分享說：

「我終於得償所願，來到三十年來一直渴望一到的地方了。這件事本身已令我振奮非常。然而，更令我振奮的是，我終於可以看到我的代禱對象了。這次經歷，驅使我更加熱切地向神

呼求，求神讓這裡的人早日得聞耶穌的美名，好讓他們能從黑暗的國度進到那光明奇妙的國度中。當我要離開這裡，回到自己的國家時，我實在感到不捨，原來我的心早已留在這裡了。」

我們許多代禱團的團員，因為有機會帶領異地的居民信靠基督，結果都被大大的激勵過來。

「當我們在山上唱詩歌敬拜神的時候，不少人都被我們所吸引。當中有兩位比我們先抵達的年青人，他們是生意夥伴，特地來此上香，祈求內心的平安。他們向我們問了一些問題，我們的團員也逐一回答了他們，結果他們都接受了耶穌。他們把手上的香丟到地上，還用腳踐踏，表明他們不用再藉著上香來追求內心的平安。」

當我們回到自己的國家後，我們不單愈發投入禱告，更樂於與別人分享我們的經驗，並且鼓勵別人與我們一起禱告。

### 3. 慈惠團

在一些不可讓信徒公開佈道的國家，慈惠團便是讓信徒向當地的人民展示神的愛的有效途徑，因信徒可藉著慈惠、關懷和服侍的心，將神的光散發出去。這類慈惠團經常到收容棄嬰的孤兒院中工作。一位慈惠團的團長，近日曾如此描述一位團員的經歷：

「在孤兒院中工作，並不是照顧兒童那樣簡單。神提醒我們，要留意院內的屬靈氣氛，以及行政人員、照顧兒童的「阿姨」、護理員和兒童本身的生命內涵。在院中，我們看見神感動了好些頑梗的心，又看見小孩子們因著我們的擁抱和禱告而放鬆下來。」

其中三位團員體貼地照顧每個嬰兒的需要，又特別關心兩位需要特殊照顧的初生嬰兒。我們其中一位團員是經驗豐富的兒科護士，她特別向其他員工示範如何照顧這類初生嬰兒。他們因此學會了處理這類特殊情況的技巧，並對她深表謝意。

有一名兩歲半的小男孩，一直不肯在沒有輔助物的情況下自己走路。我們最初為他作評估時，他的表現只有一個十八個月大的嬰兒的程度。但我們透過禱告、關懷、愛護和遊戲，一星期之後，他已回到兩歲兒童應有的水平。他在短短一週的時間，便追回六個月的發展進度。神真的應允了我們的禱告啊！」

#### 4. 教授英語團

我們的教授英語團能滿足中國人的另一項需要：許多中國人都在修讀英語，卻沒有機會跟以英語作為母語的外國人練習。因此，我們組織了一些以英語為母語的信徒到中國，讓他們接觸一些在中學和大學修讀英語的年青人。由於團員與學生很快便交上了朋友，所以組員們便常有與他們分享信仰的機會。而中國的年青學生，亦因此可以從這些年齡和教育程度與他們相若的信徒口中，得聞福音——不少人更是第一次聽聞福音呢！外地的基督徒，因為懂得英語，便可以藉「教授英語團」來為主作工，將福音傳給中國的年青人。有一位曾參與這事奉的基督徒說：

「當我們看見中國的需要，以及我們可以藉著主來獲得滿足這些需要的能力時，無不深受感動。我們都一致認為，這次的短宣體驗實在深深的影響了我們的生命和將來。這次的經歷，讓我親眼

看見了神大能的作為。回來之後，我祈求神改變我們每個人的生命，讓我們更能體貼祂的心意。此外，我也要學習把生命獻給祂，並透過事奉來滿足祂的心意。」

上述的團隊，總有一隊能切合我們的恩賜和負擔，讓我們在差傳的事工上，找到自己的崗位。一位參與了送書團，把屬靈書籍帶給中國信徒的姊妹撒萊，曾告訴我：

「整個行程，包括與團友的相交，走訪中國的不同地方，以及途中認識的中國人和外國人，都令我感到無比的愉快。我更要為到我們能夠完成目標，把書籍和聖經送到中國不同人仕的手中而感謝神。」

在我們乘坐火車由北京回程的途中，我們有機會向一些中國人作見證，這樣的機會真叫人興奮。我們將聖經和福音單張送給他們，深盼真理的種子能在他們的心田中播下。能夠與中國人在旅途上分享福音，這機會真的叫我畢生難忘。我與一位當兵的年青人談了好一會兒。他顯然被神的愛所感動，並且有興趣繼續慕道。我知道，以他這樣的身分，他是很難將生命交給主的，因他若要信主，他就要放下許多的東西，不過，我盼望他有一天能夠明白到，他得著的將比失去的還要多。我感謝神，因為我們的禱告是大有果效的，而我也深信，福音的工作並不會就此便完結，因主的恩手還會繼續帶領這位年青人的生命。

我當然希望有再次重臨中國的機會，而且，我更會盡力鼓勵別人一起去。總言之，這是一次珍貴而令

人振奮的經歷。主藉著這次短宣教導我的功課（這功課是我一直在學習的），就是我們各人都是基督身體中一個不可或缺的部分，因此，任何榮耀神的事工，都與我們每個人有關。而我們今次所作，榮耀神的事奉，就是將一些珍貴的書籍帶進中國，讓當中一批飢渴慕義的心靈得著滿足。最後我要分享的，是我從沒有選擇要與哪些信徒做團友，但神卻親自為我安排了適合的團友。隨著我們互相認識，一起合作、敬拜和禱告，我們便看見各人的恩賜。主的愛實在奇妙無比，竟能把我們這些具有不恩賜人拉在一起！」

「我們各人都是基督身體中一個不可或缺的部分，因此，任何榮耀神的事工，都與我們每個人有關。」這句話是多麼的真實！若我們要成功，我們就必須問自己：我們有否盡上自己的本分？我們有否聽從主的呼召，克盡己職地禱告、奉獻、支持宣教士和去到宣教的前線？「安提阿元素」這個使徒行傳的隱密信息，並非要求我們理性地認同它，它是主給我們的挑戰，是主給我們的呼召，因此，它要求的，是我們心甘情願的回應它。我們是否願意這樣作？

我在本書其他地方曾發出一個比上述要求更嚴苛的挑戰，這挑戰的對象，乃是那些願意按照上述的建議而行，並願意長期留在宣教工場的人。本章所講的行動儘管恰當和重要，但它們若然不能激勵「救生員」——願意到宣教工場作長期事奉的信徒——加入宣教的行列，一切的講論便都是失敗的<sup>40</sup>。這些講論好像預防針一樣，它讓我們接觸少量病毒，好讓我們不用跟真正的病毒作戰！安提阿事奉團／中國教會支授使團舉辦短宣的其中一個原因，就是希望那些蒙神呼召，願意到宣教工場作長期事奉的信徒，能藉此親自去到工場，了解當地

的需要和實況，因此，短宣乃是宣教的第一步。此外，短宣就好比一片肥沃的土壤，是神把祂的呼召和旨意更深地種植下來的地方。

神讓平凡的信徒擁有不平凡的異象，好讓他們能為它而禱告、奉獻、出去、服侍和體驗。神所要的就是這些，不多——也不少。



## 第十三章

### 關懷被差者

(本章是本書一個獨一無二的部分，因為執筆的人乃是本人的內子。她曾分別以宣教士女兒、宣教士太太和宣教士母親這三個角色，親身體驗宣教工場的生活，因此，她在本章所提出的挑戰，實為本書其中一個至為重要的信息。)

「安提阿元素」的要義在於指出，將福音傳到地極並非少數基督徒的責任，而是整個基督身體的工作。當然，並非每個基督徒都會蒙召到宣教工場去。倘若所有人都出去了，哪裡還有人留下來作後勤的支援？哪裡還有人去把福音傳給本土社區內的人？（這責任與到外地去傳福音同樣重要。）其實，出去宣教的人，真的很需要其他信徒在背後的支持。信徒們可以透過禱告、奉獻，以及各種不同的方式，來支持向差傳事工委身的教會。

差傳事工若要有鞏固的基礎，就必須建立團隊的精神。所謂團隊精神，就是指出去宣教的人與留下來支持宣教的人，都同屬一個團隊，而不是兩個不同的群體，也不是彼此爭競的獨立單位。因此，無論是在工場所作的工，抑或是在本土教會內所做的一切，都應有同一的目標，而這目標就是要把主的大使命實踐出來：「在耶路撒冷、猶大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祂的見證。然而，筆者在經過多年的親身體驗、觀察，以及與其他人的商討後，卻只能得出一個可悲的結論：現實中，這種團隊合作的精神簡直是鳳毛麟角，同時，仇敵

亦對這種絕無僅有的團隊進行著嚴峻的攻擊。可是，那裡有這樣的團隊，那裡就有拯救靈魂的能力。也許，仇敵正是為了要把靈魂搶過來，所以才會對這些團隊作出猛烈的攻擊。

多年來，外子一直在傳講「禱告、奉獻、出去和支持」的信息；後來，他對這題目的理解因著一本書的出現而有了徹底的改變。這本書就是皮魯路（Neal Pirollo）所著的《差遣者的事奉》（*Serving as Senders*）<sup>41</sup>；「世界福音動員會」（Operation Mobilisation）的韋華（George Verwer）曾經形容它是「在九十年代的十年間，其中一本最重要的宣教著作」。這本書之所以具有如此的影響力，部分原因是它的對象，乃是留在自己教會作支持的信徒，而不是去到工場的宣教士！我很喜歡引用該書的內容來作為一個跳板，帶出我要分享的信息，希望作者不要介意。

作者在「前言」中講述了一個他個人的經驗。某年，他參加一個由基督徒大學學生團契在厄巴納舉辦的差傳大會（Inter-Varsity's Urbana Student Mission Conference），當時，他正坐在觀眾席上：

「我必須承認，當我開始做白日夢之際，卻突然聽到這樣的一句話：『在世俗的戰爭中，每個走到前線的人，背後都有九個人在基地透過「通信網絡」來支持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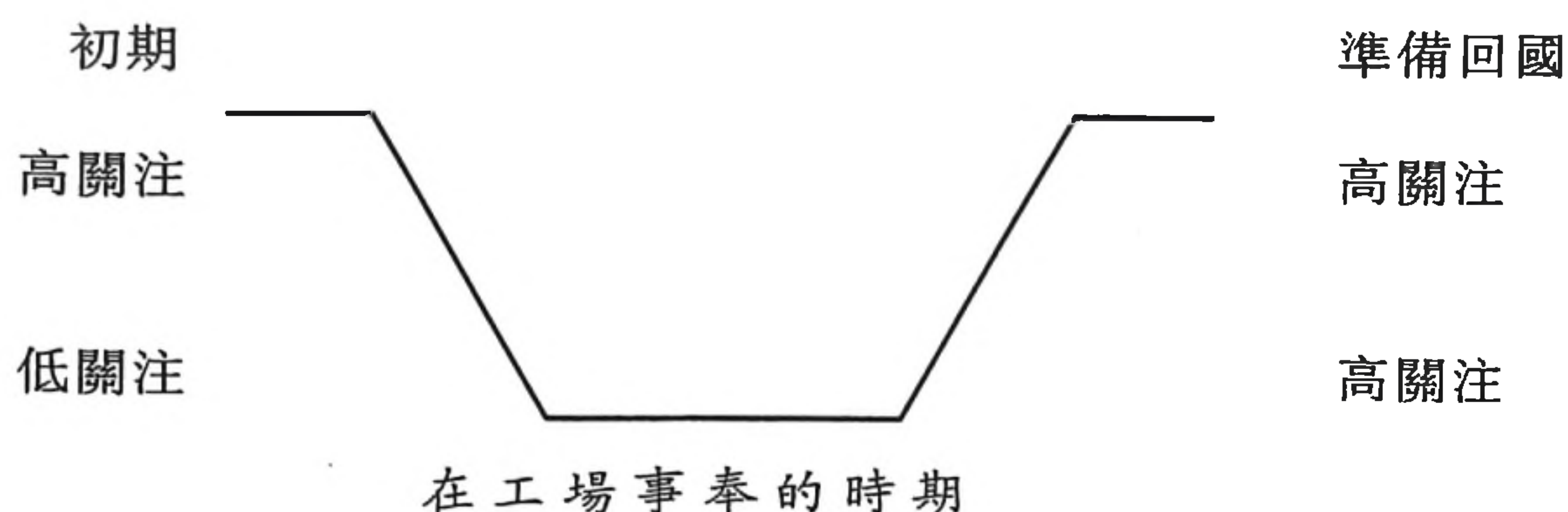
這個觀念像一枚迫擊炮般在我腦海中爆炸！講員正在將屬世的戰爭，與發生在跨文化事奉中的屬靈戰爭互相比較。他繼續說：『我們前線的人員和基地的人員若沒有這個比例，我們又怎能期望自己能打勝仗呢？獨行俠和宗教名星都不是神要用的人，神要用的，乃是一支以十架作為旌旗的軍隊。』」<sup>42</sup>

皮魯路非常感謝神的印證。他雖然對世俗的戰爭一無所知，但他卻早已開始鼓勵那些參與跨文化事奉的學生，要在自己身邊找九個人，並讓他們組成一個禱告小組來支持自己！

「自從那晚聚會之後，我比前更加熱切地鼓勵、勸勉——甚至哀求——所有參與跨文化事奉的人，若他們在出發之前，還未能建立一個穩固和委身的支援小組——一個願意承擔『差遣者』角色的事奉小組——就千萬不要出發。」<sup>43</sup>

我很喜歡這個概念：每位到海外事奉的宣教士，背後都有九位願意留守在家鄉，並以皮魯路所述的一切方法來支持他的同伴。可是，今天在工場中的大部分宣教士，他們的實況卻與此概念相去甚遠。他們每天在工場上都要面對各種困難，包括因文化差異而出現的各種問題、學習語言的問題、食物和氣候的適應、孤單感和思鄉病、健康問題，甚至是從教會來的催逼和壓力等。尤有甚者，他們還得面對一個殘酷的事實：他們到海外工作愈久，他們與母會的聯繫就愈少，而他們也因此愈難感受到教會對他們的支持。許多時候，這種雙重的壓力真的會把宣教士拖垮。因此，本章的目的，就是要鼓勵地方教會依據皮魯路所提出的九對一比例，建立宣教的支援小組。

「浴缸現象」正是一個形容母會對宣教士關注程度的專有名詞，也是宣教士在工場上承受壓力的指標，如圖一所示。



(圖一)

我們若將「浴缸」的兩邊用來代表母會關注程度最高的時刻，我們將會發現，首先出現這個時刻的，是宣教士被差派出去和抵達工場的初期。在這段期間，無論對宣教士或對差遣他出外的教會而言，一切經驗都是嶄新和叫人興奮的。宣教士會頻密地寫信給母會，分享他<sup>44</sup>在新教會的體驗，以及認識新朋友的經歷。接著，宣教的第二階段便出現了，這時，宣教士開始感到學習語言的艱辛，而現實的生活也使早期的浪漫情懷消退，於是，他們便再沒有甚麼興奮的「新聞」可供匯報了。與此同時，宣教士的母會也會出現類似的現象，這時，母會內的信徒也開始習慣了宣教士離去的事實，因此，兩者的溝通便會逐漸減少，而信徒對宣教士的關注程度也會開始下降。不久，宣教士便意識到自己已滑落到「浴缸底」，知道母會只有很少人會真正為他代禱，或支持他的工作。他感到自己已被人遺忘，可是，他卻不知怎樣才能在不給人抱怨或批評的感覺下，把問題提出來。

如是者，過了兩至三年，教會在通訊中宣佈宣教士即將回來，並會安排他在小組中分享他的工作。於是，突然間，信徒又會再度關心起宣教士來。面對這種情

況，宣教士便難免產生一種感覺，就是母會最關注的，始終是地方教會——他們的「耶路撒冷」——在「此時此刻」所發生的事。在最初那段日子之後，宣教士在「地極」的工作將不再列入教會的代禱事項內。現實中，教會根本就沒有「團隊合作」的觀念。在遠方進行的宣教工作，在地方教會的現實生活中，並不佔有任何的地位，因它只是發生在一個異族世界內的事而已。

皮魯路認為這情況並不妥當，我對他的看法是完全同意的。羅馬書十章 13 至 15 節已經清楚表明：

因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然而，人未曾信祂，怎能求祂呢？未曾聽見祂，怎能信祂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羅 10：13-15）

皮魯路透過這段經文指出，今天世上，仍有約二十億五千萬人，是從未聽過別人以「本色化」的手法，向他們講述福音的。信徒若因這情況而感到扎心，他們不妨透過兩個不同的層面，來參與宣教的工作。第一個層面與「傳道者」（被差遣出去的人）有關（15節）；第二個層面則與「差遣者」（負責將傳道者差出去的人）有關。

「傳道者和差遣者乃是同一個跨文化宣教團隊中的兩個單位。他們兩者的地位都同樣重要，因在履行大使命的責任上，我們不可以缺少其中一方。他倆要緊密地合作，並同心向著相同的目標邁進。而且，他們必然能凱旋而歸，因為與神同工的人都是勝券在握的！」<sup>45</sup>

我們渴望今天的地方教會和當中的信徒都能牢記上述的觀念。皮魯路以「學生義工運動」(Student Volunteer Movement) 為例，來說明他的話的可信性。這個學生運動在 1886 年由 100 個人發起，之後，這運動便差派了 20,000 名宣教士到世界各地去。同時，這運動亦動員了超過 80,000 名有宣教抱負的大軍，他們都承諾會留在本地支持外出的宣教士。

然而，這比例仍未能符合九比一的理想，不過，從支持的熱切程度和信徒的委身程度而言，它當然比我們在今天的表現有過之而無不及！在我們的經驗中，現代教會通常會將關顧宣教士的任務，交給一個小組負責，小組成員又往往是教會中的「大忙人」，他們肩負的責任實在太多，因此，他們能夠做的，很可能就只是每個月為教會差出去的宣教士舉行一次禱告會而已。這樣的禱告時間，當然比他們為本土工作的禱告時間少得多。這麼少的時間，又怎能給予宣教士足夠的支持？他們的做法，實在令人費解。可是，這種不平衡的現象，卻偏偏也在以下幾方面出現。

皮魯路指出宣教士至少需要六種不同的支持，它們分別是：

1. 心靈支持——與宣教士同行。
2. 後勤支持——處理各種瑣碎事務。
3. 經濟支持——金錢、金錢、金錢。
4. 禱告支持——打美好的仗。
5. 溝通支持——書信、錄音帶等。
6. 回國支持——鼓掌歡迎以後的行動。<sup>46</sup>

宣教士、宣教士夫婦或宣教士家庭在工場上的需要，會隨著情況和時間的不同而有所改變。但無論如何，有一點是可以肯定的，就是宣教士長期獲得支持下所作的工，一定比一或兩個人拼命地「孤軍作戰」所

作的工要多。此外，一個小組也不宜支持超過一位宣教士，或一個宣教士的家庭，否則，他們便會超出負荷。因此，最理想的安排，就是以一個支援小組來支持一位宣教士或一個宣教士家庭，小組應由特別關心他們和有負擔支持他們的弟兄姊妹組成。當然，小組若要順利運作，也得要有一位委身的領袖。此外，由於組員很可能會有相同的負擔和恩賜，所以他們給宣教士提供的支援往往會互相重疊。為了避免這情況的出現，組員們必須要作出細密的分工安排。

把這觀念介紹給我們的夫婦，他們本身的經歷，正好是這觀念的可靠性的最佳證明。這對夫婦在印度某間國際學校工作多年後，便重返印度讀經會（Scripture Union）事奉。此時，他們發現，若要令事奉更有果效，他們便必須儘快建立一個全備的支援系統。由於他們曾經借閱《差遣者的事奉》這本書，並依稀記得書中的建議，於是，他們便依據書中建議，在懇切禱告後，便開始聯絡母會的幾對夫婦、家人和朋友，邀請他們成為他倆的「差遣者」，而那幾對夫婦也欣然答應。結果，這幾對夫婦便組成了一個支援小組，並成為這小組中的核心成員。作為核心成員，他們的責任包括：管理宣教士的財政、寄發代禱資料（包括宣教士的代禱信），以及籌組青年短宣體驗團等。這幾位核心成員不單承擔了大部分的工作，他們也把一切與這對宣教士夫婦有關的消息，特別是宣教士急須代禱的事項，告訴其他成員，務求各人都能同心合意地支持他們。

這個小組至今已運作了大約五年，儘管期間經歷了不少起伏，但已經引來了許多人——包括了我們——的羨慕。不過，整套觀念的精髓乃在於：對一個家庭行得通的方式，對在另一個處境中的家庭卻未必行得通，因此，每對夫婦和每個小組都要因應不同的處境來尋求神

的引領，只有這樣，他們才能找到支持宣教士的最佳方式。總言之，沒有一個支持方法是放諸四海皆準的。

證明宣教士確實需要這類支援小組的其中一個有力論據，乃是來自一個令人憂慮和可悲的問卷調查，調查的對象正是那些未能在工場上「取得成功」的宣教士<sup>47</sup>。而問卷所問的，乃是：宣教士的失敗，是宣教士自己的責任，還是其他人的責任？大部分的宣教士，都是蒙神呼召的，因此，他們不單期望弟兄姊妹會大力的支持他們，也期望自己能為所到之處帶來改變。可是，當初期的「浪漫情懷」逐漸減退，而在他們最需要鼓勵的時候，他們所經歷的，卻往往只是「浴缸底」的經驗而已。作好戰鬥準備的宣教士，在最需要其他人與他並肩作戰的時候，卻發現自己原來早已被人遺棄！這感覺絕對是不好受的。當然，每個宣教士的經歷都是不同的，但在現實中，確有不少無功而還的宣教士被標籤為「不適合的人選」，但其實，他們所欠缺的，只是那些原本承諾支持他們的人的實質支持而已<sup>48</sup>。

我們本身多年的宣教經歷，正好說明上述事件的真確性。我與外子在1975年結婚的時候，那時，他已在台灣當了六年的宣教士。我們結婚後，還繼續在台灣事奉了四年。後來，主帶領我們回到英國，並在那裡展開了服侍中國信徒的事工。當時，我們都一直接受著英國北部某間教會的支持。在之後的十五年，主都沒有帶領我們回到宣教工場去。在那段期間，外子不單在英國植了一間新堂（他有好幾年時間在那裡作主任牧師），也開展了兩項新的中國事工。在1994年，當我們決定再次踏足海外，前往新加坡的時候，因著過往的經驗，我們竟假定了教會必然會全力支持我們，因此，我們只顧埋首處理搬家和為海外的事奉建立國際基地的事宜，以至沒有留意到我們的母會原來是不認同、甚至不明白



我們的異象的。結果，一個讓我們「被眾人所託，蒙神之恩，要辦現在所作之工……」（徒 14：26）的「差遣禮」，便變成了一個「歡送會」，因弟兄姊妹都以為我們快要移民，並且永遠不再回來了！

我分享這件事，並非要指責任何人。一方面，因那間教會確實為我們成立了一個禱告支援小組，時至今日，這小組仍忠心耿耿地為我們及我們的事工代禱<sup>49</sup>。另一方面，隨著我們的年事漸長，我們也開始愈來愈明白事理。我們現在知道，在我們看來無論是多麼明顯的事情，都未必可以透過「默示」的方式來向教會傳達。在出發上工場之前，我們必須把各項事情拿出來與教會討論，以及釐清彼此的期望，否則，就必然會出現誤解和傷害！倘若我們能夠透過本書——尤其是本章——使其他人能夠避免我們所受的傷害，那麼，我們便得著我們最大的回報了。

我們必須仔細思想「支持」的問題。那些蒙召作支持者的人，必須明白在這持久而艱苦的宣教工作中，他們究竟需要付出甚麼，就如那些蒙召去到宣教工場的人，也必須先行「計算代價」一樣。

回到我們的事例，當我們為著回到工場的時間，以及工場的地點而尋求主時，主便給了我們一個特別的「指示」。這「指示」在往後的日子中，不單繼續成為我們的方向，也成為我們的鼓勵。這個「指示」來自我們會的一位好友；她告訴我們，她感到主要帶領我們「在獅子的坑中建立一座堡壘，它將會穩如磐石——即使在獅子的口中」。那時，她並不知道（我們也不知道）新加坡又被稱為「獅城」。這時，剛巧我們亦在想，神是否要帶領我們到新加坡去！因此，你可以想像那位姊妹的話是何等有力地證明了神的帶領。然而，這句好像預言一般的話，亦表明了往後的工作將會是異

常艱巨的——我們之所以不被消滅，完全是因為神的「拯救」。由於我們當時正忙於準備出國的事宜，所以並沒有細心思想那位姊妹的話的含意，我們當然也沒有料到，原來我們在抵步後，便要立即參與激烈的屬靈戰爭。我們也以為一切都已經準備就緒（房子、辦公室，以及孩子的入學安排），但是，在到達星加坡後的幾個星期，問題竟接踵而來，如：外子找不到足夠人手處理行政工作，我們被迫要在一位朋友家中暫住，並要在她的寓所中處理一切日常的工作。雖然我們都受著極大的困擾，但我卻發現，我們孩子所受的困擾可能比我們還要厲害。

我們所經歷的爭戰，並非與新加坡這個地方有關。因我們既然聽從「去到地極」的呼召，並帶著一顆服侍中國和中國教會的心去到宣教工場，那麼，無論我們是否在新加坡，我們也都會受到攻擊。新加坡因著一個優良的政府架構，以及一個理想的生活環境，已經令困難變得較易忍受。新加坡也真的是一個非常安全和「淨化」的國家。

值得一提的是，我和外子都是有經驗的宣教士。外子在宣教工場已經有十年的事奉經驗，而且還經常出門公幹。至於我本人，因父母是非洲宣教士的緣故，所以自小便已有強烈的宣教心志。此外，我亦有四年在宣教工場事奉的經驗。若然我們在面對這類爭戰時，也感到支援不足，那些沒有經驗的人，當進到「獅子坑」的時候，將會怎樣呢？這真是一個嚴重的問題。

在我看來，撒旦對我們的攻擊至少有三方面：

- 第一，正如前面提過，他會給我們一浪接一浪的沖擊，使我們不禁懷疑，主若真與我們同在，我又怎會處處碰釘？

- 第二，他正致力削弱我們在大後方的支持系統，要我們得不到任何鼓勵，使我們失去留下來的勇氣。
- 第三，尤有甚者，他令我們開始對某些弟兄懷恨，因為我們認為，他們竟在我們最需要時離棄了我們。這時，我們的屬靈生命便陷入了與撒旦妥協的危機中，而一個希望與撒旦妥協的人的事奉，必然是毫無果效的<sup>50</sup>。我必須承認，曾幾何時，只有外子一人堅持要留在工場！我一直為此事懊悔不已，但那刻我確實是絕望的，我甚至絕望到一個地步，求神讓我死去，因我知道，若我拋下丈夫和工作不顧，就只會令他蒙羞，當然，我更不想看著自己和兩個女兒掙扎著生存下去。在那段期間，外子雖然與母會保持「公事式」的聯繫，可是，當我們寫信回去，訴說我們的掙扎時，信件卻都彷彿石沉大海似的——教會差不多沒有給我們任何的回應！因此，讓我在此鄭重呼籲：教會務必要明白一個重要的事實，就是當宣教士收不到教會的「消息」，就肯定不是一個「好消息」！

不過，在那段期間，確實有好幾個人與我們保持緊密的聯繫。我們知道，他們不單熱切地為我們禱告，也鼓勵其他人為我們祈禱。我真的相信，我們之所以能夠熬過這段「磨難的日子」（弗 6：13），並最終還能站立得住，完全是因為他們的代禱和支持。他們對我們的忠心支持，願主親自的報答他們。他們的禱告儘管重要（我將會在下面對代禱的重要性作深入的討論），可是，我也得指出，這幾位好友對我們心靈上的支持，也是我們得以繼續支持下去的一個重要因素。因著這幾

位「巴拿巴」的支持，我們得以重新肯定我們的呼召和異象。他們把一切「困厄」視為敵人對我們的攻擊，而他們的責任，就是要藉著禱告把敵人擊退。他們的態度與其他人是截然的不同！因著他們的幫助，我們才得以逐步渡過難關，而我們也開始明白，原來每個挫折都是主對我們呼求的新答案。於是，我們便一步一步的，在「獅子的口中」把堡壘建立了起來！

一如既往，我們的爭戰不單涉及個人的問題。如今設在新加坡的基地，已經為中國的教會帶來不少的祝福。回望過去，我們發現，仇敵試圖在最初的階段便把這項事工摧毀，那時，若我們真的放棄這事工，那必然是中國的一大損失。因此，我們若說，那些沒有鼓勵宣教士，甚至令宣教士心灰意冷的教會，必須要在神面前承擔他們失職的責任，雖然過於嚴厲，但卻並不過分。

皮魯路又正面地以下列的一段話，向宣教的支持者發出挑戰：

「若神呼召你作差遣者，你的生命就必須充滿活力，就如你所差遣的人一樣；若你要立定志向，你的志向就必須堅定不移，就如你所差遣，從事跨文化工作的同工一樣；若你要負起差傳的責任，你的責任就必須是舉足輕的，就如你所差派，在工場上事奉神的同工所負的責任一樣。

若你真的能做到上述幾點，你便能與忠心事主的宣教士一樣，把眾多失喪的靈魂帶進神的國。」<sup>51</sup>

神對我們的要求就是那樣的高，故此，我們只可絕對的順服神，而不可作「騎牆派」！

我在前面曾引述皮魯路所列的幾項支持宣教士的方法，讓我們現在就對這些方法作更詳細的瞭解吧！

## 1. 心靈支持——與宣教士同行

這種支持，就好比超級足球迷支持他們所擁護的球隊般（除了那些使英國球隊在海外變得惡名昭著的流氓行為外）。忠實的球隊擁躉，都會期望自己擁護的球隊有出色表現，且會隨時為他們打氣。同樣，無論在任何情況下，你都得全力支持你擁護的宣教士，堅定他們的信念、肯定他們的呼召、相信他們、鼓勵他們，並幫助他們繼續前行，直至他們在事奉上有所突破，又或看見轉機為止。你若發覺自己沒有這種心態，或不能夠保持這種心態，那麼，就請你不要再作支持者了！用來潑息宣教士熱誠的冷水已經夠多，不用再加添了，宣教士要聽見的，乃是鼓勵的說話。

用心聆聽，不要妄下定論。當事情懸而未決的時候，要從好處想，不要從壞處想。在清楚了解真相之前，不要急於給予意見或批評；要記住，萬一事情並不如你所想般，你的意見或批評便只會使人更加難受，甚至會為人帶來心靈上的傷害，以及為彼此的關係帶來不可彌補的破裂。

在前線作戰的士兵往往要作出一些極端的行為來保護自己，同樣，這情況也會發生在前線的宣教士身上。例如，宣教士為了確保兒女獲得理想的教育，於是使得把他們送到海外的寄宿學校去。按我們的經驗，絕少宣教士能在毫無憂慮的情況下，作出這樣的決定。因此，在後方的基督徒得非常小心，不要輕易作出批評或責難，因為宣教士所下的決定，可能是他繼續留在工場的惟一選擇。

宣教士在工場上遇到的各種問題中，最難處理的，相信就是與他們的兒女有關的問題了。有鑑於此，有些宣教士夫婦決定不生兒育女。那些有兒女的宣教士，當

兒女到達入學年齡，便得面對子女的教育問題。他們要考慮，他們是否要在家中親自教導兒女？然而，若他們這樣作，他們除了要花大量時間和精神外，兒女也要在缺乏朋友的環境下成長。此外，他們也會考慮是否要送兒女到當地的學校，但他們這樣作時，又恐怕兒女會把當地的文化帶回家，致令整個家庭出現問題。當然，他們更得考慮，是否要信靠神在經濟上的供應，放心把兒女送到私立的國際學校？而最難決定的，便是應否「硬著頭皮」，把兒女送入海外的寄宿學校，以及是否應暫別工場幾個月，首先處理兒女的教育問題？

另一個棘手的問題，便是如何安排年邁父母的生活，以及如何照顧行動不便的父母。若對宣教士家庭來說，兒女的教育是最頭痛的問題，那麼，對於未婚的宣教士來說（尤其是女性），安排父母的生活，便是個令她們「頭痛的問題」，因為她們往往視照顧父母為己任。依我們的觀察所得，在這問題上，神的帶領似乎是因人而異的。因此，當我們發現別人在這事情上的處理方法與我們的不同時，我們便不應作出批評或論斷，而這也是我們正在學習的功課。讓我在此大膽建議，若任何人想對宣教士作出心靈的支持，他們就必須認真學習這功課。

幾年前，由於我和外子有感神在某件事上對我們的帶領，有別於三十年前，神對我在非洲事奉的父母的帶領，以至引來了某些關心我們的人的誤解。在1964年，我的父母從我姊姊口中，得知我和弟弟在英國的情況並不如想像中的理想。他們曾經在主面前立誓，只要兒女當中有任何一人需要他們，他們就會立即離開工場回到他們的身邊，而他們也真的按這誓言而行。我還記得，在知道我們的需要後，母親便立即回國，而父親則在完成職務的交接後（約六個月後），亦緊隨回國。

對他們來說，這絕對是個不易作的決定，但他們還是因我們的緣故，而離開了工場五年之久。在這期間，他們一邊教導我們如何把許多困擾著我們的問題克服過來，另一邊則幫助我們建立正確的人生目標。在一切問題解決後，他們才回到非洲的「讀經會」，重新展開一段叫人興奮的事奉旅程。我相信，這正是他們人生中最愜意的時刻。

我們面對的問題雖然與他們當年所面對的相似，但主卻對我們有不同的帶領。我們在生育兒女之前，外子從主那裡領受了一個應許，就是我們只要一生跟從主的帶領，我們兒女的教育便可放心交由祂去安排。但在過去幾年，這個應許卻一直受到嚴峻的考驗，興幸的是，主仍一直的保守著我們，並以我們想像不到的方法來供應我們的一家。此外，我們的孩子儘管經歷了人生中的起起跌跌，但他們卻從來沒有要求我們或希望我們永久回國居住（也許，除了在新加坡生活的初期以外）。

皮魯路指出，「心靈支持乃是一切支援系統的基礎」，而「跨文化同工從你那裡所感受到的態度，與你所作的工是同樣重要的」<sup>52</sup>。當宣教士感受到你對他的重視，並知道你並不認為他是你的滋擾或負累，以及你會以他的憂慮為自己的掛慮時，他在壓力或困境中的感覺，便會完全不同。這種感覺甚至會影響他在工場上事奉的成敗。多年來，不少事例都證明了這個推論的真確性。

## 2. 後勤支持——處理各種瑣碎事務

按皮魯路的看法，對宣教士的後勤支持，可分為兩個不同的層面。我們相信，這是支援小組的組長所要承擔的工作。若小組組長真的要支持宣教士，他就必須先對這兩個層面有充分的了解和掌握。第一個層

面，就是要以牧者的心腸去了解宣教士在工場上的需要；第二個層面，就是對宣教士老家的一切需要，提供實質的幫助。

第一，以牧者的心腸，給予工場上的宣教士關懷和提醒。若要給予宣教士這樣的支持，我們便得就宣教士的生活條件、個人需要、禮物分配、家庭問題、子女的教育方法等項目，與他們的差會或母會保持聯絡。負責聯絡的人，必須要有一個善於體察別人需要的靈，又要懂得發問的技巧（在處理一些與文化差異有關的事情時，這技巧將大派用場）。此外，負責的人還可給宣教士寄上培靈錄音帶或書籍等，鼓勵宣教士在靈性上成長。

在這裡，我們必須指出，支援小組必須對自己的工作和角色有清楚的理解。本章一直指出，每位宣教士都需要有一個穩定的支援小組，在老家為他們打氣，以及用眾多不同的方法來幫助他。然而，這並非暗示支援小組有任何實際的「權力」，可凌駕於差會或工場主管之上。正因如此，我們才要求小組的組長要「有一個柔細和善於體察別人需要的靈」，因為這樣，支持者才不會不適當地「強行闖入」某些他們不該關注的地方。換言之，我們在這裡所講的，正如第八章所談及的，正是「巴拿巴」式的支持——當宣教士努力履行他的召命和異象時，他必須要知道自己也正在受到別人的關懷和肯定<sup>53</sup>。

第二個層面，就是要照顧宣教士老家的一切需要。這層面的支持，包括幫助宣教士處理物業（如把原有的物業出租）、稅務、書信、賬單、退休金等，或又為宣教士們寄上他們所需的物品。這些雜務雖然可由一個人來處理，但若交由幾個人來分擔，則更為理想，否則，久而久之，即使那人是多麼的樂意承擔這工作，但也會開始認為這工作過於繁重。因此，我們不妨因應支援小



組各成員不同的恩賜而安排工作。在小組中，有人會喜歡負責較簡單的任務，例如搜尋某件重要的汽車零件或電腦配件，但對另一人而言，這工作卻會為他構成重大的壓力！有些做事有系統的人，會覺得處理定期的代禱信，或地址檔案是輕而易舉的事，可是，某些人卻會認為這是極之繁重的工作。

我們可能需要委任某人（小組組長可能又是最佳人選），成為宣教士財務的合法管理人。這人更可能要承擔監護人的角色，照顧回國唸書的宣教士子女（較年輕），或對回國唸大學或工作的宣教士子女（較年長），給予支持和免費住宿（這事需要極大的忍耐和決心！）此外，我們還要常常探望宣教士年邁的雙親，或作緊急事故的聯絡人等。

若工場上的宣教士知道有人為他打點這一切，一定會感到份外的安心。試想想，若你要在三千哩外，處理這一切日常事務，而且除了這些事務外，你還要處理工場上的另一份日常事務，你想你會有多煩惱？若這樣的壓力還不足令信徒為你成立一個支援小組，恐怕便再沒有其他東西可以令這小組成立了！

由於後勤支援確實是一件耗時不菲的工作，所以，若沒有適當的人來負責，這工作便會成為教會沉重的負擔，甚至令負責的同工感到厭煩。對於如何處理上述的一切，不同的小組可能會有不同的決定，但無論如何，他們都必須對這些事務作出經常性的檢討。經驗告訴我們，若整個系統沒有經常性的檢討，便會予仇敵破壞這個寶貴的支援系統的機會。負責後勤支持的同工，可能會以為別人視自己的付出為理所當然；在工場上的宣教士，則可能覺得自己是別人的負累，以至在自己真的需要別人幫助時，也不願開口告訴別人。為免這種誤解和傷害繼續出現，我認為，支持和被支持的雙方，都必須

學習坦誠的溝通、分享。

### 3. 經濟支持

對於這一部份，皮魯路給予的小標題是：「金錢、金錢、金錢」，可是，這正是我不同意他的少數地方之一！事實上，不少人都誤以為我們所爭取的，乃是金錢上的支持！其實，縱使信徒願意在經濟上支持宣教士和宣教的工作，但這並不表示他要自掏腰包，為宣教士提供他所需的一切資助。信徒要做的，乃是協助宣教士釐定經費的數目，然後與宣教士一同商議籌募的方法。好些時候，雙方必須在籌募經費一事上取得共識，並以比較激進的手法來籌款。譬如說：小組若決定為宣教士購置一輛汽車而籌款，那麼，在籌款之前，小組的成員便不妨嘗試棄用私家車，而改用步行或乘搭公共交通工具來過活，這樣，他們便能對宣教士的苦況感同身受，而禱告也會因此而更為逼切了！

由於篇幅所限，以至本章不可能討論為宣教士提供經濟支持時，所要注意的各項事情。而且，不少作者也早已對這個題目作過詳細的分析——請參看皮魯路在《差遣者的事奉》中論及這點的章節<sup>54</sup>。我亦大力推薦宣教士和他們的支持者一讀巴貝蒂（Betty Barnett）的《籌募友誼》（*Friend Raising*）<sup>55</sup>。正如書名所示，是書的基本信念乃在於一個簡單的事實：一切的支持都源於友誼，而不是金錢。在討論的點時，我會嘗試從另一個嶄新的角度來探討有關的問題，只是那些從未在工場上生活過的人，很可能未能立時明白我這位宣教士的觀點與角度。

宣教士在出發上工場前，通常都要在經濟和禱告這兩方面，獲得某程度的支持。這可能會令出席宣教聚會的人有所保留，因他們會覺得「這人最終只是想要我的錢」。因此，宣教士（甚至他的妻子）在籌募經費

時，總會感到極之尷尬。對於要用別人無私奉獻的金錢，他們可能會感到愧疚；而對於自己沒有按正常方式來賺取生計，而要靠別人的「接濟」來生活，他們又很可能會因此感到自己是個「二等公民」。許多時候，這種感受更會因別人故意或不經意的言論（這情況較常見）而得到強化。

我清楚記得一件對我困擾多年的事。時為 1980 年，當時，我們已從台灣回國好幾個月，並清楚知道自己不會立即回到亞洲去，因此，我們需要一間新的房子。我們當時住在一間準備重修的房子中；房子充滿潮濕的霉味，而且沒有暖氣設備，我們只能用煤生火來熬過整個冬天！這時，我們的次女即將臨盆，我們因此想到，我們是不可能帶著一個學走路的幼兒和一個手抱的嬰兒，在這房子再熬多一個冬天的。就在這個時候，一位女仕表示願意在出國期間，讓我們暫住她的房子。這消息真的令我們喜出望外。那房子的地點適中，對我們來說，這真是一個奇妙的安排。然而，當我們去參觀那所房子時，我言出無心地問戶主，我們在暫住期間，可否移走一些物品，以便騰出空間放置我們的一些傢具。那位親愛的姊妹突然大怒，厲聲拒絕我說：「乞丐是無權選擇的！」這句話深深的傷害了我。數天後，她未信主的丈夫致電給我們，表示不再將房子借給我們。說真的，他的電話正好給我們解脫的機會，因為我們無法想像自己可以在那種態度下，借用他們的房子。幸好，這故事的結局始終是美好的，因主已經為我們預備了另一所更好的房子，當我們被拒絕後，這個更好的房子便在我們眼前出現了！

「乞丐是無權選擇的！」難道這真是宣教士需要認同、並讓他們的子女在成長過程中學習接納的心態嗎？耶穌當然不是這樣說。他在馬可福音第十章第 29 至第 30 節中便清楚指出：

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人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姊妹、父母、兒女、田地，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弟兄、姊妹、母親、兒女、田地，並且要受逼迫，在來世必得永生。」（可 10:29-30）

我們多麼需要倚靠這應許！經文並非說，宣教士要過寒酸的生活。雖然當中提到了「逼迫」（30節）——做宣教士的代價是高昂的——可是，經文卻完全沒有暗示宣教士要在寒酸或愧疚中生活。

許多經文都鼓勵我們要「憑信心生活」，並視此為一個冒險的旅程，因這樣的生活，能讓我們明白天父是如何的供應我們的需要。正如有人說過，它（有時）可以是一種「袖手餵我口」的生活方式！至於那些以正常方式賺取生計的人，也應該同樣相信神是供應他們一切需要的神。此外，我們也要知道，我們所有的一切，都是祂給我們的恩惠。正因如此，我一直都認為經濟上對宣教士的支持，並不單是一項籌募經費的事工那麼簡單，在我眼中，它其實是每個信徒都應負的責任。

支援小組的責任，乃是要關心被差往國外的宣教士、宣教士的家庭，以及宣教士的工作。換言之，組員們要向別人說明宣教士的需要，好讓宣教士無須經常為自己的財政狀況而憂心。這意味著組員們要好好安排自己的家庭時間，務求自己能抽出時間來了解宣教士家庭有沒有甚麼特別的需要，又或宣教士本身有沒有特別需要關心的地方。組員們也要在金錢供應一事上，對聖靈的帶領特別敏感，並要有一顆慷慨和充滿想像力的心，因只有這樣，他們才能感受宣教士的勞苦。這也意味著組員們要在財務管理一事上，給予宣教士實際的幫助，並致力讓宣教士的資源不斷增加。有關這一切的問題和其他的需要，雙方都要在主面前坦誠地討論、禱告和處理。

我們可以親身見證神是信實守約的神——外子踏上宣教的路，已有超過三十年的時間，當中儘管經歷了不少的考驗，但我們總是一無所缺。反之，神豐厚的供應，卻經常令我們喜出望外！因著神豐富的供應，我們便有能力去幫助別人，於是，神便不單供應了給我們，也藉著我們供應了別人，換言之，神給我們的，乃是雙重的祝福。

#### 4. 禱告支持——打美好的仗

這是一個很大的題目，我想我是不可能在此對它作出詳細的討論的。幸好，本書的其他地方已對它作過不少的討論。我們必須緊記的是：沒有任何東西，比禱告的支持，更能強化宣教士和支援小組之間的關係。正如皮魯路在討論這題目時所用的標題所示，宣教士正在屬靈爭戰的「前線」作戰。他的事奉愈有戰略性，在仇敵眼中他就會愈加「危險」，因此，他的家庭和事奉就愈要備受攻擊。根據我的經驗，每當我預期我的工作將會在屬靈上取得重大的進展時，古怪的事情便會突現出現。明顯地，這正是撒旦對我們的攻擊。

在屬靈的爭戰中，仇敵當然想令我們受傷和泄氣，以至我們的工作無法取得任何的進展。仇敵會運用種種惡毒的方法來攻擊我們。可是，有些人卻能在攻擊之下，取得重大的突破；而有些人卻只能在攻擊之下，泄氣消沉。這兩者的分別，乃在於前者為著他的事工獻上了懇切的禱告，而後者卻沒有。事實上，好些時候，代禱都能為當事人帶來如釋重負或撥開雲霧見青天的感覺。

我的姊姊是中非國家盧旺達的宣教士，有一次，她致電給當時在英國的我，告訴我她和媽媽正受到仇敵的攻擊，並因此而遇上了不少阻滯。她們所遭遇的困難，都是一些實際的問題，如：在工作 and 人事壓力之外，還

接連地出現電腦和電力固障及其他問題。我們即使在英國這個文明的的地方，當遇到類似情況時，也會感到巨大的壓力，何況是身在非洲的她們呢？「這刻究竟有沒有人為我們禱告？」她問我。我立即致電給他們的支援小組，向他們說出她們的需要。

翌日，她送來一張傳真：

「代禱真的能把事情扭轉過來！昨天從盧旺達首都基加利回程的路上，我的內心出現了多日以來從沒有過的輕省感覺。昨天更是極棒的一天……」

接著，她便一一細述，她要求我們代禱的事情，是如何的得蒙應允。我發現，原來代禱真的可以把事情改變。雖然，困難或問題很可能不會立即消失，但我們的身邊卻好像出現了一個又一個的「防撞欄」，當攻擊來到時，它們也不能傷害我們！

當然，我們是否能及時為宣教士禱告，也得看宣教士是否經常把他們的代禱需要告訴我們。此外，他們也得把禱告得蒙應允的事告訴組員們，讓組員們得著激勵。我有一句幫助自己專注的格言，它就是：「消息乃代禱之母」。我們若希望別人為我們的需要禱告，那麼，我們便得把我們的需要告訴別人。這乃是放諸四海皆準的原則，雖然有些人在沒有具體的消息下，也能為人代求，但這情況並不多見。

在上述提及的那段黑暗時期，每當我感到自己在老遠的新加坡，以至很難有機會與老家的弟兄姊妹分享時，在英國的一位代禱之友總會主動致電給我們，因她已透過代求，獲悉了我的困難。像她這樣一位能藉著禱告，明白別人的經歷和感受的人，著實不多。對絕大部分人來說，他們得靠我們所寄發的代禱資料及通信，才

能有代禱的感動、才能明白我們的境況，才能知道工場上各項事工的進展。此外，支持者也可藉著通信來認識宣教同工及其他同工的姓名，這樣，他們便能以點名的方式，為每位在工場上的同工獻上禱告。其實，每當代禱者詢問工場上的最新情況時，宣教士都會感到無限的欣慰，因這表示，他們真的在留意事工的進展。反之，支持者若連宣教工場上一些最基本的情況也毫不關心，宣教士就會有莫大的挫敗感！

雖然一般信徒也會為宣教工作而禱告，但支援小組各成員的主要任務，是要承擔一些較為私隱、不方便向公眾分享的代禱需要。例如，有關宣教士的家庭問題，工場上的工作或人事上的困擾（為免破壞信徒的信心，所以不方便公開），一些敏感和私人的問題，以及將來的計劃等等。支持者除了要在心靈上給予宣教士支持，以及以逼切的態度為這些事情禱告外，他們也要誠懇地為當事人尋求神的回應。宣教士的背後若真有一群這樣的信徒支持著自己，就真是有福了！我們在施恩座前所支取的力量，是世上其他力量無法比擬的，而神早已應許我們，只要我們願意為別人代求，我們便能支取這種力量。

### 5. 溝通支持——書信、錄音帶等

良好的溝通是整個支援系統的支柱，若信徒之間沒有良好的溝通，整個支持系統便會崩潰。未曾到過宣教工場的人，是很難明白宣教士接到老家來信或包裹的感受的。在電郵發明之前，書信是宣教士與老家之間的重要聯繫（某些地方至今仍然得依靠書信的往來）；前往郵局取信，正是每天最令宣教士興奮（或最令他失望）的例行公事。當然，這是一條雙向的軌道——連我們的幼女也明白這點！她早年在印度寄宿學校唸書的時

候，就學會這個遊戲規則：她寫很多的信，為的是確保有很多的回信！我童年是在寄宿學校唸書的，長大後，也曾在德國留學一年，因此，在踏上宣教工場之前，使已學會了寫信這功課。可是，忙碌與壓力往往會令我提不起勁來寫信，幸好，我們現在已可用電郵來溝通了。

任何人都知道，若要與人保持良好的溝通，就必須能自律地保持寫信的習慣。可是，每天緊張的生活，確實使我難於執筆寫信，更遑論去郵局寄信了！為了改變這個陋習，我便把寫上地址和貼上郵票的信封，貼在告示板或家中的冰箱上面，於是，任何有時間寫信的家人，便可以在寫好信件後，隨時取用這些信封，把信件寄出。而在家人把信件寫好以前，這些信封便是我們要懇切禱告的提醒。某位師母的榜樣一直深深的感動著我：每逢主日早上，當會友魚貫進入教會的時候，她都會遞給他們一個航空信封，上面已寫上了宣教士的姓名和地址，以及該週的日期，於是，所有接過信封的人便都得在該週內寫信給那位海外宣教士了。

同樣，若神給你的責任，乃是要你為宣教士禱告，那麼，你就該求神賜你能鼓勵宣教士的說話或經文，好讓你能在禱告中，對宣教士的處境作出恰當的回應。此外，當你有所領受時，你也不妨寫信與你支持的宣教士分享，因你的分享，很可能就是他們在困境中的「救生索」！當然，當工場上的宣教士知道你對他的關心，願意分擔他的重擔，你們之間的友誼便必然會更為深厚。

除了信件外，我們也可把教會的週刊、講道錄音帶、照片，以及能令宣教士得知母堂最新動態的東西寄上，這做法不單可避免「浴缸現象」的出現，也可讓宣教士在回國述職時，更容易適應教會的環境。此外，我們也可在週刊內刊登宣教士的代禱摘要，然後再宣佈，任何有興趣的人仕可向你索取書信的複印本。要知



道，將宣教士的消息在教會中「散播」，正是使人——特別是牧者和領袖們——記得他們的秘訣。教會若設有電郵的連鎖通信（email chain），就得隨時發放宣教士的代禱事項，特別是那些緊急（非私隱）的事項，而當禱告得蒙應允後，也記得儘快通知各人。

## 6. 回國支持

每位宣教士在上工場前，都應已在某程度上作好了面對文化衝擊的準備。可是，卻沒有多少宣教士，能在回國前作好面對「回國文化衝擊」的準備。回國的衝擊乃是宣教歷程上的另一個「危險時期」，其危險性甚至可與「浴缸底」所造成的危機相提並論。宣教士在回國後，可怕的事便會陸續發生，如：渴望自殺、精神崩潰和失去信心等，這些現象之所以出現，乃因回國的宣教不能適應離開工場後的生活，以及對回國後被冷淡對待所至。幸好，今天教會對宣教士回國後所出現的文化適應問題的警覺性，已大大的提高了，有關此主題的書籍也陸續的面世，而相關的講座亦時有舉辦，此外，愈來愈多差會會在差派宣教士上工場和離開工場時，舉辦不同的講座，務求幫助宣教士們有足夠的心理準備<sup>56</sup>。

今天，一般人都認為宣教士要為回國一事作好準備，而且最好是在離開工場前便開始準備。在宣教士回國後，地方教會得繼續幫助他適應當地的文化，而支援小組也必須緊密的參與其中。支援小組的組員們要主動關懷回國的宣教士和他們的家人，並幫助宣教士面對因在外地宣教多年而引起的各種問題。他們得預計宣教士會遇上的問題，然後以正面和諒解的態度去幫助他們解決這些問題。因此，組員們得預先閱讀大量有關的書籍，這樣，他們便能事先作好心理準備，面對一切可能

出現的情況。以下是其中兩本極之有用的書籍，大家不妨一閱：佐敦彼得（Peter Jordan）的《回國》（*Re-Entry*）<sup>57</sup>，以及由霍尼（Marjory F. Foyle）所寫的《克服宣教的壓力》（*Overcoming Missionary Stress*）<sup>58</sup>。

導致宣教士回國後出現問題的原因是不難理解的，不過，我們卻要在問題出現之前，付出時間和精神去識別有關的徵兆，並儘量防止問題的出現。以下是一些導致問題出現的原因：

- 一切都變了——不單宣教士本身因著過去的經歷而有所改變，他所認識的人，也早已習慣了他的離去，所以，他們能在沒有他的情況下如常地生活下去。
- 其他人已很習慣和視為理所當然的事物，他卻感到很陌生（例如：大型的商場、互聯網的廣泛使用等）。
- 宣教士會感到自己不再屬於這裡，甚或不想再屬於這裡，因為他們已不能再接受本地教會的價值觀了。他們也會經常比較工場和母會的生活，並認為工場的生活才是適合他的。此外，宣教士還會覺得自己在「工場內」才是一個有用和被欣賞的人，相反，他們留在母會，只是一個無用和無法與人溝通的人。
- 一方面，宣教士離開工場之際，眼見當地還有很大的需要，因此他們會因自己的離去而內疚；另一方面，他們亦會因本地信徒的冷漠態度而憤怒，特別是當宣教士發現信徒對他的分享丟以輕心時。

因此，支援小組必須要有醒覺性，留意宣教士的各種徵狀，並要願意隨時聆聽宣教士的分享，常常在他的身邊鼓勵他。除了為回國的宣教士代禱外，組員們更可

與他們一同禱告。宣教士回國之後所獲得的接待（試看看使徒行傳第十四章第 1 至第 28 節所記，安提阿教會是如何的接待保羅和巴拿巴），將大大影響他們的適應。

倘若宣教士是永久性的回國定居，沒有計劃再回到海外工場，那麼，支援小組就得幫助他們重新融入社會。回國可能會為宣教士帶來種種的困難，若有必要，宣教士或許需要接受專業的輔導。反之，若宣教士只是回國休假幾個星期，那麼，我們就只需讓他們休養生息，或給予他們進修和裝備的機會，好讓他們能重新得力，繼續在海外事奉神。

若宣教士是回國休假，支援小組便得幫助宣教士在休息、與家人及朋友相聚，以及到不同教會分享之間取得平衡。宣教士為了善用回國的時間，往往會接受不同教會的邀請，向不同的信徒分享。因此，宣教士的回國休假，便往往會變成了事工的巡迴介紹。然而，我們要記著，在沒有噴射客機的年代，宣教士通常是乘船回國，航程即使沒有一個月，也要好幾個星期。宣教士在船上主要是飲食、休息、閱讀，或透過討論和禱告來處理某些問題和事情，因此，他們在抵達家鄉前，身心靈都已得到充分的休息，並對探望親人和探望支持自己的教會的緊密行程，作好了心理準備。但今天，宣教士已沒有這段可供他休息的時間，故此，他必須以審慎和冷靜的態度來安排探訪的行程，否則，後果可以是非常嚴重的。在離開工場前，收拾行裝和安排工作等瑣碎事務，很可能已令宣教士十分疲累，再加上時差和「重回舊地」的適應問題，宣教士很可能已飽受情緒上的困擾——除非有人關注和重視宣教士本身的需要，先讓他有「充電」的機會。

我們在關心宣教士，希望幫助他們解決困難的同時，也要同樣對宣教士的子女表達我們的關懷。雖然，

他們的「問題」可能與他們的父母不同，但問題的嚴重程度，卻很可能有過之而無不及。請記著，成年人是自願投入跨文化的宣教工作的，但他們的孩子卻是被迫要跟隨父母投入這工作，因此，他們未必有充分的心理準備，去處理負面的情緒和不愉快的經歷，當然，這也與他們的年齡和屬靈程度有關。此外，我們也發現了一個現象，就是宣教士的子女因為長時期離開了自己的國家，所以他們對自己國家的文化缺乏歸屬感，但與此同時，他們對宣教工場的文化亦沒有歸屬感，因為他們的外貌和語言都與當地人有別。正因他們對與自己關係最密切的兩個世界都感到格格不入，於是，他們與其他同樣在「無根」狀態下生活的人便很容易彼此吸引，並因而形成了「第三文化」。這類「第三文化」的兒童特質是：適應力強和喜愛遊歷、冒險。但另一方面，他們卻又感到自己像個怪人或與眾不同，當他們回到自己所屬的文化領域中，這負面情緒將會更為顯著。

我清楚記得，我在1963年隨父母回到英國時，「披頭四」樂隊正在當地掀起一股熱潮，可是，我卻不能理解，為何與我同齡的少女一看見他們，便會發出尖叫，並且一擁而上。我還記得，那時我因為自己的無知而深感自卑，同時，更為此而惱怒父母和神！事實上，那個時期的我，是一個長期憤怒和「自我放逐」的人。你也許會說，大多數踏入青少年期的兒童，都會有這種情緒。是的，但宣教士的孩子卻還有另一個沉重的感覺，是其他青少年沒有的，這就是感到自己跟同齡的孩子完全不同，而且知道無論自己如何努力，這感覺也是不可能消失的無奈感。後來，當我真正悔改信主，並與神、父母，以及我的過去復和時，我才開始以正面的角度來看過往的許多困難，至少，我能以這些經歷為我往後人生的裝備。可是，當時的我，實在是痛苦萬分的！

要支持年青人面對回國的壓力，父母和朋友都不應否定或淡化他們的感受，反之，他們要接受及幫助他們明白為何自己會有此種感受。也許，宣教士得預先知會孩子將要入讀的學校，孩子可能會因課程與過往所讀的有別，又或可能在程度上出現差距而需要特別的關顧。在最初的適應階段，若有人突顯他們與其他人的不同，又或刻意突出使他們與人格格不入的地方，都會為他們帶來無比的痛苦。

當然，若他們要獨自回國繼續學業，問題便會更加嚴重。在這情況下，親友的支持便會更加重要。親友若將交流的主動權交給宣教士的兒女，囑咐他們保持聯絡或「隨時歡迎你來住」，都不會收到預期的效果，因為無論年青人多麼渴望別人的支持，他們都是不會主動聯絡別人的。他們要你主動來接觸他們，帶他們到你的家吃飯，或邀請他們週末到你的家渡假或一起出外購物。當你發出邀請時，他們可能會推卻，但你得堅持下去。他們如此彆扭，因年青人總是特別敏感的，他們非常介意別人認為他們是沒有朋友和需要特別照顧的！然而，在他們這個脆弱的人生階段，你若能提供一個真誠而安全的環境給他們，你就真的是幫了他們的父母——你的宣教士朋友——一個大忙了。

## 結論

我們若相信，差遣和支持宣教士，與去到宣教工場是同樣重要的一件事，那麼，我們就得把我們的心態重新調校過來！我們是否認為支持宣教士的工作是一項難以完成的任務？若是的話，我們不妨換另一個角度來看看此事：差遣者與宣教士的九對一比例，其實就只指用是九個人來支持一個在工場上的宣教士而已。教會若能制定一個既能差派工人出去，又能要求會友支持出去的

人的政策，你認為教會可以打發多少名全職工人，在本地或海外從事宣教的工作呢？倘若地上有更多的差遣者，而他們也與被差的人一樣，願意委身於宣教的工作，那麼，我們在面對普世宣教的挑戰時，便不會再輕言放棄了！

我和外子到世界各地分享宣教的工作時，經常都會遇見一些正面對種種困難的宣教士，他們正在等候我們的支援。神若使用本書，藉此書來興起更多信徒成為基督的精兵，支持工場上的宣教士（每位宣教士都有九位支持者在背後），那麼，我們這一代的宣教工作便將會出現重大的突破！

主啊，求你使這願望成真。

## 第十四章

### 給教會的信息？

「人需要指標、目的、方向——異象；否則，便會變得散漫、怠惰、自滿、小心眼和缺乏效率。同樣，這些也是基督徒不可或缺的東西。」

（威特夸比，引自格里菲思所編的《十間差傳的教會》〔*Ten Sending Churches*〕）<sup>59</sup>

「作為教會的一份子，我們怎樣才能把更多、更多的資源投進普世宣教的禾場呢？」

（格雷姆蘭，引自上述同一本書）

在前面幾章，我已向每個信徒發出了挑戰：若所有跟隨基督的人——每間教會的每位基督徒——都願意以前述的方式，投身參與至少一項的事奉，那麼，我們便能早日完成把福音傳到「地極」的大使命。換言之，若每個信徒都願意投身於差傳事工時，福音便能傳遍萬國（每一個民族）。當然，這不是說所有人都要「出去」（正如前章所言，至少需要九個人來支持一位被差者），不過，能夠出去和應該出去的人，絕不止現在這個數目。

信徒能否動員起來的關鍵，乃在於地方教會的牧者對大使命的看法。地方教會的牧者應有激發信徒關心這個失喪的世界的能力，可是，他的領導卻不時會變成障礙，令信徒對差傳事工望而生畏。因此，地方教會的牧者若要動員信徒參與宣教事工，他就得像其他人一樣，

先對「安提阿元素」作出全盤的接受。事實上，安提阿教會的力量不單可在教會之外發揮，也可在地方教會之內發揮。我曾經作過地方教會的牧者，也做過宣教士及宣教事工的領袖，因此，我深信「安提阿元素」對兩者都是同樣適用的。

康拿（Kevin Conner）在地方教會任職牧者期間，曾經深受使徒行傳中的安提阿信息所影響。正因安提阿元素的影響，所以康拿後來便成為了一位國際知名的聖經教師和教會的資深長老。我將會在本章中引用他的經驗和他在著作中的分享，來說明參與差傳事工時應有的心態。康拿現在已七十多歲，但當神向他說話時，他仍只不過是一位地方教會的牧者而已。

我最初認識康拿的時候，大概正是主向他說出以下一段話的期間。當我們不經意地談及安提阿教會和耶路撒冷教會時，我們竟發現，原來我倆都不謀而合地從經文中找到了相同的結論。由於康拿這樣的一位資深牧者也認同我的看法，所以，我便好像被注射了一枝強心針似的，被大大的激勵過來。當他談及神藉著「不同事奉人員的到訪」，清楚地證明了神要呼召他的教會成為「安提阿的教會」時，他也同時向我指出，這也正是神對我教會的呼召！我們雖有不同的背景，並在不同的地區中承擔不同的事奉，但主卻同樣將安提阿的信息告訴了我們！

早在十多年前，主便向康拿說話，他憶述道：

「1989年10月14日，在美國德克薩斯州的聖安東尼奧，主的話藉著聖靈清楚的臨到了我，我當時是我的母會——澳洲墨爾本威韋利基督徒團契（Waverley Christian Fellowship）——的主任牧師。主對我說：



『威韋利基督徒團契要持守耶路撒冷教會所奠下的基本原則，可是，卻不可讓那偷偷潛進耶路撒冷教會的心態，進到威韋利基督徒團契內。我對威韋利基督徒團契的呼召，就是要她學像安提阿的教會。』

在一次禱告中，主明確和清晰地告訴了我，祂對我母會的心意，聖靈也非常清楚地將這些話印在我的心中……主的話驅使我認真研究使徒行傳中，有關耶路撒冷教會和安提阿教會的事情……在接著的幾年，神藉著不同事奉人員的到訪，清楚地證明祂對這間教會的呼召，是要她作『安提阿的教會』。真理是不受時間限制的，昔日的真理，在今天也同樣是真理。因此，昔日安提阿教會的真理，是可以應用到任何時代的教會去的，而這些教會也可同樣被稱為『安提阿教會』。我這裡所寫的東西，都是聖靈當日感動我，要我應用到自己的教會去的原則。我相信，這裡的原則能幫助所有的地方教會……並會在將來帶來許多其他的『安提阿教會』，而且，這些教會也會同樣被這裡所提出的原則所鞏固和激勵。至於我所渴望和祈求的，便是每位讀者的心都能被『安提阿教會』的異象所吸引。』<sup>60</sup>

康拿在他的著作中，列出耶路撒冷教會的種種優點。我們必須記著，耶路撒冷教會並不是一間失敗的教會（本書前面已談及），而是由神膏立的信徒所組成的一間既重要，又成功的教會。她所經歷的神的同在和能力，她所展示的信徒生活模式，以及她在自己地區所推行的福音工作的驕人成績，恐怕都是今天的教會望塵莫及的。本書的前幾章，已概述了它那超乎尋常的增長

速度——數以千計的人得救和進入基督的身體。對於耶路撒冷教會的優點，康拿有以下的評價：

「這就是耶路撒冷教會了。她是最先、最初的教會，又因她展示了教會一切最基本的原則，所以也是後世教會學效和持守的對象（徒 8：1；11：22）。藉著這些原則，信徒便被一個又一個的帶到主的面前，並加入教會，成為委身的信徒。在神的眼中，這些原則是永遠都不能改變的。

每間教會——無論是自稱為新約的教會，或渴望成為新約教會的教會——都必須踐行耶路撒冷這原初教會所奠下的原則，並且致力在這基礎上建造下去（林前 3：9下-15；弗 2：19-22）。」

康拿簡單的總結，旨在表明耶路撒冷教會是一個極之成功的教會生活典範。她幾乎經歷了主要賜給教會的一切祝福，因此，它絕對有資格成為我們今天的模楷。讓我們現在便重溫主給她的那句話：

「威韋利基督徒團契要持守耶路撒冷教會所奠下的基本原則……」

無論過去或現在，耶路撒冷教會都有許多值得我們效法的地方。故此，今天仍有許多教會被它的卓越表現吸引著，她們甚至渴望經歷她曾經歷過的一切。這種渴慕是正確和合神心意的。像我和康拿一樣領受了「安提阿元素」的人，都不會否定耶路撒冷教會的卓越表現，只是我們留意到，耶路撒冷教會儘管有各種卓越的表現，但卻沒有遵從耶穌最重要的一項吩咐，結果，她原本的領導地位便被當時另一間表現出色的教會——安提阿教會——所取代。

康拿將耶路撒冷的優點和弱點作出對比：

「主的話繼續臨到我，祂說：『……不可讓那偷偷潛入耶路撒冷教會的心態，進入威章利基督徒團契內……』。究竟是甚麼心態入侵了耶路撒冷教會，致令她喪失了原初的榮耀？按我的觀察所得，這種心態已潛入了耶路撒冷教會十至十二年之久，它們可有四種不同的表現，而這些心態，正是使耶路撒冷教會失去神的同在和榮耀，並使神興起安提阿教會的主因。」<sup>61</sup>

康拿接著便概述究竟是哪四種不同的心態，偷偷的潛進了耶路撒冷教會，使她失去了原本在神心目中的重要地位。由於這四種心態不單能回應今天地方教會的實況，也能對信徒領袖作出提醒，所以，我會在下面引用康拿的著作，把它們詳列出來：

1. 猶太教的心態。偷偷潛入耶路撒冷教會的，乃是律法主義和恪守摩西律法（外在禮儀）的心態。當時，一些法利賽人和猶太教的教師，都要求外邦信徒行割禮、守安息日和遵守猶太人的飲食規條，他們認為這樣，外邦人才有資格加入教會……保羅所到之處，猶太的基督徒都聞風而至，為的是要說服外邦的初信者，讓他們相信得救的關鍵，乃在於有沒有恪守外在的儀文。他們實在是保羅的大敵……教會除了要慎防任何形式的律法主義外，也不可為福音加添任何的東西，因純正的福音乃是得救和在神面前得蒙接納的惟一途徑。

2. 屯駐原地的心態。耶路撒冷教會的另一個問題，是喜歡屯駐在原地上。他們寧願留在耶路撒冷，也不願聽從主的命令，將福音傳到猶大、撒馬利亞和地極（太 28：18-20；可 16：15-20；徒 1：8）。

每段的教會歷史和復興運動都有它們特別的模式，這模式也不斷的重覆著：許多運動在設立了它們的「耶路撒冷」後，又設立了中央化的長老團、中央化的領導層和控制層，甚或中央集權的財政管理模式。神為了散播福音的種子，往往容讓逼迫、內憂外患和苦難的出現，令這些中央化的教會分散到各地去。此時，箴言十一章 24 節的原則便應驗了：「有施散的，卻更增添……」神分散教會，為的是使教會增長！

所有教會都要慎防屯駐原地的心態。神期望的，乃是教會的不斷增長，以及把天國的好種散滿全地。若教會只留在原地，神的心意便無法完成。神本想由耶路撒冷開始，把種子散播開去，可惜，耶路撒冷教會卻只想把種子收在「倉裡」（該 2：19）。

3. 分門別類的心態。使徒行傳十至十一章記述彼得被差到外邦人那裡講解福音。經文也同時說明了主如何改變彼得原本的心態。主首先讓彼得在異象中看見外邦人得以進入新約的事實，雖然彼得後來也遵從了異象的帶領，將福音傳給外邦人，可是，他卻明顯沒有準備為他們施浸，讓他們加入教會。

派系主義、民族主義、種族主義——猶太人就是用這些「主義」來把自己與外邦人分別出來，即使在初期教會，信徒們對「一個身子」（林前 12：13）的含意也是摸不著頭腦的，當然，他們也不明白「中間隔斷的牆」已因十字架的緣故而被拆毀了（弗 2：12-22）。所有教會都要慎防分門別類的心態，因它是屬乎肉體的。

4. 驕傲的心態。那種「只限於耶路撒冷」的心態，隨著時日的過去，也大大的影響了耶路撒冷的教會。耶路撒冷的教會一定常對自己說：「我們是第一間教會，亦即是聖靈和神話語首次在五旬節降臨時就揀選了的教會。」值得注意的是，大多數基督教的運動最終都會落入這種「只限於耶路撒冷」的自大心態中。照康拿的說法，這種心態有四方面的表現：

- 以地方為傲——耶路撒冷變成一個驕傲而非謙卑的地方。
- 以民族為傲——猶太人認為自己的民族要比其他的民族優越。
- 以面子為傲——猶太基督徒要在外邦人面前「挽回面子」。
- 以恩典為傲——神的恩典被扭曲為律法主義。

教會必須慎防驕傲的心態，或建立本身的「耶路撒冷」，因我們的耶路撒冷並不是在地上，而是在天上。「驕傲在敗壞以先，狂心在跌倒之前」（箴 16：18）。我們必須在基督的十架前，倒空這種心態。<sup>62</sup>

康拿用以下這段說話，來總結他對耶路撒冷教會的評價。

「主清楚的告訴我，耶路撒冷教會所奠下的基本原則，是必須要持守的。與此同時，我們亦要防備那潛進耶路撒冷教會的心態，確保它們不會潛入任何的地方教會中，否則，這些地方教會就會像歷史中許多的教會和耶路撒冷的教會一樣，逐漸的衰落。這是研究耶路撒冷教會的人所必須要知道的。」<sup>63</sup>

接著，他又列出了安提阿教會的優點，由於我在前面各章已對這些優點作出了詳細的討論，所以，我不會在此再次把它們詳列出來。最後，康拿便對安提阿教會作出了以下的總結：

「由此，我們便看到了在神的心目中，安提阿教會的重要性。安提阿教會是偉大的外邦人差傳教會，在使徒組成的宣教隊的帶領下，她勇敢地將福音向四週傳開。然後，保羅按著神的旨意，以外邦人使徒和植堂者的身分，把福音由耶路撒冷帶到羅馬去。今天，若有教會渴望成為『安提阿教會』，她就必須要對福音的廣傳，以及差傳事工有同樣的負擔……因主在宣告大使命時，也有同樣的負擔：『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太 28：18-20；可 16：15-20；路 24：47-49；約 21：15-17）。

這就是『安提阿教會的異象』了！這樣的教會，一方面要持守耶路撒冷教會所奠下的基本原則；另一方面又要防止那種潛進耶路撒冷教會的心態進到她裡面去。這樣的教會，與安提阿教會是沒有甚麼分別的。」<sup>64</sup>

我們如今的生活方式，跟第一世紀有著極大的差異。就我們所知，當安提阿教會開始遵從「去到地極」的命令時，並無其他教會或運動從事類同的工作。保羅是宣教路上的先鋒。他所到的每個地方，都是福音的「處女地」。事實上，他早已表明他的意向，就是要把福音傳到「你們以外的地方」（林後 10：16；羅 15：20），並且不會把祂的工作建造在別人的根基之上。在他那個時代，他這種雄心是必須的，而這種雄心，也與他「外邦人使徒」的呼召相配合。

但在兩千年後的今天，情況卻是截然不同。今天，宣教士已在世上大部分的地區默默耕耘了數百年。不同的宗派、團體、分裂出來的小組、以及零零星星的小教派，都積極差派宣教士出外，因此，今天的情況與保羅當時的情況是截然不同的。也許，我們現時最需要的，就是差派更多的宣教隊出外，讓他們在工場上「作自己的工」。由於時代和情況的不同，我們今天恐怕已不能將保羅的植堂模式原封不動的應用在這個世代了，至少，我們必須三思而後行。

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三章的教導，正是對今天處境的一個回應：(1)分爭是「屬肉體」的。(2)所有在神國中工作的人，都要彼此同工。因此，我們若要在今天這個世代推動福音事工，就必須先掌握一個關鍵性的策略——合一和合作，亦即是現代術語所說的：「關係網絡」。這個關係網絡涉及兩個核心範圍，即教會與教會的合作，以及教會與機構的合作。而合作的目標只有一個，就是把主耶穌基督的國度拓展開去。

今天，我們所見到的情況——尤其是那些接納了「安提阿異象」的地方教會或運動中所見到的情況——又告訴我們一個怎樣的事實呢？遺憾地，好些所謂採納了「安提阿異象」的地方教會或運動，其實只是去到海

外擴張自己，他們完全不會與其他已在當地工作的教會或機構合作，甚至連提也不提它們。他們工作的重點乃是植堂，而新堂不單會沿用母會的名稱，更會以母會的形象為依歸。於是，任何一間在美國、澳洲、新加坡或韓國迅速增長的教會，都可能爭相競逐地去到不同的國家植堂。這情況就仿如跨國的大企業，急於在其他競爭對手未曾在海外開拓市場之前，擴展它的影響力一樣。

本人深信，這是耶路撒冷教會的作事模式，而不是安提阿教會的作事模式。現實中，儘管這種模式有不少成功的地方，但它通常都只會令基督的名蒙羞。我曾親眼見過兩間來自亞洲同一個城市的大教會，雖然她們同時在某個國家工作，但卻只顧爭相在該地建立附屬於自己的教會。基督教是這樣的嗎？我有不少作宣教士的好友，他們都被迫離開自己所屬的宗派，因為他們的宗派不准他們在外地工作時，與其他服侍同一少數群體的團體合作。我不禁問，難道神真的會喜悅這做法嗎？我認識一對很有恩賜的夫婦，他們在一個非常困難，但卻極有可能結出果子的地方中工作。他們非常渴望留在那裡，但他們卻要面對隨時被「遣返」回國的可能。為甚麼？因為他們未能滿足那間在差傳上有卓越表現的教會，每年所定下的植堂數目。我還有很多與「耶路撒冷模式」有關的見聞，而這些事件，都令我不得不相信，這模式並不是宣教的正確方法。我也因此必須指出，教會與教會必須合作，才能討神的喜悅。

此外，地方教會若要參與普世宣教的工作，她們便必須要清除地方教會與機構之間的隔閡，而這些隔閡，都是人為的。要消除它們，教會與機構便必須組成一個能互補不足的網絡，並放棄「同行如敵國」的心態。她們也必須活出謙卑事奉和衷誠合作的情操——對我而言，這種情操正是「安提阿元素」的神髓所在。我們



這些選擇在今天跟隨基督的人，是否願意放開自己雙手，讓在我們中間的信徒聽從神的呼召，到宣教工場去？最近有人解釋使徒行傳十三章說：「對教會來說，打發信徒出去，乃是她們的責任；可是，對聖靈來說，打發信徒出去，乃是她們的特權！」換言之，教會在神的催促和帶領下，必須願意打發信徒到外地去，可是，教會並沒有權利去控制或「擁有」他們在外地的工作，因那是聖靈管理的領域。

今天，有好些大教會拒絕與教會的附屬組織——例如是差會——合作。她們說，聖經中從來沒有出現過這樣的組織。我會邀請持這種見解的牧者，回答一個簡單的問題：保羅是屬於「地方教會」抑或「教會的組織」？他若是屬於「地方教會」，那麼，當他開始他的宣教旅程時——不單是首二次，而是全部三次——他又是屬於哪間教會的？只要真誠地檢視聖經，就會發現保羅（以今天那種粗疏和不依聖經的分類來說）是屬於「教會的組織」，而不是「地方教會」的。但現實又告訴我們，聖經人物中——除了主以外——沒有人比保羅更愛或更認識教會了。若有人把某些工作歸入地方教會的範疇，或把某些工作歸入使徒（或地方教會權責以外）的範疇，必然會遭到保羅的強烈反對。我相信，保羅必然會認為一切工作都是源自耶穌基督的教會的，而耶穌基督的教會，在普天之下，就只有獨一無二的一間。我們實在需要小心奕奕地來到聖經面前，讓它來審判我們，而不是利用它來替自己的行為辯解。

因此，當某位信徒表示願意被差到海外的工場，地方教會的領袖就有責任去確定他的恩賜，並助他尋找一個適合他的工場。教會領袖更應確保他獲得上一章所列出的各項支援。在這事情上，教會實在無須「閉門造車」，因為我們身邊已有不同的宣教組織和差傳機構，

它們已有數十年在前線事奉的經驗，並且早已制定了挑選、訓練和分配候選者的程序。此外，它們在幫助宣教士適應不同文化和語言一事上，也同樣有豐富的經驗，這些經驗，是新人不可能一下子便獲得的。同時，它們又早已與不同的教會和地方團體建立了良好的關係，因此，與這些機構合作通常都是明智的。某些差會甚至可以安排信徒以「帶職事奉」的身分<sup>65</sup>，進到某些國家內，在那裡從事一些具策略性的工作。此外，這些機構亦建立了能為宣教士提供牧養和關顧的網絡，而這些網絡，很可能是教會未能提供的。

我當然知道一些差會失敗的故事，如：不能與時並進、沒有提供真正的牧養和支持，不明白個別信徒的需要和呼召等。不過，相對而言，地方教會在未有好好訓練信徒的情況下，便貿然派他們進入宣教工場，以至犯了嚴重錯誤的事件卻更多。我向主所求的，就是我們不要將對方定型，並要致力謀求合作的空間。作為信徒，我們很容易便會用一些極端的例子，來貶低那些我們不想與之合作的人，並藉此「證明」自己的做事方式是對的。願神幫助我們彼此建立，並幫助我們學習在別人有需要時，立時施以援手的情操。

當我執筆寫本章的結尾時，我正身在中國的北京。昨晚，我有機會與當地一位需要牧養數百間教會和數百位同工的牧者閒談。他指出，國內有很多地方都請他去幫助他們。這些地方都已建立了教會，可惜卻沒有人來牧會。他也歡迎我率領團隊前來，為他們提供任何形式的幫助。他又告訴我，他曾幫助過某間離開他家鄉很遠的教會，當他完成了工作，要離開的時候，那裡的會眾竟走完一哩又一哩的送別他。這情景就如使徒行傳第二十章第37至38節中，以弗所的長老依依不捨的送別保羅般，令他感動。

在這種情況下，我們若仍然堅持植堂，就大錯特錯了！這位牧者所帶領的一群熱心年青傳道人，最擅長做的工作就是植堂，他們在這方面也做得十分成功！令他們感到頭痛的，不是缺乏植堂者，而是缺乏夥伴去幫助那些早已存在的雛型教會。

當然，中國還有很多福音未曾傳到和需要植堂的地方；不過，經驗告訴我，中國的信徒是察覺到這點的；我也知道，許多人都願意為此而放下他們的性命。事實上，剛才我所提及的那位弟兄就曾經指出，他的教會（在中國的東部）有一個宏願，就是將福音帶回耶路撒冷。那意味著他們要先把福音傳遍中國的西部，然後再把福音帶到中東的回教國家，並在完成這些工作後，再把福音帶回耶路撒冷去。

當然，這個中國的模式未必適用於其他地方，因有些地方可能還沒有本土教會，又或本土教會還沒有足夠的力量去做植堂的工作。此外，也有一些地方亟須外來的教會幫助他們植堂——為著神的國度和為著建立教會的網絡而植堂。然而，當我聽著這位最近才面對過被捕的危險，但卻仍然堅持下去的弟兄的分享時，我的內心只有一個呼求：「主啊，求祢讓所有地方教會的牧者，都能從這位中國教會領袖的口中，聽到我已聽過多次的分享，以至我們都願意放下自己，將一切都獻給祢。又讓我們的事奉不以管轄人為目標，而是以服侍那些屬祢的人為目標。」

本書的挑戰——「安提阿元素」——是向所有教會和所有地方教會的領袖發出的。這挑戰不單是指普世宣教的任務，也是指我們實踐這任務的目的。我們參與這任務的目的，究竟是為了地方教會，還是為了神的國？要知道，這兩者是有明顯分別的。

「使徒行傳的隱密信息」就是「安提阿元素」，

但這並不表示神沒有把這信息向我們揭示出來，它之所以是「隱密」的，乃因我們還未能完全的參透它，正如耶路撒冷教會未能完全明白它一樣。人只要決心遵從神所啟示的一切話——包括馬太福音第二十八章第 18 至 20 節和使徒行傳第一章第 8 節——就必然能領悟這信息的真義。願神興起更多的康拿，即那些願意牧養地方教會的人；又願這些人所牧養的教會，在擁有耶路撒冷教會的基礎的同時，也能擁有安提阿教會的「異象」和「精神」。

## 第十五章

### 結 語

在 1969 年時，我在台灣認識了薛佳思（Margery Sykes），她是個真正的「安提阿人」。當時，我還是一個初出茅廬的年青宣教士，而她卻已是一位經驗極之豐富的宣教士。薛佳思曾在中國工作過一段短時間——大概是 1940 年代後期至 1950 年代初期之間。後來，因著共產黨的執政，她便與其他許多宣教士一同被逐出境。在神的帶領下，她像許多宣教士一樣，去到當時大開中門的台灣，繼續服侍主和中國人。但與其他宣教士不同的是，她沒有留在大城市，反而去到鄉村地區工作。

薛佳思選擇在一個名叫「頭鎮」（Tou-Cheng）的小鎮定居。那個所謂「小鎮」，只不過是環繞台灣東部沿岸鐵路興建的一組樓房而已。薛佳思便是在這個「小鎮」內的一所理工大學內工作。在她的努力下，一些年青大學生和鎮內的其他人仕相繼的信了主，於是，第一間教會便在鎮內成立了。

薛佳思一直過著簡樸的生活。我曾因踏穿她房子的木地板，而險些跌出屋外（那是一間古老的日式房子，大部分的木板都是殘舊、破落的）。我和一位朋友曾在某個週末，在她的屋內打死五十隻蟑螂和幾種形狀及大小不同的蜘蛛——我想還是不要再提這件事了。

過了好幾年，薛佳思患了癌症。在與病魔惡鬥一場後，她的病情稍為好轉，但不久後，她的癌病又再復發，這次，她雖然打敗了，但卻能因此與主永遠同在。

雖然她的一生是美好和敬虔的，但從某方面來看，卻是失敗的，因她始終無法如願到中國去宣教，而她的早逝也使她的事奉猝然而止——我估計她死時只有五十來歲。然而，歷史和我都不會認為薛佳思是一位失敗者，而我也相信，神也絕對不會視她為失敗者。

薛佳思用了一生所建立的年青人，大都領受了她的異象。當中一位名叫錢大為（David Chen）的，更承擔了「頭鎮」教會的工作。三十年後的今天，他仍在牧養那間教會。如今，經過薛佳思和往後幾代傳道人的努力，「頭鎮」的那間教會已有多達三十位全職同工了。換言之，因著薛佳思願意默默的留在台灣一個小鎮內努力事主，結果，三十位屬神的工人便被栽培了出來。

不僅如此。「頭鎮」教會中的兩位弟兄——「彼得」和「約翰」，最近來新加坡探望我的時候，也向我表示了他們對國內年青人的負擔。國內非常缺乏兒童的福音教材（按照現時國內的法律，向未滿十八歲的青少年傳講耶穌是犯法的），因此，他們正編寫一套八冊的主日學課程。他們拿給我看的每一冊，已足有幾百頁！他們計劃在編寫完畢後，便制定一個全面的課程，訓練國內的信徒運用這些材料，藉此帶領兒童歸向基督，並讓這些兒童在信仰上立穩根基。他們更打算把教材製成鐳射影碟，讓中國信徒能透過視像的方式來明白這套教材的使用方法，之後，他們還會透過電台廣播，把教材的內容帶進中國去。

由於薛佳思忠於主的命令，矢志把福音傳到地極，所以，神也堅守祂對她的承諾。我已闊別「頭鎮」三十多年，相信它已有很大的變化，但在薛佳思的年代，把它形容為「地極之處」也並不是一件誇張的事！但如今，在這不毛之地，竟出現了三十位全職同工，而且，他們的工作更回流到中國這片她曾被逐離開的土

地，這實在是神的作為！她在一個小鎮，在幾位年青人中間開始她的工作；但如今，在海峽另一邊的中國——她最初蒙召前往的地方——將透過她的工作成果得聞耶穌的福音。

保羅給哥林多信徒的勸勉，正好清晰地把上述的原則描述了出來：

所以，我親愛的弟兄們，你們務要堅固，不可搖動，常常竭力多作主工；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林前 15：58）

這句話加倍的激勵我們，讓我們能更熱心為主和為萬國作工。按照主這個不變的應許，我們的工作是不會徒然的。故此，我們應該為主獻上自己，更應該遵從祂的呼召去到地極，並在未來的歲月裡證明祂的信實！

薛佳思只是一個平凡的人物。沒有人會排隊去索取她的照片，更不會有人要爭著為她撰寫傳記，而無論「頭鎮」的村民對她的評價如何，他們也一定不會視她為「超級巨星」。然而，她卻改變了許多人的生命，又為神的國度興了起許多的工人，而且，即使在她離世後，別人的生命仍然因她工作的成果而得著改變。

本書的信息只有一個：薛佳思所走過的路，今天也要為一切願意聽從耶穌呼召的人敞開，就正如它曾為初期教會的門徒敞開一樣。任何聽從神呼召的平凡人——像薛佳思一樣的人——都可踏上這條路。

我們大多數人都會站在路口遲疑，耶穌的門徒也一樣。馬太福音十四章的例子，正好清楚地勾劃了他們——以及我們——內心的掙扎。我們若要學效薛佳思，我想，我們就必須聽從主的吩咐：

耶穌說：「不用他們去，你們給他們吃吧！」（太 14：16）

根據這章經文，我們看見門徒與耶穌整天都在醫治和服侍人，這時，他們已非常疲倦，並且知道，他們將會面對一個怎樣的危機。當時的群眾至少有一萬五千人——第 21 節告訴我們，除了婦女和孩子外，男丁已有五千。他們當時身處荒野，不單離家很遠，就是要找吃的東西，恐怕也得走一段很遠的路。門徒對此非常擔心，因為他們知道耶穌將會吩咐他們去解決這個問題。於是，他們想出一個簡單的解決方法：

天將晚的時候，門徒進前來，說：「這是野地，時候已經過了，請叫眾人散開，他們好往村子裡去，自己買吃的。」（太 14：15）

這是一個很合理的建議。百姓應該自行解決吃的問題。百姓如果真的願意自行散去，門徒便可以把吃的責任推回百姓身上，那麼，他們就不用在野地找食物，供應這麼多人的需要了。

然而，耶穌卻用了上述的吩咐直接反駁他們：「不用他們去，你們給他們吃吧！」

耶穌要祂的門徒供應群眾的需要，這樣，百姓便不用自行尋找食物了。在此事上，耶穌與門徒的意見出現了嚴重的分歧。今天，若教會認為自己沒有必要負起把福音傳遍萬國的責任，那麼，教會與主的意見便會再一次的出現分歧，而這分歧將會對整個屬靈戰爭構成深遠的影響。無論我們說得如何婉轉，但說穿了，我們心裡想的，就是把失喪的人打發走，讓他們自行解決自己的問題。也許，我們不會承認自己有這樣的心態，但若我們沒有出去，又或沒有以差遣者的角色來積極推動差傳的事工，以至讓更多人被差出去，那麼，我們就已默認自己是這種心態的擁有者了。

門徒迴避群眾的需要，因為他們真的沒有食物可給



他們——人數實在太多了，他們需要的食物也實在太大量了，故此，這個困難也實在是太大了。事實上，第 17 節早已告訴了我們，門徒一直都認為群眾的需要是超越他們所能承擔的。

門徒說：「我們這裡只有五個餅，兩條魚。」（太 14：17）

他們即使願意提供食物，那區區幾個餅和兩條魚又有甚麼作用呢？即使他們真的對群眾有憐憫之心，但那又有甚麼意義呢？他們的能力根本應付不了群眾的需要。因此，門徒才會選擇不對群眾作出任何的幫忙，因這樣作，總比只滿足部分人的需要，又或半途而廢的好。

今天，教會的光景也與他們當時的情況一樣。我們並非不願關心世界的需要，只是按照我們的看法，我們所能提供的實在微不足道。我們習慣把問題看得過大，如我們在新聞廣播中，聽到有關饑荒和等待救援的消息時，都會有問題過分嚴峻，是我們無法解決的感覺。於是，我們便會逐漸對人世間的苦難感到麻木。我們總認為，他們的問題太大了，我們根本就無法施以援手。此外，每當我們看到世界各地——包括自己國家——的需要時，我們又會認為問題太大，太傷腦筋了。例如，當我們發現回教世界的靈性需要時，我們就只會認為這個需要是我們不能滿足的，於是，我們便寧可袖手旁觀，甚麼也不作。

耶穌藉著件神蹟來對門徒的心態作出回應。祂明確地吩咐門徒做四件事：

首先，祂在第 18 節吩咐他們：

「拿過來給我。」

這正是回應上述心態的第一步：我們要將一切交給主。交出一切的相反，就是要掌握、操控。耶路撒冷教會一直要操控別人，雖她未至於每時每刻都要操控別人，但在某些重要的事情上，她都顯出了這種渴望操控別人的心態。本書的目的，就是要幫助讀者得出下列的結論：耶穌基督就是教會的主，教會是祂的房子，是祂的家，是祂的產業，是祂的所有，因此，我們又豈能操控教會或教會的資源呢？神曾在數年前，將祂對英國教會的心意，告訴祂的一位僕人，說：「你對他們說，我要取回我的教會」。我們是否願意再一次的在神面前順服，並告訴祂，說：「這是你的教會」？我們是否願意把我們的一切，包括我們所訓練的門徒，我們的禱告、我們的金錢，以及我們的資源，全都放在祂的腳前？

第二，當門徒們將一切都交給主後，主便祝福這一切：

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太 14：19）

我們是多麼愚昧！我們一直以為，若把一切都交到主的手裡，我們就會一無所有，於是，我們便緊緊的抓著以為是屬於自己的一切。我們竟以為自己會比神管理得更好，這種想法真是荒謬極了！我們為萬國所付出的努力，必須有耶穌的祝福，才能令新的局面產生。當一班平凡的信徒踏進安提阿城，向希臘人傳講福音時，神就立即把能力賜給他們，於是，他們便令許多的人得救。神對他們的祝福，真的是遠超我們的想像。聖經不單告訴我們，神的祝福能使我們富足，它也告訴我們，順從祂的人就是領受祝福的人。當我們明白這點，且願意藉著禱告和敬拜，等候神賜下祂的能力時，我們就能對神有全新的體會。

我也曾親身經歷過神大能的祝福。早於六十年代初期，當我還在劍橋大學唸書時，神便進入了我的生命，祂要我將生命獻給宣教的工作——特別是中國的教會。在我的記憶中，那時，我好像從來未跟中國人交談過，對中國也毫無認識，甚至覺得它的存在與否亦與我無關。可是，當我決心遵從神的呼召時，神就開始大大的祝福我，祂讓我看到中國教會是如何的因著我們的事奉，而有大幅的增長。那時，我們親眼目睹了四百本屬靈書籍是如何印製，並如何的被分發到中國信徒的手中；我們亦目睹了在過去的十七年，聖經的信息是如何的透過電台廣播，以普通話和其他方言傳遍了整個中國。我們還目睹數以百計的信徒，是如何的到中國作短期宣教，而這些人當中，更有人願意留在當地，作長期的事奉。我們也看到了神是如何的在我所事奉的機構，以及其他的機構中，興起了祂所重用的人來服侍中國的教會。當我回望這一切，至今仍無法不感到詫異。它們怎可能發生呢？神又怎會使用像我這樣的一個人，讓我藉著祂的話去影響數以百萬計的人呢？其實，答案很簡單：這一切都是神的祝福，與我絲毫無關。我惟一可以做的，就只是順服而已。

上述的原則對任何人或任何教會都是適用的——只要我們遵從神的大使命，去到地極事奉祂。若祂能在我身上成就上述的一切，那麼，你認為祂又可在你身上成就甚麼呢？

第三，耶穌將餅擘開（19節）：

「……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

這一切所涉及的，乃是自我的破碎。神最近藉著費善（Johannes Facius）的著作和經歷向我說話<sup>66</sup>。費善

在他事奉的初期，確實為主結滿了佳美的果子，可是，不久之後，他的生命便進入了低潮，在低潮期間，他感受到的，就只有困擾和抑鬱。他花了三年時間來尋求解脫，但卻都徒勞無功。可是，就在這時，神竟忽然將他釋放。神釋放他，乃因他當時作了一個決定：他要把一切都放在主的腳前，換言之，他要把破碎的自我獻上，並承認自己根本沒有能力事奉主。在那一刻，主便對他說話了。他憶述道：

「主首先對我說：『費善，當你走上這條路時，我一直渴望伸出我的手來醫治你，可是，你必須完全破碎，我才能夠給你醫治。因為在未來的日子，若你的靈沒有破碎，你的心沒有悔悟，我便不能按照我的心意來使用你，也不能將我的恩膏加倍地賜給你。心靈沒有破碎的人，是不會得著能力和恩賜的。』」<sup>67</sup>

這番話對我的生命也產生了極大的震撼。它令我發現一個可怕的事實，就是我已領受了神一些的祝福和恩膏——正如我先前所描述過的，但之後，我卻以此為滿足。而當我自滿時，我便不能讓神繼續破碎我的生命。這真是一個可怕的時刻啊！我明白到，在我人生出現的絆腳石，未必是神不再祝福我的徵兆，相反，它很可能是我已獲得了某程度的祝福和恩膏，以至我開始自滿，並因此而得不著神更大更多的祝福的表現。上述那幾句話深深地震撼我：

「在未來的日子，若你的靈沒有破碎，你的心沒有悔悟，我便不能按照我的心意來使用你，也不能將我的恩膏加倍地賜給你。心靈沒有破碎的人，是不會得著能力和恩賜的。」

許多教會和基督徒一直認為自己之所以失敗，乃因他們欠缺神的祝福，但事實卻正好相反，他們之所以失敗，正因他們擁有神的祝福！神過去曾祝福過他們，而他們也因此而獲得了足以誇口的成果。正因他們自以為富足，所以便不肯讓神來破碎他們，而神也因此不能在他們身上成就祂的旨意。

以賽亞以下這句話，正好清楚說明怎樣的人，才能蒙神的看顧和得到神的喜悅：

但我所看顧的，就是虛心痛悔、因我話而戰兢的人。（賽 66：2 下）

第四，我們要把我們領受到的祝福與人分享。

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太 14：19）

這節經文包含著一個蘊味深長的真理。耶穌將餅分給門徒，然後再由他們分給其他人的過程，其實乃是一個蒙福的程序。今天，許多信徒都一窩蜂的參與不同的公開聚會，並在聚會中，透過嶄新和令人振奮的方式來經歷神。此外，不少信徒也確實在聖經課程中得著了造就和成長的機會，可是，這只是一種自我中心的基督教的表現，這樣的基督教是危險的，因耶穌將恩典賜給他們，他們卻不把這些恩典分給別人，難怪不用多久，便有許多信徒覺得生活了無新意，且漸漸對神的話失去興趣了。由於他們沒有與人分享神的恩典，所以，他們的生命最終只會像「死海」一樣——毫無朝氣和活力。可是，若我們願意與人分享神的恩典，神便會源源不絕地把活水注入我們的生命裡。

將自己交給神，讓神來塑造我們成為「安提阿

人」，乃是一件非常有價值的事，因「安提阿人」就是一班能影響世界，甚至改變世界的人。

他們都吃，並且吃飽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太 14：20）

門徒親眼看見神的能力和榮耀在眾人的生命中彰顯出來。他們不單親眼看見神子所行的神蹟，更被這神蹟所震懾，而他們的生命也因此而被建立起來。此後，他們還會經歷更多令他們畢生難忘的神蹟奇事，而在經歷過這些事情後，他們便會明白把福音帶到萬國去，乃是一件值得的事。在去到萬國的過程中，他們會親眼看見飢餓的人是如何的得著飽足，人的生命是如何的被改變過來，萬民的心是如何的轉向基督。門徒若拒絕回應主的吩咐，又或一意孤行地不理會群眾的需要和打發他們離開，他們便真的損失慘重了。

耶穌在第 16 節的話，正是整件事的轉捩點，也正是「安提阿元素」的核心所在。

耶穌說：「不用他們去，你們給他們吃吧！」（太 14：16）

耶穌給門徒一個既直接，又簡單的吩咐——「你們給他們吃吧！」我相信，神也會對我們這一代的信徒發出同樣的吩咐。讓我們更仔細地探究當中的含意吧：

這句話的第一個字詞是「你們」。「你們」是誰？「你們」是複數代名詞；它是指到本書的每一位讀者。請留意，是「你們」，而非「他們」。

詹姆斯（John Angell James）早在一百多年前，就已經對中國很有負擔。當他看見機會來到時，他便呼籲海外的基督徒，要趁著中國的福音大門正在打開之際，趕快去幫助中國的教會。詹姆斯與中國的宣教先驅馬禮

遜是老朋友。為了幫助中國的教會，詹姆斯便到處呼籲信徒，希望他們能捐贈一百萬本新約聖經，透過「英國和海外聖經公會」（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送到中國。他的呼籲非常成功，認捐的數目更超額一倍，於是，兩百萬本新約聖經便隨即送到中國。由此可見，在事奉中國教會一事上，詹姆斯並非徒有空言。在1858年，即他死前一年，他寫下了以下的一段話：

「叫中國人悔改信主，乃是地上每個基督徒的責任，地上的每位信徒不單要為此而做點事，更應該為此而竭盡所能。凡說：『這事與我無關』的人，他若不是無知、懶惰或貪心，就是完全不將基督的使命放在心上。人若問：『中國人的悔改信主與我有何關係？』，他就等於問：『我與基督有何關係？』每當提及差傳這題目時，我們都會想，教會可以做甚麼和應該做甚麼，可是，我們卻沒有想，我們個人可以做甚麼和應該做甚麼。結果，不是因著羞怯或膽怯，就是因著自我中心，以至我們未能盡上自己或個人在群體中的責任。現在，你還會追問中國人的悔改信主是誰的責任嗎？若你真的要如此問，我會回答說：『是你們——任何讀到這一頁的人——的共同責任。我更會說，這是你們和世上每個人都要承擔的責任。』讓我於此把這個責任交給你門，並奉基督之名吩咐你們把這責任承擔起來。你們要把這責任放進你們的手中，你們的心中，你們的錢包中，以及你們的密室中——我想，你們是絕對不會拒絕的！」

或許，有人會覺得這類特別強調「你」或「我」的說話和挑戰，似乎是過分地強烈了一點！然而，若我們把今天中國、印度和許多國家人口的增長幅度，與及它們屬靈增長的幅度對照一下，我們便必然會問，上述的話豈不應更強烈一點嗎？若我們真的明白宣教的逼切性，我們便必然不會質疑上述的話在今天的適切性。

在耶穌吩咐門徒的那句話中，接著出現的是個「給」字。這個字絕對是基督教的核心，因世人都只想獲得，卻不願付出，可是，神卻把祂的獨生子給了我們。因此，我們也要學習將自己擁有的東西與這個失喪的世界分享。

接著出現的詞是「他們」。誰是「他們」呢？它指的是所有人——所有在地上生活的人。縱然他們有不同的背景、信仰、膚色，或社會地位，但他們都是這詞所涵蓋的範圍。「他們」也是神帶領我們在這個世代所認識的每個人——不單是我們的同胞，也是同胞以外的任何人。當耶穌講述「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時，祂所講的，豈不是這點嗎？「他們」就是我們可以施以援手的人。

啟示錄這樣描述說：

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啟 5：9-10）

「他們」是來自「各族、各方、各民和各國」的人。

最後我們要研究的，是耶穌吩咐門徒給群眾吃些「甚麼」。我認為「甚麼」的最佳定義，就是「沒甚麼」的相反！若我們在見主面的那天，才發現自己原來



一直只顧在教會和生活中享受神的祝福，而完全沒有與人分享這屬天的福份，那麼，我們就真的要求神的憐憫了！

一位神所重用的僕人曾把迦南婦人的故事引伸，並藉此說明上述的真理。這位神的僕人在講到故事的一半時，聲音忽然變得沙啞，並抬頭望天，說：「我經常看見一幅景象，就是不同膚色、背景、國籍和民族的人，像這個女人那樣張開雙手說：『不用給我們一個麵包，甚或是一片麵包，只要在主的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兒就夠了。』」他們要求的，就是這些「甚麼」了。他們要求的，不是我們正在教會享受的「健康麵包」，也不是我們培靈會所能提供的靈糧，更不是我們豐厚的資源，他們要求的，只是當我們在主的桌子上享受盛筵時，從桌上掉下來的碎渣兒。你可曾想過，當你離世與主同在時，你的生命又能留下「甚麼」呢？

那正是「安提阿元素」給我們的挑戰，也是我們必須面對的問題，更是主給我們這一代的吩咐：「你們給他們吃吧！」

在這最後一章的開始時，我們看到了薛佳思姊妹的見證。她將自己的一生都交給了耶穌和宣教的工作，因著她無私的奉獻，這世界便被改變了。現在，本章已到了尾聲，我想，最適合的做法，便是以另一位姊妹的見證來為全文作出總結。

「卡米拉（Amy Carmichael）在英國的貝爾法斯特長大，她一直過著無憂無慮的生活。可是，當她的父親在欠下別人一大筆債的情況下去世後，她的生活便完全改變了。然而，接二連三的壓力卻使她對屬靈的事關心起來，結果，她在1886年將她的生命交給基督。本來，她一直是個以事業為重的人，可是，在1892年

1月13日，她卻被『你們要去』這句話所深深打動，以至她立定志向，要到海外去事奉主。最初，她乘船往日本，可是，她卻似乎不能適應當地的生活，於是，她便繼續尋找適合自己的工場。本來，她準備前往上海，可是，她卻在途中突然轉赴錫蘭，這事令她的家人和朋友都大為震驚。後來，她回到英國，並決定到印度工作。但幾年後，她仍然找不到她的工場，因此，她經常受到其他宣教士的批評。

然而，她逐漸留意到，小孩子很喜歡親近她，她與小孩子的頻密往來，甚至令到一些印度父母擔心她會用「巫術」來迷住自己的兒女。一天，她遇到一位剛從印度廟中偷走出來的女孩，這女孩更告訴了她一件可怕的事：一些印度教徒祕密利用女童來作廟妓。原來，當時有些父母會把出世不久的女嬰賣給廟宇，到女童八、九歲時，便逼她們「嫁」給偶像，成為廟妓。

由於許多人都不相信這些「故事」，於是，卡米拉便用了幾年時間來做「偵探」，希望能收集足以證明這些惡行是千真萬確的證據。在這期間，她從廟中把不少的兒童救了出來，直至1904年，她照顧的兒童已多達十七人。因為此事，卡米拉曾多次被人誣告拐帶兒童，並因此要被送上法庭。此外，卡米拉也經常接獲死亡的恐嚇，可是，她已經見怪不怪了。

雖然卡米拉處處被人針對，但來到她門前求助的兒童卻與日俱增，在1945年時，她已收容了數以千計的兒童，而專為無家可歸的兒童而設的兒童之家（Amy's Dohnavur Fellowship），也在

此時正式成立了。在卡米拉的照顧和教導下，這些兒童長大後，也都成為了敬虔的基督徒父母和信徒領袖。

在這些年間，卡米拉還騰出時間作另一項的事奉——寫作。當她在1951年，以八十三歲之齡在多赫尼爾（Dohnavur）逝世時，她已經寫了三十五本有關她在印度的工作，以及如何過得勝生活的書。最後，卡米拉終於找到了她的工場，而且還在她的崗位上盡展所長。」<sup>68</sup>

從不同的角度來看，卡米拉正是為本書作結的最佳例子。起初，她並沒有目的地，而她尋覓工場的過程亦惹來了不少的批評，直至最後，她才在基督裡找到她的安身立命之所——印度的宣教工場。結果，她在那裡改變了許多人的生命。無容置疑，她正是「安提阿元素」的典型教材——她只是一個藉藉無名的平凡之輩，但卻因她願意出去和信靠神的恩典，結果，她便成了一位專門把希望帶給絕望者的「無名英雄」。

此外，她也是一個願意聆聽神話語的人。讓我們在今天聽一聽主向她說了些甚麼<sup>69</sup>：

「隆隆的鼓聲響徹了整個晚上，黑夜如同鬼魅般在我身邊唬嚇我。我輾轉難眠，眼睜睜地躺在床上直望，這時，我看見了一幕景象，它是這樣的：

我站在草坪上，腳下是一個陡峭而深不見底的懸崖。我往下望去，看見沒有盡頭的谷底有幾片雲的投影，它們黑黑的，並且扭作一團，猛烈地旋轉著。總言之，懸崖下乃是一個被陰影覆蓋著的、深不可測的巨大幽谷。我往後退去，深淵的感覺令我眩暈。

接著，我看見各式各樣的人，他們在草地上排成一行，並向前移動著。而向前移動的結果，就是掉到懸崖去。我看見一個手抱著嬰兒的女人，她的身邊還有一位緊握著她衣裙邊的小孩。當這女人來到了懸崖的邊緣時，我才發現，她原來是盲的。她提起一隻腳，一步踏下去，但卻只踩到空氣……她在半空中不斷往下墜，她的兩個孩子也跟著往下墜。噢，他們的慘叫聲響遍了整個山谷！

然後，我看見許多人從四方八面湧來。他們都是盲的，都是徹徹底底看不見東西的瞎子。這些瞎子都正朝懸崖邊的方向走去。當他們發現自己往下墜的那刻，無不放聲大叫。他們一邊大叫，一邊舉起無助的雙手亂抓，但他們卻只能抓到空氣！可是，也有一些人是無聲地墜下的，他們一言不發的便掉到了谷底。

於是我想——痛苦地想，為何沒有人懸崖邊緣阻止他們？我不能阻止他們，因為我正被牢牢的黏在地上。我想叫，卻叫不出，我雖然竭盡所能，但卻只能發出微弱的聲音。

然後，我看見懸崖的邊緣，每隔一段距離便有一名哨兵站崗。可惜這段距離實在太遠，以至中間有很闊的空間是沒有哨兵站崗的。盲人便是在這段空間中，在毫無警告之下掉進深谷。在我眼中，翠綠的草地只是一片血紅，而那個深淵，乃是正在張開的地獄的口。

接著，我便看見了一群背對著幽谷，坐在樹下的人，他們正埋首把雛菊編織成花環。這情景就彷彿

似是一幅予人平靜感覺的小圖畫。當劃破寧靜的尖叫聲傳到這些人的耳中時，他們便會有被騷擾的感覺，並且，他們也不喜歡這種粗鄙的聲音。他們當中若有人站起來，想去提供協助的話，其餘的人便會拉他坐下來，然後說：「你幹嗎這麼緊張？你必須要有明確的呼召才能出去！何況，你還未編完你的菊花環啊！」他們又說，「若你要留下我們獨自完成工作，就似乎是太過自私了！」

還有另一群人。他們的最大心願就是召集更多的哨兵來站崗，可是，他們發現，只有極少數人願意站出來。因此，懸崖邊緣的幾哩範圍內，經常都是沒有哨兵站崗的。

曾經有個小女孩獨自站崗，她努力地揮手叫人轉回，可是，她的母親和其他親友卻在呼叫她，提醒她休息的時候已到。由於她不可破壞這個時間表，再加上她也真的疲倦極了，所以，她便只好停下來，好好休息一會。但她離開後，她的崗位卻無人接替，於是，人們便一個接一個的掉下懸崖。遠遠望去，這情景就仿如一條靈魂的瀑布。

曾經有一位小孩來到幽谷的邊緣，幸好，他被一叢小草纏著，以至沒有立時掉下去。這小孩緊緊的抓著那叢小草，但很快便感到氣力不繼，他大聲呼叫，但卻無人聽見。草根逐漸鬆脫，小童一邊拼命呼叫，一邊拼命用兩隻小手緊握著正在鬆脫的草。那位小女孩隱約聽到小童的呼叫，於是，她一躍而起，準備回到她的崗位去。可是，她的親友卻責備她，並提醒她，不是沒有了她，情況便會失去控制的。他們認為，她的空位總會

有人去填補的。這時，他們便再沒有理會其他人，並且唱起詩歌來。

突然，歌聲中傳來另一把聲音，這聲音仿如萬千破碎的心靈所凝聚成的一個呼喊、一聲啜泣。可怕的黑暗臨到了我，因我知道這是甚麼——這正是血的呼喊！

接著，我聽到一把震耳欲聾的聲音，是主的聲音。祂說：「你究竟作了甚麼？我已聽到你弟兄的血從地裡向我發出的哀求。」

隆隆的鼓聲仍然繼續響著，黑暗仍然在我身邊唬嚇著我，令我戰慄萬分。我聽見跳舞的魔鬼在叫嚷，門外被魔鬼附體的人也發出怪異的尖叫聲。

然而，這又有甚麼關係呢？這情況已經持續了多年，將來還會繼續。幹嗎要大驚小怪呢？

神啊，赦免我們！神啊，喚醒我們！我不單為人類的冷酷無情感到羞愧！我更為人類的罪孽感到無比的羞恥！」

「然而，這又有甚麼關係呢？這情況已經持續了多年，將來還會繼續。幹嗎要大驚小怪呢？」「安提阿元素」不單是聖經中的真理，也是信徒對失喪者的永恆責任。願神幫助我們去聆聽這一代的呼喚，又願神幫助我們明白，未得之民只有在我們願意起來和出去的情況下，才有得聞福音的機會。此外，我們也要知道，只要我們願意支持那些出去的人，許多「無名之輩」——如卡米拉一樣平凡的人——也可以被神所大用。但願本書的每位讀者都願意支持那些出去的人——甚或願意去到地極，親身承擔這大使命。

「這又有甚麼關係呢？」本書的目的，正是希望我們這一代信徒的能夠口應說：「它當然大有關係！」若我們真的能如此回應，那麼，我們便會成為願意禱告、奉獻、支持，甚至為主出去的「安提阿人」。這樣，就是已死的人也會因我們的緣故而活過來啊！

## 注 釋

(編按：注釋內的頁數指英文原書頁數；英文原書的中文譯名僅供參考用。)

1. 摘自 Maurine Sinclair 所著的 *Ripening Harvest, Gathering Storm* (STL Books, 1988)。頁 74-77。
2. 見李察遜 (Don Richardson) 所著的《心中的永恆》(*Eternity In Their Hearts*) (Regal Books, 1981)。頁 197。
3. 在英語世界內，克理威廉早就被冠以這個名稱，只是不少歐洲的信徒並不認同，而他們的反對，也不是無的放矢。早在克理威廉到達印度前，摩拉維亞人便已離開了位於德國北部的「主護村」，並把福音帶到海外不同的地方。克理威廉因受他們的影響，所以才毅然投身宣教的行列。詳見 Maurine Sinclair 所著的 *Ripening Harvest, Gathering Storm* (STL Books, 1988)。頁 74-77。
4. 見 Robert J. Morgan 所著的 *On This Day* (Thomas Nelson, Inc., 1997) 中，五月十二日的紀錄。
5. 同上，五月十二日的紀錄。
6. 安提阿事奉團 (AM) / 中國教會支援使團 (CCSM) 經常差派短宣隊到中國，參附錄三。
7. 這段說話以及其他資料，皆出自 George Smith 所著的 *Life Of William Carey, Shoemaker & Missionary* 中的序言。1909年初版，1913第二版，1922第三版。
8. 《心中的永恆》(*Eternity In Their Hearts*)。頁 197。



9. 讀者不應單憑本書對耶路撒冷教會的評論，便以為猶太人與猶太國在神的心目中，是沒有任何「特殊地位」的。一方面，這事件與耶路撒冷教會無關；另一方面，本書對耶路撒冷教會的論述，亦只限於第一世紀。詳參附錄一。
10. 她所事奉的，從未聽聞福音的群體。
11. 引自 *New Frontiers*。
12. 斯塔特的評論。斯塔特原是英國板球隊的隊長，後來他為了投身宣教而放棄了一切，包括他的財富。他第一個的宣教工場是中國，第二個工場是印度，而最後的一個工場則是非洲。斯塔特也是 Worldwide Evangelisation Crusade 的創辦人。
13. 見 *On This Day* 中，一月十四日的紀錄。
14. 見《經文合參》(Scripture Union) 中的 *Encounter with God* 條, 1999.
15. 摘自 David Ruis 所作的 "Let Your Glory Fall" (版權擁有者為：Mercy Publishing, 1993)。
16. 見休斯 (Selwyn Hughes) 所著的 *Every Day With Jesus*.
17. 在埃塞俄比亞的科普替教會 (Coptic Church) 內，仍流傳著當日腓利傳福音的故事。
18. 摘自 *Every Day With Jesus* 和 *On this Day* 中，十月二十四日的材料。
19. 摘自 *On This Day*，二月二十八日。
20. 摘自 Bob Gass 的話，出處不詳。
21. 下列資料引自林拔 (Tony Lambert) 的 *China's Christian Millions* (Monarch books, 1999)，頁 15-20。我認為此書非常值得一讀，此外，林拔的 *The Resurrection Of The Chinese Church* 也是一本值得我們細閱的好書。

22. 摘自巴柝聲 (Ross Paterson) 的《為中國不住呼求》*The Continuing Heartcry for China* (Sovereign World, 1999)。
23. 我將在第八章和第九章中，對這個字作出詳細的解說。
24. 摘自 *Every Day With Jesus*。
25. 見 *On This Day*，六月十七日 (稍經修改)。
26. 下列的特徵，乃是我和戴紹曾弟兄在新加坡的花園酒店 (Garden Hotel) 討論時所得出的。
27. 見 *On This Day*，七月二十一日 (稍經修改)。
28. 若想知道這些事件在中國發生的情況，可參閱本人的拙作：*China: The Hidden Miracle* (Sovereign World, 1993)。
29. 摘自英國航空公司飛機內的雜誌，2000年夏季號。
30. 見 *On This Day*，二月二十九日。
31. 見蘇博比 (Bob Sjogren) 所著的 *Unveiled At Last* (YWAM Publishing, 1992)，頁 28 及以下。
32. 摘自《經文合參》(Scripture Union) 中的 *Encounter with God* 條，2000年七月。
33. *Unveiled At Last*，頁 28 及以下。
34. *Unveiled At Last*，頁 35 及以下。
35. 引自隸屬國際青年使命團 (YWAM) 的 Fred Markert 的一個講座記錄。
36. 引自《經文合參》(Scripture Union) 中的 *Encounter with God* 條，2000年七月二十一日。
37. 見宋約翰 (Patrick Johnstone) 所著的《營救世界》(Operation World)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38. 若讀者渴望接受代禱的挑戰，但卻不知應如何開始時，不妨參閱 Ronald Dunn 的 *Don't Just Stand There, Pray Something* (Scripture Press, 1992)。我相信，此書將會給你莫大的幫助。

39. 若你想獲得更多這些短宣隊的資料，不妨參考附錄三的地址。
40. 今天，我們不單有許多作全職宣教士，到海外宣教的機會，而且，我們也可選擇適合自己的差會。除了傳統的差會外，我們也可考慮選擇幫助宣教士以帶職事奉的方式，進入那些對福音封閉的國家去的差會。由於這題目並非本書所要討論的範圍，有興趣與差會接觸的讀者，不妨參考附錄內的資料，它也許能給你一點的刺激和幫助。
41. 皮魯路 (Neal Pirolo) : 《差遣者的事奉：如何關心你的宣教士》 (*Serving As Sender. How to Care For Your Missionaries*) (Emmaus Road International, Inc.[地址：7150 Tanner Court, San Diego, CA 92111；電話：858 292-7020；電郵：emmaus\_road@eri.org；網頁：www.eri.org])
42. 同上，「序」，頁1。
43. 同上，「序」，頁1。
44. 或作「她」。我們不應因習慣地用男性「他」作代名詞，便忽略了女性宣教士，因女性宣教士始終比男性為多。
45. 同注41，頁5。
46. 同上，頁11。
47. 據調查所得，每四個（對）宣教士中，便有一個（對）在第二個任期前離職。這消息真的令我們吃驚不已。
48. 附錄四的圖表，對我們理解皮魯路的理論（同注41，頁6）是極有幫助的，因它所說明的，正是宣教士如過山車般起伏不定的心路歷程。在此圖中，我們也可找到宣教工作中，特別危險的幾個階段。在這幾個階段中，宣教士會特別容易「失敗」，因此，我們必須要給他們更多的支持。

49. 在這些人當中，有不少人都為我們的中國事工，獻上了寶貴的禱告。我們實在不想在本章的分享中，令人對我們的教會產生不良的印象。
50. 這時，我們從 Barney Coombes 的著作 *Snakes and Ladders* 中，得到了不少的幫助，特別是該書的第八至第十章。這三章所討論的，都是對弟兄懷恨的問題，而其中如何從怨恨中釋放出來的教導，對我們的幫助尤大。
51. 《差遣者的事奉》，頁 10。
52. 同上，頁 29。
53. 有關差會的角色和在工場事奉的事宜，可參附錄一。
54. 《差遣者的事奉》(Sewing As Sender) 第五章，頁 90-116。
55. 國際青年使命團出版，1991。
56. 在英國，愈來愈多差會開始關注「回國壓力」這問題，差會也經常就這問題舉辦不同的研討會，務求找出解決之道。
57. 國際青年使命團出版，1992。
58. Evangelical Missions Information Service (EMIS) 出版，1987。
59. 由 Marc Europe, STL Books 和 Evangelical Missionary Alliance 聯合出版，國際書號為 0-9508396-7-1。(雖然此乃是 1985 年印行的舊書，但當中卻包含了許多與本章有關的資料，而這些資料在今天也是非常有用的。)
60. 摘自康拿 (Kevin J. Conner) 所著的 *The Vision Of An Antioch Church* (KJC Publications)。康拿這本小書很值得我們一閱，因為內中對使徒行傳中所說，耶路撒冷教會和安提阿教會的本質，都有非常詳細的論述。

61. 同上，頁 14。
62. 同上，頁 14-17。
63. 同上，頁 17。
64. 同上，頁 27。
65. 參附錄一。
66. 費善（Johannes Facius）是 Intercessors International 的倡導者，而在 Intercessors International 的推動下，一個橫跨全球四十五個國家的禱告運動才得以正式開展。
67. 費善（Johannes Facius）：《沒有我，神也能辦到》（*God Can Do It Without Me*）。
68. 摘自 *On This Day*，一月十三日。
69. 節錄自卡米拉（Amy Carmichael）的 *Thy Brothers Blood Crieth*，見 *Things As They Are*。

## 附錄一

還有不少與「安提阿元素」有關的重要議題，是本書未能涵蓋的。

1. 聖經對以色列國和以色列民的地位的啟示。本書對耶路撒冷教會的討論，只集中在新約的時期，換言之，本書並沒有對猶太人和他們的「獨特身分」作出討論，也因此，讀者不應把本書的內容與這課題扯上任何的關係。筆者認為，根據舊約和新約（羅馬書第九至第十一章等）所啟示的真理，猶太人在立約的歷史中確有他們的特殊地位。當然，聖經亦清楚表明，猶太人惟一的得救之途，乃是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受死和復活。要進深研究這議題，可參看 Derek Prince 所著的 *Destiny of Israel and the Church* (DPM Publications)。
2. 對於關懷窮人、弱勢群體（孤兒、寡婦等）和受欺壓者的議題，本書只能寥寥數筆地帶過。然而，根據舊約和新約的教導，這乃是基督徒（尤其是在宣教工場上的信徒）的主要責任。Derek Prince 以 *God does... do we?* 為副題的近作，*Who Cares For Orphans, Widows, the Poor and Oppressed?* 便引用了大量的經文，來對有關議題作出了精闢的討論。筆者非常鼓勵讀者參閱這本小書。
3. 本書未有詳細討論宣教士以「織帳棚」的方式，又或以參與世俗工作的方式（為了經濟理由，或因這是進入某些國家的惟一途徑）來投身海外差傳的事

宜。讀者如欲查詢以「織帳棚」的方式到中國事奉的方法，可聯絡 AM / CCSM（參附錄三）。

4. 本地教會。宣教工作的最終目標，就是要服事本地教會，和放手讓本地教會自行運作，然後撤退！附錄二的書目中，有好些著作都對這個主題作出了詳細的討論。

另一個有關的主題，便是宣教力量的國際化。與上述的議題一樣，讀者可在附錄二的書目中，找到與此主題有關的資料。在過去，我們已經在南美洲地區、印度、非洲，以及亞洲的某些國家，看見好些令人嘖嘖稱奇的宣教事工的開展，因此，我相信，在我們這一代，中國的教會將會把她的宣教力量迸發出來，而她的力量之大，更足以令我們每個人都為之震驚！

## 附錄二

### 本書作者的其他著作

1. *The Continuing Heartcry for China* ( Sovereign World, 1999) .
2. *Explaining Mission* ( Sovereign World, 1994) .
3. *China : The Hidden Miracle*, by Ross Paterson and Elisabeth Farrell ( Sovereign World, 1993) .

### 其他推介著作

1. *The Vision of an Antioch Church*, Kevin J. Connor ( KJC Publications, 1999) .
2. *Snakes and Ladders*, Barney Coombes ( Sovereign World, 1993) .
3. *Don't Just Stand There, Pray Something!* Ronald Dunn ( Here's Life Publishers, 1992) .
4. *God Can Do It Without Me*, Johannes Facius ( Sovereign World, 1990) .
5. *Nests Above the Abyss*, Isobel Kuhn ( Overseas Missionary Fellowship, 1947) .
6. *China's Christian Millions*, Tony Lambert ( Monarch Books, 1999) .
7. *Resurrection of the Chinese Church*, Tony Lambert ( Hodder & Stoughton, 1991) .
8. *On This Day*, Robert J. Morgan ( Nelson, 1997) .
9. *Ripening Harvest, Gathering Storm*, Maurice Sinclair ( STL Books, 1988) .



10. *Life of William Carey, Shoemaker and Missionary*, George Smith (1909, reprinted 1913, 1922).

### 25 本最受歡迎的宣教書籍

(取自 <http://www.calebproject.org>)

此書目是由 NateWilson 根據 **Brigada-orgsmission-mobilizers@XC.org** 的資料匯編而成。

1. John Piper 所著的 *Let The Nations Be Glad! The Supremacy of God in Missions* (Baker Books)。透過闡述聖經的真理，本書可助你明白宣教的目的是要榮耀神。作者更於書中，以明快的節奏，振奮人心的筆觸，激勵讀者參與宣教的工作。
2. Patrick Johnstone 所著的 *Operation World*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這是一本經典的宣教著作，也是珍貴的宣教參考資料。全書依據英文字母的次序，列出全世界所有國家（約 200 個）的資料和代禱事項。若你能細讀此書和運用它所提供的資料來禱告，你的人生便將會不再一樣。
3. Robertson McQuilkin 所著的 *The Great Omission* (Baker Book House)。這是一本很易讀的小書（只有 100 頁），作者於書中精闢地介紹了今天宣教工作的逼切性，是一切有興趣認識聖經對宣教看法的人的理想入門書。
4. Elisabeth Elliot 所著的 *Shadow of the Almighty* (Harper & Row, Publishers)。在筆者所讀過的宣教士傳記中（筆者曾讀過許多的宣教士傳記），這是最好的一本。本書行文流暢，而作者也在字裡行間充分地流露了自己對神的愛，以及要將福音帶給未得之民的熱情。透過這本 Jim Elliot 的傳記，讀者將會對神、生命、宣教和自己的生命有更深的認識。另外，讀者亦可參看 Elisabeth Elliot 的另一本著作 *Through Gates of*

*Splendour*，是書記述了 Jim Elliot 和其他四位宣教士的殉道經過。

5. Bob Sjogren 所著的 *Unveiled at Last* (YWAM Publishing, 1992)。透過本書，讀者將會明白神不變的旨意就是：從各族、各方和各民中救贖一些人。除了許多振奮人心的故事外，本書還從神的角度出發，闡析了聖經對宣教的想法。
6. Wesley L. Duewel 所著的 *Touch The World Through Prayer* (Francis Asbury Press)。本書透過短小的篇章，一方面告訴讀者代禱的力量有多大；另一方面，又鼓勵讀者要認真地禱告！我們只要藉著禱告，即使留在自己的家中，也可以影響這個世界。
7. Neal Pirolo 所著的 *Serving As Senders*。本書就教會或宣教委員會應如何關心準備出發的宣教士、正在工場上的宣教士，和即將回國的宣教士的題目作出了詳細的討論。書中提供了很多清晰、具體、實用的建議和資料。有興趣的讀者，可向以下機構索取：Emmaus Road International Inc., 7150 Tanner Court, San Diego, CA 92111, USA. 網址：<http://www.eri.org>
8. Bilquis Sheikh 所著的 *I Dared to Call Him Father* (Baker Book House)。本書所記的，乃是一個巴基斯坦回教婦女的真實故事，內容講及耶穌如何在夢中向這位嫁給政府高官的婦女顯現，並使她成為基督徒。在成為基督徒後，她宣告說：「我現在敢於稱這位可畏的神是我的父！」讀者將會被這個故事深深吸引。
9. Lawson Lau 所著的 *The World at Your Doorstep* (Inter Varsity Press)。我們必須知道，當神差派我們去到世界各地時，祂亦同時運用祂的大能，帶領世界各地的人來到我們面前！我們不妨把本書看成為一個實用和具鼓勵性的指引，根據這指引，我們將會學懂友善地接觸這個世界，以及把福音帶給萬國的方法。

10. Rabi R. Maharaj 所著的 *Death of a Guru* (Harvest House Publishers)。作者出生於印度一個階級地位極高的家庭中，本書正是他的自傳。作者本可成為印度的一位宗教領袖（即 Guru「古魯」），但他後來卻成為了主的跟隨者。本書可讓讀者明白印度教的教義，並因自己是基督徒而感到欣慰！
11. Ruth Tucker 所著的 *From Jerusalem to Irian Jaya*。本書可助讀者認識宣教的歷史。
12. Don Richardson 所著的 *Eternity in Their Hearts* (Regal Books)。本書透過不同的個案研究，說明了神是如何的將文化的鑰匙放置在不同的文化中，並藉此幫助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明白福音的真義。Don Richardson 的另一本著作 *Peace Child*，也是非常值得一看的。該書所述的，乃是「和平之子」將和平帶給新幾內亞島內的「沙威」(Sawi) 人的經過。
13. Patricia St John 所著的 *Until the Day Breaks* (OM Publishing)。本書所記的，乃是一位情感豐富、才華出眾的年青藝術家 Lilius Trotter 在倫敦幫助妓女和無家可歸的少女的經歷。此外，本書也細述了她在 25 歲時，到北非工作的原委。
14. Bill & Amy Stearns, Bob Sjogren 所著的 *Run With the Vision*。本書不單概述了聖經對宣教的講論，也交待了神在世界各地的工作。本書更能幫助讀者尋找自己在神普世計劃中的「位分」……本書為讀者提供了清晰而有用的指引，是筆者以前從未見過的一部好書。
15. Bruce Olson 所著的 *Bruchko*。在南美洲印第安人中間的冒險旅程，足以令讀者嚇得毛髮悚立。
16. Darlene Deibler Rose 所著的 *Evidence Not Seen*。本書所記的，乃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一位被困叢林的宣教士的奇妙經歷。

17. Elizabeth Elliott 所著的 *A Chance to Die*。本書所記的，正是愛爾蘭宣教士卡米拉（Amy Carmichael）在南印度五十三年毫無休假的事奉經過。
18. Dietrich Buss 所著的 *Giving Wings to the Gospel*（Baker Book House）。介紹航空宣教使團的事工。
19. James & Marti Helfey 所著的 *By Their Blood*（Baker Book House）。此書是二十世紀基督徒殉道者的記錄。
20. Ralph Covell 所著的 *The Liberating Gospel in China*（Baker Book House）。當中記述了一些從未出版過的資料及故事。
21. Michael Anthony 所著的 *The Short Term Missions Boom*（Baker Book House）。此書可作教會的全面指引。
22. Jim Raymo 所著的 *Marching to a Different Drummer*（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本書教導我們，如何可在一個物欲橫流和自我中心的世代中，重新發現宣教的價值。
23. Harold Dollar 所著的 *St. Luke Missiology*（William Carey Library）。
24. Nunez & Taylor 所著的 *Crisis and Hope in Latin America*（William Carey Library）。本書以福音廣傳為前提，對拉丁美洲的危機和盼望作出了深入的剖析。
25. Steve Mosher 所著的 *God's Power, Jesus' Faith, and World Mission*（Herald Press）。本書乃是羅馬書的研究。

#### 其他參考資料：

1. Michael Ducan 所著的 *Costly Missions*（MARC）。本書說明了跟從耶穌進入貧民窟的必要。

2. Don Pittman 所著的 *Ministry and Theology in Global Perspective* (Erdmans Publishing Co) 。此書縷述了教會在今天所要面對的宣教挑戰。
3. *Evangelical Missions Quarterly* (1997 年 1 月，第一期，卷 33) ，當中有一篇書目，特別介紹了三十本對宣教士有幫助的書籍。該書目由 Kelly O'Donnell 和 Gerald Reddix 所編訂，所介紹的書籍題材廣泛，包括：關懷宣教士、自我幫助的方法、團隊生活和衝突的處理、心理、兒童、婚姻和家庭問題等題目。

## 附錄三

### 使團地址

若閣下想對中國教會的情況有更多的了解，又或希望知道自己可在哪方面對中國的教會施以援手，請你根據下列地址，與你區內的安提阿事奉團（AM）／華人教會支援使團（CCSM）或葉光明事奉團（DPM）聯絡。

#### Singapore

Antioch Missions Singapore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HQ)

PO Box 2046

Robinson Road Post Office

Singapore 904046

email: [amsapore@singnet.com.sg](mailto:amsapore@singnet.com.sg)

Derek Prince Ministries China Outreach

PO Box 2046

Robinson Road Post Office

Singapore 904046

email: [dpmchina@singnet.com.sg](mailto:dpmchina@singnet.com.sg)

Derek Prince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PO Box 19824

Charlotte

North Carolina 28219-9824

## **Australia**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

**PO Box 2187**

**Warwick**

**WA 6024**

## **Germany**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 e.V.**

**Gueterstr. 37**

**D-46499 Hemminkeln**

## **Malaysia**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

**c/o Roland Kok**

**41 Jalan Bakawali 54**

**Taman Johor Jaya**

**81100 Johor Bahru**

## **New Zealand**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

**PO Box 7156**

**Taradale**

**Napier**

## **South Africa**

**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

**c/o 998 Kraanvoel Ave.**

**Silverton 0184**

**Pretoria**

**Taiwan****Antioch Missions****PO Box 117-432****Taipei****UK****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PO Box 73****Bury****Lancs BL9 7FW****USA****Chinese Church Support Ministries****1230 Bardstown Road****Louisville****KY 40204**

你也可以瀏覽以下網頁：

[www.am-ccsm.org](http://www.am-ccsm.org) 或 [www.derekprince.com](http://www.derekprince.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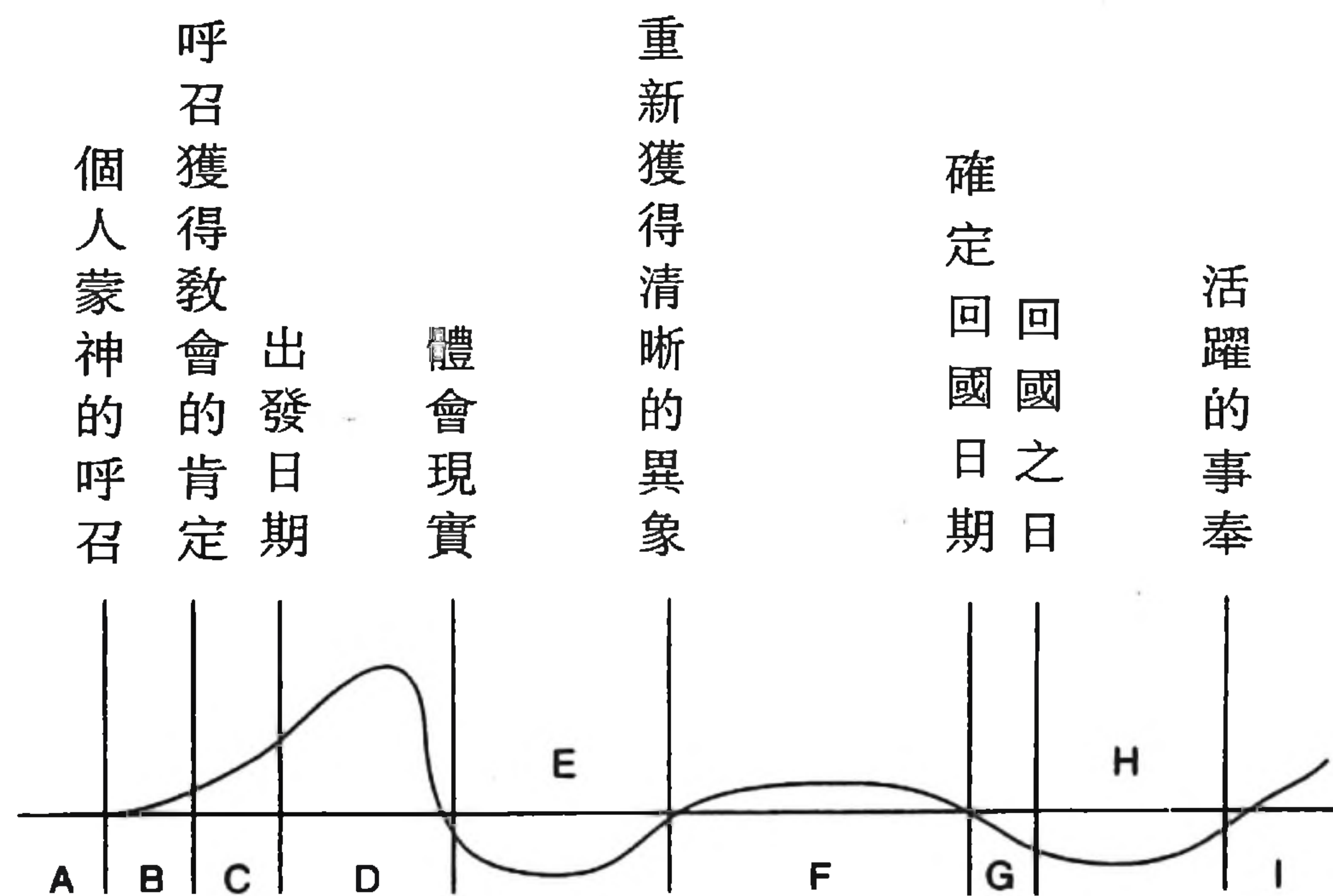


## 附錄四

### 「差遣者的事奉」圖

(引自 Neal Pirollo 的著作，已徵得作者同意引用，當中稍作修改。)

下列的「跨文化工作者的心路歷程」，乃是跨文化工作者在宣教之始、之中和之後，在身體、情感、心理和靈性等各方面經歷的說明。



圖二：跨文化工作者的心路歷程

說明：

1. 橫線所代表的，乃是宣教士出發到工場前的「正常生活」（這時的生活並非平淡和沒有起伏，只是若與在跨文化地區的生活比較起來，這些起伏就顯得微不足道而已。）

2. 圖中像過山車般起伏不定的曲線，乃是「宣教士在宣教過程中，心情起伏跌宕」的表示。一位經驗豐富的宣教士談及宣教士生命的起跌時，說：

「宣教生活給我的經歷，完全是在過往安舒的日子中，從未嘗過的！」

3. 垂直線正是宣教旅程中的每段經歷和歷程的代表。雖然每段的時間各有長短，但每一個階段都是我們（宣教士的支持者）所必須留意的。因我們若要支持從事跨文化事奉的宣教士，就必須留意他們下一個將會出現的歷程，並準備提供適切的協助。
4. 字母代表沿途的每個階段或時期：
  - A. 在考慮到宣教工場前的生活。
  - B. 等候教會和／或差會接納申請。
  - C. 對宣教的生活充滿憧憬／興奮地準備前赴工場。
  - D. 初抵宣教工場的「蜜月期」，這時，一切事情都是有趣並滿有新鮮感的。
  - E. 文化衝擊！這雖是一個正常階段，但也是一個「危險期」。
  - F. 愛的事奉——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十六章9節所說：「有寬大又有功效的門為我開了！」
  - G. 準備回國的複雜心情。
  - H. 因回國而來的文化壓力——另一個危險期。
  - I. 完全投入的事奉——或準備重返宣教工場。